

(23-1) 中 華 民 國 102 年 度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單 位 決 算 (審 定 本)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編 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2年度

甲、總說明

(一) 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
(二) 預算執行概況	82
(三) 資產負債實況	89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92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96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98
(四)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104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112
(七)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18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22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24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26
1.專戶存款明細表	126
2.保留庫款明細表	127
3.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129
4.應收歲入保留款明細表	130
5.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131
6.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134
7.押金明細表	137
8.預收款明細表	138
9.暫付款明細表	142
10.保管款明細表	145
11.代收款明細表	153
12.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160
13.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163
14.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16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102年度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170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172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84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188
(八)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208
(九)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210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214
(十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215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216
(十三) 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218
(十四)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244
(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248
(十六)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250
(十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252
(十八)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282
(十九)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292
(二十)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310
(二十一)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312
(二十二)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317
(二十三)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100 年度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402
(二十四)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404
(二十五) 對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436
丁、附錄	
(一)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平衡表	440
(二)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收支餘絀表	442
(三)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平衡表.....	444
(四)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收支餘絀表.....	445

總 說 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辦理「推廣環境奈米科技知識平台及知識整合計畫」、「奈米科技之風險感知及政策研究」、「奈米金微粒對細胞毒性檢測技術及生物標記之篩選建立」、「環境中奈米物質質量測及特性分析技術開發」及「水環境中無機性奈米微粒量測技術開發研究」等5項子計畫。促成6家國內公民營創新育成中心與環保業者合作補助經費7,764千元（自籌經費8,324千元，總計投入研發經費約16,088千元），補助研發項目包括指紋鑑定技術應用於環境微生物分析、自動化社區污水處理與回收系統研發、廢印刷電路板錫回收技術、廢稀土金屬回收再利用技術、節能型輕質化材料開發及鋼鐵廠飛灰製成高價值磁氧鐵礦觸媒技術，產出國內外學術性會議或刊物提出3篇。辦理完成103年度科技計畫先期規劃及相關審議作業，科技年鑑、科技動態調查、並辦理完成科技及施政計畫品質管理、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作業及6月10日於集思臺大會議中心辦理「環境科技論壇」。推動雙邊（美、日等）及多邊（WTO及APEC等）環保合作：
（1）7月15日雙邊環保首長會議於美國華府召開，7月16日完成與美國簽署「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延約」及「第10號執行辦法」，本年度共辦理5次「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9號執行辦法專案暨第10號執行辦法計畫檢討與規劃工作會議」，3次美國生態學校交流活動。
（2）與美國在臺協會合作案-6月21~25日本署與美國在臺協會及美國環保署於假臺北之家光點臺北舉辦「臺灣與美國20年環境保護合作回顧展」，6月21日上午開幕式，由本署署長沈世宏、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集人蘇立法委員清泉、外交部史次長亞平、美國在臺協會處長馬啟思（Christopher Marut）、美國環保署國際事務部亞洲地區資深顧問Mark Kasman共同進行開幕剪綵。9月28日參與美國在臺協會於新北市福隆沙灘辦理淨灘（海上漂流垃圾）暨創作活動。
（3）7月16日完成與美國簽署「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及美國在臺協會大氣監測、清潔能源暨環境科學技術合作協定」，與美國能源部共同推動「第1號執行辦法」（草案）之規劃及研擬，辦理3次交流互訪活動。
（4）9月30日於本署召開「第5屆臺日環境會議」，雙方共30餘人與會，研商空氣細懸浮微粒防制與監測、化學品登錄管理、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成效認可機制、氣候變遷調適技術，及臺日有害廢棄物越境轉移協定執行檢討等。
（5）舉辦第14屆APEC企業/私人部門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與發行APEC Bulletin on Marine Resource Conservation and Fisheries刊物。
（6）簽署臺以環境保護合作瞭解備忘錄。蒐集研析國際環保趨勢及發行環保英文刊物：
（1）辦理國際環保動態資訊蒐集及趨勢分析計畫，共蒐集並摘譯國際環保新聞訊息752則並發送國際環保新聞週報49次。
（2）辦理發行英文環保政策月刊12期，紙本月刊寄送700餘單位及個人，並提供訪賓參考，另寄送電子月刊4,000餘份；製作本署英語及西班牙語多媒體業務簡報。辦理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相關會議及工作：
（1）召開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工作會議。
（2）辦理「低碳永續家園之社會行為科學與評比運作機制組」行動項目專案計畫。
（3）辦理「永續發展指標系統」之計算與結果公布。
（4）辦理「2012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Rio+20）」後續因應事宜。
（5）持續進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國家永續發展指標系統」滾動式修訂。(6) 辦理「永續發展行動計畫」追蹤管考作業。(7) 辦理「102年國家永續發展獎」選拔及表揚工作。(8) 發行「永續發展年報」及維護「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全球資訊網站」。派員出席國際環保協定及國際組織相關會議：(1) 派員出席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例行會議，本署並於會中說明我國碳足跡標籤執行情形。(2) 派員出席印尼棉蘭舉行之APEC海洋與漁業工作小組第2次會議。(3) 出席臺美環保首長雙邊會議(4) 派員赴日內瓦出席巴塞爾公約第11次締約國大會及斯德哥爾摩(POPs)公約第6次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締約國大會(5) 派員出席蒙特婁議定書締約國會議(6) 派員赴波蘭出席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締約國、工作小組及相關會議。

- 2、完成本署102年度施政計畫、102年度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及環境資源部及所屬組織法草案等工作。完成12梯次共524名替代役役男遴選及分發作業，並獲評定為A組特優需用機關。受理審查大陸地區環保專業人士來臺從事環保相關活動共105團/1,032人次，審查同意87團/874人次。完成102年版環境白皮書。102年發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收費辦法」等法規命令。102年辦理完成87件變更內容對照表審查工作。102年審查環境影響說明書140件、評估書3件、環境差異分析報告144件、對照表102件、現況差異分析4件、環境影響調查報告17件、其他書件26件，共計436件環境影響評估書件送審；另已召開專案小組會議189場次，辦理26場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議，並提升政策環評徵詢意見作成效率，完成桃園航空城等3案政策環評，嚴密快速辦理環評審查。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102年度共輔助147個社區執行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協助社區進行環境整潔維護、髒亂點清除、綠美化等、資源回收、綠色消費、節能減碳等工作，鼓勵社區運用在地資源，營造清潔、舒適的生活環境。
- 3、修正發布23項空氣污染防制法及噪音管制法相關子法。研擬完成細懸浮微粒管制策略上位計畫；預告「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及「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等管制法規；報院核定「河川揚塵防制及改善推動方案」。完成修訂「揮發性有機物空污管制及排放標準」等法規，使燃燒塔儲槽設備原件及冷卻水塔VOCs及SO_x分別減量1,100及1,000噸/年；完成石化工業區VOCs空氣污染源追查改善，執行8廠次重大污染源工廠及排放量查核；「提升疏浚工程空氣污染防制成效建議」榮獲102年度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建立參與及建議制度榮譽獎；修正「營建工程空污費收費費率」，提高業主改善誘因，辦理河川疏濬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評鑑，粒狀物排放量減幅32%。建置2個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系統；推動西螺果菜市場電動蔬果運輸車改裝或購車補助，建立清新無污染農產市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不合格率由14.7%降至5.37%；推動目標10年6,200輛電動公車，取代傳統柴油市區公車；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139,328輛；補助17,483位民眾購買電動自行車、7,900位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102年空氣品質不良站日數(PSI>100)比率為0.96%。推動「全國噪音管制方案」，有效控管各類噪音源；推動「全國使用中機車噪音大執法計畫」，共攔檢(查)17,599輛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不合格告發666輛次。完成機動車輛審驗電子化申請作業平台，達成無紙化目標，修正發布「噪音管制標準」，增訂風力發電機組管制規定；完成變電所、高壓電塔及基地臺等發射源非游離輻射設施抽測，共5,000站次，並建置於網站供民眾查詢。持續建置溫室氣體減量法制基礎及相關管理配套機制，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立法作業，102年4月16日於立法院第8屆第3會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12次全體委員會議，進行溫減法專案報告。完成報院核定「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相關部會填報102年度執行計畫175項，總經費約計新臺幣461.36億元。依101年12月20日發布「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管理辦法」，推動第一批145家重大排放源業者之排放量申報工作，並完成「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作業指引」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審查指引」等配套措施，促使第一批應申報對象之申報率達100%。另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四條規定，完成「溫室氣體檢驗測定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草案）」，並於102年5月18日以公民咖啡館形式辦理「臺灣2050年零碳及再生能源百分百可行性及必要性全民論壇」，凝聚公民對於低碳未來願景意見。赴波蘭華沙出席「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19次締約國大會暨京都議定書第9次締約國會議」。

- 4、完成臺東縣大竹溪、大武溪、知本溪、金崙溪、太麻里溪5條河川水區劃定及水體分類公告，完成跨臺北市、新北市磺溪、宜蘭縣得子口溪、蘇澳溪、南澳溪及苗栗縣苑裡溪5條河川水區劃定及水體分類預告及公聽會。完成石門、寶山、明德、鏡面、澄清湖5水庫水源水質保護策略，並邀集相關機關（單位）協調分工，執行改善工作。完成「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手冊」。於102年9月26日依行政程序法下達「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指引」，作為降雨逕流非點源管理之依據。研修訂水污染防治相關法規，辦理事業廢水污染特性調查，強化水污染防治許可管理，並修正發布「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督導各地方政府辦理「工業區水污染防治專案稽查管制計畫」，完成區內事業3,085廠次稽查，處分188廠次；完成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稽查2,058廠次，處分49廠次，平均稽查處分率4.61%。賡續建置海洋污染防治制度，查核海洋緊急應變計畫內容；充實海洋污染應變處理能量，辦理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訓練，提升地方應變能力。102年度通報海洋污染事件計 33件，經應變、處理得宜，均適時化解海洋污染危機。為改善河川水體水質，執行「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全面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工作。為加強中央與地方之聯繫溝通，組成11條重點河川污染整治推動小組，102年共計召開19次會議，追蹤督導整治情形。同時，持續推動都會型河川污染整治，102年基隆市田寮河整治工程及桃園縣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已全數完工。截至102年11月，11條重點河川之嚴重污染長度比率為12.6%、溶氧合格率（DO $\geq$ 2 mg/L）已升至88.9%。
- 5、完成「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訂定，報行政院審查，行政院於8月5日函送立法院審議。完成修訂「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之清運機具及其規定」、「事業廢棄物輸入輸出管理辦法」及「指定公告應置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之事業」，分別於102年6月10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9月12日及12月24日公布實施。訂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計有「永續物料管理系統」等5項子計畫，1月23日奉行政院核定。持續規劃新生土地填海造島（陸）政策，於12月2日至5日辦理完成國際論壇，並規劃辦理相關專家會議。推動建置我國永續物料管理制度與運作機制，於9月13日辦理搖籃到搖籃設計理念推廣執行論壇。完成訂定「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推動「垃圾分類愛環境低碳清運我先行」，於11月22日舉辦「低碳垃圾車技術介紹及觀摩活動」。完成訂定污泥管理措施，並於11月20日辦理「污泥處理現況及因應策略」論壇。5月3日至6日出席巴塞爾公約第11次締約國大會，並於周邊會議分享我國電子廢棄物處理成功經驗。完成「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現況分析檢討及因應策略」檢討報告，逐步推動辦理相關工作。

6、辦理全國春、秋季擴大淨灘（山），國家清潔週、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積極執行戶外登革熱孳生源稽查，宣導民眾清除孳生源，加強公廁列管及環境巡檢評比。完成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修正案，於101年11月9日送請立法院於102年5月29日完成審查，102年6月25日完成協商，102年11月22日立法院會三讀通過，立法院咨請總統於102年12月11日公布施行；執行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完成提升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申報頻率，強化毒化物勾稽系統，環境用藥許可登記及病媒防治技術宣導。持續毒災諮詢中心及應變7隊運作，強化毒化物運送車輛監控；協助地方風險分析及落實毒災防救工作，辦理全國毒災演習及配合行政院金華、災防等各項演訓。執行飲用水管理及抽驗、監測與查核達10,301件，合格率達99%以上，確保飲用水安全。建構複式動員系統：補助縣市累計成立清淨家園協巡組織共7,464小隊。全面提昇城鄉環境衛生：補助村里合計達成1,177項次環境衛生永續指標；補助22縣市清理355處觀光景點或髒亂點、推動登革熱病媒蚊、小黑蚊、家鼠等環境蟲鼠防治工作，並辦理全國滅鼠週。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完成新北市萬里區、桃園縣中壢市、新竹市東區、彰化縣田尾鄉、嘉義縣大林鎮、臺南市南區、臺南市東區計7處優質環保示範區（示範區級）的推動，各區各辦理7項以上環境衛生永續指標推動工作，並完成103年示範區推動單位評選作業，評選出6處示範區級推動單位，分別為新北市三芝區、臺中市清水區、臺南市新營區、臺南市善化區、嘉義縣溪口鄉、花蓮縣鳳林鎮，於103年度建設為營造永續環保之全國示範區。重塑清淨海岸風貌：累計動員環保人員、志義工及公私團體等達16萬人次清理，清理重點海岸線長度達1萬1,907公里，清理海灘垃圾5,852公噸。辦理飲用水水源與水質中新興污染物對人體健康風險評估之研究計畫，探討飲用水中共17種個人日常用品、殺菌劑、農藥與含氮消毒副產物對水源及飲用水水質之影響及其潛在健康風險，包括包括5種農藥／除草劑、2種清潔用品、1種殺菌劑、7種消毒副產物及2種美容用品之合成麝香。本年度採測臺灣北、中、南共7座淨水場水質，檢測結果顯示濃度皆為未檢出或相當低，對飲用水水質安全之影響及潛在健康風險極低。

7、落實環保事項列管追蹤工作、有效管控院長指示事項及院列管事項、院列管計畫等追蹤管考情形；完成101年度地方環保機關績效考核、101年度院列管施政計畫初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本署列管施政計畫評核、本署101年度施政績效初評、102年度施政作業計畫審核及列管等作業；加強本署公共工程推動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管考及訪視業務；推動本署各單位訂定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強化內部控制。落實全民綠色生活，新增公告9項（含5項服務業）及修正52項環保標章規格標準；核發1,725件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68件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綠色商店數累計11,502家；參加綠色消費教育宣傳人數逾280萬人次；公私部門及一般民眾綠色採購金額逾415億元。維護提升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功能，執行環工技師簽證案件查核60場次，有助提升環工技師簽證品質。完成第22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遴選及頒獎表揚活動。督導協助各地方政府處理7件公害糾紛紓處及調處案件，辦理公害糾紛扶助服務，指派律師提供民眾法律諮詢44件及民事訴訟等程序代理12件。另應用遙測科技執行公害糾紛案件處理與鑑定辦理，共執行衛星遙測影像支援10次，無人飛行載具（UAS）1次。本年度共召開4次公害糾紛裁決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完成審理101年裁字第66704號、第96912號及102年裁字第26447號等3件裁決案；101年裁字第98577號裁決案申請人撤回申請。

- 8、定期採樣監測全國88條河川、52座水庫、431口地下水井、20處近岸海域水質，充實環境水質監測資料庫，並於夏季監測海灘水質，提供民眾親水參考。維持全國76個空氣品質測站正常運轉，維持資料可用率96%以上，每日執行全年空氣品質及紫外線預報，於空氣品質監測網逐時公布監測資訊。完成全國30個測站細懸浮微粒（PM_{2.5}）每3天1次手動採樣監測作業，資料可用率達97%，於空氣品質監測網定期公布資訊供各界參考使用。完成網站內容維護及資訊公開服務；辦理本署行政系統統一維護；導入雲端服務提升行政作業效能。建置資料開放平台（OPEN DATA）促進環境資料創新應用。推動環境雲與防救災雲資料流通共享機制。完成電腦機房節能改善工程，實踐綠色資通訊（Green ICT）服務模式。
- 9、完成調查分析國內外廢棄物生質能處理技術，評估最佳處理技術組合。完成擬訂離島地區興設生質能源中心操作營運模式。監督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審查結論之執行計483件，辦理24場次環評專案監督，俾督促開發單位落實執行環評承諾，達到環境保護目的。召開16次本署環境督察總隊「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處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查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計29件，開立裁處書計26件，裁罰金額計新臺幣2,373萬1,880元，以有效裁罰，加重裁處追繳不法利得，落實環境執法，彰顯環境正義及保護環境。督導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污染移除工作，計82場次。督導地方環保設施營運管理工作，廢棄物調度處理之協助與協調，完成68個場次。完成22縣市垃圾採樣總計100個樣品取樣及樣品分析工作，並完成52處環保設施工程查核。督導各地方推動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78場次，至102年10月全國廚餘每日回收再利用量2,201公噸。督導各地方推動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工作42場次，至102年10月全國巨大廢棄物每日回收再利用量233公噸。辦理預鑄式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新申請審定登記案件計12件，執行申請單位依設計內容開模製造及進行實體測試計查驗125個型號，輔導業者取得審定登記及落實製造業者行號查驗，促使業者善盡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會公益責任共同減污。102年1至11月共受理全國民眾陳情案件22萬8,736件，平均到場處理時效為0.3天（7.2小時），公害陳情案件妥善處理率為 84.3%，順利達成預設績效工作目標。依「102年全國模範清潔人員遴選計畫」選出100名模範清潔人員，於金門縣辦理「102年全國模範清潔人員表揚活動」，以肯定地方清潔人員為守護環境清潔的付出與貢獻，並激勵清潔人員工作士氣及提振執行績效。已完成受理民眾陳情案件12,211件，計派員查察1,562件。督導地方環保事項執行，並加強辦理各項環境稽查督察業務總計75,787件，其中告發2,084件。各項環境污染事件（含天然災害）緊急通報與現場緊急處理，共完成35件。辦理各項環境檢驗、鑑定、環境品質監測工作全年完成9,634件28,962項檢驗。會同環保警察，查緝環保犯罪案件，計80案，執行行政處分310件。辦理101年度「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有關封閉之環保設施進行復育，以利土地再生利用，持續辦理全國各縣市鄉鎮1場不再使用之垃圾掩埋場復育或再利用工程，本年度已完工1場。完成桃園縣、臺中市烏日及苗栗縣等3座之民有民營焚化廠，102年全年度之建設攤提費用補助工作。完成臺東縣焚化廠作為緊急備用設施之計畫核定及102年度相關經費補助工作。完成新竹縣、南投縣及花蓮縣等3縣102年度垃圾跨區轉運費補助，並補助收受垃圾之縣市焚化處理獎補助金，以促進發展該縣市境內環保事業升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科技發展	環境科學及 技術之研究	一、辦理噪音、振動、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新興污染物、環保標章、環境監測、環境檢驗及環保創新科技研發。	一、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感受及曝露評估暨長期環境監測 （一）完成電磁波對民眾產生之生理特徵影響檢驗等健康照護平台建置，完成12人次自陳電磁波敏感者生理特徵影響檢驗及鑑別。 （二）完成歐盟環境電磁波監測技術成果資料蒐集。 （三）完成移動式射頻電磁波示範檢測及固定式電磁波示範長期監測。 二、噪音感受度調查及對健康影響之評估 （一）完成道路交通噪音感受之調查實驗方法與結果等文獻資料33篇。 （二）完成研擬我國交通噪音民眾煩擾度現地調查作業要點草案。 （三）研擬我國交通噪音民眾煩擾度現地調查問卷草案，完成交通噪音人體煩擾度調查實驗作業要點草案及交通噪音動物生理實驗作業要點草案。 三、低頻噪音室外量測方法之研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進行不同參數下防風罩（球）之風環境試驗，共計288點次。 （二）完成我國22縣市環保局目前使用之噪音計種類，以及應用於室外低頻噪音測定時可能之限制。 （三）提出適合我國進行低頻噪音室外測量之防風罩（球）使用規格建議，以及初步規劃「室外低頻（20-200Hz）噪音測量方式」。 （四）建議未來環保局進行室外低頻噪音測定因應不同風速時等相關規定。 四、鄰近交通系統沿線建築物隔音設施及相關規範研究 （一）完成蒐集分析國、內外建築物隔音設施資料。 （二）完成研析32處鄰近交通系統沿線建築物受交通噪音影響情形，及調查分析32處建築物外牆開口部門窗隔音效能現況。 五、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技術研究 （一）完成建立隔音箱相關規格，及研析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音箱之尺寸形狀、隔音性能等參數。完成建立隔音箱性能、規格與驗證方法。 （二）完成研析隔音箱作為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檢測標準設備之可行性。 六、光污染影響及民眾感受認知研究 （一）完成蒐集研析6篇國際間光污染對人體不舒適性之研究資訊及文獻，瞭解國際間對此議題之研究發展。完成依據我國國情特性，研析民眾對光污染類型之人體不舒適性感受程度。 （二）完成研析我國光污染現況對民眾生活之影響及改善措施可行性。 七、研修環保標章規格標準，新增公告旅行業、餐館業、清潔服務業、汽車租賃業、洗車服務業、空氣清淨機、肥皂、電熱水壺及烘手機等9項規格標準；修正公告使用再生紙之紙製文具及書寫用紙、原生碳粉匣、回收木材再生品、開飲機、飲水供應機、食品包裝用塑膠薄膜、省電燈泡及燈管、電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奈米國家型計畫環境相關研究。	機、顯示器、影像輸出裝置等10項規格標準，並統一42項規格標準用語、格式及管制項目。 八、完成「102年鹿林山背景測站科技研究及操作維護專案研究計畫」。 九、探討飲用水中共17種個人日常用品、殺菌劑、農藥與含氮消毒副產物對水源及飲用水水質之影響及其潛在健康風險，包括包括5種農藥/除草劑、2種清潔用品、1種殺菌劑、7種消毒副產物及2種美容用品之合成麝香。本年度採測臺灣北、中、南共7座淨水場水質，檢測結果顯示濃度皆為未檢出或相當低，對飲用水水質安全之影響及潛在健康風險極低。 一、促成6家國內公民營創新育成中心與環保業者合作補助經費776萬4千元（自籌經費832萬4千元，總計投入研發經費約1,608萬8千元），研發成果包括補助研發項目包括指紋鑑定技術應用於環境微生物分析、自動化社區污水處理與回收系統研發、廢印刷電路板錫回收技術、廢稀土金屬回收再利用技術、節能型輕質化材料開發及鋼鐵廠飛灰製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高價值磁氧鐵礦觸媒技術，產出國內外學術性會議或刊物提出3篇。 二、102年度辦理「推廣環境奈米科技知識平台及知識整合計畫」、「奈米科技之風險感知及政策研究」、「奈米金微粒對細胞毒性檢測技術及生物標記之篩選建立」、「環境中奈米物質量測及特性分析技術開發」及「水環境中無機性奈米微粒量測技術開發研究」等5項子計畫，均已順利辦理完成。	
綜合企劃	綜合策劃環境保護計畫	一、辦理國家環境保護、環境資源部組織再造及綜合企劃等相關工作。 二、辦理環境保護替代役業務及役男管理相關事宜。 三、加強圖書室館際合作及環保資料收集管理。 四、推動環境保護中、長程施政計畫及年度施政計畫各項內容。	環境資源部暨所屬組織法案於101年1月19日函送行政院審議，行政院於101年2月16日院會通過並函送立法院審議。推動人權、消保及性平工作，使與國際接軌，並綜整綜合企劃等相關工作。 完成環保替代役12梯次（共524名）替代役役男遴選及分發作業。本署辦理環保替代役業務成效優異，經內政部役政署評定為A組特優單位並接受表揚。 持續辦理圖書室館際合作，並完成102年版環境白皮書編撰出版，函送相關機關及圖書館收藏，並登載本署全球資訊網站供外界查閱。 完成103年度施政計畫，報行政院核定；完成本署重大公共建設計畫，經行政院經建會審議，納編103年度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五、協助縣市推動地方永續發展工作。	辦理「2013年環境永續議題研討會」，邀請4個低碳示範城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宜蘭縣）分享其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或環境永續議題之經驗，並辦理綜合座談會。	
		六、辦理消費者保護工作、促進就業措施及環保專業交流等相關事項。	辦理消費者保護相關工作，配合行政院消保處102年度辦理消費新生活活動。	
		七、辦理「102年環保施政意向調查」。	為蒐集民眾對環保政策及環境品質之贊同度與滿意度，已依計畫內容完成2次環保施政意向調查並於年度內完成結案。	
		八、辦理科技計畫管理相關工作。	辦理完成103年度科技計畫先期規劃及相關審議作業，科技年鑑、科技動態調查、並辦理完成科技及施政計畫品質管理、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作業及6月10日於集思臺大會議中心辦理「環境科技論壇」。	
		九、推動雙邊（美、日等）及多邊（WTO及APEC等）環保合作。	一、7月15日雙邊環保首長會議於美國華府召開，7月16日完成與美國簽署「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延約」及「第10號執行辦法」，本年度共辦理5次「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9號執行辦法專案暨第10號執行辦法計畫檢討與規劃工作會議」，3次美國生態學校交流活動。 二、與美國在臺協會合作案-	依美國環保署執行2013年我方撥付款進度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6月21~25日本署與美國在臺協會及美國環保署於假臺北之家光點臺北舉辦「臺灣與美國20年環境保護合作回顧展」，6月21日上午開幕式，由本署署長沈世宏、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召集人蘇委員清泉、外交部史次長亞平、美國在臺協會處長馬啟思（Christopher Marut）、美國環保署國際事務部亞洲地區資深顧問Mark Kasman共同進行開幕剪綵。9月28日參與美國在臺協會於新北市福隆沙灘辦理淨灘（海上漂流垃圾）暨創作活動。 三、7月16日完成與美國簽署「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及美國在臺協會大氣監測、清潔能源暨環境科學技術合作協定」，與美國能源部共同推動「第1號執行辦法」（草案）之規劃及研擬，辦理3次交流互訪活動。 四、9月30日於本署召開「第5屆臺日環境會議」，雙方共30餘人與會，研商空氣細懸浮微粒防制與監測、化學品登錄管理、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成效認可機制、氣候變遷調適技術，及臺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蒐集研析國際環保趨勢及發行環保英文刊物。 十一、辦理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相關會議及工作。	有害廢棄物越境轉移協定執行檢討等。 五、舉辦第14屆APEC企業/私人部門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與發行 APEC Bulletin on Marine Resource Conservation and Fisheries刊物。 六、簽署臺以環境保護合作瞭解備忘錄。 一、辦理國際環保動態資訊蒐集及趨勢分析計畫，102年共蒐集並摘譯國際環保新聞訊息752則並發送國際環保新聞週報49次。 二、辦理發行英文環保政策月刊12期，紙本月刊寄送700餘單位及個人，並提供訪賓參考，另寄送電子月刊4,000餘份；製作本署英語及西班牙語多媒體業務簡報。 一、召開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工作會議。 二、辦理「低碳永續家園之社會行為科學與評比運作機制組」行動項目專案計畫。 三、辦理「永續發展指標系統」之計算與結果公布。 四、辦理「2012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Rio+20）」後續因應事宜。 五、持續進行「國家永續發展指標系統」滾動式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十二、派員出席國際環保協定及國際組織相關會議。	訂。 六、辦理「永續發展行動計畫」追蹤管考作業。 七、辦理「102年國家永續發展獎」選拔及表揚工作。 八、發行「永續發展年報」及維護「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全球資訊網站」。 一、派員出席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例行會議，本署並於會中說明我國碳足跡標籤執行情形。 二、派員出席印尼棉蘭舉行之APEC海洋與漁業工作小組第2次會議。 三、出席臺美環保首長雙邊會議。 四、派員赴日內瓦出席巴塞爾公約第11次締約國大會及斯德哥爾摩（POPs）公約第6次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締約國大會。 五、派員出席蒙特婁議定書締約國會議。 六、派員赴波蘭出席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締約國、工作小組及相關會議。	
	環境管理	一、整合開發行為相關環境資訊，供環境決策參考。 二、推動環境資源調查，建立環境資源調查及評估方法。	針對核發環保許可過程中公民參與機制研究，針對資訊公開、公民參與之過程提出具體可行之報告，做為未來政策研究方向。 整合提供土地利用規劃及管理、文化資產、生態系統、海洋、海岸及島嶼、地形及地質、水土保持與防災、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辦理社區環境改造。	氣品質及噪音、振動、氣候變遷與能源、水資源及水污染、廢棄物及資源循環利用、土壤及地下水、毒性化學物質及健康風險評估、社會、就業及公共政策、產業與區域經濟等14項專業領域之資料收集、彙整及分析工作，以提供環境決策參考。並針對環境管理及環境影響評估10項議題，徵詢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意見，並收集、彙整、分析及提供意見。 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102年度共輔助147個社區執行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協助社區進行環境整潔維護、髒亂點清除、綠美化等、資源回收、綠色消費、節能減碳等工作，鼓勵社區運用在地資源，營造清潔、舒適的生活環境。	
	環境影響評估	一、研修環境影響評估相關法規，檢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作業，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相關工作。	一、發布「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收費辦法」等法規命令。 二、102年共辦理完成87件變更內容對照表審查工作。 三、102年共召開環評專案小組審查會議189場次、環評審查委員會議26場次，嚴密加速辦理環評審查，共計完成審查38件環境影響說明書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增修訂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及各項評估技術規範，加強建立環境影響評估資料庫。 三、檢討政府政策環境影響評估執行情形及相關規定。	件。 四、針對我國現行環境影響評估制度關鍵議題進行分析，將現有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及如何落實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先期審議功能提出具體的改進意見。 102年3月27日修正發布「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並於102年10月4日預告修正部分條文草案，再增加民眾參與程度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角色。另本署受理審查環評書件全數公開於「環評書件查詢系統」網頁，該網頁於102年8月1日更新，增加環評資訊公開功能，如手機通知、讓民眾可以直接於網頁申請旁聽報名等。 完成鋼鐵工業、桃園航空城及擴大土城都市計畫等3案政策環評，其中桃園航空城案屬行政院重大推動計畫，本署102年1月31日受理後，僅耗時41日（含年假），即於3月13日作成徵詢意見，為政策環評制度實施以來，徵詢時程最迅速案件，達成行政院目標。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計畫	一、行政院核定推動101-106年「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統籌辦理全國之河川污染整治規劃，河川流域污染防治具體措	一、執行「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提升水體環境品質。 （一）持續推動都會型河川復育整治，本年度基隆市田寮河整治工程及桃園縣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施，包括：推動近自然河川營造、辦理河川水質改善、污染整治及源頭污染減量工程、污水截流處理、推動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及現地處理設施永續經營之調查、規劃、設計及設置，辦理水源水質保護、污染源稽查管制、非點源污染管理，推廣河川環境教育及民眾參與等。	化工程已全數完工，說明如下： 1.基隆市田寮河截流站工程已於102年5月完工，每日可截流污水量約5萬8,000公噸，去除有機污染（BOD）9,700公斤，受益人口數約30萬人。本工程已於6月30日辦理啟用典禮，見證基隆市河川整治的里程碑。 2.桃園縣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已於102年12月完工，每日截流兩側晴天排水8,500公噸及老街溪河水2萬1,500公噸，淨化後再排回老街溪，受益人口數約25萬人。 （二）推動重點河段水體水質改善處理工作，持續改善河川水質，說明如下： 1.督導地方政府成立轄內河川污染整治推動小組，本署並就11條重點整治河川組成整治推動小組，102年共召開19次會議。 2.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下列重點整治河川水質淨化工程： （1）大漢溪鳶山堰上游大科崁段水質淨化工程及埔頂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排水、大溪排水 水質淨化工程規 劃及細部設計。 (2) 南崁溪支流東門 溪污染排水截流 工程細部設計。 (3) 完成老街溪新勢 礮間水質淨化工 程。 (4) 完成新虎尾溪截 流站工程及推動 崙背排水水質淨 化工程。 (5) 推動北港溪支流 早知溪水質淨化 工程、西結里水 質淨化工程、雲 林溪水質淨化工 程及埤子頭排水 水質淨化規劃設 計，並完成虎尾 排水水質淨化規 劃設計。 (6) 推動鹽水溪永康 排水2處水質淨 化工程，其中1 處已完成主體工 程，試運轉中； 並推動豐化橋以 上水質改善評估 及細部設計。 (7) 推動二仁溪萬代 橋、仁德排水及 港尾溝溪等3處 水質淨化工程及 大甲溼地規劃設 計工作。 (8) 推動阿公店溪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國家重要溼地認 養場址之溼地營 造、復育、調查 、監測經營管理 及教育推廣等工 作。	華橋上游水質改 善工程。 （9）推動愛河水質上 游微笑礫間功能 提升、樣子林埤 及九番埤等3處 排水水質淨化工 程。 （三）加強事業污染源稽查 管制，截至12月底， 已完成稽查1萬2,635 家（3萬1,633次）事 業，採樣3,042家（ 6,654次）、處分 1,403家（1,940次） 事業。 執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 畫」，補助新北市（新海、 浮洲、打鳥埤、鹿角溪及城 林等5處人工濕地）、新竹縣 （頭前溪生態公園）、高雄 市（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 、屏東縣（麟洛人工濕地） 及臺東縣（關山人工濕地） ，辦理濕地復育、水質淨化 、生態調查、環境教育及民 眾參與等事宜，賦予濕地多 元化的功能。	
	資源永續循 環利用推動 計畫（第 1 期）	依行政院102年1月23 日核定「資源永續循 環利用推動計畫」：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 渣再利用工作。	已完成補助12個縣市政府辦 理底渣再利用計畫應用於公 共工程。	
	營造永續優 質環境衛生 計畫	依行政院核定「營造 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 畫」，統籌辦理： 一、建構複式動員系 統。	一、補助地方政府累計成立 清淨家園協巡組織共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全面提升縣市城鄉環境衛生。 三、營造優質環保示範社區。	7,464小隊。 二、綠網巡檢清理路線建立筆數計101萬4,392筆，巡檢清理路線總長度計2,996萬8,960公里。 三、綠網發表巡檢、通報及清理日誌數計132萬7,557篇。 四、推動複式動員教育訓練及績優村里觀摩學習活動計184場次。 一、清理觀光景點及髒亂點計355處。 二、達成環境衛生永續指標計1,177項次。 一、完成新北市萬里區、桃園縣中壢市、新竹市東區、彰化縣田尾鄉、嘉義縣大林鎮、臺南市南區、臺南市東區計7處優質環保示範區（示範區級）的推動，各區各辦理7項以上環境衛生永續指標推動工作。 二、已於臺北市松山區、桃園縣桃園市、臺南市安平區、高雄市大樹區、臺東縣池上鄉完成計5場次宣導觀摩會。 三、已完成102年度補助地方單位環保示範區查核工作。 四、已完成評選103年度環保示範區，示範區級為新北市三芝區、臺中市清水區、臺南市新營區、臺南市善化區、嘉義縣溪口鄉、花蓮縣鳳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鎮計6處。 動員約16萬人次參與淨灘，累計清理重點海岸約1萬1,907公里，累計清除垃圾約5,852公噸、305個單位認養海岸、認養長度424公里。	
	垃圾全分類 零廢棄及廢 棄物緊急應 變計畫	一、補助地方政府與民間合作興建垃圾焚化廠建設攤提經費，及補助未興建垃圾焚化廠縣市之垃圾轉運並協助跨區處理垃圾之補助經費。 二、地方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如民眾抗爭）之垃圾區域調度緊急清理經費、處理設備設施及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污染場址改善移除、水污、環境衛生等相關環保工作。	一、完成桃園縣、臺中市烏日及苗栗縣等3座之民有民營焚化廠，102年全年之建設攤提費用補助工作。 二、完成臺東縣焚化廠作為緊急備用設施之計畫核定及102年度相關經費補助工作。 三、完成新竹縣、南投縣及花蓮縣等3縣102年度垃圾跨區轉運費用補助，並補助收受垃圾之縣市焚化處理獎補助金，以促進發展該縣市境內環保事業升級。 102年度辦理蘇力、西馬隆、潭美、康芮、天兔、菲特颱風及0519豪雨、0602地震通報，協助地方緊急租用清理機具進行災後污泥、垃圾清除1處與處理設備、設施工程改善13處，加強抽驗災後飲用水水質1,468件均合格，以確保民眾飲水安全，加速地方環境復建。	已請地方政府加速趕辦請款結算。
	離島地區推 動生質能專 案計畫	規劃及興建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針對離島地區所產生之一般廢棄物依組成分類，塑膠、橡膠類利用中溫熱裂解製成生質	本案為102—106年之跨年度延續性計畫，102年度已完成料源及生質能技術調查評估工作。	103 年 度 將 依 102年度之評估結果由地方提送申請計畫再辦理補助3離島縣辦理生質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油，有機物利用高速製肥製成有機肥、液態肥，廚餘類利用厭氧消化產生沼氣，確保離島垃圾妥善處理，並將離島地區垃圾就地資源化及能源化，達成零廢棄與減碳雙重目標。		源中心工作（委託技術服務顧問工作、垃圾分選處理設施、厭氧消化設施及堆肥處理設施等）。
空氣品質 保護及噪 音管制	空氣品質管 理策略規劃 及推動	一、辦理空氣品質規劃管理，建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清冊、辦理空氣品質之長期變化趨勢分析及探討我國空品不良成因分析與建置防制長期策略。 二、空氣品質改善推動： （一）持續推動整合性空品區空氣品質管理策略及總量管制計畫，強化空氣品質模式支援中心運作，加強酸雨監測分析及酸沈降調查評估。 （二）依據臺灣清淨空氣計畫，進行各項管制措施之	積極推動細懸浮微粒（PM_{2.5}）減量管理計畫，持續透過加嚴大型固定污染源排放標準、加強逸散性面源粒狀物污染管制並積極推廣電動車等措施，減少原生性 PM_{2.5} 及 SO₂、NO_x 及 VOCs 等衍生性 PM_{2.5} 前驅物排放量，改善空氣品質。 為加速推動總量管制，擬具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12 條修正條文草案，將「會同經濟部」刪除，並完成研商公聽會議等程序。另完成空氣品質模式模擬規範修正草案；完成評估細懸浮微粒空氣品質目標所需之排放允許排放量。維護臺灣酸雨監測網，進行長期監測與資料分析，掌握時空變化趨勢，估算酸沉降之境內外收支貢獻。 102 年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細懸浮微粒（PM_{2.5}）手動採樣法檢測年平均濃度為 23.8μg/m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研擬及因應對策探討，加強改善懸浮微粒（含細懸浮微粒）及臭氧污染。 三、研訂「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相關子法及推動國內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工作。 四、辦理空氣污染物對人體健康風險評估。 五、教育宣導： （一）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之媒體宣導。 （二）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空氣污染防制宣導活動等。 六、辦理空氣污染防制相關科技研究計畫。 七、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	依「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第6條第1款至第11款規定之所列公私場所行業別，已草擬第一批應符合本法之公告場所，至102年底完成15場次各類別輔導場所研商會。於102年12月16日預告第一批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公告場所；首批納入數量約490家。 完成利用受體模式及歷年採樣結果探討土地利用方式與空氣品質間關連探討，藉此評估人體健康風險。 完成7則平面報紙廣告媒體宣導民眾瞭解室內空品質管理、細懸浮微粒管制及避免露天燃燒等。 補助臺灣大學及宜蘭大學分別於102年4月及10月辦理兩岸空氣品質管理研討會，促進學術及實務交流。 完成辦理細懸浮微粒減量策略檢討、模式模擬運用、車載氫氣產製技術等計19項計畫簽約及撥款事宜。 完成辦理102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八、推動公有裸露地廢棄物堆置場等綠化，以淨化空氣品質及生態綠化建置，更新維護GIS系統。	計畫」，共補助20個縣市95個計畫；另完成102年度各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管制工作執行績效考評作業，提升地方政府執行各項管制工作品質，落實執行成效。 完成推動公有裸露地與廢棄物堆置場等綠化約15公頃，以淨化空氣品質，並更新維護全國自行車道GIS系統建置約4,100公里，供民眾查詢使用。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檢討固定污染源管制相關法規。 二、辦理陸空聯合稽查與環境污染調查相關工作。 三、整合排放量管理制度及全廠許可管理策略，並推動三級防制區既存固定污染源排放減量，逐漸達成空氣品質改善目的。 四、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審查及查核作業，強化空氣污染防制費收費體制。	完成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等9項法規修正發布工作，透過行政管制及經濟誘因之手段，降低PM_{2.5}及其前趨物排放。 陸空聯合稽查共申請執行33架次，發現21處疑似環境污染行為，並依法告發3件。 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放量申報管理辦法及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計算方法規定修正，空污費及排放量申報差異情形已減少20%以上。另辦理地方主管機關許可審查人員教育訓練，提升地方許可審查作業品質；督導地方固定污染源資料建檔整體檢核比率提升至97%以上。 完成空污費作業品質查驗作業250件及10家揮發性有機物現場查核輔導；並完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現場查核18家，要求地方環保局持續追蹤改善。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空污費到繳率已達99.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五、加強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及露天燃燒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揮發性有機物空污費到繳率亦達98.9%。 一、完成營建工程及其他粒狀物逸散源現場查核工作，空污防制設施符合率分別為64.7%及51.4%；辦理7個工業區道路揚塵防制先期評鑑作業，提供改善建議。 二、辦理河川疏濬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評鑑，粒狀物排放量減幅32%，改善民眾生活環境品質。 三、持續推動環保寺廟示範推廣宣傳及辦理禁止露天燃燒稻草或稻草再利用宣導說明會。	
		六、加強揮發性有機物污染源管制作業。	加強六輕等工業區污染源排放減量與改善作業，落實「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管制工作，使廢氣燃燒塔、儲槽設備元件及冷卻水塔等VOCs及SOx分別減量1,100及1,000噸/年	
		七、落實戴奧辛、重金屬及其他有害物質之排放管制及強化檢測工作。	執行戴奧辛排放調查及監測，102年國內戴奧辛環境空氣監測148站次，重金屬環境空氣監測42站次。102年環境空氣戴奧辛年平均濃度為0.031pg I-TEQ/m ³ ，分析環境空氣戴奧辛之分布及變化情形。	
		八、辦理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查核作業，強化管理制度及數據品質。	完成半導體業、光電業及一般及事業廢棄物焚化爐等業別之設置輔導及監督查核工作。	
		九、建立工業區空氣	完成本署指定之工業區固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污染背景資料，研擬、強化空氣污染突發事件之預防管理及應變處理機制。	污染源資料更新作業，並建立2座工業區空氣污染物指紋資料，督導地方辦理20場次空污緊急應變演練。	
	交通工具空氣污染防制	一、落實新車排氣污染管制： （一）逐期加嚴排放標準。 （二）實施新車型排氣審驗及新車抽驗管制措施，確保進口及國產之新車均符合排放標準。 （三）推動新車型排氣審驗文件簡化及電子化，縮短審驗時間。 （四）辦理交通工具污染管制法規修訂，召開研商會、公聽會及研討會與辦	為與歐盟法規接軌，參考歐盟機車排氣測試方法及標準，於102年6月5日修正發布「機車廢氣排放測試方法及程序」部分條文，自102年7月1日起施行。另於102年10月28日修正發布「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第6條及第7條條文，訂定國內機車第六期與第七期排放標準，分別自106年及110年起施行。 核發汽油汽車車型排氣審驗合格證363張、柴油車合格證明223張及機車合格證明207張。執行汽油汽車新車抽驗101輛次、柴油車新車抽驗41輛次及機車新車抽驗119輛次進行使用中汽油引擎汽車、機車及柴油車召回測試，共200輛次。 辦理完成12萬4,721輛進口車之污染驗證核章作業，並辦理197車次實車查核。 102年3月7日辦理國內機車第六期與第七期排放標準研商會；102年7月24日辦理「交通工具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第6條及第7條修正條文預告公聽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理相關宣導事宜等。 二、辦理使用中車輛污染管制： （一）提升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到檢率及檢測品質，落實使用中機車排氣管制工作。 （二）辦理使用中柴油車不定期檢驗工作。 （三）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 三、推廣低污染車輛及清潔燃料： （一）鼓勵民眾購買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	持續於22縣市設置27個移動式檢測站及2,743個民間機車排氣檢測站。共寄發1,120萬份以上通知單。完成檢驗機車排氣約703萬輛次，並委託查核管理檢測站之品質；另委託專業技術公司執行定檢站使用儀器之定期檢校查核工作，以確保檢驗數據品質。 102年度全國稽查納管車輛數計26萬4,435輛次，檢測車輛數計8萬9,785輛次，檢測不合格車輛數5,970輛次，不合格者均告發處分並要求完成改善。完成增修「柴油汽車黑煙排放不透光率檢測方法及程序」等法規預告。統一全國柴油車自主管理標準，持續推動柴油車保檢合一制度，完成保養廠認證程序並認證永德福等5家保養廠；補助臺北市等8個縣市垃圾車加裝濾煙器示範運行。 共受理民眾檢舉案件計26萬4,601件，已通知到指定地點接受檢驗案件超過7萬3,776件 補助民眾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2萬5,383輛。補助降低液化石油氣售價，鼓勵民眾使用，以維持每公升油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淘汰老舊高污染二行程機車。 （三）鼓勵建置電動車電池交換營運系統，提升使用方便性。 四、加強查緝使用非法油品。 五、推動交通運輸管理措施： （一）推動停車怠速熄火。	價差12.7元，浮動調整補助金額共補助約8,329萬公升。推廣使用油電混合汽車計1萬7,295輛。 102年補助淘汰高污染老舊二行程機車共13萬9,328輛。 補助臺灣城市動力股份有限公司及見發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新北市及高雄市建置至少30個電池交換站之電池交換系統，新北市已完成30站，高雄市已完成24站。102年12月9日公告「電動二輪車電池交換系統共通電池審驗規範」及訂定發布「電動二輪車改裝使用共通電池補助辦法」，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共有25家業者參與改裝共通電池。 提昇車用油品品質102年度抽驗完成汽油210支及柴油200支樣品，並檢測6支非法油品。 102年6月25日完成發布修正「機動車輛停車怠速管理辦法」，增列天氣預報最高溫度超過30℃、停車時正值下雨為排除管制之條件，除氣象局網站等提供天氣預報資訊除外，另智慧型手機可安裝天氣應用程式取得溫度資訊，建置或以室內電話或手機撥打166、167即時查詢。全國環保局執行停車怠速熄火管制出動稽查人力計2,34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推廣環保駕駛。 （三）鼓勵使用大眾運輸。	人次，稽查車輛數計4萬7,043輛次。 環保駕駛教育與宣導八場次1,100人次教育訓練課程及2場次環保駕駛展覽活動。擴大推動垃圾車環保駕駛：今年共七縣市環保局共同投入垃圾車司機駕駛行為的改善，預估有8%的減碳潛力，每輛垃圾車1年可減少9,000元的燃料花費。推動環保駕駛協議簽署，與國內和欣客運、臺塑石化、臺灣大車隊、泛臺貨櫃運輸及公部門等代表簽署環保駕駛協議，宣示透過環保駕駛手段減少車輛二氧化碳排放。 協助臺北市政府辦理「公共自行車使用推廣計畫」，達到短程機車騎乘者轉移使用自行車之目的，至11月底止，累積使用次數高達1,114萬2,554次，周轉率15.2次/車。日，每月使用次數為101年同期的4.6倍，每月使用次數的平均月成長率為15.4%。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公共自行車先期評估作業，擬定具體可行之永續營運模式。	
	全球大氣品質保護	一、溫室氣體減量規劃： （一）因應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及京都議定書發展，建置溫室氣體減量法相關子法	（一）完成2013 年蒙特婁議定書相關國際會議與活動，並提報2012年蒙特婁議定書列管化學物質消費量資料，完成氟氯烴及溴化甲烷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及配套措施。	配，彙整分析國際間管制與替代技術發展情形，宣導我國保護大氣層的行動。 （二）完成彙整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草擬「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版本之修正意見及協商溝通，並完成就立法院田秋堇委員版本之評析意見及差異對照；以及完成研析美日等關鍵國家獨立專法內容及推展動態，並評析國際公約內國法化推動做法，已研析美、日、德等主要國家推動國際公約批准之程序作法及運作機制。	
		（二）持續辦理溫室氣體減量議題跨部會政策整合，推動相關部門採行減碳關鍵策略，強化能力建構，落實國家溫室氣體適當減緩行動。	彙整評析相關部會研提 102 年度「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工作計畫內容，已完成報院核備作業，並分行相關機關積極推動。	
		（三）建構與國際接軌之國內碳權交易平	推動建立具有我國特色的碳交易平台，鼓勵企業進行自願減量行動，完成建置國內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台系統，研擬碳權交易作業原則相關配套管理規範，並推動於國外交易登錄平台開立境外帳戶相關管理作業。 （四）建構符合國際氣候公約可量測、可報告、可查證原則之我國部門別溫室氣體排放量審議機制。 （五）研擬我國參與後京都時期之氣候談判情景研析及相關對應策略，推動氣候變遷國際合作及環保技術交流計畫，拓展國際交流機會。 二、溫室氣體減量盤查交易： （一）研擬溫室氣體公告排放強度，並蒐研國際最新減量技術。	碳交易登錄平台資訊系統及相關功能設計，包括第一階段資訊揭露，第二階段交易平台競價撮合及自動登錄，並已強化交易作業資訊系統安全性設計，及未來與我國溫室氣體登錄之資訊傳輸連結作業，及完成相關交易作業與系統報表處理等功能。 完成建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審議會」，102年度完成召開3場次審議會議，就能源、工業、農業及廢棄物部門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之活動數據、排放係數、計算方法、範疇界定及不確定性，邀集審議會委員進行審議。 我國出席UNFCCC COP19行政院代表團由葉副署長擔任團長，團員包括政府部會、產學研各界專家學者，11月11日陸續抵達波蘭華沙，出席為期兩週的會議活動，展開多場國際交流。 蒐研國際溫室氣體排放標準及標竿值資訊，研擬新設電廠溫室氣體排放標準（草案）。另推動CCS技術發展，辦理102年12月24日「碳捕存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持續推動溫室氣體認驗證機構及人員之管理規範，建置確證及查證等相關技術規範，依MRV原則提升排放基線計算結果。 （三）廣續推動溫室氣體管理制度暨執行盤查、減量、登錄作業。 （四）建立溫室氣體先期專案及抵換專案審議機制，並進行案例分析追蹤與查核。 （五）推廣環保低碳活動，建立碳中和資訊平台及追蹤、查證管	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諮詢會議」。 持續推動溫室氣體認驗證機構及人員之管理規範，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四條規定，完成「溫室氣體檢驗測定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草案）」。 依101年12月20日發布「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管理辦法」，推動第一批145家重大排放源業者之排放量申報工作，並完成「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作業指引」及「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審查指引」等配套措施，促使第一批應申報對象之申報率達100%。完成本署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平台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整合規劃。 完成辦理167件溫室氣體先期專案額度申請審查，通過24件先期專案並核發減量額度（計361萬公噸CO₂e）。 完成政府機關落實碳中和之階段性作法，優先針對環保機關推動碳中和作業，並完成「環保機關碳中和推動原則（草案）」及完成研修我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理機制。 三、溫室氣體減量宣 導調適： （一）廣 續 推 動、維 護 全 民 溫 室 氣 體 減 量 社 會 運 動 制 度，建立產 官 學 研 合 作 夥 伴 關 係 及 低 碳 永 續 家 園 建 構。 （二）辦 理 節 能 減 碳 全 民 行 動 之 媒 體 宣 導 計 畫。 （三）獎 勵 一 般 廢 棄 物 掩 埋 場 沼 氣 發 電 之 溫 室 氣 體 減 量。 （四）補 助 及 督 導 地 方 政 府 執 行 節 能 減 碳 宣 導 與 溫 室 氣 體 減 量 之 示 範 計 畫。 （五）補 助 其 他 政 府 機 構、學 術 與 民 間 團 體 等 辦 理 溫 室 氣 體 減 量 宣 導 會 議 及 活 動。 四、建構低碳永續家	國碳中和計算與查證指引（ 草案）。 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無悔措 施全民行動方案」，積極推 展全國節能減碳運動，落實 機關、學校及社區減碳及節 能教育推廣。 整合各項宣傳活動，運用媒 體特性擴大行銷效果，計完 成1則宣傳短片，3場次記者 會，刊登4篇報紙廣告及網路 Banner連結5週，達宣傳效果 。 持續辦理一般廢棄物掩埋場 沼氣發電獎勵作業，102年度 1-3季獎勵發電1,430萬4,000 度，約減少二氧化碳排放8萬 8,384公噸。 已完成核定102年度補助地方 政府辦理「節能減碳宣導推 動計畫—低碳生活營造計畫 」，總計核定補助21個縣市 ，共計6,571萬8,000元。 補助民間環保團體辦理空氣 污染防制推廣活動、說明會 、印製專刊及研討會等，共 計補助51項活動計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園： （一）廣續推動低碳社區建構工作，持續提升並精進社區落實低碳措施。 （二）規劃並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推動計畫」，協助與督導地方政府推動低碳城市建構措施。 （三）建置碳揭露服務平台系統，並示範執行城市碳盤查登錄。	完成對既有52個社區之再訪視，及新增遴選39個示範社區，協助節能診斷及製作符合社區特色與發展願景之低碳永續措施規劃報告；另擇選7個示範社區，協助與能源技術服務業（ESCO）合作，執行節能績效保證改善專案。 補助並協助地方政府持續維運「低碳永續家園推動體系」與10大運作機能「技術與資訊諮詢小組」；完成「低碳永續家園行動項目專案管理」與「認證評等制度」規劃，撰寫超過100項行動項目認證專案、登錄於「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 輔導地方政府執行城市溫室氣體盤查工作，並擇選金門縣及基隆市長樂里與東明里等進行實地示範盤查；編撰完成「政府機關溫室氣體盤查操作手冊」及辦理4場次「城市溫室氣體盤查及碳揭露服務系統操作訓練會」。	
	噪音振動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	一、加強噪音管制及噪音防制宣導，並執行噪音管理資訊系統更新維護計畫，建置相關管制資料庫。	一、完成102年版績效考核公務報表，更新環境及交通音量監測公務報表，以電子化處理相關考評項目及指標，提供績效考核統計結果。 二、統計臺灣地區102年度之環境音量合格時段數百分比為96.9%，符合年度績效目標。 三、完成噪音管理系統及噪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執行機動車輛噪音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及使用中機動車輛噪音管制。	音管制資訊網更新維護工作，102年度共完成350筆系統維護更新紀錄。 四、完成更新環保局公告資訊及新增地圖選單功能，擴充及更新噪音小百科及低頻噪音等噪音知識網頁資訊，提供民眾便捷查詢管道且加強宣導。 一、完成核發1,119張機動車輛車型組合格證明並執行新車噪音抽驗259輛次。 二、完成「機車/汽油車噪音審驗合格證電子化作業系統」，完成單一窗口申請、同一平台管理、單一窗口發證。 三、完成噪音檢測機構與審驗端「檢測流程影像數據傳輸系統」建置工作。 四、「使用中車輛噪音管制策略計畫」 （一）完成更新強化噪音車檢舉系統，增加警察（公務）機關通報噪音車專區，警察機關協助通報噪音車已達1千件以上，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合計已達2萬9千多件，五都與桃園縣等六大都會區檢舉案件超過合計案件數八成以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執行非游離輻射一抽測、宣導暨全國地理資訊系統之更新。 四、加強陸上運輸系統管制，以減少噪音陳情案件。	（二）提報行政院第六次治安會報「使用中車輛噪音管制策進作為」，強化環警監聯合稽查作為。 （三）大執法執行透過警察機關與監理單位配合，提高篩選不當改裝噪音車，共執行377場次，攔檢1,459輛，告發666輛次，告發率達46%。 五、完成易發生噪音設施許可制度推動之配套措施，出席之地方政府與工程界代表，均能瞭解推動營建工程易發生噪音設施操作許可的目的，多數表示配合。 一、完成54站非游離輻射發射源以及公共空間之量測作業，並將量測資料建置於資料庫中提供民眾查詢。 二、完成5場次非游離輻射民眾教育宣導會議，並完成「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網站」改版更新及維護工作。 一、完成蒐集收集國、內外文獻，彙整分析軌道系統交通噪音改善措施。 二、完成調查我國軌道系統設施之型式及設置現況，調查分析我國軌道系統交通噪音改善措施之實際成效20處次。 三、完成適用於我國軌道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五、加強噪音陳情案件之研析、鑑定及輔導，以提升噪音陳情案件處理效率。 六、推動光污染防治策略及寧靜標章。	統改善措施彙編，供地方環保機關及交通管理機關參考。 四、檢討交通噪音陳情案件辦理情形，及2處已核定交通噪音改善計畫改善措施辦理情形後續追蹤。 近鄰噪音管制暨多次陳情案件輔導改善：完成彙整分析噪音陳情案件，研提改善策略，並辦理 31 件多次陳情案件輔導改善及追蹤調查工作。 一、完成研析3篇國際間與國內主要照明組織或機構之管制規範建議及技術研究資訊。 二、完成研析民眾陳情光污染案件之類型及影響情形，選定亮度、垂直照度、眩光及閃爍等因子，進行46點次量測。 三、完成國際規範及我國現況，研提我國光污染源防制管理策略。	
水質保護	水質保護政策及水體品質規劃管理	一、辦理水污染防治政策檢討、河川流域、地面水體品質管理規劃。 二、辦理水體污染預防管理策略。	完成臺東縣大竹溪、大武溪、知本溪、金崙溪、太麻里溪5條河川水區劃定及水體分類公告。 完成跨臺北市、新北市磺溪、宜蘭縣得子口溪、蘇澳溪、南澳溪及苗栗縣苑裡溪5條水區劃定及水體分類預告及公聽會。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法規	辦理受污染場址因進行整治工作之影響，	一、辦理桃園等縣市102年污染列管農地之停耕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檢討及預防	而需農（漁）民配合之停止耕（養）之補償。	償作業，共計完成逾4,200筆地號面積約376公頃。 二、進行臺南市中石化安順廠整治影響區魚塭停養共計完成50筆25.4公頃之補償作業。	
	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	一、研議暴雨逕流污染管制策略，建置雨水逕流管理規範。 二、辦理河川污染整治考評作業，提昇流域水質改善績效。 三、督導地方政府推動重點河川淡水河系等污染整治工作及研擬河川污染整治策略及方法。 四、推動行政院核定101-106年「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河川、湖泊、水庫污染整治規劃，推動河川流域污染防治具體措施。	完成「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手冊」。於102年09月26日依行政程序法下達「降雨逕流非點源污染最佳管理技術指引」，作為降雨逕流非點源管理之依據。 完成地方政府河川水質及環境改善管理成效考評，包括河川水質改善成果、污染熱區管制作為、污染源稽查量及品質、污水截流提升率、現地處理設施設置、推動清潔養豬及水環境巡守等提升水環境品質相關作為。 強化中央與地方溝通平台，組成11條重點河川污染整治推動小組，102年共計召開19次會議，針對關鍵測站之水質改善研商各項整治策略，並追蹤督導整治情形。 執行行政院核定「101-106年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推動淡水河流域、南崁溪、老街溪、濁水溪、新虎尾溪、北港溪、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阿公店溪及愛河等11條重點河川整治事宜，完成各河川整治計畫檢討及補充水質水量調查，並完成28處地方政府現地處理工程操作維護輔導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核工作。	
	事業廢水行政管制及經濟誘因管理	一、執行事業廢水檢測申報、許可管理及資料庫維護管理工作。 二、執行特定產業廢水特性調查及管制措施研議。 三、辦理事業廢（污）水管制個別許可強化工作。	完成水措許可申請及定檢申報表單之修正，並強化資料庫維護管理。 追蹤石化業、半導體業、光電業及科學園區等行業別之放流水水質，持續推動事業廢水氨氮調查與管制規劃，並訂定化工業放流水標準與修正放流水標準。 完成製革業及印染業廢水污染特性調查及編撰管理指引，以作為該等業別許可強化管理之參考。	
	工業區下水道及生活污水管制	一、辦理工業區委託審查抽查、深度查核作業，及建立不法利得核計規範原則。 二、加強工業區、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推動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營養鹽管制政策。	完成水質水量自動監測（視）及連線傳輸作業，分2期啟動。辦理10場次受託辦理水措計畫及排放許可審查機關執行情形現場抽查作業，完成協助地方推動深度查核作業及修正參考手冊。 完成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營養鹽標準草案，將辦理後續相關法制事宜。另生活污水回收再利用已納入經濟部再生水資源發展條例草案中推動。	
	海域污染防治規劃管理及海洋放流管制	一、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檢討及相關污染源管理工作。	一、查核海洋污染防治法相關許可10場次，確保依許可內容執行。 二、督促港區管理機構規劃環境污染管理計畫。港務公司並於102年提出「臺灣港群綠色港口推動方案」及「港口區域污染預防及削減管理計畫」。另促使高雄港規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推動海域污染具體防治措施，強化海洋稽查技術，建置海洋污染及海運化學品洩漏應變技術資料庫。 三、建置海洋污染防治及緊急應變資源系統整合，持續強化應變體系及應變能力。規劃建置溢油模擬、化學品海運洩漏污染應變作業	劃執行綠色港口環境認證。 一、督導各地方政府完成海洋污染緊急應變風險地圖，納入本年度海洋污染應變器材整備評鑑考核項目，並完成19個地方政府器材操作維護現地評鑑。 二、強化「海洋污染防治管理系統」功能：完成整合海污法許可資料庫並強化資料查詢功能；完成中部海岸環境ESI數位化，以利應變參考。 三、完成推動我國-國立中央大學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與美國-國家海洋暨大氣總署簽署「臺美建立衛星監測海上油污染技術合作協定」。 四、辦理完成14場次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演練。 五、102年（統計至11月底止）通報海洋油污染事件為33件，主要包括聖克里斯多福籍「海洋坦克」號油輪擱淺及巴拿馬籍「YONG WIN 3」號油輪沉沒等事件。 一、完成澎湖「海洋坦克」號油輪、金門「建昌」號貨輪、宜蘭「裕益發」號漁船及高雄外海「YONG WIN 3」號油輪等9件油污染擴散模擬作業。另亦完成氯乙烯等12種化學品污染擴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程序，確保資訊的掌握及分析，協助決策及調度等業務推動，發揮現有應變設備效率。	模擬，作為應變處置參考。 二、結合衛星科技、無人飛機及船舶自動辨識系統，針對海洋污染防治法相關許可及麥寮港區、高雄港區等污染熱區監控，完成18天次監控任務。 三、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研習會」及「海運化學物質緊急應變研習會」，北中南東離島各2場及澎防部1場，共計11場次，參訓人數達526人。 四、辦理「2013海洋污染應變實務國際研討會」，邀請法國、英國、美國、香港及本國專家學者，介紹國外海洋污染事件緊急應變及實際案等，計相關單位參與人員124人。	
廢棄物管理	一般廢棄物管理及全分類零廢棄	一、辦理提昇生活廢棄資源物減量執行成效及執行機關輔導查核等工作。 二、辦理一次用產品、產品包裝綠色設計、含汞產品等源頭減量及管理等相关工作。	已完成100個執行機關現場訪查作業，了解一般廢棄物清理及回收再利用現況所遭遇之困難及優良做法，並針對回收率較低者持續進行輔導改善。 一、評估一次用飲料杯減量方案並研提「限塑政策檢討報告」及初步規劃未來管制措施。 二、輔導綠色包裝工作，共完成輔導22家廠商；另協助15家事業參與103年志願性包裝減量協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配合環境資源部成立，檢討強化源頭管理制度及資源循環利用體系等工作。 四、加強焚化底渣再利用查核評鑑及研擬再利用專案計畫。	。辦理5場「Let's Go Zero! 零廢棄行動列車」活動，整合源頭管理各項稽查工作執行需求。 三、修正「限制乾電池製造、輸入及販賣」公告草案，擴大管制增加銻含量限值及加嚴汞含量限值，以減低產品重金屬之含量。 強化資源循環利用體系等工作，並研提「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草案）」報行政院審議，核定後將結合相關基金預算推動永續物料管理、精進資源回收、低碳清運、底渣再利用、生質能源中心等工作，落實資源循環政策。 一、完成1場次「底渣再生粒料應用於公共工程相關問題研商會議」。 二、完成20組底渣再利用料之重金屬含量檢測。 三、完成底渣再生粒料用於道路工程計畫之試辦路段土壤採樣檢測24點次，以及地下水採樣檢測15點次。 四、研訂「102-106年垃圾焚化灰渣再利用補助款申請補助原則」。 五、研訂「焚化底渣再利用受阻致影響焚化廠營運及資源回收再利用率之標準程序」及「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及資源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產品異地暫存作業要點」。	
	事業廢棄物 管理	一、配合事業廢棄物清理管理政策及建立我國推動資源循環型社會，研擬相關法規、兩法合一整併之新增子法研訂及研擬新舊法過渡之配套措施，落實廢棄物管制政策之推動及早日達成資源循環永續利用之零廢棄目標。 二、檢討修訂事業廢棄物之認定、貯存、清除及處理等相關法規，落實事業廢棄物管理。 三、持續加強資源循環再利用管理制度，健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提升資源循環再利用。 四、辦理事業廢棄物	「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已於102年7月25日行政院第3358次院會討論通過，並於8月5日以院臺環字第1020143157號函送立法院審議。 有關「指定廢棄物清理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之事業」、「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等修正案，已完成辦理預告、公聽研商。另配合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提出事業廢棄物產品認定相關管理策略。 已審查7件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許可案件。為加強再利用機構管理，檢討修正本署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修正方向將與處理機構管理強度一致，研析新增「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等；並完成訂定「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參考手冊」供地方環保機關實務管理之參考。 已審查57件事業廢棄物輸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輸出、輸入、過境及轉口之政策訂定與檢討、舉辦國際研討會、實質參與巴塞爾公約、OECD等國際會議，並研析相關決議及關切事項等。	許可案件，且於102年5月出席「巴塞爾公約第11次締約國大會」。	
		五、辦理提升事業廢棄物處理效能工作，督導鋼鐵基本工業煉鋼爐碴及鋁熔煉業鋁碴之事業廢棄物清理查核工作。	一、完成中龍公司等10家之集塵灰貯存設施改善事宜，達成目標進度需求，修正並函達「電爐製鋼集塵灰延長貯存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促請地方督導加速集塵灰處理及管理查核工作。 二、完成全國5家清除機構及15家處理機構查核輔導工作，及30家處理機構量能檢核工作。 三、完成三場次全國清除處理機構綜合座談會及一場次業務檢討會議。 四、針對污泥處理技術進行研析，完成「污泥處理現況檢討及技術研析報告」。	
		六、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受託審查機關績效評析及事業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現況查核管理。	完成10處廢清書受託審查機關之訪查及績效評估檢討，辦理現場訪查廢酸液產出貯存及清理情形70場次及評析研提改善建議，並完成公告修正指定應置廢棄物專責技術人員之事業。	
		七、廢棄物流向追蹤管理，推動事業廢棄物建置基線	加強事業廢棄物源頭管理及流向追蹤，102年度截至12月底止，列管基線資料事業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資料與申報流向勾稽管制工作，培訓專業專職人員支援協助地方環保機關，辦理事業廢棄物管制工作，並檢討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及提升管制功能。 八、事業廢棄物流向電子化追蹤管理系統功能提升、建置及整合各項便民服務等工作及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管制、營運管理及強化監控系統功能等工作。 九、持續推動環保許可整合作業方式。	上網申報31,710家，已申報家數30,665家，上網申報率達97%，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應檢具送審件數為33,296件，已檢具送審件數為32,600件，檢具送審率達98%，審查通過率97%；完成60個專案勾稽，由地方環保機關完成稽查計1062家次，告發129件及處分50件。 研商各項環保申報作業委託代理申報之相關管理事宜，並規劃建置代理申（填）報登錄平台及專業技術人員異動申報功能，新增自行處理跨島清運遞送聯單申報功能。完成憑證驗證機制憑證SHA256元件升級及IWR&MS及GPS系統資料庫共計14台主機升級作業（SQL2008）。在IWR&MS部分，則提供可直接查詢單家廢清書審查歷程功能，配合勾稽需求，增修至少5項自主性勾稽報表；GPS軌跡監控功能強化部分，則完成提供比對遞送聯單刷取地點功能，重點廢棄物監控平台新增監控樣態等多項作業。 完成EMS APP及手機版開發，提供現場稽查人員作業時可更易取得資訊，以及環評影響評估承諾值與各許可資料比對功能開發，供管理單位更易掌握污染源實務運作；持續宣導推動環保許可證電子簽章申請、審查、電子付費之電子化作業方式，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於102年1月推動至全國各縣市實施許可規費線上繳納作業，提升事業許可申辦業務之效率。	
	資源循環再利用	一、推動廢棄資源管理及再生資源再利用管理整合及年報彙編。 二、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相關工作。 三、辦理事業廢棄物管理策略及清理、再利用之整合管理推動。	完成整合各部會101年~102年「資源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執行成果。彙編完成「101年資源回收再利用年報」。 一、研析國內外填海造島（陸）相關法令，研提我國填海造島（陸）料源種類、區位限制及設施標準、維護海洋生態應辦理事項、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辦理填海造島（陸）政策環評公聽會，並將相關意見評析後納入政策評估說明書修正。 三、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填海造島（陸）政策相關議題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專家會議討論議題，釐清各界關切議題。 四、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邀請日本、新加坡及香港專家交流填海造地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 完成生物醫療廢棄物管理策略，完成農業事業或再利用相關機構30場次、醫療機構40場次及裝潢修繕廢棄物產生源及處理設施40場次之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持續辦理廢棄物減量、資源循環、再生及再利用工作。 五、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 （一）推動生活廢棄資源物管理資訊整合及垃圾清運車輛更新相關工作。 （二）推動廢棄物減量及產品友善化措施，辦理延長產品生命週期及產品環境友善化設計相關法令訂定等相關工作。 （三）辦理推動整合性產品政策、禁限用、經濟誘因、輔導及志願性協定等減量管理措施之法令訂定、研商公	場查核輔導；並完成函達「行政院環保署因應流感大流行督導廢棄物清除處理作業程序」。 蒐集評析國內外事業廢棄物管理策略及再利用相關事宜，研提「事業廢棄物管理評析報告（草案）」供後續修正相關措施參考。 已初步完成生活廢棄資源物管理資訊系統整合建置，並研訂新型垃圾車採購規範，適用下一階段推動垃圾清運車輛更新工作。 研提電子電器環境化設計準則草案，就耗能性產品類別，彙整能源耗用、空氣污染、水污染、資源耗用及廢棄物產出等五大指標評估並研擬環境友善度評估準則並提出促進環境友善化設計9項優先執行措施。 （一）已研訂產品禁限用評估準則、評估程序與階段步驟。提出產品篩選原則及方案、衝擊評估模式及可能禁限用措施。 （二）修正「應由製造、輸入業者負責回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聽會、業務檢討、宣導、說明會議、資料蒐集等工作。 （四）研提生質能源中心示範驗證廠相關技術文件及推動地方政府參與等相關工作。 （五）配合辦理建構永續物料管理系統及制度相關工作。	、清除、處理之物品或其容器，及應負回收、清除、處理責任之業者範圍」，並擴大回收平板電腦、外接式硬碟、冷陰極燈、感應式螢光燈及其他含汞燈，召開研商及公聽會議，公告於103年3月1日生效。 訂定「垃圾焚化廠轉型為生質能源中心示範計畫」之關鍵績效指標及精算產出物經濟效益，並送行政院審查。 整合各部會再利用相關資訊，完成建置「資源再利用管理資訊系統」，系統功能包含：各部會再利用許可相關資訊、許可申請審查、資源化產品申報、再利用機構資料登錄、統計查詢管理功能，後續將持續建置並維護。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	一、加強推動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改善環境衛生。	一、推動國家清潔週及每月環境清潔日活動，藉行政體系及新聞媒體宣導民眾共同參與環境清潔工作。102年2月2日至8日辦理102年國家清潔週，全國辦理掃街、宣導及清掃活動，人數達44萬6,513人，清理垃圾（含巨大垃圾）8萬8,299公噸及資源回收物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品1萬1615公噸。辦理「資源再生回收跳蚤日」活動16場，金額計237萬5,646元。 二、辦理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作業，完成22個地方政府考核作業、63個鄉鎮市區及63個村里之實地考核作業。 三、訂定登革熱孳生源清除計畫，持續推動居家戶外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工作，於102年4月29日至7月5日間執行「102年全國登革熱孳生源三級複式動員檢查評比專案計畫」，動員各縣市、鄉鎮市區及村里，並結合村里志（義）工等社會資源，透過村里互檢、地方環保衛生機關複查及中央環保衛生機關追蹤複查之三級複式動員檢查方式，發動全民整頓居家周遭環境，清除病媒蚊孳生源；另自7月至12月由地方環保機關自行辦理二級複式動員，環保署辦理不預警抽查。 四、辦理「小黑蚊危害地區防治推廣專案計畫」，完成50處小黑蚊發生熱點實地防治，並將防治策略及成效於小黑蚊防治推廣中心網頁平台公布推廣。輔導彰化縣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加強推動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花蓮縣環保局建立通報與防治處理能力，辦理通報處理及防治人員培訓班4班次、防治組織推廣說明會3場次、教育宣導說明會4場次、成果觀摩檢討會1場，合計622人次參加。 五、地方環保局依「推動臺灣公廁整潔品質提昇五年計畫」，依公廁檢查分級結果進行列管公廁環境整潔查核，於102年寒暑假前針對轄內列管改善級、加強級及普通級公廁，於寒假前完成三級複式動員檢查，並將檢查結果至綠網登錄；推動公私民間企業團體參與認養公廁環境整潔維護。全國至102年12月已列管公廁5萬9,469座，優等級以上公廁達97%。 一、102年1月至11月濱海縣市辦理淨灘工作，清理9,077次，動員各界義工、清潔隊員、僱工、國軍、學校計16萬608人次，清理垃圾計5,852噸，清理海岸線長度達1萬1,907公里；另認養單位達305個，認養238處海岸，累計認養長度424公里。 二、響應地球環境季，本署於4月28日由張副署長率本署同仁與桃園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政府於竹圍漁港沙灘共同辦理主場活動，結合海巡署北部地區巡防局第23岸巡大隊、中央警察大學、臺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昇恒昌免稅商店及大園鄉環保志義工（竹圍村、南港村、橫峰村、海口村）等等民間及政府單位共同參與，總共動員1,300人，清理出資源垃圾1.6公噸及非資源垃圾6.8公噸，總計8.4公噸。 三、全國地球環境季4-6月期間總共動員2萬8,048人，清理出資源垃圾24公噸及非資源垃圾182公噸。 四、響應金秋環境季，10月19日由 張副署長率本署同仁參加臺北市政府環保局辦理之潔淨臺北城淨山誓師活動，當日共計500名志工參與環境清掃活動，共清理222公斤垃圾。	
	執行環境用藥管理	一、加強執行偽、禁、劣藥查核及有效成分抽驗、市售標示查核及環境用藥廣告查核；加強環境用藥安全宣導，提升國人對環境用藥的認知，確保消費者權益。 二、全面線上申請環	一、加強環境用藥查核及宣導 （一）102年6月13日完成修正發布「環境用藥許可證申請核發作業準則」。 （二）加強執行偽、禁、劣質環境用藥查核及有效成分抽驗，檢測有效成分133件；查核市售環境用藥標示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境用藥許可證及許可執照，以提昇審查及發證效率。	萬4,512件；查核環境用藥廣告8,920件，確保消費者權益。 (三) 102年10月24、25日辦理「102年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業務檢討會」，邀請地方環保局針對業務執行重點及成果進行交流及討論。 二、推動環境用藥管理網路便捷化，「102年度環境用藥許可管理系統操作說明會」，以推動環藥證照網路申辦作業，提升管理效能。	
	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	一、進行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及高度關注物質管理評估，積極與國際化學品管理接軌。	一、進行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及高度關注物質管理評估，積極與國際化學品管理接軌： (一) 完成彙整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斯德哥爾摩公約國家實施計畫2012年執行成果，於102年7月4日函報行政院，9月5日奉行政院秘書長函復經陳奉悉。 (二) 102年10月4日辦理「2013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管制研討會」，邀請專家學者、部會代表共同專題發表演講及論文發表及發布新聞稿，加強宣導施政成果及跨部會合作成效，廣大宣導民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進行毒性化學物質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及環境荷爾蒙環境流布調查資料建置，以掌握並防止毒性化學物質污染危害。	二、進行環境荷爾蒙等環境流布調查資料建置： （一）102年完成完成10條河川、28種國內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國際關注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或環境荷爾蒙物質之環境流布背景實地測量調查資料，獲得2,700筆數據，並完成102年毒性化學物質環境流布調查成果手冊。 （二）召集經濟部、衛生福利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相關機關暨所屬各機關，完成彙整102年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執行成果報行政院，並滾動修正102年環境荷爾蒙管理計畫據以推動及選定市售家用清潔劑，抽測40件壬基酚（NP）及壬基酚聚乙氧基醇（NPEO）檢測；另抽測5件船舶防污漆，檢測氧化三丁錫，結果皆符合規定。 （三）辦理由環保署、衛生福利部及農委會三會署副首長共同主持「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會報」，加強對環境監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規劃建置我國化學品清冊登錄介面及新化學物質管理機制，加強掌握新化學物質之使用。 四、加強提昇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資訊系統網路便捷化功能，即時更新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資料庫，有效掌握運作動態。	與污染管理、農畜水產品安全管理及食品安全評估等工作執行成果進行報告，並討論加強食品安全與環保議題。 三、規劃建置化學物質登錄系統： （一）參考歐盟管理化學品制度將化學品登錄制度導入修法工作，101年11月9日完成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部分修正條文草案，函請立法院審議，立法院於102年5月29日完成審查，102年6月25日完成協商，102年11月22日立法院會三讀通過，總統於102年12月11日明令公布。 （二）完成辦理「我國新化學物質申報運作管理與既有化學物質管理能量建置計畫」。 四、加強提昇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資訊，有效掌握運作動態 （一）完成函頒「毒性化學物質釋放量計算指引」，及完成建置釋放量計算指引性資訊工具。 （二）完成公告修正許可證、登記文件或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可文件之申請、展延及變更時應以中央主管機關所定網路傳輸方式辦理之相關書件表單。 （三）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機制，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的管理及流向管制，清查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資訊系統資料庫歷年申報及許可資料，俾利健全運作廠商運作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四）102年10月辦理「102年度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業務檢討會」，邀請地方環保局針對業務執行重點及成果進行交流及討論。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體系	一、加強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工作，強化業者自主管理及應變能力。 二、強化毒災應變專	一、會同地方政府協助執行廠場輔導241場次、無預警測試144場次、督導毒化物運作者災害落實預防管理工作。 二、執行32場次全國聯防應變訓練與應變測試，提升業者及地區應變量能。 三、要求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車輛裝設即時追縱系統（GPS），共計有1,800台車輛裝設GPS，強化毒化物於運輸時安全監控與運送整體安全。 一、辦理應變隊訓練10場次	因國內確有需專業之毒災訓練場，為毒災應變能量提升長遠發展，將持續爭取經費支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業訓練，提升毒 化物檢測能量。 三、維持及提升環境 毒災之專業諮詢 及應變處理能量 ，整合相關應變 單位與機制。	及國際研討會4場次及案 例研討會1場次，毒災指 揮官班1場次，提升毒災 應變技能。 二、完成購置感應耦合電漿 原子放射光譜儀及氣象 層析儀，提升檢測能量 。 三、委請國防部辦理毒化災 專業訓練場建置工程， 完成規劃設計，進行五 次招標因市場因素均流 標。 一、全年無休24小時維持監 控、諮詢中心及毒災應 變隊7隊運作，總計一般 諮詢232件，緊急諮詢及 監控國內事故317件，提 供338點專業諮詢及建議 ，出勤支援事故應變67 件。 二、配合行政院辦理防汛演 習、全民防衛動員、兵 推等各項演練，完成辦 理2013金華演習、六輕 重大事故環境應變（含 疏散）實兵演練、全國 毒災演練、環境災害應 變模擬演練6場次及協助 地方政府毒災應變演練 等。 三、整合既有「毒災防救查 詢系統」與「毒災決策 支援系統」為毒災防救 管理資訊系統整合建置 ，建置毒災防救單一平 台，強化應變能量。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飲用水管理	一、執行飲用水管理法令，督導地方環保機關執行飲用水水質監測應變及管制措施工作。 二、督導自來水事業等飲用水供水單位及飲用水設備管理單位改善水質。 三、辦理飲用水安全管理，提升飲用水管理資訊網路功能。	執行飲用水重點稽查管制計畫，全年抽驗飲用水水質超過10,301件、抽驗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173件、稽查飲用水水源水質656場次、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稽查7,272次及水質抽驗5,900次，確保自來水水質合格率達99%以上。 辦理「飲用水水質標準中較難檢驗項目抽驗計畫」協助地方政府抽驗飲用水水質標準中列管項目38項及非列管項目30項，列管項目檢測5,878項次中計有2項次（總三鹵甲烷）未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合格率为99.99%，不合格均已處分並改善。 辦理完成飲用水管理資訊系統擴充維護、操作說明及業務檢討會。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重要施政計畫追蹤管制考核	一、辦理專案列管計畫追蹤及評核，強化執行成效。	落實環保事項列管追蹤工作：辦理「總統政見本署應辦事項」、「院長指示、院會列管事項」、「主管會報主席（指）裁示」、「署長交辦、立委關切事項」、「法規整理計畫進度」、「科技計畫及委辦計畫進度」、「全國環保機關業務協調聯繫會報主席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等事項追蹤管考，有效管控列管事項。另辦理施政計畫及施政績效評核作業：（一）辦理101年度院列管施政計畫初評及本署列管施政計畫評核作業（二）辦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地方環保機關整體績效考核，督促地方環保機關致力環境保護工作。 三、辦理本署公共建設推動計畫列管追蹤，提升計畫品質與預算執行率。 四、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追蹤與查核，提升民間參與量能和品質。 五、辦理提升政府服務品質計畫等相關業務，以提升本署服務品質。	本署101年度施政績效初估作業，經行政院複評為各部會平均績效良好機關，名列第一組16個機關前4名（三）辦理102年度施政作業計畫審核及列管作業，共列管2項院列管施政計畫、27項本署列管施政計畫及16項自行列管計畫。 完成「101年度地方環保機關績效考核」，計有8縣市環境保護局獲優等及訂定「103年度地方環境保護機關績效考核計畫」與各考評項目及權重，強化各單位評核。 加強公共工程推動工作：共列管1億元以上、1億元以下公共建設計畫、重大計畫及基金重大計畫等4類別20項計畫（可支用預算45.34億元），每月召開本署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及會前會，共召開20次會議逐案列管有效管控。 強化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工程案件履約成效：完成訪視本署102年度促參案件（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督促廠商確實履約，提升民間投入公共建設量能。 推動本署各單位訂定業務標準作業流程（SOP）強化內部控制，辦理6場次「本署內部控制制度觀念及設計實務講習」，召開並審查提案228件，通過審查180案。	
	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	一、辦理綠色消費教育宣導活動，提升全民正確的綠	結合地方環保局推廣綠色生活及消費，參與人數逾280萬人次。辦理環保旅店、綠色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品計畫	色消費觀念。 二、增加環保產品種類、數量及加強環保產品追蹤管理，提供全民安心選購環保產品機會。 三、結合公私部門資源推廣綠色消費，並健全環保產品行銷通路，以落實綠色採購。	婚禮、星級環保餐館等主題活動，計606家旅宿業者、215家綠色婚禮相關業者、142家餐館業者響應，參與民眾逾49萬人次。另辦理「綠色妝聘禮推廣活動啟動記者會」、「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聯盟啟動記者會」、「綠色消費組織學習活動—BinGO GREEN」、「Let's BinGO GREEN!線上有獎徵答」及「綠色商店綠色行銷力評鑑大挑戰」等活動。完成綠色生活資訊網網頁改版。 新增旅行業、餐館業、清潔服務業、汽車租賃業、洗車服務業、空氣清淨機、肥皂、電熱水壺及烘手機等9項環保標章規格標準，另修正52項環保標章規格標準。核發1,725件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證書；完成329件環境保護產品產品抽測、35家次279件產品生產工廠及販售場所現場查核。完成規劃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環境訴求評定基準及其分項評定指引。 完成101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及辦理機關與民間企業團體綠色採購績優單位表揚活動，辦理15場次機關綠色採購現場訪查及10場次實務教育訓練，增進雙向溝通與交流；輔導販售業者設置綠色商店達1萬1,502家，提供便利採購管道；公私部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四、加強環保標章及產品碳足跡標籤國際合作，提昇國際能見度。	及一般民眾綠色採購逾415億元。 一、派員赴韓國考察綠卡制度推動情形，作為我國推動環保集點制度之借鏡；並啟動環保集點制度規劃及建置計畫；派員赴瑞士出席「世界貿易組織（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會議」，分享臺灣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計畫之經驗，另赴法國考察環境標籤制度推動情形；派員赴韓國參加亞洲碳足跡網絡會議，與各亞洲國家建立推動碳足跡工作溝通管道，並介紹臺灣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制度現況。 二、完成公告18項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並主動協助業者訂定4項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審查通過17家廠商68件產品之「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申請案；辦理碳標籤產品展示發表會；辦理4場次碳標籤申請作業說明會及3場次產品碳足跡計算訓練課程；完成建置產品碳足跡計算服務平台，建立60項碳足跡公用排放係數；舉辦「我國碳足跡計算服務平台說明會」，計134人參加；舉辦「產品碳足跡學術研討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計170人參加；召開2場次產品碳足跡標示跨部會溝通平台會議，協調推動產品碳足跡相關工作。	
	污染管制調查及環境工程技師簽證	一、辦理污染管制調查，強化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功能，提昇污染管制效率。 二、辦理技師簽證制度管理，加強督導環工技師落實簽證工作，管理及輔導環境工程業，以維護公權力及公信力。 三、表揚環保績優事業，鼓勵各事業加強環保工作。	維護環保稽查處分管制系統，更新系統65個問題與需求，電話客服服務4,159通。完成自然人憑證金鑰由原本SHA-1改版升級為SHA-2，演算法API版本亦由原先的1024位元卡片升級為2048位元，並進行系統相關登入程式與驗證機制調整，確保使用者順利登入系統，並有效提高資訊安全機制。另辦理系統功能及操作說明會6場次，有效提升管制系統功能及處理效率。 完成環工技師簽證案件查核共60場次，其中5件屬重大缺失案件將移送工程會懲戒，另辦理環工技師簽證品質宣導會4場次，有助提升環境工程技師簽證品質。 完成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評選要點及須知修正。辦理完成第22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遴選及頒獎活動表揚，共計19家企業獲獎。另辦理7場報名說明會、32場實地訪查現勘及1場觀摩研討會，並安排 副總統接見獲獎企業代表。達到公開表揚及互相觀摩學習之成效。	
	公害糾紛處理與鑑定	一、追蹤管考環保e言堂人民陳情案件	102年總計處理環保e言堂（署長信箱）民眾電子郵件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加強處理成效，提昇民眾滿意度。 二、辦理公害糾紛處理與鑑定，督導各級政府公害糾紛處理機構之紓處、調處及裁決運作機制。 三、推廣公害事件蒐證調查技術，建立專家諮詢制度，以妥善解決公害糾紛案件。 四、提供受害當事人法律諮詢及法律文件撰擬、程序代理及訴訟協助，並協助法律扶助之項目及制度規劃。	過8,000件，追蹤管制處理時效，辦理情形並於每季行政事務檢討會議報告。 督導協助各地方政府處理7件公害糾紛紓處及調處案件；辦理6場次地方環保局公害糾紛處理能力訪視作業，評估各地方環保局公害事件處理之能力並提供建議。 辦理公害糾紛、處理程序及蒐證宣導說明會及教育訓練共5場次；完成「公害事件受害者通報及證據保存、驗證與推估作業原則」；應用遙測科技執行公害糾紛案件處理與鑑定辦理，共執行衛星遙測影像支援10次，無人飛行載具（UAS）1次。 辦理公害糾紛扶助服務，指派律師提供民眾法律諮詢44件，法律扶助、程序代理（調解、裁決及民事訴訟）等共12件；辦理5場次「公害糾紛法律扶助」教育訓練。	
	公害糾紛損害賠償事件之責任裁決	辦理公害糾紛所生之損害賠償事件之裁決申請案，受理公害糾紛事件之指定管轄調處委員會。	一、102年裁字第26447號，裁決結果申請駁回，業已函送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核定在案。 二、102年裁字第97715號裁決案，已召開第1次審查會議。	
環境監測資訊	環境監測規劃管理與品質保證	一、定期採樣監測91條河川、60座水庫、20處海域環境水質及上網公布。	一、完成102年度環境水體逾900測點之每月或每季監測，採樣約6,000站次，產出9萬筆經品保審核程序之數據，並公布於本署水質資訊網，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水質監測品保查核作業，確保環境水質監測數據品質。 三、環境資源部成立後之水質資訊平台建立，加強我國環境水體水質及水量資訊整合，增進資訊流通及應用，並加強我國環境監測資訊與國際接軌。	供民眾查詢。 二、已於6-8月針對11處海灘執行3次水質監測，上網與即時發布新聞，讓民眾迅速得知海灘水質資訊。 完成101年環境水質年報上網，並每月檢討編製水質品保摘錄，供數據使用者查詢。 一、發展任務型河川水質自動監測，完成3個月之監測執行試辦，建立維護保養頻率及穩定作業模式。 二、因應使用需求，更新水質水量功能及維持本署水質資訊網數據上傳及展示作業正常，並提供水質異常篩選、註記展示功能，提昇水質監測資訊服務效能。	
	空氣品質監測規劃與網站管理	一、維持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正常運轉及上網公布。 二、每日預報空氣品質及紫外線。 三、空氣品質監測維護督導及數據評析。 四、空氣品質機動監測。 五、配合 101 年新發	維持全國76個空氣品質測站正常運轉，維持資料可用率90%以上，102年度空氣品質監測資料庫新增約300萬筆資料。 每日執行全年空氣品質及紫外線預報，於空氣品質監測網逐時公布資訊供各界參考使用。 完成空氣品質監測數據品保及監測維護督導，包括80站次績效查核及486站次功能檢查。 依任務需求執行短期空氣品質機動監測14次。 完成全國30個測站細懸浮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布空氣品質標準，進行全國（30站）PM _{2.5} 常規監測。	粒（PM _{2.5} ）每3天1次手動採樣監測，資料可用率達97%，於空氣品質監測網網定期公布資訊供各界參考使用。	
	規劃設計環境保護資訊系統	一、推動環境資源資料整合，規劃建置環境資源資料交換平台，統整環境資源資料交換機制與流程，簡化流程及作業人力成本，達成資訊共用共享。	一、完成「環境資源資料庫」第一階段建置工作，包含實體架構及資料實體儲存，整合氣象局、水利署、水保局及本署計98項環境資源資料，奠定中長程發展之基礎。 二、完成環境資料交換平台（CDX）新增氣象局（衛星雲圖、地震、颱風、海象）、水利署（河川即時水位、淹水警戒）、水土保持局（土石流紅黃警戒、土石流潛勢溪流）等機關共37項防災資料跨機關、跨政府雲之交流共享。 三、完成環境資源資料開放平台建置，於102年10月2日上線服務。已彙集65項資料集（含48項一般資料集、16項地理資料集及1項APP）包括各類環境監測及環境品質相關資料、列管污染源基本資料、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摘要等資料，並提供多種可透過「機器直讀（machine to machine, M2M）」的資料格式，促進環境資料創新應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環境地理圖資之蒐集更新及提升加值應用效能，並配合國土資訊系統建立環境品質資料標準分享及制度。	四、完成列管污染源資料擴增公開，除提供公眾同時查閱列管污染源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之排放量及毒化物之製造/輸入量等資料，一併揭露各類水體污染物排放量及違反環保法規之裁處等資料，供公眾查閱。 一、完成本署102年地理圖資更新，並提供一致化快取地圖系統，節省圖層購置及系統開發成本。 二、完成本署「環境品質地理資料標準—空氣品質類及水質類」落實計畫書。 三、配合經建會推動國土地理資訊系統，依本署環境品質地理資料標準-空氣品質類及水質類產製符合規範之地理資料，並完成污染防治、環境衛生、噪音振動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類落實計畫書。	
	操作及維護環境保護資訊系統	一、健全網路資訊安全的控管、加強資料備援、防毒、機房管理等作業。	一、完成電腦機房節能改善工程，有效降低機房整體用電量，提升用電效能，實踐綠色資通訊（Green ICT）服務模式。 二、持續強化本署資安全管理，通過國際認證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O27001）重新認證。 三、建立資安監控中心與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二、辦理本署伺服器、個人電腦及印表機汰舊換新，擴充本署資訊設施能量。 三、維護本署共構機房及個人電腦，維持設備可用率99%，提昇服務滿意度。 四、整合全署軟硬體資訊資源，落實節能減碳措施。	層次入侵防禦系統，及時發現通報各項異常狀況進行追查，102年（1月至11月）總計阻擋攻擊事件共計103萬6,000件以上。 四、辦理4場資安教育訓練提升本署同仁資安意識。 五、環保行政資訊系統本（102）年各系統之可用率達99%以上，全年本署資訊系統維護作業達1,625件次。 完成本署伺服器、197套個人電腦（含17套筆記型電腦）及4部印表機軟硬體設備汰舊換新。 維護本署機房、臺北東七共構機房、臺中文心共構機房及個人電腦，維持設備可用率99%。 整合本署差勤、出納等行政輔助資訊系統，開發整合型總務資訊管理系統。	
區域環境 管理	推動區域環 境保護工作	一、督導地方推動「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工作」並協助辦理宣導、推廣、技術研發等工作。	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工作： 一、完成調查現有國內外廢棄物生質能處理技術（厭氧消化/高效堆肥等）並進行分析。 二、考量三離島縣（澎湖縣、金門縣及連江縣）不同條件，完成初步最佳處理技術組合及操作營運模式規劃。	因本計畫工作執行期程自102年3月至103年3月止，工作進度截至12月底止，實際進度96.7%，未完成部分將持續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辦理完成1場次離島地區辦理生質能源中心技術研討會。 四、完成邀請國外厭氧消化設施操作營運實務經驗豐富專家1名回臺指導。 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結論執行情形之監督事項。 三、針對列管之環評重大開發個案執行專案監督。 四、辦理環評監督宣導說明會及研討會。 五、辦理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處及訴願、行政訴訟等作業事項。 六、環境污染事件（含天然災害）通報處理協調監督。 七、督導地方政府執行環保工作，並	三、辦理完成1場次離島地區辦理生質能源中心技術研討會。 四、完成邀請國外厭氧消化設施操作營運實務經驗豐富專家1名回臺指導。 102年度執行6項開發個案（核一、核四、六輕、中油三輕、中科后里及樹谷液晶）之環評監督委員會議共計24次。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及現地查核，102年度共執行483件次個案環評監督（三區督察大隊314件次）。 辦理環評監督宣導說明會北、中、南及東部等四地環評監督法規說明會5場次。 召開16次本署環境督察總隊「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處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查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計29件，開立裁處書計26件，裁罰金額計新臺幣2,373萬1,880元。辦理訴願、行政訴訟作業，訴願案件經行政院判決駁回5件、撤銷原處分另為適法處分4件，行政院審議中2件及本署答辯中2件；另行政訴訟1件，本署提起上訴經最高行政法院判決上訴駁回。 各項環境污染事件（含天然災害）緊急通報與環境緊急處理，計處理28件。 督導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污染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執行全國垃圾處理場協調、監督，督導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污染移除，以及執行砂石場污染管制執行之協調、監督等事項。 八、督導地方環保設施營運管理工作，廢棄物調度處理之協助與協調。 九、建構環保設施工程品質查核標準程序之執行體系。 十、辦理垃圾採樣及分析。 十一、督導地方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輔導提升廚餘回收處理再利用效能，追蹤改善廚餘製作堆肥品質。 十二、督導地方執行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調查統計破碎物成品數量及通路、辦理技術輔導、檢討會等。 十三、辦理預鑄式建	除工作，計82場次。另本署「土石業稽查督察專案計畫」執行至100年止，成效良好，並於101年起與例行性污染稽查結合，避免人力重複浪費，另各地方環境保護局仍應按季將管制執行成果於各區環境督察大隊稽查督察業務聯繫會報報告，並由本總隊三區環境督察大隊持續督導，並納入對地方環境保護機關績效考核。 本計畫為跨年度執行計畫。 本計畫為跨年度執行計畫。 本計畫為跨年度執行計畫。 督導廚餘堆肥再利用計78廠次，加強追蹤改善以提昇處理能量。 督導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計42廠次，加強追蹤改善以提昇處理能量。 辦理預鑄式建築物污水處理	督促如期完成。 督促如期完成。 督促如期完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審查等事項。 十四、辦理垃圾焚化廠興建工程督導、後續營運管理評估及公害陳情系統維護等相關工作。	設施新申請審定登記案件計12件，展延審定登記案件計95件，變更審定登記案件計6件，變更併展延審定登記案件計6件。另執行申請單位依設計內容開模製造及進行實體測試，計查驗51家次，125個型號。 一、垃圾焚化廠營運管理及評估工作： （一）辦理垃圾焚化處理技術論壇（1場次，121人）。 （二）配合垃圾焚化廠處理技術論壇，邀請國外專家1名回臺指導廢棄物能資源化應用技術。 （三）辦理第2場次垃圾焚化廠查核評鑑小組會議。 （四）完成102年度之年度營運成果報告大綱、不定期查核重點、評分方式之初步規劃。 （五）完成第1場次協助環保署辦理對臺東縣焚化廠建設補助款之撥款查核工作及監督作業事項。 （六）完成SWIMS管理系統定期資料備份與維護。 二、公害陳情系統維護相關工作： （一）102年1至11月共受理民眾陳情案件22	因本計畫工作執行期程自102年9月至103年6月止，工作進度截至12月底止，實際進度41.6%，未完成部分將持續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萬8,736件，平均到場處理時效為0.3天（7.2小時），公害陳情案件妥善處理率為 84.3%，順利達成預設績效工作目標。 （二）102年度審核通過53件民眾檢舉汙染獎勵案，共核撥86萬9,000元。 （三）完成建置公害陳情案件處理結合衛星定位（GPS）技術與應用GIS圖臺系統，92年至102年11月共建置完成151萬6,980件。 （四）完成102年度電話接聽人員服務品質調查，測試共計1,008次，民眾滿意度達9成以上，有效提昇接聽人員服務品質與機關形象。	
		十五、汰換個人電腦及資訊相關設備。	一、汰換個人電腦12部及筆記型電腦10部並分發業務單位使用。 二、維持資訊基礎設施及網路環境正常運作。（處理資訊服務報修案件801件及處理監資處資安通報8件）。	
		十六、辦理全國模範清潔人員表揚等事項。	依「102年全國模範清潔人員遴選計畫」選出100名模範清潔人員，於金門縣辦理「102年全國模範清潔人員表揚活動」，舉行表揚典禮，並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排清潔人員參訪營造優質環保示範村里及低碳社區等，藉由經驗交流提供清潔人員觀摩學習。	
	執行環保稽查督察管制工作	一、辦理環保公害民眾陳情案件處理等事項。 二、辦理空氣污染、噪音、水污染廢棄物處理、毒性化學物質等相關業務抽查、複查管理事項，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緊急措施之配合事項。 三、辦理環境污染事件（含天然災害）緊急通報與現場緊急處理事項。 四、辦理各項環境檢驗、鑑定、環境品質監測事項。 五、會同環保警察執行環保犯罪案件之查察及配合業務處業務計畫執行稽查、督導地方落實稽查。	本年度已完成受理民眾陳情案件1萬2,211件，計派員查察1,562件。 督導地方環保事項執行，並加強辦理各項環境督察業務，總計督察7萬5,787件，告發2,084件，其中廢棄物督察5萬4,312件，告發1,165件；空氣污染督察1萬0,616件，告發583件；水污染督察4,674件，告發293件；毒性化學物質督察2,549件，告發22件；噪音督察329件，告發9件；飲用水督察2,977件，告發2件；環境用藥督察1件；土壤及地下水督察5件；環境影響評估督察319件，告發10件；其他5件。 各項環境污染事件（含天然災害）緊急通報與環境緊急處理，計應變35件。 環境品質監測及監督工作，本年度已完成1,200件共3,600項檢驗。環境飲用水及監督工作，本年度已完成806件、3,007項。稽查樣品檢驗工作完成7,628件2萬2,355項。 查獲違反環保法令涉刑責規範移（函）送司法機關偵辦案件計80件，移送法辦485人，執行行政處分310件，已收嚇阻之成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96 年度	綜合企劃	行政院整體施政傳播 本署分攤經費	已結案。	
	加強基層環 保建設	臺灣地區垃圾資源回 收（焚化）廠興建工 程計畫	本計畫於臺灣地區興建13座 大型垃圾焚化廠，期間所衍 生之工程相關仲裁及訴訟案 ，目前依循司法程序尚無法 於年度內終了。	本署將善盡主 管機關之權責 加強辦理，並 依司法程序辦 理。
98 年度	加強基層環 保建設	一、河川及海洋水質 維護改善計畫 二、推動垃圾零廢棄 工作	已完成。 本計畫環評監測事項尚未獲 澎湖縣環評委員通過，無法 將款項撥付廠商，擬續 予辦理保留。	將督促地方政 府積極辦理。
	加強基層環 保建設	「鼓勵公民營機構興 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 動方案」暨「全分類 零廢棄方案第一階段 執行計畫」廢棄物緊 急應變計畫	已完成南投縣草屯鎮小型焚 化廠環保教育及教育訓練園 區之工程改善工作。	南投草屯小型 焚化廠雖已完 成相關設施及 工程改善工作 ，惟尚未取得 環境教育設施 認證，本署將 持續加強督導 。
100 年度	加強基層環 保建設	一、河川及海洋水質 維護改善計畫 二、低碳永續家園推 動計畫 三、巨大廢棄物多元 再利用計畫	「雲林縣石油化學業新增放 流水排放標準研訂計畫」尚 未結案。 補助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辦理「中部生活圈低碳永續 家園十項推動方案規劃計畫 」案，已於102年04月22日完 成結案。 基隆市修繕廠房工程 1 案， 已完成。	
	環境衛生及 毒物管理	建置毒化災防救訓練 場	本案已於102年12月辦理轉正 及結案。	
101 年度	科技發展	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 對環境衝擊之研究計 畫	本計畫展延至102年3月31日 ，並已於期限內完成結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綜合企劃	一、「101年國家永續發展資訊與成效之推廣」專案計畫 二、環境影響評估景觀美質評估技術規範建置計畫專案工作計畫 三、環境影響評估技術顧問機構業者評鑑暨評估項目人員認證制度可行性分析專案工作 四、102年度環境資源管理及決策支援專案工作計畫 五、低（零）碳建築示範案例平行診斷推動專案工作計畫 六、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資料建置及管理與維護專案工作計畫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建置環境影響評估景觀美質評估技術規範，辦理公聽研商會議蒐集各方意見參酌修正，已完成結案。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建置並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技術顧問機構業者評鑑作業，逐案進行評鑑作業，且提出評估項目人員認證制度可行性，已完成結案。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提供環境資源管理及決策支援工作，整合提供土地利用規劃及管理、文化資產等14項專業領域之資料收集、彙整及分析工作，以提供環境決策參考。並針對環境管理及環境影響評估10項議題，徵詢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意見，並收集、彙整、分析及提供意見，已完成結案。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就本署擇定之16件低（零）碳建築示範案例，進行平行診斷提出相關建議，提供開發規劃單位參考，已完成結案。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就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即時更新資料，建置新增功能以強化環評資訊之提供，已完成結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七、環境教育競賽先期規劃專案工作計畫	本計畫於102年度達成工作目標，訂定競賽辦法草案，考量高中階段之環境教育多為各自融入單一學科且多在教室中進行，故在競賽辦理時採取互補方案，參賽隊伍需研讀核心競賽議題的素材，並完成一份相關報告，此外，決賽之競賽形式採為期四日之「戶外營隊型團體競賽」，測驗設計並展現環境議題跨學科、跨空間尺度之特性，已完成結案。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一、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 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 三、垃圾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計畫 四、補助地方政府購置垃圾車申請補助計畫 五、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六、「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暨「全分類零廢棄方案第一階段執行計畫」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因驗收及合約期程跨年度，部分計畫持續推動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 已完成。 完成12垃圾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計畫、補助、查核並彙整各地方垃圾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成效。 101年度核定補助313輛垃圾車，保留59輛，已全數完成交車使用。 本案包含「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及「清溝車」補助均已於102年12月前辦理轉正及結案。 已完成臺東縣焚化廠緊急備用設施之計畫102年度現勘及相關經費補助工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七、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計畫 八、廚餘多元再利用計畫 九、推動垃圾零廢棄工作 十、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巨大廢棄物再利用設施工程等共5案，均已完成。 廚餘再利用設施工程等共9案，嘉義縣大林鎮廚餘堆肥場設置工程，因申請變更興辦事業計畫及建造執照延遲，工程施工中，103年繼續辦理，其餘8案均已完成。 一、完成環保設施改善及復育工作。 二、未完成離島地區垃圾轉運臺灣處理，係因執行期限至102年底，無法完成決算結案；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及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為跨年度執行計畫，預估至104年完成結案。 協助地方處理設備、設施災後復建改善工程完工5處。	持續督導嘉義縣於103年辦理完成。 未完成案件為跨年度執行計畫，預估104年始能完成，將督促如期完成結案。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我國實質參與後京都諮商談判情境研擬與因應策略規劃推動專案工作計畫	赴波蘭華沙出席「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19次締約國大會暨京都議定書第9次締約國會議」，積極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拓展國際合作契機。	
	水質保護	一、暴雨非點源污染管理法規制度及審核執行機制建置計畫 二、重點河川污染整治生態調查計畫 一濁水溪、新虎尾溪、北港溪、愛河及阿公店溪	已完成。 已完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流域 三、重點河川污染整治生態效益調查計畫—南崁溪、老街溪、急水溪及鹽水溪等四流域 四、河川水體增氧技術評估計畫 五、水污染源排放資料盤查及制度檢討計畫 六、海洋污染防治執行成效評估專案工作計畫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廢棄物管理	一、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及相關法規之修訂及研訂配套措施計畫 二、檢討廢棄物非法棄置案件問題並撰寫管理策略專案工作計畫 三、廢棄物管理政策回顧與前瞻政策之宣導管理計畫 四、101年度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處理業管理制度檢	完成評析現行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及設施標準等面臨問題，並提出法規修正之條文建議。 完成「廢棄物非法棄置事件分析及清理管理策略」（草案），持續推動廢棄物非法棄置事件管理工作並自102年9月辦理「102年推動廢棄物非法棄置案件管理策略行動計畫」，IDMS系統已有148處解除列管。 完成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循環各項政策宣傳策略規劃，辦理廢棄物管理政策宣傳（導）活動，有助於環保觀念的宣導及環境政策的行銷，達到大眾參與之目的，全面展現廢棄物管理政策制度之重要與民眾參與機制。 完成資源回收業（站、點）登記服務管理系統建置，並配合於「一般廢棄物回收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討 五、整合生活廢棄資源管理工作計畫 六、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管理制度與法規檢討研析計畫 七、101年資訊產品環保標章驗證作業增購計畫 八、101年一般產品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驗審計畫	除處理辦法」修正草案中納入資源回收站之定義及作業規定。 已完成整合建置「生活廢棄資源管理資訊系統」，將垃圾清運量、資源回收量、清運機具與人力等資訊納入系統管理，並研擬管理系統作業規範（草案），加強掌握並管理生活廢棄資源各項資訊。 完成「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及計畫書格式與載明事項」修正公告（草案），包含新增列管事業且補強廢清書格式，並為協助地方環保局辦理廢清書審查工作研訂廢清書審查作業要點（草案）。 完成資訊產品環保標章申請案審查計554件，其中包含資訊類產品環保標章審查作業448件、資訊類產品EPEAT環保標章審查作業92件、變更申請案審查作業14件。 完成一般產品環保標章申請案審查計167件及第二類環保產品申請案審查計20件。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一、101年度創意設計菸盒中置放菸蒂徵選活動專案工作計畫 二、101年度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維護考核計畫	已於102年8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6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三、研擬國家環境整潔綠美化整體推動方案示範計畫 四、建置毒性化學物質管制濃度評估機制計畫 五、絕緣油中多氯聯苯採樣分析工作計畫 六、我國毒性化學物質事故應變體系之規劃研究 七、101-102年毒性化學物質運送即時追蹤系統裝設、監控及維護計畫 八、毒災防救管理資訊整合及強化應變決策支援計畫	已於102年2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8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12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11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6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已於102年9月辦理完成並撥款結案。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一、「101年國家永續發展資訊與成效之推廣」專案計畫 二、公害糾紛法律扶助專案工作計畫	一、提供公害糾紛案件之法律扶助服務：完成法律扶助服務7次，包含民事訴訟2件、公害糾紛調解3件、調處及裁決各1件。 二、建立「公害事件法律扶助案件受理程序及篩選機制」、及「公害糾紛法律扶助專案計畫注意事項」。 三、完成8場「公害糾紛法律扶助教育訓練講習會」，參與人數共計258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 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並統計分析法律扶助案件之內容、工作成果及績效。 四、完成公害糾紛裁決案例舉證責任分析、環境損害賠償民事訴訟案例分析及環境責任法版本整合建議。	
	區域環境管理	一、垃圾焚化廠經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作執行計畫 二、101 年度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審查結論執行情形監督專案工作計畫 三、101 年度裁罰案件法律顧問費用	一、辦理大型垃圾焚化廠查核評鑑（含審查24 廠之年度營運成果報告、不定期查核、3 場次查核評鑑小組會議、1 場次技術論壇等）。 二、垃圾焚化廠管理系統（SWIMS）之功能擴充、資料建置及維護管理。 三、完成2場次協助環保署辦理對臺東縣焚化廠建設補助款之撥款查核工作及監督作業事項。 四、辦理完成3場次營運及監督管理教育訓練及1場次SWIMS教育訓練。 五、完成廢棄物能資源化應用技術研習及蒐集。 執行6項開發個案（核一、核四、六輕、中油三輕、中科后里及樹谷液晶）之環評監督委員會議共計26次。 本署辦理「臺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三廠(輕油裂解二廠)」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之行政訴訟案件，委託法律顧問費用保留款新臺幣7萬元，案經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102年6月20日判決「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善措施
			願決定及原處分均撤銷」， 因裁判已確定，本署依契約 書規定辦理給付。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本年度部分：

歲入：本年度預算數 222,935,000 元，歲入實現數 62,874,551 元，歲入應收數 7,688,169 元，合計 70,562,720 元，占預算數 31.65 %，短收 152,372,280 元，茲分述如下：

1. 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95,917,000 元，實現數 16,658,554 元，應收數 298,242 元，合計 16,956,796 元，占預算數 17.68%，短收 78,960,204 元，主要係本署定期召開「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處審核委員會議」，對於督察單位提送之違反環保法令案件，均評估是否涉有不法利得情事，並依相關環保法令及行政罰法等規定，審酌加重裁處或追繳不法利得，上述各項工作所需之處理時間較長，以求周延；另外尚需依行政程序，方可完成裁處罰鍰作業，且後續可能因訴願或行政訴訟而影響案件之裁處罰鍰金額，又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101 年 8 月 31 日主會公字第 1010500594 號函規定，在判決未確定前義務人已繳納之罰鍰，應先以預收款科目列帳，俟確定義務人不提訴願或行政訴訟時再繳庫部分共計 17,024,813 元。綜上，導致裁罰案件數及罰金罰鍰收入之執行率較原預定執行進度落後。另應收數係進春紙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水污染防治法，已移送強制執行並經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及本署同意分期繳納之罰款。
2. 規費收入：預算數 20,341,000 元，實現數 21,431,680 元，占預算數 105.36%，超收 1,090,680 元，主要係環保標章證照費收入，因業者申請案件較預估數增加所致。
3. 財產收入：預算數 399,000 元，實現數 427,501 元，占預算數 107.14%，超收 28,501 元，主要係本署報廢公務車輛及財產等變賣收入。
4. 其他收入：預算數 106,278,000 元，實現數 24,356,816 元，應收數 7,389,927 元，合計 31,746,743 元，占預算數 29.87%，短收 74,531,257 元，主要係本署補助各縣市執行計畫之剩餘款，其實際繳回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另應收數係宜蘭縣政府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辦理行政空間調整變更設計應繳回之經費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歲出：本年度預算數 4,306,145,000 元，實現數 3,307,362,742 元，歲出保留數 773,250,098 元，決算數 4,080,612,840 元，占預算數 94.76%，本年度賸餘數 225,532,160 元，占預算數 5.24%，茲分析如下：

1. 科技發展：

本年度預算數 42,004,000 元，實現數 40,389,074 元，決算數 40,389,074 元，占預算數 96.16 %，賸餘數 1,614,926 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節餘款。

2. 一般行政：

本年度預算數 551,978,000 元，實現數 519,513,017 元，決算數 519,513,017 元，占預算數 94.12%，賸餘數 32,464,983 元，主要為人事費等之執行賸餘。

3. 綜合企劃：

本年度預算數 92,239,000 元，實現數 76,190,920 元，歲出保留數 11,037,106 元，決算數 87,228,026 元，占預算數 94.57%，賸餘數 5,010,974 元，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節餘。歲出保留數係辦理環保與消保教材編撰專案工作計畫、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建置及維護計畫、103 年環境資源管理及決策支援、環評技術顧問機構業者評鑑專案計畫、嚴謹度及相關性推動架構研析及訓練研習工作坊執行專案工作計畫、應用在我國環保政策或環保重大開發計畫之聽證程序專案計畫、台美環保技術合作等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1,037,106 元。

4.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本年度預算數 1,835,144,000 元，實現數 1,424,193,073 元，歲出保留數 344,567,693 元，決算數 1,768,760,766 元，占預算數 96.38%。賸餘數 66,383,234 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及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等計畫之執行賸餘。歲出保留數係：①補助地方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之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等因素，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238,310,718 元。②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環保再生材料或產品再利用，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20,787,206 元。③補助地方辦理全面提昇城鄉環境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生計畫、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等，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8,923,212 元。④廢棄物處理緊急應變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9,371,683 元。⑤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工作計畫，係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辦理 103 年度澎湖縣垃圾轉運工作等，102 年度已完成合約擴充及決標工作，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30,791,000 元。⑥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暨全分類零廢棄方案第一階段執行計畫，因為延續性跨年度計畫，執行期程自民國 85 年至 116 年止，103 年度繼續辦理補助桃園縣、苗栗縣、臺中市及臺東縣等 4 座焚化廠建設攤提相關補助經費，辦理保留 26,383,874 元。

5.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本年度預算數 27,049,000 元，實現數 24,366,191 元，決算數 24,366,191 元，占預算數 90.08 %，賸餘數 2,682,809 元，主要係撙節支出。

6. 水質保護：

本年度預算數 138,403,000 元，實現數 109,430,547 元，歲出保留數 11,205,000 元，決算數 120,635,547 元，占預算數 87.16%，賸餘數 17,767,453 元，主要係立法院刪除水污費徵收之預算致配合該項業務編列之經費未支用、委辦經費節餘款及撙節支出。歲出保留數係辦理水體污染總量管制方式規劃專案計畫、海洋污染防治管理與緊急應變執行成效評估專案工作計畫、中小型養豬場厭氣處理系統改善及沼肥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等計畫，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1,205,000 元。

7. 廢棄物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 231,887,000 元，實現數 190,594,869 元，歲出保留數 6,917,250 元，決算數 197,512,119 元，占預算數 85.18 %，賸餘數 34,374,881 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節餘及撙節支出。歲出保留數係辦理 102 年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102 年推動廢棄物非法棄置案件管理策略行動計畫、溶出試驗檢測技術評析專案工作計畫等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6,917,250 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8.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本年度預算數 674,524,000 元，實現數 280,493,037 元，歲出保留數 375,693,788 元，決算數 656,186,825 元，占預算數 97.28%，賸餘數 18,337,175 元，主要係要係委辦計畫、財物採購及撙節支出之結餘款。歲出保留數係辦理 102 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及環境清潔活動計畫、清淨家園推廣計畫、推動飲用水列管項目之篩選作業計畫、建置毒化災防救訓練場、與高雄市合辦 2013 金華實兵演練等計畫，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及因招標期程延宕，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375,693,788 元。

9.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本年度預算數 63,751,000 元，實現數 50,799,736 元，歲出保留數 7,390,000 元，決算數 58,189,736 元，占預算數 91.28%，賸餘數 5,561,264 元，主要係委辦計畫節餘及撙節支出。歲出保留數係辦理 102 年度環保集點制度規劃及建置專案工作計畫，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7,390,000 元。

10. 環境監測資訊：

本年度預算數 186,615,000 元，實現數 175,015,361 元，歲出保留數 1,297,128 元，決算數 176,312,489 元，占預算數 94.48 %，賸餘數 10,302,511 元，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節餘。歲出保留數係辦理臺美技術合作協定第 9 號，因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297,128 元。

11. 區域環境管理：

本年度歲出預算數 458,551,000 元，實現數 416,376,917 元，歲出保留數 15,142,133 元，決算數 431,519,050 元，占預算數 94.10%。餘絀數 27,031,950 元，主要係依據行政院 102 年 9 月 5 日院授主會公字第 1020500631 號節約，列入賸餘數。歲出保留數係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5,142,133 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12. 第一預備金：

本年度預算數 4,000,000 元，未動支。

(二)以前年度部份：

歲入：

99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75,225,006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898,086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71,326,920 元，茲分述如下：

1. 罰款及賠償收入:99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64,569,301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再保留數主要係業者違反海洋污染防治法應分期繳納之罰金罰鍰，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已於 100 年間扣押拍賣義務人船舶，因有第三人提出抵押權訴訟案，現仍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2. 財產收入:99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10,655,70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898,086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6,757,619 元；再保留數主要係屏東縣崁頂垃圾資源回收廠回饋設施興建計畫補助款應分年繳回之孳息收入。

100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15,942,73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318,315 元，減免(註銷)數 130,000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14,494,420 元，茲分述如下：

1.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4,115,81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318,315 元，減免(註銷)數 130,000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2,667,500 元，再保留數主要係依據審計部 101 年 6 月 28 日台審部一字第 1010003501 號函修正增列秀岡山莊等案違反環評法尚未繳納之罰鍰。
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100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11,826,920 元，結算時未結清並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再保留數主要係高雄市政府南區環保科技園區，廠商未依投資營運計畫辦理所應返還之補助款。

101 年度收回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數 37,280,193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857,468 元，結算時未結清再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數 30,422,725 元，，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保留數主要係地方政府代履行不明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費用求償，已移送強制執行，本署將繼續追蹤之款項。

歲出：

96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3 件 229,837,822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24,981,080 元，再保留數 93,783,830 元，減免（註銷）數 111,072,912 元，茲分述如下：

1. 綜合企劃：96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 件 4,970,745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4,970,745 元。
2.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96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2 件 224,867,077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20,010,335 元，再保留數 93,783,830 元，減免（註銷）數 111,072,912 元。再保留數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①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工程計畫係跨年度之連續性計畫，目前尚有部分工作無法於年度結束前完成，相關之焚化廠工程款、後續保固、操作維護訓練、回饋設施、轉運設施及工程相關仲裁及訴訟案未來可能之判賠費用等，辦理保留 93,783,830 元。

98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2 件 9,796,394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502,371 元，再保留數 684,129 元，減免（註銷）數 8,609,894 元，再保留數主要係補助澎湖縣垃圾綜合處理園區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計畫，因垃圾分選廠未及於年度內完工，辦理保留 684,129 元。

99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 件 5,296,00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5,000,000 元，減免（註銷）數 296,000 元。

100 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6 件 78,538,355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72,380,712 元，再保留數 113,160，減免（註銷）數 6,044,483 元。再保留數主要係補助雲林縣辦理石油化學業新增放流水排放標準研訂計畫，刻正辦理結算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13,160 元。

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52 件 868,092,034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665,259,740 元，再保留數 183,273,455 元，減免（註銷）數 19,558,839 元，茲分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如下：

1. 科技發展：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 件 576,50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526,667 元，減免（註銷）數 49,833 元。
2. 綜合企劃：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7 件 15,469,50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15,253,475 元，減免（註銷）數 216,025 元。
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16 件 790,441,267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590,172,276 元，再保留數 183,273,455 元，減免（註銷）數 16,995,536 元，減免（註銷）數主要係補助地方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垃圾全分類零廢棄方案第一階段執行計畫等執行賸餘。再保留數主要係：①補助地方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或期末報告尚在審理中，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23,669,937 元。②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計畫，嘉義縣大林鎮設置堆肥場因申請變更興辦事業計畫及建造執照延遲，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5,140,723 元。③推動垃圾零廢棄工作計畫，因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及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計畫，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辦理保留 147,838,052 元。④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暨全分類零廢棄方案第一階段執行計畫，補助苗栗縣辦理區域性合作補助款運用計畫處理，因未及於年度內完成決算，辦理保留 6,624,743 元。
4.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1 件 1,718,00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1,718,000 元。
5. 水質保護：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6 件 16,330,00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16,330,000 元。
6. 廢棄物管理：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8 件 16,171,370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15,924,267 元，減免（註銷）數 247,103 元，減免（註銷）數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結餘。
7.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8 件 16,720,200 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15,269,130 元，減免（註銷）數 1,451,070 元，減免（註銷）數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結餘。

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2 件 1,040,533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497,077 元，減免（註銷）數 543,456 元，減免（註銷）數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結餘。

9. 區域環境管理：101 年度轉入本年度繼續執行者計 3 件 9,624,664 元，經執行結果實現數 9,568,848 元，減免（註銷）數 55,816 元，減免（註銷）數主要係部分計畫依實際業務需求之執行結餘。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歲入

1.資產部分：

(1)歲入結存：111,438,013 元，較上年度 43,700,000 元增加 67,738,013 元。

(2)應收歲入款：113,576,565 元，較上年度 87,051,926 元增加 26,524,639 元。

(3)應收歲入款-本年度：7,688,169 元，較上年度 37,280,193 元減少 29,592,024 元。

(4)應收歲入保留款：2,667,500 元，較上年度 4,115,815 元減少 1,448,315 元。

2.負債部分：

(1)預收款：111,438,013 元，較上年度 43,700,000 元增加 67,738,013 元。

(2)應納庫款：116,244,065 元，較上年度 91,167,741 元增加 25,076,324 元。

(3)應納庫款-本年度：7,688,169 元，較上年度 37,280,193 元減少 29,592,024 元。

（二）歲出：

1.資產部分：

(1)專戶存款：130,962,625 元，較上年度 163,879,501 元減少 32,916,876 元。

(2)保留庫款：193,893,702 元，較上年度 289,334,249 元減少 95,440,547 元。

(3)保留庫款-本年度：541,311,509 元，較上年度 393,602,543 元增加 147,708,966 元。

(4)押金：5,100 元，與上年度相同。

(5)暫付款：321,634,642 元，較上年度 541,758,231 元減少 220,123,589 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

(6)保管有價證券：20,644,989 元，較上年度 18,103,969 元增加 2,541,020 元。

2.負債部分：

(1)保管款：125,504,849 元，較上年度 124,068,182 元增加 1,436,667 元。

(2)應付歲出款：158,790,945 元，較上年度 306,549,247 元減少 147,758,302 元。

(3)應付歲出款-本年度：244,463,071 元，較上年度 469,962,025 元減少 225,498,954 元。

(4)代收款：5,457,776 元，較上年度 67,349,183 元減少 61,891,407 元。

(5)應付歲出保留款：119,063,629 元，較上年度 16,919,324 元增加 102,144,305 元。

(6)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528,787,027 元，較上年度 398,130,009 元增加 130,657,018 元。

(7)應付保管有價證券：20,644,989 元，較上年度 18,103,969 元增加 2,541,020 元。

(8)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本年度：5,735,181 元，較上年度 5,596,554 元增加 138,627 元。

(9)經費賸餘-押金部分：5,100 元，較上年度 1,100 元增加 4,000 元。

(10)經費賸餘-押金部分-本年度：0 元，較上年度 4,000 元減少 4,000 元。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187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5,917,000.00	0.00	95,917,000.00	16,658,554.00
04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95,917,000.00	0.00	95,917,000.00	16,658,554.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60,800,000.00	0.00	60,800,000.00	5,447,620.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60,800,000.00	0.00	60,800,000.00	5,447,620.00	
0460010300-0 賠償收入				35,117,000.00	0.00	35,117,000.00	11,210,934.00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35,117,000.00	0.00	35,117,000.00	11,210,934.00	
03	204	01	01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0,341,000.00	0.00	20,341,000.00	21,431,680.00
0560010000-1 環境保護署				20,341,000.00	0.00	20,341,000.00	21,431,680.00	
0560010100-6 行政規費收入				20,004,000.00	0.00	20,004,000.00	20,940,310.00	
0560010101-9 審查費				19,461,000.00	0.00	19,461,000.00	19,465,610.00	
0560010102-1 證照費				543,000.00	0.00	543,000.00	1,474,700.00	
0560010300-5 使用規費收入				337,000.00	0.00	337,000.00	491,370.00	
0560010305-9 資料使用費				5,000.00	0.00	5,000.00	106,852.00	
0560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332,000.00	0.00	332,000.00	384,518.00	
04				200	01	01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99,000.00
0760010000-2 環境保護署	399,000.00	0.00	399,000.00				427,501.00	
0760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399,000.00	0.00	399,000.00				427,174.00	
0760010100-7 財產孳息	0.00	0.00	0.00				327.00	
0760010101-0 利息收入	0.00	0.00	0.00				327.00	
07	191	01	01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06,278,000.00	0.00	106,278,000.00	24,356,816.00
11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106,278,000.00	0.00	106,278,000.00	24,356,816.00	
1160010900-7 雜項收入				106,278,000.00	0.00	106,278,000.00	24,356,816.00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06,278,000.00	0.00	106,278,000.00	23,623,474.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298,242.00	0.00	16,956,796.00	-78,960,204.00	17.68
298,242.00	0.00	16,956,796.00	-78,960,204.00	17.68
298,242.00	0.00	5,745,862.00	-55,054,138.00	9.45
298,242.00	0.00	5,745,862.00	-55,054,138.00	9.45
0.00	0.00	11,210,934.00	-23,906,066.00	31.92
0.00	0.00	11,210,934.00	-23,906,066.00	31.92
0.00	0.00	21,431,680.00	1,090,680.00	105.36
0.00	0.00	21,431,680.00	1,090,680.00	105.36
0.00	0.00	20,940,310.00	936,310.00	104.68
0.00	0.00	19,465,610.00	4,610.00	100.02
0.00	0.00	1,474,700.00	931,700.00	271.58
0.00	0.00	491,370.00	154,370.00	145.81
0.00	0.00	106,852.00	101,852.00	2137.04
0.00	0.00	384,518.00	52,518.00	115.82
0.00	0.00	427,501.00	28,501.00	107.14
0.00	0.00	427,501.00	28,501.00	107.14
0.00	0.00	427,174.00	28,174.00	107.06
0.00	0.00	327.00	327.00	
0.00	0.00	327.00	327.00	
7,389,927.00	0.00	31,746,743.00	-74,531,257.00	29.87
7,389,927.00	0.00	31,746,743.00	-74,531,257.00	29.87
7,389,927.00	0.00	31,746,743.00	-74,531,257.00	29.87
7,389,927.00	0.00	31,013,401.00	-75,264,599.00	29.18

行政院環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1160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0.00	0.00	0.00	733,342.00
				經 常 門 小 計	222,935,000.00	0.00	222,935,000.00	62,874,551.00
				資 本 門 小 計	0.00	0.00	0.00	0.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00	0.00	733,342.00	733,342.00	
7,688,169.00	0.00	70,562,720.00	-152,372,280.00	31.65
0.00	0.00	0.00	0.00	
7,688,169.00	0.00	70,562,720.00	-152,372,280.00	31.65

行政院環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42,00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42,00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4,264,14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7260010100-4 一般行政	551,97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927,38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92,23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835,14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27,04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38,40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231,88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674,52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63,75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8	7260011600-2 環境監測資訊	186,6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458,55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	7260019800-5 第一預備金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86,862,761.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6,862,761.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2,990,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2,990,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4,405,998,496.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2,004,000.00	40,389,074.00 0.00	0.00 40,389,074.00	-1,614,926.00	96.16
42,004,000.00	40,389,074.00 0.00	0.00 40,389,074.00	-1,614,926.00	96.16
4,264,141,000.00	3,266,973,668.00 244,463,071.00	528,787,027.00 4,040,223,766.00	-223,917,234.00	94.75
551,978,000.00	519,513,017.00 0.00	0.00 519,513,017.00	-32,464,983.00	94.12
1,927,383,000.00	1,500,383,993.00 237,384,571.00	118,220,228.00 1,855,988,792.00	-71,394,208.00	96.30
92,239,000.00	76,190,920.00 0.00	11,037,106.00 87,228,026.00	-5,010,974.00	94.57
1,835,144,000.00	1,424,193,073.00 237,384,571.00	107,183,122.00 1,768,760,766.00	-66,383,234.00	96.38
27,049,000.00	24,366,191.00 0.00	0.00 24,366,191.00	-2,682,809.00	90.08
138,403,000.00	109,430,547.00 0.00	11,205,000.00 120,635,547.00	-17,767,453.00	87.16
231,887,000.00	190,594,869.00 0.00	6,917,250.00 197,512,119.00	-34,374,881.00	85.18
674,524,000.00	280,493,037.00 950,000.00	374,743,788.00 656,186,825.00	-18,337,175.00	97.28
63,751,000.00	50,799,736.00 0.00	7,390,000.00 58,189,736.00	-5,561,264.00	91.28
186,615,000.00	175,015,361.00 0.00	1,297,128.00 176,312,489.00	-10,302,511.00	94.48
458,551,000.00	416,376,917.00 6,128,500.00	9,013,633.00 431,519,050.00	-27,031,950.00	94.1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0.00	0.00 88,146,368.00	0.00	100.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0.00	0.00 88,146,368.00	0.00	100.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0.00	0.00 12,990,735.00	0.00	100.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0.00	0.00 12,990,735.00	0.00	100.00
4,407,282,103.00	3,408,499,845.00 244,463,071.00	528,787,027.00 4,181,749,943.00	-225,532,160.00	94.88

行政院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3	01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4,306,14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4,306,14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 常 門 小 計	2,596,995,000.00	0.00	0.00	0.00
						0.00	-48,902,437.00	-48,902,437.00
				資 本 門 小 計	1,709,150,000.00	0.00	0.00	0.00
						0.00	48,902,437.00	48,902,437.00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42,00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34,2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7,76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0100-4 一般行政	551,187,000.00	0.00	0.00	0.00
						0.00	-131,815.00	-131,815.00
				0100 人事費	517,94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32,794,000.00	0.00	0.00	0.00
						0.00	-131,815.00	-131,815.00
				0400 獎補助費	4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0100-4* 一般行政	791,000.00	0.00	0.00	0.00
						0.00	131,815.00	131,815.00
	0300 設備及投資	791,000.00	0.00	0.00	0.00			
			0.00	131,815.00	131,815.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927,38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92,21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84,01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8,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68,507,000.00	0.00	0.00	0.00			
			0.00	-40,275,848.00	-40,275,848.00			
	0400 獎補助費	568,507,000.00	0.00	0.00	0.00			
			0.00	-40,275,848.00	-40,275,848.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66,637,000.00	0.00	0.00	0.00			
			0.00	40,275,848.00	40,275,848.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306,145,000.00	3,307,362,742.00	528,787,027.00	-225,532,160.00	94.76
	244,463,071.00	4,080,612,840.00		
4,306,145,000.00	3,307,362,742.00	528,787,027.00	-225,532,160.00	94.76
	244,463,071.00	4,080,612,840.00		
2,548,092,563.00	2,224,449,700.00	83,646,615.00	-223,317,043.00	91.24
	16,679,205.00	2,324,775,520.00		
1,758,052,437.00	1,082,913,042.00	445,140,412.00	-2,215,117.00	99.87
	227,783,866.00	1,755,837,320.00		
42,004,000.00	40,389,074.00	0.00	-1,614,926.00	96.16
	0.00	40,389,074.00		
34,240,000.00	32,726,714.00	0.00	-1,513,286.00	95.58
	0.00	32,726,714.00		
7,764,000.00	7,662,360.00	0.00	-101,640.00	98.69
	0.00	7,662,360.00		
551,055,185.00	518,590,202.00	0.00	-32,464,983.00	94.11
	0.00	518,590,202.00		
517,943,000.00	486,809,228.00	0.00	-31,133,772.00	93.99
	0.00	486,809,228.00		
32,662,185.00	31,330,974.00	0.00	-1,331,211.00	95.92
	0.00	31,330,974.00		
450,000.00	450,000.00	0.00	0.00	100.00
	0.00	450,000.00		
922,815.00	922,815.00	0.00	0.00	100.00
	0.00	922,815.00		
922,815.00	922,815.00	0.00	0.00	100.00
	0.00	922,815.00		
1,927,383,000.00	1,500,383,993.00	118,220,228.00	-71,394,208.00	96.30
	237,384,571.00	1,855,988,792.00		
92,219,000.00	76,172,420.00	11,037,106.00	-5,009,474.00	94.57
	0.00	87,209,526.00		
84,019,000.00	72,540,422.00	11,037,106.00	-441,472.00	99.47
	0.00	83,577,528.00		
8,200,000.00	3,631,998.00	0.00	-4,568,002.00	44.29
	0.00	3,631,998.00		
20,000.00	18,500.00	0.00	-1,500.00	92.50
	0.00	18,500.00		
20,000.00	18,500.00	0.00	-1,500.00	92.50
	0.00	18,500.00		
528,231,152.00	422,540,392.00	30,507,206.00	-65,582,849.00	87.58
	9,600,705.00	462,648,303.00		
528,231,152.00	422,540,392.00	30,507,206.00	-65,582,849.00	87.58
	9,600,705.00	462,648,303.00		
1,306,912,848.00	1,001,652,681.00	76,675,916.00	-800,385.00	99.94
	227,783,866.00	1,306,112,463.00		

行政院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00 獎補助費	1,266,637,000.00	0.00	0.00	0.00
			04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26,449,000.00	0.00	40,275,848.00	40,275,848.00
				0200 業務費	26,289,000.00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160,000.00	0.00	0.00	0.00
			04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600,00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600,000.00	0.00	0.00	0.00
			05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38,303,00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122,480,000.00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15,823,000.00	0.00	-3,130,759.00	-3,130,759.00
			05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00,000.00	0.00	3,130,759.00	3,130,759.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000.00	0.00	0.00	0.00
			06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231,887,00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231,887,000.00	0.00	0.00	0.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07,444,00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307,444,000.00	0.00	-6,711,278.00	-6,711,278.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67,080,000.00	0.00	-6,711,278.00	-6,711,278.00
				0300 設備及投資	367,080,000.00	0.00	6,711,278.00	6,711,278.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60,251,000.00	0.00	6,711,278.00	6,711,278.00
				0200 業務費	60,251,000.00	0.00	0.00	0.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3,500,000.00	0.00	-1,384,496.00	-1,384,496.00
				0200 業務費	3,500,000.00	0.00	0.00	0.00
			09	7260011600-2 環境監測資訊	121,918,000.00	0.00	-1,384,496.00	-1,384,496.00
						0.00	0.00	0.00
						0.00	1,384,496.00	1,384,496.00
						0.00	0.00	0.00
						0.00	1,384,496.00	1,384,4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306,912,848.00	1,001,652,681.00	76,675,916.00	-800,385.00	99.94
	227,783,866.00	1,306,112,463.00		
26,449,000.00	23,766,191.00	0.00	-2,682,809.00	89.86
	0.00	23,766,191.00		
26,289,000.00	23,606,191.00	0.00	-2,682,809.00	89.79
	0.00	23,606,191.00		
160,000.00	160,000.00	0.00	0.00	100.00
	0.00	16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00	0.00	100.00
	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00	0.00	100.00
	0.00	600,000.00		
138,303,000.00	109,333,757.00	11,205,000.00	-17,764,243.00	87.16
	0.00	120,538,757.00		
119,349,241.00	90,379,998.00	11,205,000.00	-17,764,243.00	85.12
	0.00	101,584,998.00		
18,953,759.00	18,953,759.00	0.00	0.00	100.00
	0.00	18,953,759.00		
100,000.00	96,790.00	0.00	-3,210.00	96.79
	0.00	96,790.00		
100,000.00	96,790.00	0.00	-3,210.00	96.79
	0.00	96,790.00		
231,887,000.00	190,594,869.00	6,917,250.00	-34,374,881.00	85.18
	0.00	197,512,119.00		
231,887,000.00	190,594,869.00	6,917,250.00	-34,374,881.00	85.18
	0.00	197,512,119.00		
300,732,722.00	273,781,759.00	7,663,788.00	-18,337,175.00	93.90
	950,000.00	282,395,547.00		
300,732,722.00	273,781,759.00	7,663,788.00	-18,337,175.00	93.90
	950,000.00	282,395,547.00		
373,791,278.00	6,711,278.00	367,080,000.00	0.00	100.00
	0.00	373,791,278.00		
373,791,278.00	6,711,278.00	367,080,000.00	0.00	100.00
	0.00	373,791,278.00		
58,866,504.00	47,299,736.00	6,005,504.00	-5,561,264.00	90.55
	0.00	53,305,240.00		
58,866,504.00	47,299,736.00	6,005,504.00	-5,561,264.00	90.55
	0.00	53,305,240.00		
4,884,496.00	3,500,000.00	1,384,496.00	0.00	100.00
	0.00	4,884,496.00		
4,884,496.00	3,500,000.00	1,384,496.00	0.00	100.00
	0.00	4,884,496.00		
121,918,000.00	111,583,596.00	1,297,128.00	-9,037,276.00	92.59
	0.00	112,880,724.00		

行政院環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0200 業務費	121,9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	7260011600-2* 環境監測資訊	64,69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64,697,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452,826,000.00	0.00	0.00	0.00
							0.00	-399,000.00	-399,000.00
					0100 人事費	329,14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121,242,000.00	0.00	0.00	0.00
							0.00	-399,000.00	-399,000.00
				10	0400 獎補助費	2,43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5,725,000.00	0.00	0.00	0.00
							0.00	399,000.00	399,00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5,725,000.00	0.00	0.00	0.00
							0.00	399,000.00	399,000.00
				12	7260019800-5 第一預備金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00 預備金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2,990,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00 人事費	12,990,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86,862,761.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0100 人事費	86,862,761.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99,853,496.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合 計	4,405,998,496.00	0.00	1,283,607.00	0.00		
					0.00	0.00	1,283,607.00		

境保護署
別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21,918,000.00	111,583,596.00	1,297,128.00	-9,037,276.00	92.59
	0.00	112,880,724.00		
64,697,000.00	63,431,765.00	0.00	-1,265,235.00	98.04
	0.00	63,431,765.00		
64,697,000.00	63,431,765.00	0.00	-1,265,235.00	98.04
	0.00	63,431,765.00		
452,427,000.00	410,397,704.00	9,013,633.00	-26,887,163.00	94.06
	6,128,500.00	425,539,837.00		
329,148,000.00	308,931,624.00	0.00	-20,216,376.00	93.86
	0.00	308,931,624.00		
120,843,000.00	99,927,080.00	9,013,633.00	-5,773,787.00	95.22
	6,128,500.00	115,069,213.00		
2,436,000.00	1,539,000.00	0.00	-897,000.00	63.18
	0.00	1,539,000.00		
6,124,000.00	5,979,213.00	0.00	-144,787.00	97.64
	0.00	5,979,213.00		
6,124,000.00	5,979,213.00	0.00	-144,787.00	97.64
	0.00	5,979,213.00		
4,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0.00	0.00	100.00
	0.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0.00	0.00	100.00
	0.00	12,990,735.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0.00	0.00	100.00
	0.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0.00	0.00	100.00
	0.00	88,146,368.00		
101,137,103.00	101,137,103.00	0.00	0.00	100.00
	0.00	101,137,103.00		
4,407,282,103.00	3,408,499,845.00	528,787,027.00	-225,532,160.00	94.88
	244,463,071.00	4,181,749,943.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9	02	200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4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4	202	01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0,655,705.00	0.00
						0.00	0.00
					0760010000-2 環境保護署	10,655,705.00	0.00
						0.00	0.00
	04	202	01	0760010100-7 財產孳息	10,655,705.00	0.00	
					0.00	0.00	
				0760010101-0 利息收入	10,655,705.00	0.00	
					0.00	0.00	
				小 計	75,225,006.00	0.00	
					0.00	0.00	
100	02	199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04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0.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07	205	01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0.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1,826,920.00	0.00	
					0.00	0.00	
				11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11,826,920.00	0.00	
					0.00	0.00	
07	205	01	1160010900-7 雜項收入	11,826,920.00	0.00		
				0.00	0.00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826,920.00	0.00		
				0.00	0.00		
			小 計	11,826,920.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101	07	203	01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37,280,193.00	0.00	
					0.00	0.00	
				1160010000-6 環境保護署	37,280,193.00	0.00	
					0.00	0.00	
				1160010900-7 雜項收入	37,280,193.00	0.00	
					0.00	0.00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0.00	0.00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569,3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569,301.00
0.00	0.00	0.00
3,898,086.00	0.00	6,757,619.00
0.00	0.00	0.00
3,898,086.00	0.00	6,757,619.00
0.00	0.00	0.00
3,898,086.00	0.00	6,757,619.00
0.00	0.00	0.00
3,898,086.00	0.00	6,757,619.00
0.00	0.00	0.00
3,898,086.00	0.00	71,326,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0.00	0.00	0.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0.00	0.00	0.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0.00	0.00	0.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0.00	0.00	11,826,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26,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26,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26,9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26,920.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6,857,468.00	0.00	30,422,725.00
0.00	0.00	0.00
6,857,468.00	0.00	30,422,725.00
0.00	0.00	0.00
6,857,468.00	0.00	30,422,725.00
0.00	0.00	0.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01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7,280,193.00	0.00
						0.00	0.00
				小 計	37,280,193.00	0.00	
					0.00	0.00	
				經 常 門 小 計	124,332,119.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資 本 門 小 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124,332,119.00	0.00	
					4,115,815.00	130,000.00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6,857,468.00	0.00	30,422,725.00
0.00	0.00	0.00
6,857,468.00	0.00	30,422,725.00
0.00	0.00	0.00
10,755,554.00	0.00	113,576,565.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755,554.00	0.00	113,576,565.00
1,318,315.00	0.00	2,667,500.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6	26			02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4,970,745.00	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24,867,077.00	111,072,912.00				
						0.00	0.00				
					小 計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98	25			02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小 計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99	25			02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小 計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100	25							02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70,228,92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66,498,76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6,498,76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06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730,160.00	0.00				
						0.00	0.00				
					小 計	70,228,92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101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00	0.00				
						576,500.00	49,833.00				
				01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0.00	0.00				
						576,500.00	49,833.00				
	25				7200000000-6 環境保護支出	469,962,025.00	12,388,710.00				
						397,553,509.00	7,120,296.00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4,970,7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10,335.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313,22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61,583,06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61,583,06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3,730,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313,22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0.00	0.00	0.00
526,6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526,667.00	0.00	0.00
402,797,57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61,935,498.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02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462,139,861.00 343,770,906.00	12,372,986.00 4,838,575.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252,000.00 15,217,500.00	73,025.00 143,00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61,887,861.00 328,553,406.00	12,299,961.00 4,695,575.00			
				03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0.00 1,718,000.00	0.00 0.00			
				04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200,000.00 15,130,000.00	0.00 0.00			
				05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1,440,000.00 14,731,370.00	0.00 247,103.00			
				06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2,002,500.00 14,717,700.00	0.00 1,451,070.00			
				07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1,040,533.00	0.00 543,456.00			
				09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3,179,664.00 6,445,000.00	15,724.00 40,092.00			
					小 計	469,962,025.00 398,130,009.00	12,388,710.00 7,170,129.00			
					</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394,991,13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10,434,616.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178,975.00	0.00	0.00
15,074,500.00	0.00	0.00
394,812,160.00	9,434,086.00	64,209,826.00
195,360,116.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0.00	0.00	0.00
1,718,00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15,130,000.00	0.00	0.00
1,440,000.00	0.00	0.00
14,484,267.00	0.00	0.00
2,002,500.00	0.00	0.00
13,266,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7,077.00	0.00	0.00
3,163,940.00	0.00	0.00
6,404,908.00	0.00	0.00
402,797,57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62,462,165.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498,594,251.00	9,547,246.00	158,790,945.00
269,529,652.00	-9,547,246.00	119,063,629.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96	24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4,970,745.00	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4,729,810.00	14,729,81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10,137,267.00	96,343,102.00					
							0.00	0.00					
98	23				小 計	229,837,822.00	111,072,912.00						
						0.00	0.00						
					99	23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86,500.00	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小 計	1,186,500.00	0.00										
		8,609,894.00	8,609,894.00										
100	23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小 計	5,296,000.00	296,000.00					
							0.00	0.00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70,228,92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70,228,92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66,498,76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4,970,7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10,335.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24,981,080.00	0.00	93,783,830.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2,371.00	0.00	684,129.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313,22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65,313,22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61,583,06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101	23	01	07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625,392.00	84,840.00	
						1,640,000.00	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0,873,373.00	4,830,860.00	
						6,669,430.00	1,128,783.00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730,160.00	0.00	
						0.00	0.00	
					小 計	70,228,925.00	4,915,700.00	
						8,309,430.00	1,128,783.00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469,962,025.00	12,388,710.00	
						398,130,009.00	7,170,129.00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469,962,025.00	12,388,710.00	
						398,130,009.00	7,170,129.00	
					01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0.00	0.00
							576,500.00	49,833.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462,139,861.00	12,372,986.00
							343,770,906.00	4,838,575.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252,000.00	73,025.00
							15,217,500.00	143,000.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0,029,436.00	7,426,115.00
							86,924,348.00	25,261.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391,858,425.00	4,873,846.00
							241,629,058.00	4,670,314.00
					04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0.00	0.00
							1,718,000.00	0.00
					05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200,000.00	0.00
							15,130,000.00	0.00
					06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1,440,000.00	0.00
							14,731,370.00	247,103.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2,002,500.00	0.00
							10,442,700.00	1,451,070.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0.00
							4,275,000.00	0.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0.00
							750,533.00	543,456.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0.00
							290,000.00	0.00
					1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3,179,664.00	15,724.00
							6,445,000.00	40,092.00
						小 計	469,962,025.00	12,388,710.00
							398,130,009.00	7,170,129.00
						經 常 門 小 計	104,616,047.00	22,329,514.00
							153,575,951.00	2,499,815.00

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保 留 數
5,540,552.00	113,160.00	113,160.00
1,526,840.00	-113,160.00	0.00
56,042,513.00	0.00	0.00
5,540,647.00	0.00	0.00
3,730,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313,225.00	113,160.00	113,160.00
7,067,487.00	-113,160.00	0.00
402,797,57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62,462,165.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402,797,57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62,462,165.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0.00	0.00	0.00
526,667.00	0.00	0.00
394,991,13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10,434,616.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178,975.00	0.00	0.00
15,074,500.00	0.00	0.00
53,990,228.00	897,050.00	9,510,143.00
74,890,237.00	-897,050.00	11,111,800.00
340,821,932.00	8,537,036.00	54,699,683.00
120,469,879.00	-8,537,036.00	107,951,829.00
0.00	0.00	0.00
1,718,000.00	0.00	0.00
1,200,000.00	0.00	0.00
15,130,000.00	0.00	0.00
1,440,000.00	0.00	0.00
14,484,267.00	0.00	0.00
2,002,500.00	0.00	0.00
8,991,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7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0,000.00	0.00	0.00
3,163,940.00	0.00	0.00
6,404,908.00	0.00	0.00
402,797,575.00	9,434,086.00	64,209,826.00
262,462,165.00	-9,434,086.00	119,063,629.00
72,989,311.00	1,010,210.00	10,307,432.00
138,954,126.00	-1,010,210.00	11,111,800.00

環境保護署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歲入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18

經費類平衡表

單位：新臺幣元

119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3,700,000.0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43,700,000.00	
(二)本期收入			152,104,897.0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62,874,55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678,202.00	5,447,620.00	
減：退還數	-3,230,582.00		
賠償收入	11,242,441.00	11,210,934.00	
減：退還數	-31,507.00		
行政規費收入		20,940,310.00	
使用規費收入		491,370.00	
財產孳息		327.00	
廢舊物資售價	433,674.00	427,174.00	
減：退還數	-6,500.00		
雜項收入	24,356,847.00	24,356,816.00	
減：退還數	-31.00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10,755,554.00	
收入數	10,755,554.00		
3. 111200-4 應收歲入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1,448,315.00	
收入數	1,318,315.00		
註銷數	130,000.00		
4. 121000-1 預收款		67,738,013.00	
收入數	73,612,635.00		
減：退還或沖轉數	-5,874,622.00		
5.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259,880,000.00	
6.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259,880,000.00	
7.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9,288,464.00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增列應收數	9,288,464.00		
收 項 總 計			195,804,897.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84,366,884.00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62,874,55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678,202.00	5,447,620.00	
減：退還數	-3,230,582.00		
賠償收入	11,242,441.00	11,210,934.00	
減：退還數	-31,507.00		
行政規費收入		20,940,310.00	
使用規費收入		491,370.00	
財產孳息		327.00	
過 次 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廢舊物資售價 433,674.00	427,174.00		
減：退還數 -6,500.00			
雜項收入 24,356,847.00	24,356,816.00		
減：退還數 -31.00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12,203,869.00	
應收歲入款	10,755,554.00		
納庫數 10,755,554.00			
應收歲入保留款	1,448,315.00		
納庫數 1,318,315.00			
註銷數 130,000.00			
3.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9,288,464.00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增列應收數	9,288,464.00		
(二)本期結存			111,438,013.0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111,438,013.00	
付 項 總 計			195,804,897.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163,879,501.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63,879,501.00	
(二)本期收入			4,094,021,807.00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00	
領到數	551,999,978.00		
減：沖轉數	-551,999,978.0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646,173,615.00	
收入數	3,646,173,615.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545,036,512.00		
統籌科目部分	101,137,103.00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489,043,090.00	
國庫撥款數	362,721,911.00		
註銷數	126,322,286.00		
減：收回數	-1,107.00		
4. 221000-4 保管款		1,436,667.00	
收入數	27,555,047.00		
減：退還數	-26,118,380.00		
5. 221200-3 代收款		-61,891,407.00	
收入數	364,963,567.00		
減：退還數	-426,854,974.00		
6.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		19,259,842.00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8,479,730.00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0,780,112.00		
收 項 總 計			4,257,901,308.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4,126,938,683.0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3,408,499,845.00	
支付數	3,408,499,845.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307,362,742.00		
統籌科目部分	101,137,103.00		
2.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617,720,327.00	
支付數	498,594,251.00		
註銷數	128,673,322.00		
國庫已撥款部分	8,479,730.00		
國庫未撥款部分	120,193,592.00		
調整數	-9,547,246.00		
國庫已撥款部分	-9,547,246.00		
3.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295,985,704.00	
支付數	269,529,652.00		
註銷數	16,908,806.00		
國庫已撥款部分	10,780,112.00		
國庫未撥款部分	6,128,694.00		
調整數	9,547,246.00		
過 次 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國庫已撥款部分 9,547,246.00			
4. 211400-6 暫付款		-220,123,589.00	
支付數	559,592,850.00		
本年度部分 542,225,568.00			
以前年度部分 17,367,282.00			
減：收回或沖轉數	-779,716,439.00		
本年度部分 -310,148,352.00			
以前年度部分 -469,568,087.00			
5.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24,856,396.00	
上年度結轉待納庫款部分	5,596,554.00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減免(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8,479,730.00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減免(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0,780,112.00		
(二)本期結存			130,962,625.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30,962,625.00	
付 項 總 計			4,257,901,308.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30,962,625.00	
			102 本年度部分		130,962,625.00	
			04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龍山公提		25,874,813.00	
			05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龍山自提		25,789,151.00	
			06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自提		26,876,608.00	
			07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公提		26,875,613.00	
			08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24,929,102.00	
			10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約僱自提		308,678.00	
			11 離職儲金--台灣銀行約僱公提		308,660.00	
			總計		130,962,62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留庫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93,893,702.00	
			96 九十六年度		93,783,830.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93,783,830.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3,783,83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00,109,872.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00,109,872.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111,800.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8,998,072.00		
			總計		193,893,702.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留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2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本年度部分		541,311,509.00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25,913,338.00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10,388,542.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7,676,541.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7,848,255.00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11,205,000.00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6,917,250.00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7,663,788.00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67,080,000.00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6,005,504.00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1,384,496.0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15,142,133.00	
			總計		541,311,509.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76,396,221	
			以前年度部分		76,396,221	
			99		71,326,920	
			九十九年度			
			0460010101-3罰金罰鍰	64,569,301		
			業者違反海洋污染防治法應分期繳納之罰金罰鍰。	64,569,301		
			100		11,826,920	
			一百年度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826,920		
			高雄市政府南區環保科技園區廠商未依投資營運計畫辦理所應返還之補助款。	11,826,920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		44,868,513	
			以前年度部分		37,180,344	
			99		6,757,619	
			九十九年度			
			0760010101-0 利息收入	6,757,619		
			屏東縣炭頂垃圾資源回收廠回饋設施興建計畫補助款應分年繳回之孳息收入。	6,757,619		
			101		30,422,725	
			一百零一年度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422,725		
			地方政府代履行不明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費用求償，已移送強制執行，本署將繼續追蹤之款項。	30,422,725		
			本年度部分		7,688,169	
			0460010101-3罰金罰鍰	298,242		
			進春紙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水污法，已移送強制執行並經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及本署同意分期繳納之罰款。	298,242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389,927		
			宜蘭縣政府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辦理行政空間調整變更設計應繳回之經費款。	7,389,927		
			總 計		121,264,734	

單位：新臺幣元

13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以前年度部分		158,790,945.00	
			96 九十六年度部分		93,783,830.00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3,783,830.00	
			台灣地區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工程計畫	93,783,830.00		獎補助費
			98 九十八年度部分		684,129.00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84,129.00	
			澎湖縣垃圾綜合處理園區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	684,129.00		獎補助費
			100 一百年度部分		113,160.00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3,160.00	
			雲林縣石油化學業新增放流水排放標準研訂計畫	113,160.00		獎補助費
			101 一百零一年度部分		64,209,826.00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510,143.00	
			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	897,050.00		獎補助費
			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	1,988,350.00		獎補助費
			苗栗縣政府協助新竹縣及南投縣垃圾焚化處理之獎補助金	6,624,743.00		獎補助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4,699,683.00	
			二仁溪流域水質改善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686,674.00		獎補助費
			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高雄市	1,068,193.00		獎補助費
			東大溪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18,950.00		獎補助費
			北港溪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	277,360.00		獎補助費
			雲林縣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	142,223.00		獎補助費
			新虎尾溪西麥寮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規劃及細部設計-雲林縣	961,875.00		獎補助費
			嘉義市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	12,576.00		獎補助費
			鹽水溪排水線水系污染整治評估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469,130.00		獎補助費
			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九番埤排水及棧仔林埤水質改善計畫	44,314.00		獎補助費
			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計畫	5,968,435.00		獎補助費
			桃園縣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	11,023,157.00		獎補助費
			澎湖縣政府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第1期款	3,874,109.00		獎補助費
			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	24,456,013.00		獎補助費
			嘉義縣政府「101年度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大林鎮堆肥場設施改善工程款	2,056,289.00		獎補助費
			澎湖縣七美鄉西湖村第二垃圾衛生掩埋場圍牆修復工程	1,540,385.00		獎補助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本年度部分		244,463,071.00	
			7260011020 綜合企劃		0.00	
			中美環保合作計畫第9號執行辦法經費			業務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600,705.00	
			102年度新竹縣頭前溪流域生態治理區成效評估暨教育推廣計畫	907,782.00		獎補助費
			102年度北區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	1,184,258.00		獎補助費
			102年度花蓮縣流域及水污染稽查管制暨緊急應變協力處理計畫	944,000.00		獎補助費
			102年南區水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	1,164,665.00		獎補助費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_高雄市(複式,扎根,宣導觀摩,示範區)	500,000.00		獎補助費
			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102年度新北市高灘地人工溼地委託操作維護暨修繕工程	500,000.00		獎補助費
			台中市新社區下水底寮段舊有垃圾場清運移除計畫	4,400,000.00		獎補助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27,783,866.00	
			司馬庫斯部落水質改善示範工程	5,973,347.00		獎補助費
			新竹市香山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5,094,432.00		獎補助費
			新竹市北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8,179,140.00		獎補助費
			新竹市頭前溪柯子湖人工濕地水質淨化工程設置計畫--1期款	9,347,771.00		獎補助費
				10,862,692.00		獎補助費
			苗栗縣東興橋人工溼地效益提升工程計畫	3,036,923.00		
			宜蘭梅花湖地區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設置工程	4,557,464.00		獎補助費
			宜蘭縣頭城鎮烏石港鄰近聚落區域環境水質改善計畫	1,500,000.00		獎補助費
			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	1,993,400.00		獎補助費
			新虎尾溪崙背排水水質淨化工程	10,906,514.00		獎補助費
			102雲林縣禽糞液沼氣中心設置營運概念及細部設計計畫	3,453,427.00		獎補助費
			北港溪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	2,528,640.00		獎補助費
			嘉義市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	2,423,424.00		獎補助費
			嘉義縣北港溪流域早知溪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	4,924,257.00		獎補助費
			北港溪流域西結里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	3,553,980.00		獎補助費
			金門縣金胡鎮國順街西側工乙一五市地重劃區暨綠十五用地整地工程設置非點源污染設施計畫	1,344,496.00		獎補助費
			102年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	3,304,000.00		獎補助費
			桃園縣大漢溪大料坎段自然水質淨化工程	1,950,483.00		獎補助費
			臺南市萬代橋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20,877,446.00		獎補助費
			臺南市仁德排水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20,311,938.00		獎補助費
			臺南市港尾溝溪滯洪池水質淨化場工程	12,174,357.00		獎補助費
			台南市永康大排水岸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33,603,899.00		獎補助費
			永康排水水質淨化場—永康滯洪池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	1,661,979.00		獎補助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台南市二仁溪大甲濕地規劃設計計畫第1期	1,380,725.00		獎補助費
			市	2,695,284.00		獎補助費
			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	20,548,052.00		獎補助費
			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槎仔林埤水質改善	10,648,099.00		獎補助費
			101年琉球鄉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細部設計計畫	1,853,000.00		獎補助費
			計	2,459,058.00		獎補助費
			畫	2,342,400.00		獎補助費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桃園縣(示範區)	3,791,969.00		獎補助費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嘉義縣(示範區)	2,121,270.00		獎補助費
			新竹縣新豐鄉垃圾掩埋場西側海濱非法棄置場址-海岸南段 短程防護計畫	2,600,000.00		獎補助費
			南投縣埔里鎮垃圾轉運站緊急災修工程（蘇力、潭美、康 芮颱風）	3,000,000.00		獎補助費
			新城鄉垃圾衛生掩埋場蘇力颱風災害修復計畫	780,000.00		獎補助費
			7260011400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950,000.00	
			與高雄市合辦2013金華實兵演練	950,000.00		業務費
			7260018800 區域環境管理		6,128,500.00	
			102年環保設施品質查核督導委託專案工作計畫	1,470,000.00		業務費
			102-103年度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審查結論執行情形監督專 案工作計畫	1,062,500.00		業務費
			102至104年度一般廢棄物最終處置前組成採樣及分析工作 委託專案計畫	1,206,000.00		業務費
			101至103年度垃圾焚化廠經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作執 行計畫	2,390,000.00		業務費
			總 計		403,254,016.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以前年度部分		119,063,629.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部分		119,063,629.00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111,800.00	
			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	4,200,000.00		獎補助費
			垃圾轉運臺灣處理--澎湖縣	3,345,000.00		獎補助費
			補助離島垃圾轉運臺灣處理--金門縣	2,692,000.00		獎補助費
			補助離島垃圾轉運臺灣處理--連江縣	874,800.00		獎補助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07,951,829.00	
			嘉義縣政府「101年度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大林鎮堆肥場設施改善工程款	3,084,434.00		獎補助費
			澎湖縣七美鄉西湖村第二垃圾衛生掩埋場圍牆修復工程	308,147.00		獎補助費
			金門縣金湖鎮新塘衛生掩埋場全區環境改善計畫	4,740,000.00		
			澎湖縣政府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第2期款	35,864,748.00		獎補助費
			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	63,954,500.00		獎補助費
			102 本年度部分		528,787,027.00	
			7260011020 綜合企劃		11,037,106.00	
			環保與消保教材編撰專案工作計畫	1,022,000.00		業務費
			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建置及維護計畫	2,465,000.00		業務費
			103年環境資源管理及決策支援	3,435,000.00		業務費
			環評技術顧問機構業者評鑑專案計畫	1,557,200.00		業務費
			嚴謹度及相關性推動架構研析及訓練研習工作坊執行專案工作計畫	1,359,000.00		業務費
			應用在我國環保政策或環保重大開發計畫之聽證程序專案計畫	550,342.00		業務費
			中美環保合作計畫第9號執行辦法經費	648,564		業務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30,507,206.00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彰化縣	3,281,160.00		獎補助費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嘉義縣	8,814,492.00		獎補助費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臺中市	1,177,764.00		獎補助費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苗栗縣	3,242,163.00		獎補助費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宜蘭縣	4,271,627.00		獎補助費
			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	9,720,000.00		獎補助費
			7260011023*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6,675,916.00	
			新竹市香山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418,572.00		獎補助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新竹市北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1,849,164.00		獎補助費
			嘉義縣北港溪流域早知溪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	3,948,465.00		獎補助費
			桃園縣大漢溪大嵙崁段自然水質淨化工程	9,614,900.00		獎補助費
			永康排水水質淨化場—永康滯洪池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	2,288,285.00		獎補助費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彰化縣(示範區)	509,973		獎補助費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桃園縣(示範區)	2,000,000		獎補助費
			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暨垃圾全分類零廢棄第一階段執行計畫	26,383,874.00		獎補助費
			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	21,071,000.00		獎補助費
			新竹縣新豐鄉垃圾掩埋場西側海濱非法棄置場址-海岸南段短程防護計畫	3,900,000.00		獎補助費
			彰化縣福興地區區域性垃圾聯合處理場泰利、天秤颱風災損修復工程	3,991,683.00		獎補助費
			南投縣埔里鎮垃圾轉運站緊急災修工程（蘇力、潭美、康芮颱風）	700,000.00		獎補助費
			7260011200 水質保護		11,205,000.00	
			水體污染總量管制方式規劃專案	3,870,000.00		業務費
			海洋污染防治管理與緊急應變執行成效評估專案工作計畫	3,082,500.00		業務費
			中小型養豬場厭氣處理系統改善及沼肥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	4,252,500.00		業務費
			7260011300 廢棄物管理		6,917,250.00	
			102年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	3,060,000.00		業務費
			102年推動廢棄物非法棄置案件管理策略行動計畫	3,159,000.00		業務費
			溶出試驗檢測技術評析專案工作計畫	698,250.00		業務費
			7260011400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7,663,788.00	
			102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及環境清潔活動計畫	1,492,500.00		業務費
			102年度清淨家園推廣計畫	4,397,288.00		業務費
			推動飲用水列管項目之篩選作業計畫	1,774,000.00		業務費
			7260011400*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67,080,000.00	
			建置毒化災防救訓練場	367,080,000.00		設備及投資
			7260011500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7,390,000.00	
			102年度環保集點制度規劃及建置專案工作計畫	7,390,000.00		業務費
			7260011600 環境監測資訊		1,297,128.00	
			中美環保合作計畫第9號執行辦法經費	1,297,128.00		業務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7260018800 區域環境管理		9,013,633.00	
			102-103年度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審查結論執行情形監督專案工作計畫	1,192,500.00		業務費
			102年度裁罰案件法律顧問費用	70,000.00		業務費
			推動離島生質能源中心專案工作計畫	2,622,675.00		業務費
			102至104年度公有一般廢棄物處理設施營運管理監督及輔導改善委託專案工作計畫(EPA-102-Z102-02-103)	945,000.00		業務費
			101至103年度垃圾焚化廠經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作執行計畫	3,989,458.00		業務費
			焚化廠興建計畫衍生之訴訟及仲裁案律師服務費用	194,000.00		業務費
			總 計		647,850,656.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5,100	
			77 七十七年度		400	
			02 廣告回郵保證金		400	
77	3	15	200008 支出傳票 郵政信箱39--845 4111郵政信箱39--845	400		
			81 八十一年度		700	
			02 廣告回郵保證金		700	
81	3	23	200001 支出傳票 專用信箱3185二件 4204專用信箱	7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部分		4,000	
			04 停車位押金		4,000	
101	4	30	300061 轉帳傳票 6D-4691租停車位卡片押金(101M0 03954)(期限預估至102年底) 5002 俾亭企業有限公司	1,000		
101	5	16	300070 轉帳傳票 公務車租用6個停車位 5C-5738 DB-3706 DB-3709 DB-3710 DK-8146 DK-8147 5002俾亭企業有限公司	3,000		
			總計		5,1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預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94,413,200	
			102			
			本年度部分		50,713,2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9,600,0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39,600,000		
102	2	6	100031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4期)	3,300,000		
102	2	27	100045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5期)	3,300,000		
102	4	1	100072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6期)	3,300,000		
102	4	29	100085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7期)	3,300,000		
102	5	30	100109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8期)	3,300,000		
102	6	28	100133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9期)	3,300,000		
102	7	25	100151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0期)	3,300,000		
102	8	27	100172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1期)	3,300,000		
102	9	27	100194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2期)	3,300,000		
102	10	29	100212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3期)	3,300,000		
102	11	22	100228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4期)	3,30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預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12	30	100258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45期)	3,300,000			
			0460010300-0 賠償收入			11,113,200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1,113,200		
102	3	13	100054 收入傳票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人員除污車採購案違約金	11,113,200			
			以前年度部分			43,700,000	
			99 九十九年度			4,500,0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4,500,0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4,500,000		
101	9	10	300035 轉帳傳票 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以預收款列帳	4,500,000			
			100 一百年度			24,000,0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4,000,0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24,000,000		
101	9	10	300035 轉帳傳票 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以預收款列帳	24,000,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5,200,000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5,200,0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15,200,000		
101	9	10	100227 收入傳票 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第22~29期)以預收款列帳	4,000,000			
101	10	3	100246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0期)	1,300,000			
101	10	31	100270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1期)	3,300,000			
101	12	4	100299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2期)	3,30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預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1	8	100335 收入傳票 收到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觀音污水廠功能不足依行政罰法追繳不法利益案」之款項繳庫(第33期)	3,300,000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			17,024,813	
			102 本年度部分			17,024,813	
			046001010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7,024,813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17,024,813		
102	5	20	100071 收入傳票 預收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三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罰款	380,000			
102	7	5	100093 收入傳票 預收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辦理「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六輕四期擴建計畫」違反環評法罰款	600,000			
102	7	25	100104 收入傳票 預收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六輕工業區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8	30	100119 收入傳票 預收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9	10	100127 收入傳票 預收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10	16	100145 收入傳票 預收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違反環評法罰款	11,662,363			
102	11	21	100162 收入傳票 預收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高速鐵路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嘉義站高架橋下道路工程」開發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50,000			
102	11	21	100163 收入傳票 預收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高速鐵路站區聯外道路系統改善計畫台南站高架橋下道路工程」開發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50,000			
102	12	5	100173 收入傳票 預收國立清華大學辦理「宜蘭園區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12	25	100195 收入傳票 預收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辦理「醫院擴建(新建復健立體停車場等工程)開發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12	25	100196 收入傳票 預收環球科技大學辦理「環球商業專科學校第二校區開發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102	12	27	100200 收入傳票 預收中美和石化公司辦理「中美和台中廠興建計畫」開發案違反環評法罰款	30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類預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12	30	100201 收入傳票 預收高雄市經發局違反水污法及岡山工業區開發計畫違反環評法罰款	940,000			
102	12	31	100221 收入傳票 預收東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杉原棕櫚濱海渡假村整理開發計畫」違反環評法罰款	450,000			
102	12	31	100222 收入傳票 預收永明造紙股份有限公司放流口採水樣檢測結果違反水污法未符合放流水標準罰款	162,450			
102	12	31	100223 收入傳票 預收永明造紙股份有限公司回收使用廢水未設置累計型流量計等違反水污法罰款	30,000			
			總 計			111,438,0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315,899,461	
			102 本年度部分		231,938,589	
			7260011020 綜合企劃		648,564	
102	4	9	中美環保合作計畫第9號執行辦法經費	648,564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431,370	
102	12	31	102年度新竹縣頭前溪流域生態治理區成效評估暨教育推廣計畫	907,782		
102	12	31	102年度北區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	1,184,258		
102	12	31	102年度花蓮縣流域及水污染稽查管制暨緊急應變協力處理計畫	944,000		
102	12	31	102年南區水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	1,164,665		
102	12	31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彰化縣	1,568,149		
102	12	31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嘉義縣	6,162,516		
102	12	31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_高雄市(複式,扎根,宣導觀摩,示範區)	500,00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16,611,527	
102	12	31	司馬庫斯部落水質改善示範工程	4,796,046		
102	12	31	新竹市香山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5,094,432		
102	12	31	新竹市北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	8,179,140		
102	12	31	新竹市頭前溪柯子湖人工濕地水質淨化工程設置計畫--1	9,347,771		
102	12	31	新竹市頭前溪溪埔子人工濕地水質淨化工程設置計畫第一期款	10,862,692		
102	12	31	宜蘭梅花湖地區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設置工程	4,557,464		
102	12	31	宜蘭縣頭城鎮烏石港鄰近聚落區域環境水質改善計畫	1,500,000		
102	12	31	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	1,993,400		
102	12	31	新虎尾溪崙背排水水質淨化工程	10,906,514		
102	12	31	102雲林縣禽糞液沼氣中心設置營運概念及細部設計計畫	3,453,427		
102	12	31	北港溪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	2,107,200		
102	12	31	嘉義市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	2,423,424		
102	12	31	嘉義縣北港溪流域早知溪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	4,924,257		
102	12	31	北港溪流域西結里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	3,553,980		
102	12	31	金門縣金湖鎮國順街西側工乙一五市地重劃區暨綠十五用地整地工程設置非點源污染設施計畫	1,344,496		
102	12	31	102年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	3,304,000		
102	12	31	桃園縣大漢溪大料坎段自然水質淨化工程	1,950,483		
102	12	31	臺南市萬代橋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20,877,446		
102	12	31	臺南市仁德排水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20,311,938		
102	12	31	臺南市港尾溝溪滯洪池水質淨化場工程	12,174,357		
102	12	31	台南市永康大排水岸生態礫間淨化工程	33,603,899		
102	12	31	永康排水水質淨化場—永康滯洪池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	1,661,97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12	31	台南市二仁溪大甲濕地規劃設計計畫第1期	1,380,725		
102	12	31	鹽水溪豐化橋以上水質改善方案評估及工程細部設計-臺南市	2,695,284		
102	12	31	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	20,548,052		
102	12	31	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樣仔林埤水質改善	10,648,099		
102	12	31	101年琉球鄉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細部設計計畫	1,544,000		
102	12	31	東港溪流域支流排水水質調查與截流可行性評估及規劃設計	1,756,658		
102	12	31	屏東縣水污染減量之應用六塊厝污水處理廠生質能示範計畫	1,952,000		
102	12	31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彰化縣(示範區)	509,973		
102	12	31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桃園縣(示範區)	5,172,631		
102	12	31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嘉義縣(示範區)	1,475,760		
			7260011400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950,000	
102	10	15	與高雄市合辦2013金華實兵演練	950,000		
			7260011600 環境監測資訊		1,297,128	
102	4	9	中美環保合作計畫第9號執行辦法經費	1,297,128		
			以前年度部分		83,960,872	
			98 九十八年度部分		684,129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84,129	
98	12	31	澎湖縣垃圾綜合處理園區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	684,129		
			100 一百年度部分		113,160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3,160	
100	12	31	雲林縣石油化學業新增放流水排放標準研訂計畫	113,160.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部分		83,163,583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510,143	
101	12	31	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	897,050		
101	12	31	新北市政府「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統包工程委託專案管理第一期款及行政管理費	1,988,350		
101	12	31	苗栗縣政府協助新竹縣及南投縣垃圾焚化處理之獎補助金	6,624,743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3,653,440	
101	12	31	二仁溪流域水質改善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686,674		
101	12	31	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高雄市	1,068,193		
101	12	31	東大溪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18,950		
101	12	31	北港溪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	277,360		
101	12	31	雲林縣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	142,223		
101	12	31	新虎尾溪西麥寮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規劃及細部設計-雲林縣	961,875		
101	12	31	嘉義市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	12,576		
101	12	31	鹽水溪排水線水系污染整治評估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	1,469,13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1	12	31	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九番埤排水及樣仔林埤水質改善計畫	44,314		
101	12	31	澎湖縣政府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第1期款	3,874,109		
101	12	31	新北市環保局「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委託監造及統包工程第1期款	24,456,013		
101	12	31	嘉義縣政府「101年度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大林鎮堆肥場設施改善工程款	2,056,289		
102	12	31	臺中市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計畫	5,968,435		
102	12	31	桃園縣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	11,023,157		
102	12	31	澎湖縣政府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第2期款	20,494,142		
			非預算性質部分		5,735,181	
			102本年度部分		5,735,181	
102	12	31	102年度歲出決算應修正減列數	5,735,181		
			總 計		321,634,64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70,901,822	
			01 離職儲金		51,376,046	
			02 政務人員離職儲金		287,918	
			102 本年度部分		11,552,456	
			11 履約保證金		10,146,928	
102	2	6	100055 收入傳票 收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資訊設備及電腦機房基礎設施維運服務」履約保證金	1,700,000		未到期
102	3	21	100116 收入傳票 收到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災害資訊整合及管理支援維運推動計畫履約保證金	160,000		未到期
102	4	1	100136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清淨家園全民運動顧厝邊部落格綠色生活(Eco Life)網成效計畫履約保證金	476,100		103.01.21已辦理退還
102	4	1	100137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整合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工作計畫履約保證金	810,000		未到期
102	4	1	100140 收入傳票 收到麗聖廣告有限公司102年刊登報紙媒體宣傳廣告履約保證金	412,000		103.01.28已辦理退還
102	4	15	100156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102年水環境守望相助巡守隊工作計畫履保金	250,000		103.01.27已辦理退還
102	4	16	100161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102年度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清淨家園鄉市區整潔評比工作計畫案履保金	295,000		未到期
102	4	23	100173 收入傳票 收到中臺科技大學102年度小黑蚊危害地區防治推廣計畫履保金	449,000		未到期
102	5	17	100213 收入傳票 收到琨鼎環境科技公司102年度污染源管制及專案列管之督察查計樣品委託檢測工作履保金-中區	176,000		未到期
102	5	21	100216 收入傳票 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空氣品質監測站網(含機動測設備)儀器設備火災保險及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履保金	148,489		未到期
102	6	19	100257 收入傳票 收到社團法人台灣環保生活協會102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及環境清潔活動計畫履保金	200,000		未到期
102	7	1	100277 收入傳票 收到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任務型環境水質自動監測試辦計劃案履保金	390,000		未到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7	11	100294 收入傳票 收到蘇黎世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本署辦公大樓火災保險履保金	48,250		未到期
102	9	11	100411 收入傳票 收到康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整合性總務作業管理資訊系統履保金	700,000		未到期
102	10	28	100490 收入傳票 收到國立中興大學中小型養豬場厭氧處理系統改善及沼肥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履保金	567,000		未到期
102	11	6	100511 收入傳票 收到英福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境教育及訓練所公文系統導入與環資部公文系統新增功能履保金	125,000		未到期
102	11	11	100519 收入傳票 收到清淨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春節慰勞環保人員致贈用品組合禮盒採購案履保金	350,000		未到期
102	11	27	100552 收入傳票 收到晨瑀環境科技有限公司103年度市容及環境衛生管理改善計畫履保金	174,500		未到期
102	11	28	100556 收入傳票 收到晨瑀環境科技有限公司103年度市容及環境衛生管理改善計畫履保金	203,620		未到期
102	11	29	100557 收入傳票 收到金諄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03年環保統計資訊系統維護履保金	70,000		未到期
102	12	3	100563 收入傳票 收到精英服務有限公司103年度行政事務工作服務案履保金	300,000		未到期
102	12	5	100579 收入傳票 收到亞昇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9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中區履保金	10,000		未到期
102	12	9	100589 收入傳票 收到全翔交通有限公司103年度43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北區履保金	10,000		未到期
102	12	9	100590 收入傳票 收到聿民實業有限公司103、104年度不定期、不定點、不定量用及維護流動廁所履保金	167,050		未到期
102	12	9	100591 收入傳票 收到復康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103年度9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北區履保金	10,000		未到期
102	12	9	100592 收入傳票 收到甲天下通運有限公司103年度20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北區履保金	20,000		未到期
102	12	11	100599 收入傳票 收到艾維士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9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南區案履保金	10,000		未到期
102	12	12	20131 艾維士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00606 收入傳票 收到全翔交通有限公司103年度43人座車輛租賃(含駕駛)-北區履保金	10,000		未到期
102	12	13	100614 收入傳票 收到艾喜益有限公司辦理租用環境衛生器材履保金	8,000		未到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12	17	100626 收入傳票 收到豐勝通運有限公司103年度20人座車輛租賃 (含駕駛)-南區案履保金	20,000		未到期
102	12	20	100653 收入傳票 收到媒碩行銷股份有限公司遛狗清狗便菸蒂不落 地宣導短片電視託播案履保金	70,119		未到期
102	12	23	100666 收入傳票 收到萬事達通運有限公司103年度20人座車輛租 賃(含駕駛)-中區案履保金	20,000		未到期
102	12	24	100672 收入傳票 收到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石化業 空氣污染物委託採樣檢測工作案履保金	339,000		未到期
102	12	25	100677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污染源 管制及專案列管之督察稽察計畫樣品委託檢測工 作案履保金	75,000		未到期
102	12	27	100694 收入傳票 收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網路資訊安全防護監 控委外服務第二年案履保金	395,000		未到期
102	12	27	100701 收入傳票 收到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環保業務通關簽審單 證比對系統維護案履保金	60,000		未到期
102	12	30	100704 收入傳票 收到易全影音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103年度視 廳設備維護保養履保金	8,800		未到期
102	12	30	100706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污染源 管制及專案列管之督察稽察計畫樣品委託檢測工 作案履保金	65,000		未到期
102	12	31	100714 收入傳票 收到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固定污 染源空氣污染物委託採樣檢測工作履保金	239,000		未到期
102	12	31	20072 精湛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715 收入傳票 收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 控委外服務103年度履保金	530,000		未到期
102	12	31	100716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度污染源 管制及專案列管之督察稽察計畫樣品委託檢測工 作案履保金	75,000		未到期
			12 保固保證金		1,405,528	
102	1	3	100003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101年事業廢棄物e化管 理整合暨決策支援專案工作計畫」保固保證金	251,100		103.01.28已辦理 退還
102	1	3	100004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環境保護許可及管理整 合專案計畫」保固保證金	231,000		未到期
102	2	6	100054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101年水環境家園守望 計畫」保固金	87,000		103.01.27已辦理 退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2	27	100073 收入傳票 收到德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1年空氣品質及環境水質監測資訊系統維運計畫延長工作」保固金	12,870		未到期
102	4	30	100182 收入傳票 收到方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海洋污染應變資源管理系統整合計畫專案工作計畫保固金	174,000		未到期
102	5	3	100191 收入傳票 收到西喬系統科技電腦機房節能改善計畫第3期款保固保證金	184,500		未到期
102	9	10	100409 收入傳票 收到信諾科技有限公司整合生活廢棄物資源管理工作計畫專案保固金	64,138		未到期
102	10	22	100472 收入傳票 收到泰鋒電腦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共構機房儲存設備軟體授權採購案保固金	10,500		未到期
102	10	25	100488 收入傳票 收到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環保業務通關簽審單證比對系統功能擴增保固金	18,720		未到期
102	11	11	100518 收入傳票 收到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環境資源資料開放平台建置(Open Dala)保固金	183,000		未到期
102	12	31	100709 收入傳票 收到西喬系統工程有限公司電腦機房網路及電力設施改善建置計畫保固保證金	188,700		未到期
			以前年度部分		7,685,402	
			97 九十七年度		102,500	
			12 保固保證金		102,500	
97	12	31	100969 收入傳票 收到雷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體水質多媒體展示系統建置計畫保固保證金	102,500		該公司已倒閉
			99 九十九年度		800,000	
			12 保固保證金		800,000	
99	12	31	100955 收入傳票 收到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水質資料儲存系統暨環資部共構機房第2階段建置」第2期款保固保證金-硬體部分	701,400		未到期
99	12	31	100956 收入傳票 收到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水質資料儲存系統暨環資部共構機房第2階段建置」第2期款保固保證金-軟體體部分	98,600		未到期
			100 一百年度		608,592	
			11 履約保證金		608,59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6	16	100309 收入傳票 收到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環保專書出版及行銷專案工作計畫履約保證金	165,000		未到期
100	10	31	100580 收入傳票 收到廣知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本署辦公大樓節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履約保證金	7,200		未到期
100	11	24	100650 收入傳票 收到科寧資訊有限公司「檔案委外掃描作業案」履約保證金	300,000		未到期
100	11	28	100657 收入傳票 收到科寧資訊有限公司「檔案委外掃描作業案」履約保證金	136,392		未到期
		101	一百零一年度		6,174,310	
		11	履約保證金		4,980,749	
101	1	9	100011 收入傳票 收到安師環保工程有限公司「101及102年度不定期、不定點、不定量租用天然災害」案履約保證金	191,800		103.01.21已辦理退還
101	1	9	100012 收入傳票 收到安師環保工程有限公司「101及102年度不定期、不定點、不定量租用天然災害」案履約保證金	200,000		103.01.21已辦理退還
101	2	9	100072 收入傳票 收到世發通運有限公司「101、102年度不定期、不定量地面水體污染防治器材搬運勞務委託」案履約保證金	40,000		未到期
101	2	13	100077 收入傳票 收到世發通運有限公司「101、102年度不定期、不定點地面水體污染防治器材搬運勞務委託」案履約保證金	35,899		未到期
101	2	16	100086 收入傳票 收到珀金埃爾默股份有限公司「101至102年度光化學評估監測站維護計畫」履約保證金	1,019,000		未到期
101	8	22	100433 收入傳票 收到施耐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節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預付還款保證金(自第3階段量測驗證合格)	584,000		未到期
101	8	22	100434 收入傳票 收到施耐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節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預付還款保證金(自第4階段量測驗證合格)	584,000		未到期
101	8	22	100435 收入傳票 收到施耐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節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預付還款保證金(自第5階段量測驗證合格)	584,000		未到期
101	8	22	100436 收入傳票 收到施耐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節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預付還款保證金(自第6階段量測驗證合格)	584,000		未到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10	8	100556 收入傳票 收到正修科技大學「絕緣油中多氯聯苯採樣分析 工作」履約保證金	59,160		103.01.27已辦理 退還
101	12	18	100725 收入傳票 收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網路資訊安全防護 監控委外服務」履約保證金	430,000		未到期
101	12	21	100740 收入傳票 收到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2年度污染 源管制及專案列管稽查督察計畫樣品委託檢測工 作」履約保證金	138,89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14 收入傳票 收到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共構機房資訊設備 監控委外服務」(102年度)履約保證金	530,000		未到期
			12 保固保證金		1,193,561	
101	1	13	100032 收入傳票 收到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記憶體及資料 庫軟體採購」案-硬體保固金	6,107		未到期
101	3	9	100146 收入傳票 收到創雄工程有限公司「承德首長官舍修繕」保 固保證金	6,300		未到期
101	6	19	100307 收入傳票 收到新丹企業有限公司「空氣品質監測站高值觸 發不銹鋼採樣筒採購案」保固金	13,284		未到期
101	8	14	100415 收入傳票 收到施耐德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本署辦公大樓節 能績效保證統包工程案」保固保證金	131,400		未到期
101	12	7	100676 收入傳票 收到翔泰土木包工業「恆春空氣品質監測站-天 秤颱風災損修損」保固金	12,570		未到期
101	12	10	100683 收入傳票 收到創雄工程有限公司「替代役男服勤宿舍所修 繕」保固金	29,1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07 收入傳票 收到伊騰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共構機房儲存 設備相關軟硬體擴充及搬遷案」保固保證金	76,2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46 收入傳票 收到互動國際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居家生活環境 資訊網改版及功能擴充計畫」保固金	171,0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63 收入傳票 收到智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噪音業務績效 管制及噪音管理系統更新維護計畫」保固金	48,9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66 收入傳票 收到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環境資源資料 庫整合規劃及專案管理」案保固金	330,0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79 收入傳票 收到大陸水工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災害管理資訊 系統維護擴充及整合計畫(101年)」保固保證金	42,000		未到期
101	12	31	100882 收入傳票 收到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持久有機污染 物環境資料及建置毒化物釋放量計算指引計畫」 保固金	189,000		未到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12	31	100883 收入傳票 收到環資國際有限公司「101年度清淨家園全民運動顧厝邊部落格綠色生活(Eco Life)網成效提升計畫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 01 離職儲金 102 本年度部分 11 履約保證金	137,700	885,664	未到期
102	11	6	100153 收入傳票 收廣至環球有限公司103年公務文件委託運送履約保證金	22,038		未到期
102	11	13	100158 收入傳票 收勁勇企業社「103年度辦公廳舍委外清潔服務工作」勞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 12 保固保證金	34,998	43,707	未到期
102	12	31	100187 收入傳票 代收建奕工程有限公司「總隊一、二樓廁所茶水間整修改繕工程」保固保證金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督察大隊 01 離職儲金 102 本年度部分 11 履約保證金	43,707	19,771,961	未到期
102	11	26	100077 收入傳票 收到尚峰儀器有限公司遠端水質監控儀履約保證金	18,000		未到期
103	1	2	100086 收入傳票 收到尚峰儀器有限公司遠端水質監控儀保固保證金 以前年度部分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4 經費類保管款	5,400	25,020	未到期
101	12	24	100088 收入傳票 新瀧國際工程有限公司龜山辦公室修繕保固金(101.12.18-103.12.17)保固2年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督察大隊 01 離職儲金 102 本年度部分	25,020	14,257,796	未到期
					14,232,542	
					25,25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12	31	11 履約保證金 100102 收入傳票 收到綠基環境事業有限公司103年辦公室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履約保證金	9,840	9,840	未到期
102	7	22	12 保固保證金 100057 收入傳票 收到智安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精密噪音計設備保固保證金	6,114	15,414	未到期
102	12	9	100096 收入傳票 收到誠達儀器有限公司攜帶型溶氧測定計及導電度計保固保證金	9,300		未到期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督察大隊		19,687,606	
			01 離職儲金		19,628,555	
			102 本年度部分		59,051	
102	12	20	11 履約保證金 100104 收入傳票 收光明企業社103年度辦公室委外清潔保證金	23,750	23,750	未到期
			12 保固保證金		35,301	
102	8	13	100065 收入傳票 收和裕儀器股份有限公司大隊噪音檢測儀器1套採購案保固金	5,076		未到期
102	9	5	100076 收入傳票 收晨泰有限公司繳「網路電話交換機系統設備案」保固保證金	16,050		未到期
102	12	31	100108 收入傳票 收揚航貿易企業有限公司繳交水冷式高頻電漿產生器1套保固金	14,175		未到期
			總計		125,504,84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5,448,486	
			102		4,460,349	
			本年度部分			
			01		94,614	
			代扣款項			
			0102		22,287	
			代扣公保費			
102	11	28	100554 收入傳票	4,032		
			收到劉淑媛102.12-103.12.31本人及眷屬公健保			
102	12	12	100605 收入傳票	1,422		
			收到補發簡吟純等6人12月薪資等代扣公保費			
			100638 收入傳票			
102	12	18	收到陳宜佳交遞延自付公保費101年2-12月8,646元及102年1-7月6,326元	14,972		
			100667 收入傳票			
102	12	24	收到簡吟純遞延自付公保費102年10-12月	1,815		
			100727 收入傳票			
102	12	31	收到補發劉馥萱12/30-12/31薪資代扣公健保費	46		
			0104		29,861	
			代扣健保費--公保部分			
102	11	25	100542 收入傳票	203		
			收到102年12月薪資-代扣公勞健保等費			
102	11	28	100554 收入傳票	3,160		
			收到劉淑媛102.12-103.12.31本人及眷屬公健保			
102	12	12	100605 收入傳票	2,235		
			收到補發簡吟純等6人12月薪資等代扣公保費			
102	12	20	100652 收入傳票	22,560		
			收到林美惠103年1-12月本人及眷屬健保費			
			100702 收入傳票			
102	12	27	收到補發梁玉玲12/20-12/31薪資代扣健保費(#502993)	1,028		
			100727 收入傳票			
102	12	31	收到補發劉馥萱12/30-12/31薪資代扣公健保費	675		
			0105		3,006	
			代扣健保費--勞保部分			
102	12	20	100651 收入傳票	3,006		
			收到黃琦芳9-12月眷屬健保費			
			0106		2,523	
			代扣退撫基金--自提部分			
102	12	12	100605 收入傳票	2,391		
			收到補發簡吟純等6人12月薪資等代扣公保費			
			100727 收入傳票			
102	12	31	收到補發劉馥萱12/30-12/31薪資代扣公健保費	132		
			0107		217	
			代扣離職儲金--自提部分			
			100605 收入傳票			
102	12	12	收到補發簡吟純等6人12月薪資等代扣公保費等	217		
			0109		17,976	
			代扣健保費--非現職人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12	27	300181 轉帳傳票 收到簡麗芬103.01.01-103.12.31本人及眷屬3人 健保費(#100586明細科目轉正) 0112 代扣健保費--補充保費部分	17,976	18,744	
102	11	29	100559 收入傳票 收到鄭福田等8人訴願會委員102年11月份兼職 費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660)	480		
102	12	4	100573 收入傳票 收到國道2號大園交流道等環評審查會議代扣 健保補充保費(#502684)	1,960		
102	12	4	100574 收入傳票 收到貝民台中港建港計畫等環評審查會議代扣 健保補充保費(#502686)	680		
102	12	4	100576 收入傳票 收到慈惠醫護學校等環評審查會議代扣健保補 充保費(#502702)	120		
102	12	4	100577 收入傳票 收到第2高速公路收費站重置等環評審查會議 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704)	1,080		
102	12	5	100585 收入傳票 收到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6項子計畫期末委 員出席費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734)	300		
102	12	9	100595 收入傳票 收到彰化福興芳苑鄉風力發電等環評審查會議 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769)	1,080		
102	12	9	100596 收入傳票 收到實踐高雄分校擴建等環評審查會出席費代 扣健保補充保費(#502771)	360		
102	12	11	100601 收入傳票 收到金門水頭商港等環評審查會議出席費代扣 健保補充保費(#502804)	1,360		
102	12	11	100602 收入傳票 收到新訂清境風景區政策環評等環評審查會議 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806)	1,040		
102	12	11	100603 收入傳票 收到101年環境白皮書設計印製費審稿費代扣 健保補充保費(#502808)	1,636		
102	12	17	100625 收入傳票 收到馬公第二海淡場等環評審查會議出席費代 扣健保補充保費(#502843)	1,480		
102	12	27	100699 收入傳票 收到變更小人國等環評審查會議出席費代扣健 保補充保費(#502966)	1,480		
102	12	27	100700 收入傳票 收到行政院撤銷環評結論宜商會議等環評審 查會出席費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2969)	960		
102	12	31	100723 收入傳票 收到和平工業區和中區台9線變更等環評審查 會議出席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3083)	1,76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12	31	100724 收入傳票 收到大潭電廠擴建等環評審查會議出席費代扣 健保補充保費(#503085)	2,160		
102	12	31	100725 收入傳票 收到青春度假天堂旅館等環評審查會議出席費 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3087)	560		
102	12	31	100726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度下半年本署消防講習講座鐘點費- 代扣健保補充保費	128		
102	12	31	100745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等環評會議出席 費代扣健保補充保費(#503389)	120		
		02	轉發款項		4,365,735	
		0201	代收代付		4,365,735	
102	1	28	100032 收入傳票 代扣何春玲獎金101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37,835		
102	1	28	100034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2月份薪資	25,223		
102	2	6	100052 收入傳票 員工101年考績獎金代扣何春玲獎金	50,447		
102	2	23	100066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2年3月份薪資	25,223		
102	3	21	10011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2年4月份薪資	25,223		
102	4	24	10017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2年5月份薪資	25,223		依臺灣臺北地 方法院99年4月 21日北院隆司 執全火第443號 執行命令辦理 扣押
102	5	23	100220 收入傳票 102年6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6	21	100261 收入傳票 102年7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7	24	100309 收入傳票 102年8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8	27	100369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9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9	30	100438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10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10	24	100484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11月員工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11	25	100543 收入傳票 收到102年12月薪資-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5,223		
102	12	31	100713 收入傳票 收到[鼓勵檢舉重大水質及非法棄置廢棄物致環 境污染案件]捐款	4,0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988,137	
		97	九十七年度		92,962	
		02	轉發款項		92,96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1	14	0201 代收代付 100013 收入傳票 收到法院扣押精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人電腦 及週邊設備統一維護案款項暫存專戶(付憑 #504837)	92,962	92,962	訴訟中
			98 九十八年度 02 轉發款項		2,636	
			0201 代收代付		2,636	
98	6	12	300068 轉帳傳票 精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統 一維護案款項(明細科目轉正)	2,636		訴訟中
			99 九十九年度 02 轉發款項		192,456	
			0201 代收代付		192,456	
99	5	23	100308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4,057		
99	6	21	100372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24,057		
99	7	23	100458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8月份薪資	24,057		依臺灣臺北地 方法院99年4月 21日北院隆司 執全火第443號 執行命令辦理 扣押
99	8	20	100517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9月份薪資	24,057		
99	9	21	10059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月份薪資	24,057		
99	10	25	100700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1月份薪資	24,057		
99	11	22	10077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2月份薪資	24,057		
99	12	31	100970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1月份薪資	24,057		
			100 一百年度 02 轉發款項		346,762	
			0201 代收代付		346,762	
100	1	18	100038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99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35,455		
100	1	18	10003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99年度考績獎金	11,818		依臺灣臺北地 方法院99年4月 21日北院隆司 執全火第443號 執行命令辦理 扣押
100	1	20	100047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2月份薪資	24,057		
100	2	21	100094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3月份薪資	24,057		
100	3	22	10016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薪資	1,51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3	23	100168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4月份薪資	24,057		依臺灣臺北地 方法院99年4月 21日北院隆司 執全火第443號 執行命令辦理 扣押
100	4	21	10022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5月份薪資	24,919		
100	5	25	10027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6月份薪資	24,488		
100	6	27	100324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7月份薪資	24,488		
100	7	13	100359 收入傳票 收到代扣押何春玲7月份調整待遇薪資差額	712		
100	7	22	100377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8月份薪資	25,200		
100	8	24	100430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9月份薪資	25,200		
100	9	23	100500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10月份薪資	25,200		
100	10	31	100591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11月份薪資	25,200		
100	11	23	100641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0年12月份薪資	25,200		
100	12	23	100784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1月份薪資	25,20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353,321	
			02 轉發款項		353,321	
			0201 代收代付		353,321	
101	1	19	100041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2月份薪資	25,200		
101	1	31	100062 收入傳票 收到100年度年終工作獎金--代扣何春玲獎金	37,170		
101	1	31	100063 收入傳票 100年度考績獎金--代扣何春玲獎金	12,390		
101	2	29	100112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3月份薪資	25,223		
101	3	16	100164 收入傳票 代扣何春玲薪資	1,108		依臺灣臺北地 方法院99年4月 21日北院隆司 執全火第443號 執行命令辦理 扣押
101	3	28	100183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4月份薪資	25,223		
101	4	24	100228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5月份薪資	25,223		
101	5	24	10026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6月份薪資	25,223		
101	6	30	10032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7月份薪資	25,223		
101	7	27	10037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8月份薪資	25,223		
101	8	23	10043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9月份薪資	25,223		
101	9	28	100539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10月份薪資	25,22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10	26	100580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11月份薪資	25,223		依臺灣臺北地方法院99年4月21日北院隆司執全火第443號執行命令辦理扣押
101	11	23	100635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1年12月份薪資	25,223		
101	12	27	100792 收入傳票 代扣押何春玲102年1月份薪資	25,223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		6,952	
			102 本年度部分		6,952	
			01 代扣款項		6,952	
			0102 代扣公保費		1,131	
102	12	18	100177 收入傳票 代收杜珮君及郭室均12月薪津代扣部分	1,085		
102	12	31	100189 收入傳票 代收王哲煒12月30日至12月31日薪津代扣部分	46		
			0104 代扣健保費--公保部分		2,536	
102	11	8	100155 收入傳票 代收蕭一川及鄭芳青10月及11月薪津代扣部分	314		
102	12	2	100166 收入傳票 代收鄭倩如12月1日至3日薪津及馬潔如12月4日至31日薪津代扣部分	696		
102	12	18	100177 收入傳票 代收杜珮君及郭室均12月薪津代扣部分	106		
102	12	31	100189 收入傳票 代收王哲煒12月30日至12月31日薪津代扣部分	675		
102	12	31	100193 收入傳票 代收劉怡君12月16日31日薪津代扣部分	745		
			0106 代扣退撫基金--自提部分		3,285	
102	12	18	100177 收入傳票 代收杜珮君及郭室均12月薪津代扣部分	3,153		
102	12	31	100189 收入傳票 代收王哲煒12月30日至12月31日薪津代扣部分	132		
			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督察大隊		2,338	
			102 本年度部分		2,338	
			01 代扣款項		2,338	
			0102 代扣公保費		447	
102	12	24	100083 收入傳票 代收簡婉婷12月份健保、公保、退撫基金	447		
			0104 代扣健保費--公保部分		591	
102	12	24	100083 收入傳票 代收簡婉婷12月份健保、公保、退撫基金	59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12	24	0106 代扣退撫基金--自提部分 100083 收入傳票 代收簡婉婷12月份健保、公保、退撫基金	1,300	1,300	
			總計		5,457,77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4,299,699	
			102		14,299,699	
			本年度部分			
			02		14,150,299	
			保證金定存單			
			300003 轉帳傳票			
102	1	8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工業 廢棄物流向查核專案計畫」保固保證金	100,000		103.01.17已辦理退還
			300004 轉帳傳票			
102	1	9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各級環保報案中心公害陳情系統功能提升暨維護管理專案工作」保固金定存單	182,400		103.01.29已辦理退還
			300005 轉帳傳票			
102	1	9	收到海歷企業有限公司「101、102年度海域污染清除處理勞務採購計畫」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491,000		未到期
			300006 轉帳傳票			
102	1	11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中部環境毒災應變隊建置計畫」履約保證金	7,500,000		未到期
			300007 轉帳傳票			
102	1	11	收到正修科技大學「102年固定污染戴奧辛委託採樣及檢測工作」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692,000		未到期
			300015 轉帳傳票			
102	1	31	中華民國保麗龍回收再生協會「廢發泡塑膠民間責任業者自辦回收清除處理合約」履約保證金	774,899		未到期
			300019 轉帳傳票			
102	2	27	收到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環境資源資料交換平台擴充維運」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512,000		103.01.17已辦理退還
			300031 轉帳傳票			
102	3	4	收到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永續物料管理制度與相關運作機制規劃工作計畫」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1,400,000		103.01.15已辦理退還
			300033 轉帳傳票			
102	3	6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飲用水管理資訊系統及水源水質保護區地理資訊系統擴充維護計畫履保金	108,000		未到期
			300037 轉帳傳票			
102	3	19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101-103年度各級環保報案中心公害陳情系統功能提昇等專案工作(第2年)計畫」履保金定存單	490,000		103.01.29已辦理退還
			300054 轉帳傳票			
102	4	30	收到百合圖書有限公司102年西文電子期刊履保金	100,000		未到期
			300128 轉帳傳票			
102	8	7	收到汎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署及環保局因應天然災害緊急用車輛機具共同供應契約履保金	1,800,000		未到期
			03			
			保固金定存單		149,4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7	30	300120 轉帳傳票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公害蒐證調查技術諮詢 服務(第2年)專案工作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91,500		未到期
102	12	9	300176 轉帳傳票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101-102年毒性化學物 質運送即時追蹤系統、監控及維護保固金	57,900		未到期
			以前年度部分		6,345,290	
			98 九十八年度		98,750	
			03 保固金定存單		98,750	
98	7	20	300087 轉帳傳票 收到榮穎實業有限公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 災害應變計畫-3.5噸毒災應變器材車保固金定 存單	98,750		未到期
			99 九十九年度		617,500	
			03 保固金定存單		617,500	
99	9	1	300119 轉帳傳票 乃文有限公司除污與中和設備及20噸級以上處 理設備保固保證金	308,750		未到期
99	9	1	300120 轉帳傳票 乃文有限公司除污與中和設備及20噸級以上處 理設備保固保證金	308,750		未到期
			100 一百年度		236,000	
			02 保證金定存單		236,000	
100	12	12	300222 轉帳傳票 收到鴻吉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影響評估 相關業務勞務承攬計畫案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236,000		未到期
			101 一百零一年度		5,393,040	
			02 保證金定存單		4,800,000	
101	11	20	300146 轉帳傳票 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環保產品驗證作 業專案工作計畫」驗證品質保證金定存單	500,000		未到期
101	11	30	300155 轉帳傳票 收到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細懸浮微粒 (PM2.5)手動監測計畫(中區)」履約保證金定存 單	4,000,000		未到期
101	12	21	300160 轉帳傳票 潔俐企業有限公司「事務性工作勞務外包」案 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300,000		未到期
			03 保固金定存單		593,04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5	22	300078 轉帳傳票 收到伊騰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環境地理圖資暨共構機房儲存設備相關軟硬體擴充」保固保證金	186,000		未到期
101	5	31	300083 轉帳傳票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公害蒐證調查技術諮詢服務(第2年)」專案工作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91,500		未到期
101	7	2	300098 轉帳傳票 收到乃文有限公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11噸毒災應變器材車案」保固保證金	111,540		未到期
101	12	31	300173 轉帳傳票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加強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管制及提升監控系統功能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204,000		103.01.25已辦理退還
			總計		20,644,98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4,299,699	
			102		14,299,699	
			本年度部分			
			02		14,150,299	
			保證金定存單			
			300003 轉帳傳票			
102	1	8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工業 廢棄物流向查核專案計畫」保固保證金	100,000		103.01.17已辦理退還
			300004 轉帳傳票			
102	1	9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各級環保報案中心公害陳情系統功能提升暨維護管理專案工作」保固金定存單	182,400		103.01.29已辦理退還
			300005 轉帳傳票			
102	1	9	收到海歷企業有限公司「101、102年度海域污染清除處理勞務採購計畫」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491,000		未到期
			300006 轉帳傳票			
102	1	11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中部環境毒災應變隊建置計畫」履約保證金	7,500,000		未到期
			300007 轉帳傳票			
102	1	11	收到正修科技大學「102年固定污染戴奧辛委託採樣及檢測工作」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692,000		未到期
			300015 轉帳傳票			
102	1	31	中華民國保麗龍回收再生協會「廢發泡塑膠民間責任業者自辦回收清除處理合約」履約保證金	774,899		未到期
			300019 轉帳傳票			
102	2	27	收到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環境資源資料交換平台擴充維運」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512,000		103.01.17已辦理退還
			300031 轉帳傳票			
102	3	4	收到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永續物料管理制度與相關運作機制規劃工作計畫」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1,400,000		103.01.15已辦理退還
			300033 轉帳傳票			
102	3	6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飲用水管理資訊系統及水源水質保護區地理資訊系統擴充維護計畫履保金	108,000		未到期
			300037 轉帳傳票			
102	3	19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101-103年度各級環保報案中心公害陳情系統功能提昇等專案工作(第2年)計畫」履保金定存單	490,000		103.01.29已辦理退還
			300054 轉帳傳票			
102	4	30	收到百合圖書有限公司102年西文電子期刊履保金	100,000		未到期
			300128 轉帳傳票			
102	8	7	收到汎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署及環保局因應天然災害緊急用車輛機具共同供應契約履保金	1,800,000		未到期
			03			
			保固金定存單		149,4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2	7	30	300120 轉帳傳票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公害蒐證調查技術諮詢 服務(第2年)專案工作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91,500		未到期
102	12	9	300176 轉帳傳票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101-102年毒性化學物 質運送即時追蹤系統、監控及維護保固金	57,900		未到期
			以前年度部分		6,345,290	
			98 九十八年度		98,750	
			03 保固金定存單		98,750	
98	7	20	300087 轉帳傳票 收到榮穎實業有限公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 災害應變計畫-3.5噸毒災應變器材車保固金定 存單	98,750		未到期
			99 九十九年度		617,500	
			03 保固金定存單		617,500	
99	9	1	300119 轉帳傳票 乃文有限公司除污與中和設備及20噸級以上處 理設備保固保證金	308,750		未到期
99	9	1	300120 轉帳傳票 乃文有限公司除污與中和設備及20噸級以上處 理設備保固保證金	308,750		未到期
			100 一百年度		236,000	
			02 保證金定存單		236,000	
100	12	12	300222 轉帳傳票 收到鴻吉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影響評估 相關業務勞務承攬計畫案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236,000		未到期
			101 一百零一年度		5,393,040	
			02 保證金定存單		4,800,000	
101	11	20	300146 轉帳傳票 財團法人台灣電子檢驗中心「環保產品驗證作 業專案工作計畫」驗證品質保證金定存單	500,000		未到期
101	11	30	300155 轉帳傳票 收到上準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細懸浮微粒 (PM2.5)手動監測計畫(中區)」履約保證金定存 單	4,000,000		未到期
101	12	21	300160 轉帳傳票 潔俐企業有限公司「事務性工作勞務外包」案 履約保證金定存單	300,000		未到期
			03 保固金定存單		593,04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5	22	300078 轉帳傳票 收到伊騰股份有限公司「101年度環境地理圖資暨共構機房儲存設備相關軟硬體擴充」保固保證金	186,000		未到期
101	5	31	300083 轉帳傳票 收到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公害蒐證調查技術諮詢服務(第2年)」專案工作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91,500		未到期
101	7	2	300098 轉帳傳票 收到乃文有限公司「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11噸毒災應變器材車案」保固保證金	111,540		未到期
101	12	31	300173 轉帳傳票 收到振興發科技有限公司「加強清運機具即時追蹤系統管制及提升監控系統功能計畫」保固金定存單	204,000		103.01.25已辦理退還
			總計		20,644,989	

行政院環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2

以 前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5,596,554	0	5,596,554	
2.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8,479,730	0	8,479,730	
3.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庫領款部分	10,780,112	0	10,780,112	
4.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0	0	0	
5.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0	0	0	
6.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0	0	0	
7.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0	0	0	
8.加：待納庫移入數	0	0	0	
9.減：待納庫移出數	-0	-0	-0	
10.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24,856,396	-0	-24,856,396	
11.減：待納庫註銷數	-0	-0	-0	
12.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0	0	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5,100
2.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0
3.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0
4.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0
5.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0
6.加：押金移入數				0
7.減：押金移出數				-0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5,100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上年度結轉數				
2.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加：保留庫款支付材料數				
5.減：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6.加：材料移入數				
7.減：材料移出數				
8.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境保護署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行政院環
經費類經費

中華民國 102

本 年 度				
項 目	待 納 庫 部 分			押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735,181		5,735,181	
二、統籌科目部分				

境保護署
賸餘明細表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部 分				
金 部 分		材 料 部 分		
審 修	小 計	其 他	審 修	小 計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小 計	
23	01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795,740,852.00	1,033,989,248.00	495,045,420.00	2,324,775,520.00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795,740,852.00	1,033,989,248.00	495,045,420.00	2,324,775,520.00	
				01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0.00	32,726,714.00	7,662,360.00	40,389,074.00
				02	7260010100-4 一般行政	486,809,228.00	31,330,974.00	450,000.00	518,590,202.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0.00	83,577,528.00	466,280,301.00	549,857,829.00
				01	7260011020-2 綜合企劃	0.00	83,577,528.00	3,631,998.00	87,209,526.00
				02	7260011023-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0.00	0.00	462,648,303.00	462,648,303.00
				04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0.00	23,606,191.00	160,000.00	23,766,191.00
				05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0.00	101,584,998.00	18,953,759.00	120,538,757.00
				06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0.00	197,512,119.00	0.00	197,512,119.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282,395,547.00	0.00	282,395,547.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53,305,240.00	0.00	53,305,240.00
				09	7260011600-2 環境監測資訊	0.00	112,880,724.00	0.00	112,880,724.00
	1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308,931,624.00	115,069,213.00	1,539,000.00	425,539,837.00			
				合 計	795,740,852.00	1,033,989,248.00	495,045,420.00	2,324,775,520.00	

境保護署
決算分析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5,484,496.00	444,240,361.00	1,306,112,463.00	1,755,837,320.00	4,080,612,840.00	1. 僱用臨時人員14人年終工作獎金，列支科目「業務費-臨時人員酬金」，決算數438,000元。2.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列支科目「獎補助費-獎勵及慰問」，決算數450,000元。
5,484,496.00	444,240,361.00	1,306,112,463.00	1,755,837,320.00	4,080,612,840.00	
0.00	0.00	0.00	0.00	40,389,074.00	
0.00	922,815.00	0.00	922,815.00	519,513,017.00	
0.00	18,500.00	1,306,112,463.00	1,306,130,963.00	1,855,988,792.00	
0.00	18,500.00	0.00	18,500.00	87,228,026.00	
0.00	0.00	1,306,112,463.00	1,306,112,463.00	1,768,760,766.00	
600,000.00	0.00	0.00	600,000.00	24,366,191.00	
0.00	96,790.00	0.00	96,790.00	120,635,547.00	
0.00	0.00	0.00	0.00	197,512,119.00	
0.00	373,791,278.00	0.00	373,791,278.00	656,186,825.00	
4,884,496.00	0.00	0.00	4,884,496.00	58,189,736.00	
0.00	63,431,765.00	0.00	63,431,765.00	176,312,489.00	
0.00	5,979,213.00	0.00	5,979,213.00	431,519,050.00	
5,484,496.00	444,240,361.00	1,306,112,463.00	1,755,837,320.00	4,080,612,840.0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	一般行政	綜合企劃
0100 人事費	0.00	486,809,228.00	0.0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00	4,323,840.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00	269,860,345.00	0.0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00	33,398,718.00	0.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00	18,382,140.00	0.00
0111 獎金	0.00	72,767,485.00	0.00
0121 其他給與	0.00	6,591,216.00	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0.00	23,003,011.00	0.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00	26,271,074.00	0.00
0151 保險	0.00	32,211,399.00	0.00
0200 業務費	32,726,714.00	31,330,974.00	83,577,528.00
0201 教育訓練費	0.00	536,743.00	0.00
0202 水電費	0.00	7,247,225.00	225,949.00
0203 通訊費	0.00	20,772.00	1,574,736.00
0211 土地租金	0.00	0.00	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0.00	900,000.00	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00	96,600.00	371,540.00
0221 稅捐及規費	0.00	125,800.00	0.00
0231 保險費	0.00	606,383.00	8,205.00
0241 兼職費	0.00	324,000.00	0.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00	1,647,419.00	633,106.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000.00	216,000.00	8,579,689.00
0251 委辦費	32,566,714.00	0.00	0.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00	0.00	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00	0.00	3,000.00

境保護署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水質保護		廢棄物管理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環境監測資訊	區域環境管理
0100 人事費	0.00	0.00	308,931,624.0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00	0.00	154,795,133.0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00	0.00	34,820,469.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00	0.00	16,034,060.00
0111 獎金	0.00	0.00	47,810,515.00
0121 其他給與	0.00	0.00	4,874,62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0.00	0.00	10,020,809.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00	0.00	18,653,649.00
0151 保險	0.00	0.00	21,922,369.00
0200 業務費	53,305,240.00	112,880,724.00	115,069,213.00
0201 教育訓練費	0.00	209,186.00	766,545.00
0202 水電費	0.00	0.00	5,920,544.00
0203 通訊費	260,127.00	1,495,377.00	3,346,319.00
0211 土地租金	0.00	0.00	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630.00	40,719,337.00	139,179.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5,666.00	552,711.00	2,697,406.00
0221 稅捐及規費	0.00	189,410.00	1,401,580.00
0231 保險費	27,283.00	147,008.00	483,290.00
0241 兼職費	0.00	0.00	6,000.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297,232.00	320,993.00	1,445,719.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38,578.00	239,800.00	3,243,234.00
0251 委辦費	32,826,011.00	0.00	6,962,974.0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00	179,890.00	0.0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00	47,600.00	0.00

境保護署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795,740,852.00
								4,323,840.00
								424,655,478.00
								68,219,187.00
								34,416,200.00
								120,578,000.00
								11,465,836.00
								33,023,820.00
								44,924,723.00
								54,133,768.00
								1,033,989,248.00
								3,942,749.00
								13,393,718.00
								16,444,262.00
								41,896.00
								41,760,146.00
								7,302,369.00
								1,716,790.00
								1,378,580.00
								330,000.00
								5,985,911.00
								18,861,904.00
								127,601,473.00
								179,890.00
								50,600.0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	一般行政	綜合企劃
0271 物品	0.00	1,512,718.00	2,389,710.00
0279 一般事務費	0.00	12,071,822.00	62,589,548.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00	593,126.00	1,299,015.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00	853,506.00	44,700.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00	2,043,400.00	36,831.00
0291 國內旅費	0.00	1,269,227.00	1,504,309.0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00	0.00	0.00
0293 國外旅費	0.00	0.00	3,981,430.00
0294 運費	0.00	42,420.00	63,830.00
0295 短程車資	0.00	279,413.00	271,930.00
0297 機要費	0.00	0.00	0.00
0299 特別費	0.00	944,400.00	0.00
0200 * 業務費	0.00	0.00	0.00
0251 * 委辦費	0.00	0.00	0.00
0300 * 設備及投資	0.00	922,815.00	18,500.00
0302 *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00	0.00	0.00
0304 * 機械設備費	0.00	0.00	0.00
0306 *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00	8,400.00	0.00
0319 * 雜項設備費	0.00	914,415.00	18,500.00
0321 * 權利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7,662,360.00	450,000.00	3,631,998.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00	0.00	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00	0.00	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00	0.00	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555,100.00	0.00	551,310.00

境保護署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水質保護	廢棄物管理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180,456.00	29,000.00	453,934.00	65,600.00
0.00	13,312,674.00	81,613,319.00	173,570,005.00	253,950,56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75.00	1,200.00	0.00	46,200.00
0.00	0.00	9,160.00	16,150.00	215,626.00
0.00	401,127.00	1,318,588.00	967,413.00	1,709,507.00
0.00	175,388.00	268,766.00	122,470.00	0.00
0.00	186,680.00	134,215.00	179,775.00	266,119.00
0.00	0.00	3,300.00	5,770.00	83,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9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6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6,790.00	0.00	373,791,278.00
0.00	0.00	0.00	0.00	367,941,378.00
0.00	0.00	0.00	0.00	5,309,150.00
0.00	0.00	0.00	0.00	540,750.00
0.00	0.00	86,290.00	0.00	0.00
0.00	0.00	10,500.00	0.00	0.00
462,648,303.00	160,000.00	18,953,759.00	0.00	0.00
161,436,584.00	0.00	0.00	0.00	0.00
293,896,622.00	0.00	0.00	0.00	0.00
7,315,0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環境監測資訊	區域環境管理
0271 物品	218,942.00	1,114,902.00	6,648,411.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5,158,893.00	58,527,457.00	58,257,759.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00	0.00	2,065,245.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00.00	225,309.00	2,086,636.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00	7,257,796.00	1,313,104.00
0291 國內旅費	842,353.00	1,144,960.00	18,163,875.0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00	73,472.00	0.00
0293 國外旅費	226,225.00	429,916.00	74,878.00
0294 運費	0.00	5,600.00	43,250.00
0295 短程車資	0.00	0.00	3,265.00
0297 機要費	0.00	0.00	0.00
0299 特別費	0.00	0.00	0.00
0200 * 業務費	4,884,496.00	0.00	0.00
0251 * 委辦費	4,884,496.00	0.00	0.00
0300 * 設備及投資	0.00	63,431,765.00	5,979,213.00
0302 *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00	0.00	0.00
0304 * 機械設備費	0.00	8,541,000.00	891,825.00
0306 *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00	52,664,454.00	3,717,589.00
0319 * 雜項設備費	0.00	2,226,311.00	1,369,799.00
0321 * 權利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0.00	0.00	1,539,000.0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00	0.00	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00	0.00	0.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00	0.00	0.00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00	0.00	0.00

境保護署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12,613,673.00
				729,052,044.00
				3,957,386.00
				3,269,826.00
				10,892,067.00
				27,321,359.00
				640,096.00
				5,479,238.00
				247,290.00
				554,608.00
				26,973.00
				944,400.00
				5,484,496.00
				5,484,496.00
				444,240,361.00
				367,941,378.00
				14,741,975.00
				56,931,193.00
				4,615,315.00
				10,500.00
				495,045,420.00
				161,436,584.00
				293,896,622.00
				7,315,097.00
				3,106,410.0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科技發展	一般行政	綜合企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00	0.00	3,044,688.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107,260.00	0.00	36,00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00	450,000.00	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00	0.00	0.00
0400 * 獎補助費	0.00	0.00	0.00
0403 *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00	0.00	0.00
0410 *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00	0.00	0.00
0429 *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00	0.00	0.00
合 計	40,389,074.00	519,513,017.00	87,228,026.00

境保護署
決算綜計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水質保護	廢棄物管理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1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953,759.00	0.00	0.00
1,306,112,463.00	0.00	0.00	0.00	0.00
449,855,159.00	0.00	0.00	0.00	0.00
847,570,411.00	0.00	0.00	0.00	0.00
8,686,893.00	0.00	0.00	0.00	0.00
1,768,760,766.00	24,366,191.00	120,635,547.00	197,512,119.00	656,186,825.00

行政院環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環境監測資訊	區域環境管理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00	0.00	0.0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00	0.00	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0.00	0.00	1,539,00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00	0.00	0.00
0400 * 獎補助費	0.00	0.00	0.00
0403 *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00	0.00	0.00
0410 *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00	0.00	0.00
0429 *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00	0.00	0.00
合 計	58,189,736.00	176,312,489.00	431,519,050.00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3,204,688.00

5,143,260.00

1,989,000.00

18,953,759.00

1,306,112,463.00

449,855,159.00

847,570,411.00

8,686,893.00

4,080,612,840.00

行政院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 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922,635	1,011,117	0	42	5,143	24,147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88,146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821,498	1,011,117	0	42	5,143	24,147
15其他支出	12,991	0	0	0	0	0

境保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462,648	180	2,425,9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8,14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62,648	180	2,324,776	0	0	0	0
0	0	12,991	0	0	0	0

行政院環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1,306,112	0	0	11	0	367,94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1,306,112	0	0	11	0	367,941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境保護署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43,414	38,359	0	1,755,837	4,181,7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8,14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3,414	38,359	0	1,755,837	4,080,613
0	0	0	0	0	0	12,991

行政院環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23	01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4,306,145,000.00	4,306,145,000.00	3,307,362,742.00	219,752,259.00
				0.00			12,186,330.00
			0060000000-8	4,306,145,000.00	4,306,145,000.00	3,307,362,742.00	219,752,259.00
			環境保護署主管	0.00			12,186,330.00
			0060010000-4	4,306,145,000.00	4,306,145,000.00	3,307,362,742.00	219,752,259.00
			環境保護署	0.00			12,186,330.00
		01	5260011700-4	42,004,000.00	42,004,000.00	40,389,074.00	0.00
			科技發展	0.00			0.00
		02	7260010100-4	551,978,000.00	551,978,000.00	519,513,017.00	0.00
			一般行政	0.00			0.00
		03	7260011000-5	1,927,383,000.00	1,927,383,000.00	1,500,383,993.00	218,802,259.00
			綜合計畫	0.00			10,889,202.00
		04	7260011100-0	27,049,000.00	27,049,000.00	24,366,191.00	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0.00			0.00
		05	7260011200-4	138,403,000.00	138,403,000.00	109,430,547.00	0.00
			水質保護	0.00			0.00
		06	7260011300-9	231,887,000.00	231,887,000.00	190,594,869.00	0.00
			廢棄物管理	0.00			0.00
		07	7260011400-3	674,524,000.00	674,524,000.00	280,493,037.00	950,000.00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0.00
		08	7260011500-8	63,751,000.00	63,751,000.00	50,799,736.00	0.00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0.00
		09	7260011600-2	186,615,000.00	186,615,000.00	175,015,361.00	0.00
			環境監測資訊	0.00			1,297,128.00
		10	7260018800-0	458,551,000.00	458,551,000.00	416,376,917.00	0.00
			區域環境管理	0.00			0.00
12	7260019800-5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0.00		
	第一預備金	0.00			0.0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99,853,496.00	101,137,103.00	101,137,103.00	0.00
				1,283,607.00			0.00
		8903304500-4	12,990,735.00	12,990,735.00	12,990,735.00	0.00	
05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00			0.00
		7506205300-0	86,862,761.00	88,146,368.00	88,146,368.00	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283,607.00			0.00	
合 計				4,405,998,496.00	4,407,282,103.00	3,408,499,845.00	219,752,259.00
				1,283,607.00			12,186,330.00

境保護署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00	5,735,181.00	3,545,036,512.00	24,710,812.00	219,796,979.00	
0.00			516,600,697.00		
0.00	5,735,181.00	3,545,036,512.00	24,710,812.00	219,796,979.00	
0.00			516,600,697.00		
0.00	5,735,181.00	3,545,036,512.00	24,710,812.00	219,796,979.00	
0.00			516,600,697.00		
0.00	0.00	40,389,074.00	0.00	1,614,926.00	
0.00			0.00		
0.00	0.00	519,513,017.00	0.00	32,464,983.00	
0.00			0.00		
0.00	5,735,181.00	1,735,810,635.00	18,582,312.00	65,659,027.00	
0.00			107,331,026.00		
0.00	0.00	24,366,191.00	0.00	2,682,809.00	
0.00			0.00		
0.00	0.00	109,430,547.00	0.00	17,767,453.00	
0.00			11,205,000.00		
0.00	0.00	190,594,869.00	0.00	34,374,881.00	
0.00			6,917,250.00		
0.00	0.00	281,443,037.00	0.00	18,337,175.00	
0.00			374,743,788.00		
0.00	0.00	50,799,736.00	0.00	5,561,264.00	
0.00			7,390,000.00		
0.00	0.00	176,312,489.00	0.00	10,302,511.00	
0.00			0.00		
0.00	0.00	416,376,917.00	6,128,500.00	27,031,950.00	
0.00			9,013,633.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1,137,1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990,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8,146,3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5,735,181.00	3,646,173,615.00	24,710,812.00	219,796,979.00	
0.00			516,600,697.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96	24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4,970,745.00 224,867,077.00	229,837,822.00	0.00	20,010,335.00 24,981,080.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4,970,745.00 224,867,077.00	229,837,822.00	0.00	20,010,335.00 24,981,080.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4,970,745.00 224,867,077.00	229,837,822.00	0.00	20,010,335.00 24,981,080.00
					小 計	4,970,745.00 224,867,077.00	229,837,822.00	0.00	20,010,335.00 24,981,080.00
98	23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9,796,394.00 0.00	9,796,394.00	0.00	0.00 502,371.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9,796,394.00 0.00	9,796,394.00	0.00	0.00 502,371.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9,796,394.00 0.00	9,796,394.00	0.00	0.00 502,371.00
					小 計	9,796,394.00 0.00	9,796,394.00	0.00	0.00 502,371.00
99	23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0.00 5,296,000.00	5,296,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0.00 5,296,000.00	5,296,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0.00 5,296,000.00	5,296,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小 計	0.00 5,296,000.00	5,296,000.00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23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19,367,183.00 59,171,172.00	78,538,355.00	0.00	53,126,689.00 72,380,712.00	
				01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19,367,183.00 59,171,172.00	78,538,355.00	0.00	53,126,689.00 72,380,712.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15,637,023.00 59,171,172.00	74,808,195.00	0.00	53,126,689.00 68,650,552.00

境保護署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00	93,783,830.00	93,783,830.00	0.00	111,072,912.00	
0.00	0.00	0.00	0.00	111,072,912.00	
0.00	93,783,830.00	93,783,830.00	0.00	111,072,912.00	
0.00	0.00	0.00	0.00	111,072,912.00	
0.00	93,783,830.00	93,783,830.00	0.00	111,072,912.00	
0.00	0.00	0.00	0.00	111,072,912.00	
0.00	93,783,830.00	93,783,830.00	0.00	111,072,912.00	
0.00	0.00	0.00	0.00	111,072,912.00	
0.00	93,783,830.00	93,783,830.00	0.00	111,072,912.00	
0.00	0.00	0.00	0.00	111,072,912.00	
684,129.00	0.00	684,129.00	8,609,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09,894.00	
684,129.00	0.00	684,129.00	8,609,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09,894.00	
684,129.00	0.00	684,129.00	8,609,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09,894.00	
684,129.00	0.00	684,129.00	8,609,894.00	0.00	
0.00	0.00	0.00	0.00	8,609,894.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0.00	0.00	0.00	0.00	296,000.00	
113,160.00	0.00	113,160.00	0.00	6,044,483.00	
0.00	0.00	0.00	0.00	6,044,483.00	
113,160.00	0.00	113,160.00	0.00	6,044,483.00	
0.00	0.00	0.00	0.00	6,044,483.00	
113,160.00	0.00	113,160.00	0.00	6,044,483.00	
0.00	0.00	0.00	0.00	6,044,483.00	

行政院環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101	23	01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3,730,160.00 0.00	3,730,160.00	0.00	0.00 3,730,160.00
				小 計	19,367,183.00 59,171,172.00	78,538,355.00	0.00	53,126,689.00 72,380,712.00
				0060000000-8 環境保護署主管	474,489,491.00 393,602,543.00	868,092,034.00	1,107.00	284,584,887.00 665,259,740.00
				0060010000-4 環境保護署	474,489,491.00 393,602,543.00	868,092,034.00	1,107.00	284,584,887.00 665,259,740.00
			01	5260011700-4 科技發展	0.00 576,500.00	576,500.00	0.00	526,667.00 526,667.00
			03	7260011000-5 綜合計畫	474,489,491.00 331,421,276.00	805,910,767.00	1,107.00	224,750,898.00 605,425,751.00
			04	7260011100-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0.00 1,718,000.00	1,718,000.00	0.00	1,718,000.00 1,718,000.00
			05	7260011200-4 水質保護	0.00 16,330,000.00	16,330,000.00	0.00	16,330,000.00 16,330,000.00
			06	7260011300-9 廢棄物管理	0.00 16,171,370.00	16,171,370.00	0.00	15,924,267.00 15,924,267.00
			07	7260011400-3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0.00 16,720,200.00	16,720,200.00	0.00	15,269,130.00 15,269,130.00
			08	7260011500-8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0.00 1,040,533.00	1,040,533.00	0.00	497,077.00 497,077.00
			10	7260018800-0 區域環境管理	0.00 9,624,664.00	9,624,664.00	0.00	9,568,848.00 9,568,848.00
				小 計	474,489,491.00 393,602,543.00	868,092,034.00	1,107.00	284,584,887.00 665,259,740.00
				合 計	508,623,813.00 682,936,792.00	1,191,560,605.00	1,107.00	362,721,911.00 768,123,903.00

境保護署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160.00	0.00	113,160.00	0.00	6,044,483.00	
0.00	0.00	0.00	0.00	6,044,483.00	
62,669,441.00	1,540,385.00	64,209,826.00	10,649,948.00	8,908,891.00	
20,494,142.00	98,569,487.00	119,063,629.00	0.00	19,558,839.00	
62,669,441.00	1,540,385.00	64,209,826.00	10,649,948.00	8,908,891.00	
20,494,142.00	98,569,487.00	119,063,629.00	0.00	19,558,839.00	
0.00	0.00	0.00	0.00	49,833.00	
0.00	0.00	0.00	0.00	49,833.00	
62,669,441.00	1,540,385.00	64,209,826.00	10,649,948.00	6,561,613.00	
20,494,142.00	98,569,487.00	119,063,629.00	0.00	17,211,5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7,103.00	
0.00	0.00	0.00	0.00	247,103.00	
0.00	0.00	0.00	0.00	1,451,070.00	
0.00	0.00	0.00	0.00	1,451,070.00	
0.00	0.00	0.00	0.00	543,456.00	
0.00	0.00	0.00	0.00	543,456.00	
0.00	0.00	0.00	0.00	55,816.00	
0.00	0.00	0.00	0.00	55,816.00	
62,669,441.00	1,540,385.00	64,209,826.00	10,649,948.00	8,908,891.00	
20,494,142.00	98,569,487.00	119,063,629.00	0.00	19,558,839.00	
63,466,730.00	95,324,215.00	158,790,945.00	19,259,842.00	126,322,286.00	
20,494,142.00	98,569,487.00	119,063,629.00	0.00	145,582,128.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 算 科 目 名 稱 及 編 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5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44,390,458.00	144,390,458.00	退還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垃圾焚化廠續建工程逾期罰款
96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113,909,542.00	113,909,542.00	退還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縣永康垃圾焚化廠續建工程逾期罰款
101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1,580,000.00	1,580,000.00	退還行政院訴願決定撤銷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之原處分繳納罰鍰及退還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麥寮三廠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罰款
	合 計		259,880,0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 入 保 留 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合 計		
		保 留 數			
99	0460010101-3	64,569,301.00	64,569,301.00	100.00	業者違反海洋污染防治法應分期繳納之罰金罰鍰。 屏東縣崁頂垃圾資源回收廠回饋設施興建計畫補助款應分年繳回之孳息收入。
	罰金罰鍰	0.00			
	0760010101-0	6,757,619.00	6,757,619.00	63.42	
	利息收入	0.00			
	小 計	71,326,920.00	71,326,920.00	94.82	
		0.00			
100	0460010101-3	0.00	2,667,500.00	64.81	依據審計部101年6月28日台審部一字第1010003501號函修正增列秀岡山莊等案違反環評法尚未繳納之罰鍰。 高雄市政府南區環保科技園區廠商未依投資營運計畫辦理所應返還之補助款。
	罰金罰鍰	2,667,500.00			
	1160010901-0	11,826,920.00	11,826,920.00	100.0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小 計	11,826,920.00	14,494,420.00	90.92	
		2,667,500.00			
101	1160010901-0	30,422,725.00	30,422,725.00	81.61	地方政府代履行不明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費用求償，已移送強制執行，本署將繼續追蹤之款項。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小 計	30,422,725.00	30,422,725.00	81.61	
		0.00			
102	0460010101-3	298,242.00	298,242.00	0.49	進春紙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水污法，已移送強制執行並經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及本署同意分期繳納之罰款。 宜蘭縣政府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辦理行政空間調整變更設計應繳回之經費款。
	罰金罰鍰	0.00			
	1160010901-0	7,389,927.00	7,389,927.00	6.95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小 計	7,688,169.00	7,688,169.00	4.60	
		0.00			
	合 計	121,264,734.00	123,932,234.00	41.94	
		2,667,5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0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130,000.00	3.16	審計部102年5月28日台審部一字第1020002558號同意註銷「天星石礦場」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案罰鍰。
	小 計	130,000.00	3.16	
102	0460010101-3 罰金罰鍰	-55,054,138.00	-90.55	主要係本署定期召開「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處審核委員會會議」，對於督察單位提送之違反環保法令案件，均評估是否涉有不法利得情事，並依相關環保法令及行政罰法等規定，審酌加重裁處或追繳不法利得，由於上述各項工作所需之處理時間較長，導致裁罰案件數及罰金罰鍰收入之執行率較原預定執行進度落後。
	0460010301-2 一般賠償收入	-23,906,066.00	-68.08	
	0560010101-9 審查費	4,610.00	0.02	主要係交通工具排放空氣污染物及噪音審查收入因業者申請送審案件較預估數增加所致。
	0560010102-1 證照費	931,700.00	171.58	主要係環保標章證照費收入，因業者申請案件較預估數增加所致。
	0560010305-9 資料使用費	101,852.00	2037.04	主要係本署統計年報、環境白皮書等出版品之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0560010312-4 場地設施使用費	52,518.00	15.82	主要係空氣品質監測儀器品保校正收入較預估數增加所致。
	076001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28,174.00	7.06	主要係本署報廢公務車輛及財產等變賣收入。
	0760010101-0 利息收入	327.00		主要係台灣銀行電子付費帳戶之利息收入。
	116001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75,264,599.00	-70.82	主要係本署補助各縣市執行計畫之剩餘款，其實際繳回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1160010909-1 其他雜項收入	733,342.00		主要係將本署代收款帳列98-100年度代扣健、勞、公保費、退撫基金、離職儲金等費用繳庫。
	小 計	-152,372,280.00	-68.35	
	合 計	-152,242,280.00	-67.05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96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3,783,830	-	93,783,830	41.71
	小計	93,783,830	-	93,783,830	
	經常門	-	-	-	
	資本門	93,783,830	-	93,783,830	
98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84,129	-	684,129	6.98
	小計	684,129	-	684,129	
	經常門	684,129	-	684,129	
	資本門	-	-	-	
10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3,160	-	113,160	0.15
	小計	113,160	-	113,160	
	經常門	113,160	-	113,160	
	資本門	-	-	-	
101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4,209,826	119,063,629	183,273,455	23.19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9A	93,783,830	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計畫，期程自民國80年起至96年底止，執行期間長達16年，於台灣地區興建13座大型垃圾焚化廠，期間所衍生之工程相關仲裁及訴訟案，目前依循司法程序尚無法於年度內終了，本署將善盡主管機關之權責加強辦理，預估未來可成產生之判賠費用約0.94億元，擬辦理保留繼續執行。
	19A	93,783,830	
經	14C	684,129	澎湖縣垃圾綜合處理園區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因垃圾分選廠未及於年度內完工，有關施工期間監測經費需至分選廠完工(預計103年4月)始能撥付，尚需支付數684,129元，辦理保留。
	14C	684,129	
經	14C	113,160	補助雲林縣辦理石油化學業新增放流水排放標準研訂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1,90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1,640,000元，已撥付1,640,000元，現正辦理結算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13,160元辦理保留。
	14C	113,160	
資	14A	5,968,435	補助臺中市辦理柳川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15,500,000元，本署101年補助經費9,494,685元，已撥付9,494,685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5,968,435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18,950	補助臺中市辦理東大溪污染整治及環境改善規劃及細設，本計畫合約金額1,75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1,189,500元，已撥付1,189,5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18,950元辦理保留。

中華民國102

220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2A	961,875	補助雲林縣辦理新虎尾溪西麥寮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規劃及細部設計，本計畫合約金額2,85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2,137,500元，已撥付2,137,500元，因評估工程效益不高，地方政府已通知廠商結案，目前辦理結算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961,875元辦理保留。
資	9A	142,223	補助雲林縣辦理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本計畫決標金額5,085,580元，本署101年補助經費1,594,720元，已撥付1,594,720元，因工地疑似有古蹟掩埋，已請文化局鑑定，需展延工期至103年5月，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42,223元辦理保留。
資	12A	277,360	補助嘉義縣辦理北港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本計畫總金額5,030,000元，本署101年補助經費1,685,760元，已撥付1,685,760元，因本案規劃場址之用地有疑慮，期中報告及細部設計圖說皆無法通過，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277,360元辦理保留。
資	12A	12,576	補助嘉義市辦理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總金額5,800,000元，本署101年補助1,652,000元，已撥付1,652,000元，已完成期末報告審查，辦理驗收結算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2,576元辦理保留。
經	14C	897,050	補助金門縣辦理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1,485,000元，本署補助經費1,208,900元，已撥付1,208,9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97,050元辦理保留。
資	12A	11,023,157	補助桃園縣辦理老街溪新勢公園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224,220,000元，本署101年度補助經費11,023,157元，已撥付11,023,157元，已完成驗收，地方政府辦理廠商撥款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1,023,157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469,130	補助臺南市辦理鹽水溪排水線水系污染整治評估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3,852,951元，本署補助經費2,817,663元，已撥付2,817,663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469,13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44,314	補助高雄市辦理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九番埤排水及樣子林埤水質改善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895,707元，本署101年補助經費1,272,800元，已撥付1,272,8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4,341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068,193	補助高雄市辦理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14,670,308元，本署補助74,535,700元，本署101年度補助經費24,765,284元，已撥付24,765,284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068,193元辦理保留。
資	12C	1,686,674	補助高雄市辦理二仁河流域水質改善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6,566,780元，本署補助經費2,943,163元，已撥付2,943,163元，已完成期末報告審查，因辦理驗收結算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686,674元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4A	6,624,743	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暨垃圾全分類零廢棄第一階段計畫，補助苗栗縣辦理區域性合作補助款運用計畫處理，補助經費7,602,102元，已支付977,359元，該計畫因未及於年度內完成決算，尚需支付數6,624,743元辦理保留。
經	14C	6,188,350	補助新北市辦理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委託PCM專案管理計畫於101年12月26日決標，核算補助金額8,000,000元（含PCM專案管理計畫、行政管理費），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6,188,350元辦理保留，以完成試辦計畫之工作。
經	14C	3,345,000	補助澎湖縣辦理垃圾轉運臺灣處理計畫，核算補助金額22,920,000元，已支付19,575,000元，因合約期程至102年12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決算請款，尚需支付數3,345,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2,692,000	補助金門縣辦理垃圾轉運臺灣處理計畫，核算補助金額24,400,000元，已支付21,708,000元，因合約期程至102年12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決算請款，尚需支付數2,692,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874,800	補助連江縣辦理垃圾轉運臺灣處理計畫，核算補助金額5,310,000元，已支付4,435,200元，因合約期程至102年12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決算請款，尚需支付數874,800元辦理保留。
資	3A	5,140,723	補助嘉義縣辦理大林鎮設置廚餘堆肥場，計畫合約金額5,140,723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因申請變更興辦事業計畫及建造執照延遲，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5,140,723元辦理保留。
資	12A	1,848,532	補助澎湖縣辦理七美鄉西湖村第二垃圾衛生掩埋場圍牆修復工程，計畫決標金額2,888,000元，核算補助金額3,080,887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已支付數1,232,355元，因年度內無法完成決算，尚需支付數1,848,532元辦理保留。
資	8A	4,740,000	補助金門縣辦理金湖鎮新塘衛生掩埋場全區環境改善計畫，本計畫決標金額7,400,000元，核算補助金額7,900,000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已支付3,160,000元，因年度內無法完成決算請款，尚需支付數4,740,0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9,738,857	補助澎湖縣辦理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計畫，本計畫決標金額48,250,933元，核算補助金額51,235,354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39,738,857元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小計	64,209,826	119,063,629	183,273,455	
	經常門	9,510,143	11,111,800	20,621,943	
	資本門	54,699,683	107,951,829	162,651,512	
102	綜合企劃	-	11,037,106	11,037,106	11.97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4A	88,410,513	補助新北市辦理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本計畫委託監造計畫於101年12月26日決標，統包工程於101年12月28日決標，核算補助金額89,624,500元（含統包工程費、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102年已進行基本設計及細部設計，惟經國外專家協助指導結果提出諸多具體意見，故試辦計畫須重新檢討契約功能規範內容，目前主辦機關檢討中，致進度有所延誤，由於本計畫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88,410,513元辦理保留，以完成試辦計畫之工作。
	3A	5,140,723	
	8A	4,740,000	
	9A	142,223	
	12A	14,123,500	
	12C	1,686,674	
	14A	143,443,135	
	14C	13,997,200	
經	14C	1,022,000	辦理環保與消保教材編撰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1,460,000元，已支付438,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11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1,022,000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經	14C	2,465,000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建置及維護計畫，合約金額2,900,000元，已支付435,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11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2,465,000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經	14C	3,435,000	辦理103年環境資源管理及決策支援計畫，合約金額4,580,000元，已支付1,145,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11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3,435,000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經	14C	1,557,200	辦理環評技術顧問機構業者評鑑專案計畫，合約金額1,832,000元，已支付274,8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11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1,557,200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經	14C	1,359,000	辦理嚴謹度及相關性推動架構研析及訓練研習工作坊執行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1,510,000元，已支付151,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11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1,359,000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經	14C	550,342	辦理應用在我國環保政策或環保重大開發計畫之聽證程序專案計畫，合約金額846,680元，已支付296,338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至103年06月30日止，本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須支付數550,342元需辦理保留，已積極辦理中。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37,384,571	107,183,122	344,567,693	18.78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4C	648,564	辦理臺美技術合作協定第9號執行辦法，因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擬辦理保留。
資	12A	5,973,347	補助新竹縣辦理司馬庫斯部落水質改善示範工程，本計畫工程補助總金額14,32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6,046,943元，已支付4,869,642元，本計畫工程已報結案(竣工)，目前辦理驗收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1,177,301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796,046元辦理保留。
經	12C	907,782	補助新竹縣辦理102年度新竹縣頭前溪流域生態治理區成效評估暨教育宣導計畫，本計畫核定金額2,36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1,900,000元，已撥付1,900,000元，本計畫期末報告已完成，正辦理審查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907,782元辦理保留。
經	12C	1,184,258	補助新竹縣辦理102年度北區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本計畫核定金額2,67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2,000,000元，已撥付2,000,000元，本計畫期末報告已完成，正辦理審查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184,258元辦理保留。
資	12A	5,513,004	補助新竹市辦理香山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31,50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0,753,176元，已撥付10,334,604元，因變更設計增設通訊網路，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418,572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5,094,432元辦理保留。
資	12A	10,028,304	補助新竹市辦理北區客雅溪污水截流站設置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28,58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1,094,982元，已撥付9,245,818元，因工程界面整合問題(二河局堤防整建)，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1,849,164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8,179,14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9,347,771	補助新竹市辦理頭前溪柯子湖人工溼地水質淨化工程設置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34,42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9,347,771元，已撥付9,347,771元，工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9,347,771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0,862,692	補助新竹市辦理頭前溪溪埔子人工溼地水質淨化設置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39,48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0,862,692元，已撥付10,862,692元，工程跨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0,862,692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036,923	補助苗栗縣辦理東興橋人工溼地效益提升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9,678,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3,036,923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數3,036,923元辦理保留。
資	14A	4,557,464	補助宜蘭縣辦理梅花湖地區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設置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5,254,127元，本署102年度補助4,557,464元，已撥付4,557,464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4,557,464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500,000	補助宜蘭縣辦理頭城鎮烏石港鄰近聚落區域環境水質改善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00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1,500,000元，已支付1,50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500,000元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2C	944,000	補助花蓮縣辦理102年度花蓮縣流域及水污染稽查管制暨緊急應變協力處理計畫，本計畫補助總金額2,95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2,360,000元，已撥付2,360,000元，本計畫期末報告已完成，正辦理審查作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944,000元辦理保留。
資	9A	1,993,400	補助雲林縣辦理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本計畫決標金額5,085,580元，本署102年補助經費1,993,400元，已撥付1,993,400元，因工地疑似有古蹟掩埋，已請文化局鑑定，需展延工期至103年5月，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993,4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0,906,514	補助雲林縣辦理新虎尾溪崙背排水水質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48,80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45,111,703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0,906,514元，已撥付10,906,514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0,906,514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453,427	補助雲林縣辦理102年度雲林縣禽畜糞液沼氣中心設置營運概念及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11,319,566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3,453,427元，已撥付3,453,427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3,453,427元辦理保留。
資	12A	2,528,640	補助嘉義縣辦理北港溪流域（埤子頭排水）污水截流處理規劃設計，本計畫合約總金額5,030,000元，本署102年補助2,528,640元，已撥付2,107,200元，因本案規劃場址之用地有疑慮，致期中報告及細部設計圖說皆無法通過，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421,440元及地方尚需支付2,107,200元辦理保留。
資	12A	2,423,424	補助嘉義市辦理現地水質淨化場址可行性評估規劃暨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總金額5,800,000元，本署102年補助2,423,424元，已撥付2,423,424元，已完成期末報告審查，辦理驗收結算中，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2,423,424元辦理保留。
資	14A	8,872,722	補助嘉義縣辦理北港溪流域早知溪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9,766,160元（含空污費、工管費、監造費、試運轉及成效評估電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8,872,722元，已撥付4,924,257元，因合約跨越期程，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948,465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4,924,257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553,980	補助嘉義縣辦理北港溪流域西結里水質淨化場新建工程，本計畫總金額13,712,581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3,553,980元，已支付3,553,980元，因合約跨越期程，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3,553,98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344,496	補助金門縣辦理金湖鎮國順接西側工乙一五市地重劃區暨綠十五用地整地工程設置非點源污染設施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30,000,000元，本署102年補助1,344,496元，已撥付1,344,496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344,496元辦理保留。
資	14C	3,304,000	補助金門縣辦理102年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11,800,000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補助3,304,000元，已支付3,304,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3,304,000元辦理保留。

中華民國102

230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2C	500,000	補助新北市辦理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計畫-102年度新北市鹿角溪人工溼地等4處國家級溼地營運工作，本計畫合約金額14,310,000元，本署補助經費5,000,000元，本署已支付4,500,000元，已完成期末報告審查，驗收中，因合約金額限制，年度內無法完成撥款，本署尚需支付500,0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1,565,383	補助桃園縣辦理大漢溪大嵙崁段自然水質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35,962,697元（含發包工程費、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17,154,900元，已撥付7,54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9,614,900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950,483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0,877,446	補助臺南市辦理萬代橋生態礫間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03,803,977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24,309,008元，已撥付24,309,008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20,877,446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0,311,938	補助臺南市辦理仁德排水生態礫間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01,939,592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23,257,604元，已支付23,257,604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20,311,938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2,174,357	補助臺南市辦理港尾溝溪滯洪池水質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82,706,103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9,401,452元，已撥付19,401,452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2,174,357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3,603,899	補助臺南市辦理永康大排水生態礫間淨化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42,293,356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33,716,655元，已撥付33,716,655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33,603,899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950,264	補助臺南市辦理永康排水水質淨化場工程—永康滯洪池礫間接觸曝氣氧化工程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1,534,698元（含空污費、工管費及監造費等），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3,728,175元，已撥付11,439,89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2,288,285元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661,979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380,725	補助臺南市辦理二仁溪大甲溼地規劃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931,163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1,380,725元，已撥付1,380,725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數1,380,725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695,284	補助臺南市辦理鹽水溪豐化橋污染整治評估及細設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3,685,103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2,695,284元，已撥付2,695,284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尚需支付數2,695,284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0,548,052	補助高雄市辦理阿公店溪河華橋上游水質改善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114,670,308元，本署補助74,535,7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經費42,316,846元，已撥付42,316,846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20,548,052元辦理保留。

中華民國102

232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2C	1,164,665	補助高雄辦理102年南區水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民間機構協力處理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2,780,000元，本署102年補助經費2,000,000元，已撥付2,000,000元，本計畫期末報告已完成，正辦理審查作業，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164,665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0,648,099	補助高雄市辦理愛河上游水質改善計畫-樣仔林水質改善工程，本計畫合約金額57,000,000元，本署102年補助經費10,648,099元，已撥付10,648,099元，因合約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0,648,099元辦理保留。
資	14A	1,853,000	補助屏東縣辦理101年琉球鄉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規劃及細部設計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3,86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1,853,000元，已撥付1,544,000元，期末審查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09,000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544,0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459,058	補助屏東縣辦理東港溪流域支流排水水質調查截流可行性評估及規劃設計，本計畫合約金額8,78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4,214,400元，已撥付3,512,000元，期末審查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702,400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756,658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342,400	補助屏東縣辦理水污染減量之應用六塊厝污水處理廠生質能示範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4,880,000元，本署102年度補助2,342,400元，已撥付1,952,000元，期末審查驗收中，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90,400元及地方政府尚需支付1,952,000元辦理保留。
經	12C	20,787,206	補助臺中市、彰化縣、苗栗縣、嘉義縣、宜蘭縣等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年度預算為1.4億元，已完成核定，並發生權責，年度內無法完成，所需經費辦理保留。
資	14A	509,973	補助彰化縣辦理「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彰化縣田中鎮)」，環保示範區(入圍級：田中鎮)計畫合約金額50萬9,973元(含工程款46萬3,000元、空污費1,543元、工管費1萬3,168元及監造費3萬2,262元等)，因合約期程至102年12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驗收結算程序，尚需支付數50萬9,973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791,969	補助桃園縣辦理「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桃園縣_中壢市)-公廁管理潔淨化」，合約金額8,018,093元(含工程款7,340,100元、空污費1,314元、工管費173,100元及監造費503,579元等)，環保署補助6,330,073元已支付2,538,104元。本工程已於102年12月30日完成，並完成驗收，年度內無法完成撥款，尚需支付數3,791,969元辦理保留。
資	14A	2,000,000	補助桃園縣辦理「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桃園縣_中壢市)-公共設施標準化」，合約金額5,416,055元(含工程款4,978,000元、空污費13,278元、工管費141,592元及監造費283,185元等)，環保署補助2,000,000元。因土地權屬問題，延滯於12月2日開工，預計工期為60日，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000,000元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4A	500,000	辦理高雄市辦理102年度「高雄市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訓練計畫」採購金額437萬，其中50萬為環保署補助經費執行「複式動員教育練、績優村里觀摩學習及相關推廣活動」，該項活動業已於102年10月底執行完畢。因該委辦計畫執行期程至103年6月27日，故該款項仍應辦理保留。
資	14A	690,300	補助嘉義縣辦理「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嘉義縣_大林鎮）」，本案採購金額合計844,341元（含購置機具99,000元、推動鎮內路平355,341元及查詢通報網頁390,000元），其中中央補助款690,300元、地方配合款154,041元。本案因年度內無法辦理結算驗收等行政撥款作業，故辦理中央補助款690,300元保留，其中690,286元為本署已撥應付數、14元為本署未撥應付數。
資	14A	800,990	補助嘉義縣辦理「景觀地標優質化等二項指標化工程」契約決算金額8,727,487元（含工程款7,756,000元、空污費20,683元、工管費185,470元、監造費746,870元、現場抽驗試驗費2,464元、用地鑑界費16,000元），其中中央補助款8,009,900元、地方配合款717,587元。本案本署已核撥三期款合計7,994,384元，尾款餘額15,516元辦理未撥應付數保留、本署已撥付之尾款785,474元辦理已撥應付數保留。上述本案尾款800,990元（=785,474元+15,516元）因年度內無法完成結算驗收之行政撥款作業，故需辦理保留作業。
資	14A	629,980	補助嘉義縣辦理「居家生活寧適化等二項指標化工程」合約金額7,700,692元（含工程款6,950,000元、空污費18,533元、工管費173,993元、監造費470,166元、現場抽驗試驗費50,000元、用地鑑界費12,000元及水電外線代辦費26,000元），其中中央補助款6,299,800元、地方配合款1,400,892元。本案已核撥第一、二期款合計5,669,820元，本工程因故延至103年1月3日竣工，故尚需辦理第三期款未撥應付保留款629,980元。
經	4C	9,720,000	補助澎湖縣辦理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本計畫辦理103年度澎湖縣垃圾轉運工作，102年度已完成合約擴充及決標工作，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決標金額32,319,000元，尚需支付數9,720,000元辦理保留。
經	18C	4,400,000	補助臺中市辦理新社區下水底寮段舊有垃圾場清運移除計畫，於102年12月5日完成決標，決標金額10,360,000元，目前施工中，因地方政府未及於年度內完成預算程序，致補助經費無法撥付，地方尚須支付數4,400,000元，請准予辦理保留。
資	14A	26,383,87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暨垃圾全分類零廢棄第一階段執行計畫，為延續性跨年度計畫，執行期程自民國85年至116年止，103年度繼續辦理補助桃園縣、苗栗縣、臺中市及臺東縣等4座焚化廠建設攤提相關補助經費，另南投縣草屯鎮小型焚化廠「環保教育（含教育訓練）園區」工程計畫，屬跨年度執行計畫，預定於103年底前依法取得環保設施認證，相關後續補助款項將續予保留，尚需支付數26,383,874元，擬請准予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水質保護	-	11,205,000	11,205,000	8.10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資	14A	21,071,000	補助澎湖縣辦理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係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辦理離島地區興設生質能源計畫，102年度除離島地區垃圾轉運、料源及生質能技術調查評估工作，並辦理多次技術研討會及召開多次研商會議，目前已完成與三離島地區初步溝通及協調工作，現正進行整體評估及意見分析資料彙整，預定103年度上半年完成三離島興設計畫發包工作。 本計畫103年度原估列預算經費3.689億元，現已配合實際進度及考量102年度保留數，減列為2.492億元，故建請同意21,071,0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6,500,000	補助新竹縣辦理新豐鄉垃圾掩埋場西側海濱非法棄置場址-海岸南段短程防護計畫，於102年12月11日以5,770,385元決標，經核算補助金額為6,500,000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6,500,000元辦理保留。
資	14A	3,991,683	彰化縣福興地區區域性垃圾聯合處理場泰利、天秤颱風災損修復工程，於102年12月24日決標，決標金額6,168,000元，經核算補助金額6,621,683元（含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已支付2,63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3,991,683元，擬請准予辦理保留。
資	14A	3,700,000	南投縣埔里鎮垃圾轉運站緊急災修工程(蘇力、潭美、康芮颱風)，於102年12月24日決標，決標金額6,680,000元，經核算補助金額7,500,000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3,700,000元辦理保留。
資	18A	780,000	花蓮縣新城鄉垃圾衛生掩埋場蘇力颱風災害修復計畫，為天然災害災損復建工程屬不可預期之工程，102年10月9日決標，決標金額650,000元，經核算補助金額為780,000元（含發包工程費、規劃設計監造費、行政管理費及空氣污染防制費），因地方未及納入年度追加預算，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780,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3,870,000	辦理水體污染總量管制方式規劃專案，本計畫合約金額8,600,000元，因合約期程辦理展延，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870,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3,082,500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管理與緊急應變執行成效評估專案工作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6,85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082,5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3,600,000	辦理中小型養豬場厭氣處理系統改善及沼肥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5,67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3,600,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652,500	辦理中小型養豬場厭氣處理系統改善及沼肥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本計畫合約金額5,670,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本署尚需支付652,500元辦理保留。

行政院環
歲出保留數（或

中華民國102

年 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
	廢棄物管理	-	6,917,250	6,917,250	2.98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950,000	374,743,788	375,693,788	55.70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	7,390,000	7,390,000	11.59
	環境監測資訊業務費	-	1,297,128	1,297,128	0.70
	區域環境管理	6,128,500	9,013,633	15,142,133	3.30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14C	3,060,000	辦理102年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計畫，合約金額6,800,000元，已支付3,740,000元，因本署於102年12月4日函通知廠商凍結經費調整改列，請廠商依原契約加速辦理，後續執行凍結項目需辦理展延至103年1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3,060,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3,159,000	102年推動廢棄物非法棄置案件管理策略行動計畫，合約金額4,747,000元，已支付1,588,000元，因新增工作項目需展延至103年3月31日，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3,159,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698,250	辦理溶出試驗檢測技術評析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931,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931,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1,492,500	辦理102年度地方政府環境清潔維護考核及環境清潔活動計畫，合約金額1,990,000元，已支付497,5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1,492,5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4,397,288	辦理102年度清淨家園推廣計畫，原契約金額為9,400,000元，因辦理計畫變更後契約金額為9,771,752元，已支付5,374,464元，因涉跨年執行，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4,397,288元辦理保留。
經	14C	1,774,000	辦理推動飲用水列管項目之篩選作業計畫，原合約金額2,920,000元，擴充金額460,000元，已支付1,606,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1,774,000元辦理保留。
經	14C	950,000	辦理本署與高雄市合辦2013金華實兵演練，預算金額950,000元，已暫付高雄市環保局，計畫已辦理完成並驗收，因年度內無法轉正，尚須支付950,000元辦理保留。
資	2A	367,080,000	辦理建置毒化災防救訓練場，預算金額367,080,000元，因年度內無法完成招標，然對於國家化災防救體制強化極為重要，367,080,000元辦理保留。
經	4C	6,005,504	辦理102年度環保集點制度規劃及建置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7,390,000元，計畫約定期中報告於102年12月31日提出，經認可後始可撥付第1期款，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7,390,000元辦理保留。
資	4C	1,384,496	
經	4C	1,297,128	辦理臺美技術合作協定第9號執行辦法，因部分經費尚未辦理核銷，擬辦理保留。
經	4C	1,470,000	辦理102年環保設施品質查核督導委託專案工作，合約金額2,700,000元，執行期程自102年3月11日起至103年3月10日止，尚需支付相關款項1,215,000元，另需支付出席費及差旅費255,000元，合計1,470,000元，擬辦理保留。
經	4C	2,255,000	辦理102-103年度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審查結論執行情形監督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8,500,000元，分年編列預算，已支付2,125,000元；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125,000元，另需支付委員出席費100,000元及差旅費30,000元，合計2,255,000元辦理保留。

中華民國102

240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經	4C	70,000	辦理102年度裁罰案件法律顧問費用，合約金額750,000元，其中「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因空氣污染防治法事件提起行政訴訟案」及「恆家股份有限公司因水污染防治法事件提起行政訴訟」皆在訴訟期間，年度內無法完成，需俟判決確定後再行撥付新臺幣70,000元，擬辦理保留。
經	4C	2,622,675	辦理推動離島生質能源中心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5,828,166元，執行期程自102年3月起至103年3月止，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622,675元辦理保留。
經	4C	945,000	辦理102至104年度公有一般廢棄物處理設施營運管理監督及輔導改善委託專案工作計畫，合約金額2,100,000元，執行期程自102年4月起至103年4月止，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945,000元，辦理保留。
經	4C	1,206,000	辦理102至104年度一般廢棄物最終處置前組成採樣及分析工作委託專案計畫，合約金額2,680,000元，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自102年3月起至103年3月止，年度內無法完成，已支付1,474,000元，尚需支付數1,206,000元辦理保留。
經	4C	6,379,458	辦理101至103年度垃圾焚化廠經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作執行計畫，合約金額7,700,000元，自102年9月起至103年7月止，因合約期程跨越年度，已支付1,917,464元，尚需支付數5,775,000元；另需出席費及差旅費604,458元，合計共6,379,458元辦理保留。
經	19C	194,000	焚化廠興建計畫衍生之訴訟及仲裁案律師服務費用，因「高雄縣仁武垃圾資源回收廠興建統包工程」統包商中鼎公司提出該廠保固責任不存在，請求退還保固保證金及其利息暨訴訟費用案，所需律師服務費用290,000元，已支付145,000元，尚需支付145,000元，需配合司法程序，於未來年度繼續執行，擬請同意准予保留。
	2A	367,080,000	又「臺南縣永康垃圾資源回收廠續建統包工程」統包商台灣中油公司請求本署應返還該公司保固保證金連帶保證書仲裁案，所需律師服務費用98,000元，已支付49,000元，尚需支付數49,000元，需配合司法程序，於未來年度繼續執行，擬請同意准予保留。
	4C	34,003,825	
	9A	1,993,400	
	12A	26,466,719	
	12C	25,487,911	
	14A	272,415,663	
	14C	40,428,580	
	18A	780,000	

中華民國102

242

境保護署

未結清數) 分析表

年度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8C	4,400,000	
	19C	194,000	
	2A	367,080,000	
	3A	5,140,723	
	4C	34,003,825	
	8A	4,740,000	
	9A	2,135,623	
	12A	40,590,219	
	12C	27,174,585	
	14A	415,858,798	
	14C	55,223,069	
	18A	780,000	
	18C	4,400,000	
	19A	93,783,830	
	19C	194,000	

行政院環
歲出賸餘數（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 註銷數)		經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96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1,072,912	49.39%	(1)	14,729,810
	小 計	111,072,912			
98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609,894	87.89%		
	小 計	8,609,894			
99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96,000	5.59%		
	小 計	296,000			
100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044,483	8.08%	(4)	84,840
	小 計	6,044,483			
101	科技發展	49,833	8.64%	(6)	49,833
101	綜合企劃	216,025	1.40%	(6)	216,025
101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6,995,536	2.15%	(6)	7,451,376
101	廢棄物管理	247,103	1.53%	(6)	247,103
101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1,451,070	8.68%	(4)	1,451,070
101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543,456	52.23%	(4)	543,456
101	區域環境管理	55,816	0.58%	(1)	55,816
	小 計	19,558,839			

境保護署

或減免、註銷數)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常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1)14,729,810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工程計畫衍生之仲裁及訴訟費用，部分案件已完成司法程序，擬先行繳回相關款項。	(1)	96,343,102	(1)96,343,102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工程計畫衍生之仲裁及訴訟費用，部分案件已完成司法程序，擬先行繳回相關款項。	
	(7)	8,609,894	(7)8,609,894計畫結案，工程結餘款繳回。	
	(6)	296,000	(6)296,000	
		296,000		
(4)84,840	(6)	5,959,643	(6)5,959,643	
		5,959,643		
(6)49,833				
(6)216,025				
(6)7,451,376	(6)	9,544,160	(6)9,544,160	
(6)247,103				
(4)1,451,070				
(4)543,456計畫結案，工程結餘款繳回。				
(1)55,816				

行政院環
歲出賸餘數（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 註銷數)		經	
		金 額	%	類 型	金 額
102	科技發展	1,614,926	3.84%	(6)	1,614,926
102	一般行政	32,464,983	5.88%	(1) (2) (10)	32,464,983
102	綜合企劃	5,010,974	5.43%	(6) (10)	5,009,474
102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6,383,234	3.62%	(6) (10)	65,582,849
102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2,682,809	9.92%	(6) (10)	2,682,809
102	水質保護	17,767,453	12.84%	(1) (10) (13)	17,764,243
102	廢棄物管理	34,374,881	14.82%	(6) (10)	34,374,881
102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18,337,175	2.72%	(6) (8)	18,337,175
102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5,561,264	8.72%	(6) (10)	5,561,264
102	環境監測資訊	10,302,511	5.52%	(1)	9,037,276
102	區域環境管理	27,031,950	5.90%	(10)	26,887,163
102	第一預備金	4,000,000			4,000,000
	小 計	225,532,160			
	合 計	371,114,288			

境保護署

或減免、註銷數)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常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6)1,614,926				
(1)1,331,211 (2)29,544,756 (10)1,589,016依據行政院102年9月 5日院授主會公字第1020500631號 節約1,589,016元，列入賸餘數。				
(6)307,232 (10)4,702,242	(10)	1,500	(10)1,500	
(6)12,447,849 (10)53,135,000	(6)	800,385	(6)800,385	
(6)647,809 (10)2,035,000				
(1)2,367,243 (10)8,825,000 (13)6,572,000主要係立法院刪除水 污費徵收之預算致配合該項業務 編列之經費未支用。	(8)	3,210	(8)3,210	
(6)28,770,881 (10)5,604,000				
(6)17,907,175 (8)430,000				
(6)1,709,379 (10)3,851,885				
(1)9,037,276	(4)	1,265,235	(4)1,265,235	
(10)26,887,163	(8)	144,787	(8)144,787	

行政院環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78,331,000.00	0.00	178,331,000.00	168,302,312.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5,710,000.00	0.00	35,710,000.00	34,820,469.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560,000.00	0.00	18,560,000.00	16,034,060.00
六、獎金	55,665,000.00	0.00	55,665,000.00	50,606,781.00
七、其他給與	5,890,000.00	0.00	5,890,000.00	5,149,152.00
八、加班值班費	13,307,000.00	0.00	13,307,000.00	10,056,777.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00	0.00	0.00	0.0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0,505,000.00	0.00	20,505,000.00	19,938,565.00
十一、保險	21,840,000.00	0.00	21,840,000.00	23,016,092.00
十二、調待準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349,808,000.00	0.00	349,808,000.00	327,924,208.00

境保護署

分析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金 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00		0	0	
0.00		0	0	
-10,028,688.00	-5.62	235	232	
-889,531.00	-2.49	67	65	
-2,525,940.00	-13.61	44	41	
-5,058,219.00	-9.09	0	0	102年度考績獎金決算數51,834,385元、特殊功勳獎金決算數719,200元、年終工作獎金決算數68,024,415元。
-740,848.00	-12.58	0	0	
-3,250,223.00	-24.42	0	0	90年度超時加班費實支數額之八成金額為20,339,075元，102年度超時加班費決算數14,895,906元。
0.00		0	0	
-566,435.00	-2.76	0	0	
1,176,092.00	5.39	0	0	
0.00		0	0	1.雇用臨時人員19人，決算數5,985,911元。2.102年度事務性工作勞務委託外包服務派遣人力22人，決算數7,290,382元。3.102年度勞務承攬59人，決算數29,768,072元。
-21,883,792.00	-6.26	346	338	

行政院環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 輛 類 別 型	預 算 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0.00	0.00	0.00	0.00

境保護署

車輛明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 較 增 減 數		車 輛 數		說 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0.00		0	0	
0.00		0	0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科名	支目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3,264,000	3,106,410	-
國立中央大學	自動化社區污水處理與回收系統之研發-MFCFSBR自動監測與控制系統之開發與驗證	科技發展		1,344,000	1,267,480	-
	小計			1,344,000	1,267,480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廢印刷電路板錫回收與金屬錫之純化技術	科技發展		1,300,000	1,287,620	
	小計			1,300,000	1,287,620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2013年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	綜合企劃		100,000	99,000	
	小計			100,000	99,000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辦理Hydrobiologia全球編輯會議暨「水生科學面臨之挑戰」國際研討會	綜合企劃		150,000	150,000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九屆東海海洋生物多樣性與漁業環境科學國際暨兩岸研討會	綜合企劃		20,000	20,000	-
	小計			170,000	170,000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計執行情		是入助預	否受單	納補位算	計畫未完成因	計完結餘		畫成款	是派就抽		否員地查	備註
		已完	未完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3,106,410	157,590													
1,267,480	76,520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3.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1,267,480	76,520													
1,287,620	12,380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3.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1,287,620	12,380													
99,000	1,000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99,000	1,000													
15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70,000	-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地理學系	第十七屆臺灣地理國際學術研討會	綜合企劃		50,000	33,060	-
	小計			50,000	33,060	-
國立成功大學	第十屆水環境臭味研討會	綜合企劃		100,000	51,750	-
國立成功大學	2013綠色永續校園暨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研討會	綜合企劃		100,000	100,000	-
	小計			200,000	151,750	-
國立交通大學	第十屆環境保護與奈米科技學術研討會	綜合企劃		100,000	97,500	-
	小計			100,000	97,500	-
2.地方政府				1,775,939,331	1,653,235,970	115,524,796
(1)直轄市政府				613,468,493	602,925,694	8,366,049
臺北市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443,347	2,443,347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99,979	1,999,979	-
	小計			4,443,326	4,443,326	-
新北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078,700	10,578,700	500,000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951,507	12,951,507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33,060	16,940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33,060	16,940													
51,750	48,250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10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51,750	48,250													
97,500	2,500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97,500	2,500													
1,768,760,766	7,178,565													
611,291,743	2,176,750													
2,443,347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999,979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443,326	-													
11,078,70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2,951,507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7,656,388	27,656,388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00,000	800,00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87,185	587,185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358,068	1,358,068	-
	小計			54,431,848	53,931,848	500,000
臺中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979,158	5,568,089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53,952,992	248,375,228	5,577,764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577,560	10,925,777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00,350	600,350	-
	小計			273,110,060	265,469,444	5,577,764
臺南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5,536,423	123,248,138	2,288,285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5,947,627	25,947,627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3,649,702	43,649,702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27,656,38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8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587,185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358,06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54,431,848	-													
5,568,089	411,069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253,952,992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10,925,777	1,651,783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600,35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71,047,208	2,062,852													
125,536,423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5,947,627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43,649,702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00,000	600,000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378,528	1,378,528	-
	小計			197,112,280	194,823,995	2,288,285
高雄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7,339,169	67,225,271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952,690	5,952,690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0,487,930	10,487,93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91,190	591,190	-
	小計			84,370,979	84,257,081	-
(2)臺灣省各縣市政府				1,146,159,052	1,034,308,286	107,158,747
宜蘭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037,464	9,037,464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532,575	4,260,948	4,271,627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1,260,000	9,859,373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98,000	798,000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6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378,52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97,112,280	-														
67,225,271	113,898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5,952,69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10,487,93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591,19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84,257,081	113,898														
1,141,467,033	4,692,019														
9,037,464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8,532,575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9,859,373	1,400,627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798,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81,380	581,380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476,400	1,476,400	-
	小計			31,685,819	26,013,565	4,271,627
桃園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6,273,000	16,275,559	9,614,900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60,447,119	260,447,119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8,922,283	27,890,035	619,338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00,000	500,00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00,000	600,000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49,065	649,065	-
	小計			317,391,467	306,361,778	10,234,238
新竹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480,775	11,303,474	1,177,301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7,557,732	21,057,732	6,500,000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232,288	5,232,288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581,38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476,4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30,285,192	1,400,627													
25,890,459	382,541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260,447,119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28,509,373	412,910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5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6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649,065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316,596,016	795,451													
12,480,775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7,557,732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5,232,28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96,922	796,922	-
	小計			46,067,717	38,390,416	7,677,301
苗栗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3,601,300	9,865,757	3,036,923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48,130,823	220,504,786	27,626,037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50,000	1,853,970	-
	小計			263,682,123	232,224,513	30,662,960
彰化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217,584	6,217,584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7,834,962	12,130,268	5,704,694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1,881,080	21,881,08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98,169	498,169	-
	小計			46,431,795	40,727,101	5,704,694
南投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295,184	4,813,518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39,673,660	33,973,660	5,700,000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439,162	5,439,162	-
	小計			50,408,006	44,226,340	5,700,000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796,922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6,067,717	-													
12,902,680	698,620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248,130,823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1,853,970	96,030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262,887,473	794,650													
6,217,584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7,834,962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21,881,08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98,169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6,431,795	-													
4,813,518	481,666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39,673,66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5,439,162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9,926,340	481,666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雲林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0,827,541	20,664,813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803,800	9,803,80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13,875	413,875	-
	小計			31,045,216	30,882,488	-
嘉義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8,275,050	13,905,145	4,369,905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457,005	16,805,029	2,651,976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7,678,271	27,032,761	645,510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872,975	872,975	-
	小計			66,283,301	58,615,910	7,667,391
屏東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719,800	11,318,000	1,401,800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4,347,396	14,347,396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6,570,649	6,570,649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00,000	500,000	-
	小計			34,137,845	32,736,045	1,401,800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原	計 完 結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20,664,813	162,728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 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 註3。
9,803,8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413,875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30,882,488	162,728												
18,275,05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9,457,005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2。
27,678,271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872,975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2。
66,283,301	-												
12,719,80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4,347,396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2。
6,570,649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5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34,137,845	-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臺東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224,211	5,217,003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8,934,207	78,934,207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520,000	2,192,819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00,000	500,000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海洋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99,950	599,950	-
	小計			87,778,368	87,443,979	-
花蓮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360,000	2,360,000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1,469,203	20,689,203	780,000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665,574	7,125,762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85,000	481,967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263,668	1,263,668	-
	小計			33,243,445	31,920,600	780,000
澎湖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607,100	5,457,728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5,217,003	7,208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78,934,207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2,192,819	327,181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5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599,95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87,443,979	334,389													
2,360,000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1,469,203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7,125,762	539,812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481,967	3,033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1,263,66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32,700,600	542,845													
5,457,728	149,372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31,237,127	446,127	30,791,000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150,000	4,150,000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80,564	1,980,564	-
	小計			42,974,791	12,034,419	30,791,000
基隆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7,945,671	7,942,671	-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644,800	5,644,800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3,452,000	3,452,000	-
	102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改善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91,400	1,991,400	-
	小計			19,033,871	19,030,871	-
新竹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3,828,229	41,560,493	2,267,736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9,660,787	19,660,787	-
	101年度河川污染整治及海洋污染防治考核計畫--河川清潔維護建設補助費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00,000	500,000	-
	小計			63,989,016	61,721,280	2,267,736
嘉義市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053,424	4,026,133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31,237,127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2。
4,15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980,564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42,825,419	149,372												
7,942,671	3,000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 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 註3。
5,644,8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2。
3,452,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991,4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9,030,871	3,000												
43,828,229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19,660,787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500,00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 註1。
63,989,016	-												
4,026,133	27,291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 年度，年度內無 法完成。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 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 註3。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5,549,870	5,549,870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2,402,978	2,402,978	-
	小計			12,006,272	11,978,981	-
(3)福建省各縣政府				16,311,786	16,001,990	-
金門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9,018,393	9,018,393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4,953,393	4,953,393	-
	小計			13,971,786	13,971,786	-
連江縣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040,000	945,429	-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加強基層環保建設		1,300,000	1,084,775	-
	小計			2,340,000	2,030,204	-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三.公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四.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五.社會保險負擔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財團法人						
(1)基金捐助						
(2)計畫捐助				605,300	252,176	-
財團法人開拓環境保護基金會	雲林少年Pi台北奇幻之旅	綜合企劃		15,000	15,000	-
	小計			15,000	15,000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海洋及水下技術協會	102年度「第四屆海峽兩岸海洋論壇」	綜合企劃		590,300	237,176	-
	小計			590,300	237,176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計 執 情	畫 行 形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5,549,870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2。
2,402,978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1,978,981	27,291												
16,001,990	309,796												
9,018,393	-		V	V			因執行期程跨越年度，年度內無法完成。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4,953,393	-	V		V							V		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13,971,786	-												
945,429	94,571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1,084,775	215,225	V		V							V		1.依據作業規範如備註1。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3。
2,030,204	309,796												
-													
-													
-													
-													
-													
-													
-													
252,176	353,124												
15,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5,000	-												
237,176	353,124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237,176	353,124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 撥 數	未 撥 數
2.其他團體				3,064,000	2,952,512	-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102年增進工業團體 配合政府政策暨強化 組織功能計畫	綜合企劃		200,000	200,000	-
	小計			200,000	200,000	-
中華民國山岳協會	第23屆國際快樂健行 大會	綜合企劃		50,000	50,000	-
	小計			50,000	50,000	-
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 促進會	第十五屆社區大學全 國研討會-社區大學 與在地文化的創新	綜合企劃		50,000	50,000	-
	小計			50,000	50,000	-
台灣環境法學會	環境訴訟、專業訴訟 代理人與權利保護國 際學術研討會	綜合企劃		100,000	100,000	-
	小計			100,000	100,000	-
台灣水環境再生協會	第23屆下水道與水環 境再生研討會	綜合企劃		80,000	80,000	-
	小計			80,000	80,000	-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2013亞太區童軍環境 教育研討會	綜合企劃		50,000	50,000	-
	小計			50,000	50,000	-
社團法人中國工程師學會	102年8月「工程」會 刊出版	綜合企劃		20,000	20,000	-
	小計			20,000	20,000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計執行情		是入助預	否受單	納補位算	計畫未完成因	計完結餘		畫成款	是派就抽		否員地查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														
2,952,512	111,488													
20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00,000	-													
5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50,000	-													
5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50,000	-													
10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00,000	-													
8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80,000	-													
5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50,000	-													
2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0,000	-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 科 名	支 目 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 算 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	2013年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術暨實務交流國際研討會	綜合企劃		300,000	295,544	-
	小計			300,000	295,544	-
臺北市萬華區華江社區發展協會	2013臺北華江雁鴨季	綜合企劃		20,000	20,000	
	小計			20,000	20,000	-
社團法人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	2013年第八屆全國NGO會議-WE CAN DO IT一起讓河川活起來研討會	綜合企劃		20,000	20,000	-
	小計			20,000	20,000	-
社團法人台灣濕地協會	臺丹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國際交流計畫	綜合企劃		784,000	784,000	-
	小計			784,000	784,000	-
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	第二十五屆(2013)年會暨各專門學術研討會	綜合企劃		400,000	400,000	-
	小計			400,000	400,000	-
稻草人現代舞蹈團	2013足in複合體－遊走台北當代藝術館日常物件再製創作概念展演	綜合企劃		30,000	30,000	-
				30,000	30,000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執 情		是 入 助 預	否 受 單	納 補 位 算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金 額	收 回 繳 庫 日 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 數(3)=(1)-(2)			是	否	計 原								
295,544	4,456	V			V							V		1.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295,544	4,456													
2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0,000	-													
2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20,000	-													
784,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784,000	-													
40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400,000	-													
30,000	-	V			V							V		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30,000	-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台東縣鹿野鄉永安社區發展協會	2013年全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暨推動社區環境教育交流工作坊	綜合企劃	800,000	692,968	-
			800,000	692,968	-
中華民國振動與噪音工程學會	2013年第10屆第2次會員大會暨第21屆學術研討會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	80,000	80,000	-
			80,000	80,000	-
台灣聲學學會	102年會員大會暨第26屆學術研討會第六屆兩岸聲學技術交流研討會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	80,000	80,000	-
			80,000	80,000	-
七.對外之捐助					
八.其他補助及捐助			18,953,759	18,953,759	-
受污染農地後續污染改善工作配合停耕之農（漁）民	協助各縣市辦理受污染農地後續污染改善工作農民配合停（養）耕之補償	水質保護	18,953,759	18,953,759	-
	小計		18,953,759	18,953,759	-
九.獎助					
1.對學生之獎助					
2.對私校之獎助			5,170,000	5,143,260	-
東海大學	2013金秋地球日圖書海報旌旗展、校園大掃除、希望論壇及低碳綠生活、四海皆朋友等系列活動	綜合企劃	50,000	36,000	-
	小計		50,000	36,000	-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 完 結	餘	畫 成 款	是 派 就 抽	否 員 地 查	備 註	計 畫 未 完 成 因	納 補 位 算	否 受 單	是 入 助 預	畫 行 形	計 執 情	預 決 算 比 較 增 減 數 (3)=(1)-(2)	合 計 (2)
金額	收回 繳庫 日期	是	否	是	否	否	是	否	是	否	否	否	否
692,968	107,032	V											
692,968	107,032												
80,000	-	V											
80,000	-												
80,000	-	V											
80,000	-												
-													
-													
18,953,759	-												
18,953,759	-	V											
18,953,759	-												
-													
-													
5,143,260	26,740												
36,000	14,000	V											
36,000	14,000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科名	支目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中原大學	量子點奈米基因指紋鑑定系統應用於環境微生物之分析	科技發展		1,500,000	1,500,000	-
	小計			1,500,000	1,500,000	-
中國科技大學	具分散反萃取相支撐式液膜處理廢稀土金屬離子溶液之技術開發	科技發展		1,300,000	1,287,260	-
	小計			1,300,000	1,287,260	-
逢甲大學	節能型輕質化材料之製備技術開發與應用評估	科技發展		1,300,000	1,300,000	-
	小計			1,300,000	1,300,000	-
元智大學	鋼鐵廠飛灰製成高價值磁氧鐵礦觸媒回收再利用技術之研發	科技發展		1,020,000	1,020,000	-
	小計			1,020,000	1,020,000	-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境保護署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執情		畫行形		是入助預	否受單	納補位算	計畫未完成因	計完結	餘		畫成款	是派就抽	否員地查	備註
		已完	未完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1,500,000	-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500,000	-															
1,287,260	12,740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3.未達成原因詳備註4。
1,287,260	12,740															
1,300,000	-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300,000	-															
1,020,000	-	V			V										V	1.「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甄選須知及契約書。 2.本署補助民間團體、傳播媒體及學校辦理環境保護相關活動或計畫實施要點。
1,020,000	-															

行政院環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科名	支目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4.差額補貼						
5.損失及賠償						
6.獎勵及慰問				2,886,000	1,989,000	-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450,000	450,000	-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區域環境管理		816,000	670,000	-
	小計			1,266,000	1,120,000	-
舉發污染案件民眾	民眾舉發污染案件獎勵金	區域環境管理		1,620,000	869,000	-
	小計			1,620,000	869,000	-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281

行政院環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2	千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 感受及暴露評估暨長 期環境監測之研究計 畫	2,150,000	102.5.27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027,714
102	環境永續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低頻噪音室外測量方 式之研究	2,400,000	102.3.27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400,000
102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噪音感受度調查及對 健康影響之評估	2,050,000	102.4.17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050,000
102	凱鉅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鄰近交通系統沿線建 築物隔音設施及相關 規範研究	1,760,000	102.4.3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1,760,000
102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 噪音量測技術研究	2,650,000	102.3.25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650,000
102	中華民國計量工程學會	光污染影響及民眾感 受認知研究專案研究 計畫	1,550,000	102.4.2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1,550,000
102	國立臺灣大學	102年奈米科技之風險 感知及政策研究計畫	1,500,000	102.2.6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1,500,000
102	國立交通大學	102年推廣環境奈米科 技知識平台及知識整 合計畫	2,040,000	102.2.6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040,000
102	國立中興大學	奈米金微粒對細胞毒 性檢測技術及生物標 記之篩選建立	2,700,000	102.2.18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700,000
102	國立交通大學	環境中奈米物質量測 及特性分析技術開發	3,620,000	102.3.4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3,620,000
102	國立臺灣大學	水環境中無機性奈米 微粒量測技術開發研 究	1,479,000	102.2.27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1,479,000

境保護署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 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2,027,714	✓			✓		✓		✓			✓		✓		1.本案因故未執行邀請1位美國專家學者來台與會（5天，教授等級之人士為主），爰依據契約書第四條規定扣減新臺幣122,286元（含管理費及稅捐），其他工作項目均完成。 2.就地查核(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1)。
-	-	2,400,000	✓			✓		✓		✓			✓		✓		1.各項工作均完成。 2.就地查核(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2)。
-	-	2,050,000	✓			✓		✓		✓			✓		✓		1.各項工作均完成。 2.就地查核(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3)。
-	-	1,760,000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抽查。 2.各項工作均完成。
-	-	2,650,000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抽查。 2.各項工作均完成。
-	-	1,550,000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抽查。 2.各項工作均完成。
-	-	1,50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2,04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2,70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3,62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1,479,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行政院環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2	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	102年環保標章產品規格標準制訂、驗證技術、產品查核機制技術及環境效益評估方法之研究	2,390,000	102.2.25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390,000
102	中央大學	鹿林山背景測站科技研究及操作維護專案研究計畫	7,100,000	102.1.8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3,700,000
102	國立台灣大學環境衛生研究所	飲用水水源與水質中新興汙染物對人體健康風險評估之研究計畫	2,700,000	102.2.7	102.12.31	102.12.31	科技發展	2,700,000
			36,089,000				科目小計	32,566,714
102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執行機動車輛噪音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及車輛噪音管制計畫	4,420,000	102.1.4	102.12.31	102.12.31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4,420,000
102	凱鉅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近鄰噪音管制暨多次陳情案輔導改善計畫	2,260,000	102.3.22	102.12.31	102.12.31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2,260,000
102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我國廢棄物部門溫室氣體排放清冊統計與管理專案工作計畫	3,250,000	102.9.10	103.9.10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812,500
			9,930,000				科目小計	7,492,500
102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顧問社	事業廢水水質特性分析及污染管制措施研議計畫	9,000,000	102.3.25	102.12.31	102.12.31	水質保護	9,000,000
102	旺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用生物處理技術去除臭味及水中有機物之可行性研究計畫	950,000	102.3.12	102.08.31	102.08.31	水質保護	950,000

境保護署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 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2,390,000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各項工作均完成。
	-	3,700,000	✓			✓		✓				✓				✓	1.本計畫總經費710萬元，科技計畫支應370萬元，空污基金支應340萬元。 2.本署102年6月17、18日派員赴鹿林山進行抽查。
	-	2,700,000	✓			✓		✓				✓		✓		✓	1.計畫建議7項物質優先建立檢驗方法，並彙整4年成果建議關注物質優先順序，俾利進一步觀察其風險。 2.計畫執行期間已定期召開專家諮詢會議及審查會議，以了解計畫執行情形，無需再派員就地抽查。
	-	32,566,714													預算數		37,640,000元
															公務預算		34,240,000元
															空污基金		3,400,000元
	-	4,420,000	✓				✓	✓		✓			✓			✓	1.各項工作均完成。 2.就地查核(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4)
	-	2,260,000	✓				✓	✓		✓			✓			✓	1.各項工作均完成。 2.就地查核(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5)
	-	812,500	✓		✓			✓		✓		✓				✓	1.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81萬2,500元為第一期款
	-	7,492,500													預算數		10,530,000元
	-	9,00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950,000	✓				✓	✓		✓		✓				✓	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行政院環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2	國立中央大學	應用衛星及遙測科技 於海域監控及污染應 變計畫	3,900,000	102.3.27	102.12.31	102.12.31	水質保護	3,630,569
			13,850,000				科目小計	13,580,569
102	中興工程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102年推動焚化底渣再 利用計畫	6,800,000	102.2.25	102.12.31	103.1.31	廢棄物管理	3,740,000
102	財團法人台灣產 業服務基金會	資源循環利用法暨子 法研訂及相關配套措 施研訂計畫	4,810,000	102.2.6	102.12.31	102.12.31	廢棄物管理	4,810,000
102	環資國際有限公 司	推動資源循環及低碳 永續運作機制整合工 作計畫	2,500,000	102.2.6	102.12.31	102.12.31	廢棄物管理	2,500,000
			14,110,000				科目小計	11,050,000
102	中台科技大學	小黑蚊危害地區防治 推廣計畫	4,490,000	102.4.16	102.12.31	102.12.31	環境衛生及 毒物管理	4,490,000
102	長榮大學	推動營造永續優質環 境衛生計畫	7,030,000	102.3.15	102.12.31	102.11.27	環境衛生及 毒物管理	7,030,000
102	環資國際有限公 司	清淨家園全民運動顧 厝邊部落格綠色生活 (Eco Life)網成效提升 計畫	4,761,000	102.3.25	102.12.31	102.11.29	環境衛生及 毒物管理	4,542,705

境保護署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3,630,569	✓				✓	✓		✓			✓				1.本案扣款269,431元，係因配合本署及相關單位執行重大水體污染事件巡察或演練不足3次及國際研討會支付國外專家學者費用不足1人次。 2.本計畫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13,580,569													預算數		12,847,000元
-	3,060,000	6,800,000	✓				✓	✓		✓			✓				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4,810,000	✓				✓	✓		✓		✓					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2,500,000	✓				✓	✓		✓		✓					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3,060,000	14,110,000													預算數		13,500,000元
-	-	4,490,000	✓				✓	✓		✓		✓					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7,030,000	✓				✓	✓		✓		✓					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	-	4,542,705	✓				✓	✓		✓		✓					1.期中報告書延遲三日送達本署，一日扣違約金4,761元，三日合計扣1萬4,283元。 2.因配合本署需求合併辦理頒獎典禮，減價驗收5萬2,920元。 3.另本案合約金額屬資本門設備及投資金額計165,375元。

行政院環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2	中環科技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飲用水水質標準中較難檢驗項目抽驗計畫	4,600,000	102.1.23	102.12.31	102.12.31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4,600,000
			20,881,000				科目小計	20,662,705
102	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	102年環境保護產品驗證作業及追蹤管理計畫	6,360,000	102.2.27	102.12.31	102.12.31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6,216,792
102	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	102年綠色消費宣傳及綠色採購推動計畫	6,430,000	102.1.23	102.12.31	102.12.31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6,430,000
102	環資國際(有)	102年綠色生活及消費網路行銷推廣計畫	3,860,000	102.2.1	102.12.31	102.12.31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3,773,715
102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102年度產品碳足跡資訊揭露服務	9,500,000	102.2.21	102.12.31	102.12.31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7,000,000

境保護署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第類	科學及技術類											
		4,600,000	✓		✓			✓		✓				✓	✓		1.本計畫係協助地方政府針對飲用水列管項目進行抽驗，另針對飲用水水質優先關注項目進行調查，以做為後續評估納管之參據。 2.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外，並派員至實驗室就品保及品管進行抽查(現場查核紀錄如附件6)。 3.乙方逾期提送品保規畫書初稿，扣減履約遲延懲罰性違約金新臺幣11萬元整。
-	-	20,662,705													預算數		18,180,000元
		6,216,792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本案契約因少辦理4場次綠色消費暨環境保護產品審議會及3場廠商座談會，依政府採購法第72條第2項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98條第2項，扣款14萬3,208元。
		6,430,000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各項工作均完成。
		3,773,715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因該公司曾以102年10月28日（102）環字第327號函請變更專案經理一案，依契約書第10條規定，本計畫重要參與人員變動已達2次，本署已以102年11月1日環署管字第1020093189號函通知辦理期末扣款86,285元。
		7,000,000	✓			✓		✓		✓			✓			✓	1.已定期召開會議審查，確認工作進度，無需派員就地審查。 2.本計畫部分經費(2,500千元)係運用空污基金預算支應。

行政院環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 度 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2	環科工程顧問 (股)	城市盤查暨破揭露管 理專案工作計畫	6,900,000	102.4.8	102.12.31	102.12.31	管制考核及 糾紛處理	6,900,000
102	汎宇電商股份有 限公司	環保集點制度規劃及 建置專案工作計畫	7,390,000	102.10.23	103.3.31	103.3.31	管制考核及 糾紛處理	-
			40,440,000				科目小計	30,320,507
102	尚竑工程顧問有 限公司	102年度公有一般廢棄 物處理設施營運管理 監控及輔導改善委託 專案工作計畫	2,100,000	102.4.3	103.4.2		區域環境管 理	1,152,246
102	振興發科技有限 公司	102年度各級環保報案 中心公害陳情系統功 能提昇暨維護管理理 專案工作計畫	4,900,000	102.3.14	102.12.31	102.12.31	區域環境管 理	4,865,728
			7,000,000				科目小計	6,017,974
	102年度小計		142,300,000					121,690,969
101	財團法人成大研 究發展基金會	101年非屬原子能游離 輻射對環境衝擊之研 究計畫	2,350,000	101.6.11	102.3.31	102.3.31	科技發展	1,819,167
			2,350,000				科目小計	1,819,167
	101年度小計		2,350,000					1,819,167
	100年度小計		-					-
	合 計		144,650,000					123,510,136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illegible]

年度 別	工作 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 科目 (二級)	預算 (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 留數)		
102	綜合企劃	國外旅費	126,000	125,012	4	2013環境生態復育國際研討會 本屆主題為「反思過去，指引未來(Reflections on the past, Direction for the future)」，同時也是SER成立25周年對於協助全球受損的生態系統復育的反省與承諾。會議專題包含景觀的復原與減少受損、瀕臨危險物種、族群及棲息地、外來入侵物種的管理、公園及保護區的復育、城市的復育、監測與調適的管理、自然資源與生態系統的服務、農業生態與造林系統的管理、減緩氣候變遷的復育、地方與中央層級的環境政策、生態復育教學等多項議題。
			810,000	1,281,340	4	出席與美國雙邊環保首長及區域環保夥伴會議暨考察低碳與環保業務 本次會議確認民國102至104年於「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與美國在臺協會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第10號執行辦法」的合作方向，出席「亞太地區汞監測夥伴合作會議」與「第3屆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等兩項活動，與區域夥伴深度交流相關環保政策、監測及管理經驗。此行沈署長率團見證與美國環保署「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續約」、「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第10號執行辦法」及與美國能源部之「大氣監測、清潔能源暨環境科學技術合作協定」等3項合作協議之簽署，受邀於美國智庫威爾森中心以「低碳永續家園計畫」為題專題演講，並順道考察美國聯邦及州政府氣候變遷調適、生質廢棄物再生能源技術、低碳永續及碳交易等業務，為未來雙方環保、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政策及技術之合作交流，蒐集相關資料並建立人脈關係。
			234,000	134,469	4	出席世界貿易組織(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會議暨考察法國環境標籤制度推動情形 本次出國主要是出席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例行會議，本署並於會中報告分享我國產品碳標籤制度推動情形，與WTO會員分享。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 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 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102.10.05 102.10.14	美國	麥迪遜	綜計處 技正	李貞瑩	103	1	3	3	2	0	1	
102.07.13 102.07.26	美國	紐約 華盛頓特區 舊金山 聖地牙哥 芝加哥	1.署長 永續發展室 2.執行秘書 3.主任研究員 4.技正	1.沈世宏 2.劉宗勇 3.梁永芳 4.孫鴻玲	102	9	20	3	3	0	1	
102.06.03 102.06.09	瑞士 法國	日內瓦 巴黎	永續發展室 聘用研究員兼任 組長	魏盟巽	102	8	28	6	5	0	1	

年度 別	工作 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 科目 (二級)	預算 (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 留數)		
102	綜合企劃	國外旅費	783,000	230,984	4	臺北環保首長雙邊會議-承監測國際合作研討會及相關活動 加強與美國環保署合作，扮演承監測活動東南亞地區的樞紐。
				146,676	4	臺美環保首長雙邊會議暨第3屆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 透過「臺美環境技術合作協定」之區域夥伴會議，分享我國廢電子電器暨廢資訊物品回收管理經驗，提供各國未來推動資源回收政策之參考，以強化亞太地區國家電子廢棄物回收處理技術及環境管理能力。
				49,828	1、4	環保雙邊首長會議暨區域環保夥伴計畫會議及考察低污染車隊推廣 參訪美國能源部阿崗國家實驗室，並洽談研商雙邊合作案「運用GREET模型以進行車輛耗能及排放的生命週期評估」，透過阿崗國家實驗室能源系統研究所之協助，引進GREET模型並進行本土化，以供我國進行車輛耗能及排放的生命週期評估使用。另赴聖保羅市的Ecolab公司，考察低污染車隊推廣經驗，並針對企業推動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等進行經驗交流。
			198,000	115,332	4	蒙特婁議定書第25次締約國會議 與英國、歐盟代表討論溴化甲烷作為原料之管制作法，並與主要國家、機構討論未來氫氟碳化物可能管制方式，同時分享我國冷媒管理經驗。
				73,024	1	考察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政策、空氣品質監測設備及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緩及調適政策 前往南韓國家環境實驗室，針對韓國室內空氣品質管制議題請益及參訪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實驗室。參訪韓國環境公司（KECO）聽取韓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內容。前往韓國環境研究院就現行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執行進行意見交換及拜會環境與能源部門下環境與能源業務組(Team)就韓國所推動之低碳及綠色成長城市/村里之推行經驗，進行座談。
			342,000	312,144	4	巴塞爾公約第11次締約國大會 透過參與周邊會議、雙邊交流等機會，與各國代表針對廢棄物輸出入管理政策、電子廢棄物管理及海關合作等議題進行交流，以維繫及建立長期互動關係，並適時分享我國廢棄物管理經驗暨成果。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2.07.15 102.07.21	美國	華盛頓特區	監資處處長	朱雨其	102	9	20	1	1	0	0	
102.07.13 102.07.23	美國	舊金山	回收基管會 高級環境技術師 兼副執行秘書	鄭祖壽	102	10	16	3	2	0	1	
102.07.20 102.07.26	美國	芝加哥 明尼亞波利 舊金山	空保處 科長	徐淑芷	102	8	22	8	7	0	1	
102.10.22 102.10.25	泰國	曼谷	空保處 1.副處長 2.技士 3.技士	1.謝炳輝 2.李宜娟 3.蕭吉良	102	1	16	3	1	0	2	
102.11.25 102.11.29	韓國	首爾	空保處 1.薦任技士 2.助理環境技術師 3.特約環境技術師	1.梁喬凱 2.簡大詠 3.翁婉珊	103	2	13	5	3	0	2	
102.05.01 102.05.12	瑞士	日內瓦	廢管處 1.副處長 2.聘用專業研究員	1.賴瑩瑩 2.洪榮勳	102	7	20	2	2	0	0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綜合企劃	國外旅費	576,000	576,000	4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19次締約國大會暨京都議定書第9次締約國會議(UNFCCC COP19/CMP9)從減緩、調適、財務、技術等四大面向，探討如何推進全球因應氣候變遷具體行動及因應對策，掌握全球氣候談判的最新動態，展開多場次雙邊會談、周邊會議等國際交流活動
			126,000	0	4	派員出席生物多樣化公約締約國、工作小組及相關會議
			234,000	322,715	4	參加聯合國巴塞爾、鹿特丹及斯德哥爾摩三公約大會及斯德哥爾摩公約第六次締約國大會 出席聯合國三公約締約國大會活動，宣揚我國化學品及廢棄物管理因應措施、具體行動及執行成效，增進國際交流互動。掌握公約進展，實地掌握關注議題最新動態及各國因應立場作為。 斯德哥爾摩公約決議通過將六溴環十二烷納入公約附件A進行列管，對建築物中的發泡聚苯乙烯及壓出發泡成型聚苯乙烯的生產與使用作特定豁免用途，並對多項化學品的特定豁免用途議題進行討論並規劃後續管制時程。另參與友邦布吉納法索及瓜地馬拉等邦交國舉辦之周邊會議，於會中報告並分享臺灣管制22種POPs執行成果及電子廢棄物(E-Waste)處理之成功經驗。並播放「從亞洲觀點看戴奧辛管制成果」短片，介紹亞洲地區20年來對戴奧辛管制之努力與成果。
			126,000	14,313	4	第3屆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 透過「臺美環境技術合作協定」之區域夥伴會議，分享我國廢電子電器暨廢資訊物品回收管理經驗，提供各國未來推動資源回收政策之參考，以強化亞太地區國家電子廢棄物回收處理技術及環境管理能力。
				80,800	1	參訪丹麥水資源管理、自來水無收益水量(NRW)管理及環境教育等成功經驗 由本署葉欣誠副署長率團參訪丹麥，為加強臺丹雙邊關係及實質合作，藉此達成交流及經驗分享之目的，以利我國相關政策與國際接軌並提升資源應用效益，其主要效益為引進丹麥成功經驗、分享我國成功經驗及邀請丹麥環境部常務次長訪問我國。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 家	城 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2.11.11 102.11.24 102.11.12 102.11.24 102.11.12 102.11.25 102.11.12 102.11.25	波 蘭	華 沙	1.副署長 溫室氣體減量管理辦公室 2.參事兼執行秘書 3.高級環境技術師兼組長 4.高級環境技術師	1.葉欣誠 2.簡慧貞 3.吳奕霖 4.王俊勝	103	2	20	3	2	0	1	
												本案係配合農委會組團，102年該會未函請本署派員，故無決算數。
102.04.25 102.05.08 102.04.25 102.05.05	瑞 士	日 內 瓦	毒管處 1.處長 2.簡任技正	1.袁紹英 2.陳淑玲	102	8	5	4	4	0	0	
102.07.13 102.07.23	美 國	舊 金 山	回收基管會特約助理環境技術師	李純慧	102	10	16	3	2	0	1	
102.11.12 102.11.14 102.11.11 102.11.18 102.11.11 102.11.18	丹 麥	維也納 哥本哈根	1.副署長 綜計處 2.科長 水保處 3.副處長	1.葉欣誠 2.周國鼎 3.沈一夫	103	2	6	3	3	0	0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綜合企劃	國外旅費	396,000	47,573	4	出席亞太經濟合作(APEC)海洋與漁業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 本次會議於印尼棉蘭(Medan)舉行，我方於會中報告我國海洋保育與漁業過去一年工作執行重點、參與第13屆APEC企業/私人部門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之情形。中國大陸提議於2014年辦理APEC第4屆海洋相關部長會議(AOMM 4)獲得與會代表支持。
				57,586	1	參訪丹麥水資源管理、自來水無收益水量(NRW)管理及環境教育等成功經驗 由本署葉欣誠副署長率團參訪丹麥，為加強臺丹雙邊關係及實質合作，藉此達成交流及經驗分享之目的，以利我國相關政策與國際接軌並提升資源應用效益，其主要效益為引進丹麥成功經驗、分享我國成功經驗及邀請丹麥環境部常務次長訪問我國。
			234,000	219,458	4	參與國際影響評估協會2013年年會暨研討會 以海報展示享我國「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規範修訂」經驗，瞭解國際環評發展趨勢，與其他國家進行環評經驗交流。
			90,000	119,940	4	第13屆國際健康影響評估研討會 了解世界各國健康影響評估政策形成的過程、實行方式與相關的評估及研究方法之最新的發展議題與趨勢，作為我國推動健康影響評估及環境影響評估相關工作之重要參考。藉由參加該會議及相關研討，與會議參與各國人員交流意見並蒐集探討歐美等先進國家最新蒐集相關發展的經驗及評估案例與相關評估方法。
			90,000	74,236	1	考察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暨裕廊島工業區環境影響評估情形 參訪與我國同為天然資源缺乏及土地有限的新加坡，及其填海造陸的裕廊島工業區，實地拜會環保主管機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發單位及顧問公司四種角度面向，針對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制度、措施、實際執行方式及遭遇問題進行交流。
	綜合企劃成本小計		4,365,000	3,981,430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2.06.22 102.06.26	印尼	棉蘭	永續發展室 1.主任研究員 2.研究員	1.梁永芳 2.張宣武	102	7	2	1	1	0	0	梁永芳經費由外交部支應
102.11.12 102.11.14 102.11.11 102.11.18 102.11.11 102.11.18	丹麥	維也納 哥本哈根	1.副署長 綜計處 2.科長 水保處 3.副處長	1.葉欣誠 2.周國鼎 3.沈一夫	103	2	6	3	3	0	0	
102.05.11 102.05.19	加拿大	卡爾加利	綜計處 1.技士 2.技士	1.楊智凱 2.陳彥男	102	7	3	2	0	0	0	
102.09.26 102.10.06	瑞士	日內瓦	綜計處 技佐	盧佩君	103	1	24	3	1	0	2	
102.11.17 102.11.21	新加坡	新加坡	綜計處 1.專門委員 2.技士	1.洪淑幸 2.羅毓秀	103	2	21	3	0	0	3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國外旅費	80,000	80,000	1	考察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政策、空氣品質監測設備及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緩及調適政策 前往南韓國家環境實驗室，針對韓國室內空氣品質管制議題請益及參訪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實驗室。參訪韓國環境公司（KECO）聽取韓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內容。前往韓國環境研究院就現行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執行進行意見交換及拜會環境與能源部門下環境與能源業務組(Team)就韓國所推動之低碳及綠色成長城市/村里之推行經驗，進行座談。
			118,000	106,680	4	2013年國際噪音年會(INTER-NOISE) 該年會為世界主要國家共同參與之噪音盛會，各國產、官、學界專家學者，分別就有關噪音及振動之法規及管制等項目與層面，進行論文發表及討論，為提高我國的能見度及國際參與度，本署派員於會議中，透過發表專文報告「臺灣直昇機航空噪音防制區劃定及等噪音線修正方法」，讓世界各國了解我國噪音管制之現況。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成本小計		198,000	186,680		
102	水質保護	國外旅費	72,000	134,215	1	考察日本管制標準運作機制及廢水處理技術 訪問Daicen公司、三菱總合研究所、川崎市環保局及參觀東亞石油株式會社京濱製油所、三榮造紙東京工場及味之素川崎工場考察膜處理技術、生物脫硝處理技術、總量管制運作、加嚴標準擬訂、逕流廢水管理零排放之實施及自動監測與連線之運作情形。
			72,000	0	1	考察國外放流水標準運作機制及處理技術
	水質保護成本小計		144,000	134,215		
102	廢棄物管理	國外旅費	80,000	62,107	1	勘察我國廢棄物輸出處理情形 前往日本地區了解我國廢棄物輸出處理情形，並拜訪當地主管機關，了解日本廢棄物輸出(入)相關規定。
			217,000	117,668	4	出席資源生產與廢棄物工作小組會議(Working Party on Resource Productivity and Waste) 本次會議主題包括奈米廢棄物、環保設計、生產者延長責任、營建廢棄物、廚餘及農業廢棄物等，由各國代表投票決定日後廢棄物之規劃重點。另藉由參與會議與各國進行交流，並分享我國廢棄物管理經驗暨成
	廢棄物管理成本小計		297,000	179,775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 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 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102.11.25 102.11.29	韓國	首爾	空保處 1.薦任技士 2.助理環境技術 師 3.特約環境技術 師	1.梁喬凱 2.簡大詠 3.翁婉珊	103	2	13	5	3	0	2	
102.09.14 102.09.20	奧地利	音斯布魯克	空保處 技正	謝仁碩	102	11	8	2	2	0	0	
102.11.26 102.11.30	日本	東京及神奈 川縣川崎市	水保處 1.處長 2.專門委員	1.許永興 2.魏文宜	103	2	27	4	4	0	0	
102.08.04 102.08.07	日本	福岡 愛媛	廢管處 科長	彭成熹	102	11	6	2	1	0	1	
102.11.10 101.11.16	法國	巴黎	廢管處 專業研究員	洪榮勳	103	2	10	4	4	0	0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	國外旅費	150,000	64,456	4	聯合國水俣公約 參加聯合國環境規劃署於10月7日至11日在日本熊本市召開「水俣公約外交會議」，掌握汞國際管理趨勢並與會友邦交流。
				60,000	4	參加聯合國巴塞爾、鹿特丹及斯德哥爾摩三公約大會及斯德哥爾摩公約第六次締約國大會 出席聯合國三公約締約國大會活動，宣揚我國化學品及廢棄物管理因應措施、具體行動及執行成效，增進國際交流互動。掌握公約進展，實地掌握關注議題最新動態及各國因應立場作為。 斯德哥爾摩公約決議通過將六溴環十二烷納入公約附件A進行列管，對建築物中的發泡聚苯乙烯及壓出發泡成型聚苯乙烯的生產與使用作特定豁免用途，並對多項化學品的特定豁免用途議題進行討論並規劃後續管制時程。另參與友邦布吉納法索及瓜地馬拉等邦交國舉辦之周邊會議，於會中報告並分享臺灣管制22種POPs執行成果及電子廢棄物(E-Waste)處理之成功經驗。並播放「從亞洲觀點看戴奧辛管制成果」短片，介紹亞洲地區20年來對戴奧辛管制之努力與成果。
				120,000	4	參加第14屆國際化學程序工業損害預防及安全促進研討會會議 參與「第十四屆國際化學程序工業損害預防及安全促進研討會」及參訪義大利境內除污設備廠商，藉由會議議程1.風險管理及管制議題2.人為因素及管理系統3.事故教訓記取學習和知識轉移4.製程安全工程5.物質危害及除污設備參訪，可學習國際間化學品管理問題決解方式，並瞭解除污設備開發設計及製造經驗，列為國內未來施政管理之參考。
	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成本小計		270,000	266,119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 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 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102.10.06 102.10.12	日本	福岡 熊本	毒管處 科長	盧柏州	102	12	20	4	4	0	0	
102.04.25 102.05.08 102.04.25 102.05.05	瑞士	日內瓦	毒管處 1.處長 2.簡任技正	1.袁紹英 2.陳淑玲	102	8	5	4	4	0	0	
102.05.11 102.05.18	義大利	佛羅倫斯	毒管處 技士	彭富科	102	8	9	1	1	0	0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	國外旅費	123,000	57,473	4	亞洲碳足跡網絡(Asia Carbon Footprint Network, ACFN) 參加「2013永續消費與產品國際會議」暨「2013亞洲碳足跡網絡(ACFN)會議」，瞭解亞洲各國產品碳足跡標示制度推動情形，分享我國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制度經驗，並掌握亞洲各國推動碳足跡組織之合作方向。另拜訪韓國推動綠色信用卡制度之政府機關環境部及執行單位環境產業技術研究院，並至綠色商店及觀光景點實地考察綠卡執行情形與標示方式，瞭解韓國綠色信用卡制度運作及宣傳方式，作為我國未來推動環保集點制度之參考。
				32,033	1	考察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暨裕廊島工業區環境影響評估情形案 參訪與我國同為天然資源缺乏及土地有限的新加坡，及其填海造陸的裕廊島工業區，實地拜會環保主管機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發單位及顧問公司四種角度面向，針對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制度、措施、實際執行方式及遭遇問題進行交流。
			113,000	136,719	1	世界貿易組織(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會議 出席WTO貿易與環境委員會例行會議，分享我國碳足跡標示制度之發展現況，並掌握環境措施對市場進入、環境標示要求等環境與貿易相關議題之最新發展趨勢。另考察法國官方及民間組織合作推動環境標籤制度之模式及未來推動環境標籤制度規劃方向。
	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成本小計		236,000	226,225		
102	環境監測資訊	國外旅費	90,000	220,000	4	出席2013亞太地區環境資訊工作會議 參與國際環保資訊交流及能力建構之區域性工作組論壇，以奠定環境資訊對跨國間環境保護政策制訂與工作推展之基礎。會議探討如何提高數據品質、建立資料標準和促進資料共享、以及增進環保資訊視覺化應用等主題。
			90,000	0	4	出席與美國環保技術合作-溫室氣體監測及國際合作監測會議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 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 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102.10.27 102.11.01	韓國	首爾	管考處 科長	李奇樺	103	1	29	6	5	0	1	
102.11.17 102.11.21	新加坡	新加坡	綜計處 1.專門委員 2.技士	1.洪淑幸 2.羅毓秀	103	2	21	3	0	0	3	
102.06.03 102.06.09	瑞士 法國	日內瓦 巴黎	管考處 簡任視察	簡光文	102	8	28	6	5	0	1	
102.05.06 102.05.13	美國	華盛頓特區	監資處 1.分析師 2.分析師	1.魏文娟 2.葉麗雲	102	7	24	2	2	0	0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2	環境監測資訊	國外旅費	90,000	184,696	4	參加2013年Gartner Symposium/ITxpo 亞太地區年會藉由參與公部門相關之「電子化政府轉型為數位化政府」、「開放資料(open data)未來走向」、「混合雲(Hybrid Cloud)服務模式」及「使用者自有裝置管理(BYOD)」等技術趨勢及策略性課題研討，學習及交流相關新知及經驗，作為本署未來推展相關資訊業務參考。
			90,000	0	4	參加聯合國經貿及電子商務組織論壇環保工作會議
			90,000	25,220	4	參加2013亞太環境技術交換虛擬中心(APEC-VC)會議「亞太環境技術交換虛擬中心APEC-VC」為1995年由APEC核准的官方計畫之一，主要為建立環境技術交換虛擬平臺，該計劃於2012年到期，惟2012年由日本在大阪主辦工作組會議中，各經濟體成員一致同意該計畫應該持續進行，並由韓國候選擔任秘書處，並獲得各成員之認可將該計畫延長(自2013年至2017年)，本次會議主要討論後續相關工作及發展，初步確認計畫發展目標為「提供環境技術與產品資訊交換單一入口網」與「透過聚焦於各經濟體與中小企業的環保工業發展來增長綠色濟」，短期目標將於2013年底建構新的入口網站雛形。
	環境監測資訊成本小計		450,000	429,916		
102	區域環境管理	國外旅費	112,000	0	1	赴國外考察廢棄物能資源化應用技術
			72,000	74,878	1	考察日本工業區事業污染源管制及污染事件稽查、處分執行策略 考察日本中央與地方政府對於工業區事業污染管制分工與執行方式，並實地參訪京濱工業區，了解污染源管理執行方式與措施。
	區域環境管理成本小計		184,000	74,878		
合計			6,144,000	5,479,238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 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102.10.26 102.11.02	澳洲	黃金海岸	監資處 1.處長 2.科長	1.朱雨其 2.黃素梅	102	12	4	2	2	0	0	
102.06.08 102.06.12	韓國	首爾	監資處 設計師	黃俊銘	102	9	9	1	1	0	0	
												因業務需要流用為「2013第13屆國甲烷倡議大會計展覽會」教育訓練費。
102.08.05 102.08.09	日本	東京都 神奈川縣	北區督察大隊 隊長	劉怡焜	102	10	25	2	1	1	0	

年度 別	工作 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 科目 (二級)	預算 (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 留數)		
102	環境監測資 訊	教育訓練費	100,000	83,873	7	研習大氣環境與微粒監測及預報技術 本次研習前往日本大氣環境相關研究中心、參加日本大氣環境年會及參訪自動儀器製造工廠，內容包含瞭解日本PM2.5相關法規演進、PM2.5測定與成分分析方法、PM2.5高值預警作業、自動監測儀器與標準方法之比較、大氣環境相關監測儀器之操作原理等。
102	環境監測資 訊	教育訓練費	99,000	55,313	7	派員赴新加坡進行空氣品質及微粒監測技術相關研習 因新加坡與我國均為海島型國家,且與我國相同採用PSI發布空品監測結果,擬學習新加坡大氣環境與微粒之監測方法,並瞭解新加坡對於空氣品質監測及資料發布、預警及微粒監測技術與應用。
	環境監測資 訊成本小計		199,000	139,186		
102	區域環境管 理	教育訓練費	0	107,272	8	2013第13屆國際甲烷倡議大會設計展覽會 口頭簡報「臺灣甲烷排放及減量推動現況與未來展望」，在都市固體廢棄物處理方面，各國強化衛生掩埋場沼氣量的蒐集、純化及利用，包括發電、汽車燃料及天然氣等甲烷能源化使用。
			252,000	249,384	8	赴日本研習廢棄物垃圾處理能源化 拜會仙臺市環保局廢棄物事業部，並就該市廢棄物處理及減量推廣等作法及廢棄物能源化政策等議題討論及交流。參訪仙臺市新興有機廢棄物處理中心，就該中心如何由接收、處理有機廢棄物，及相關處理設施之操作、營運，以及相關收益議題進行請益。參訪橫濱市污泥處理中心、三浦市有機廢棄物處理中心，就該中心營運模式、政府單位補助作法、與當地民眾互動情形等議題請益。
	區域環境管 理成本小計		252,000	356,656		
合計			451,000	495,842		

環境保護署
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 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 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2.09.15 102.09.21	日本	京都 東京 新瀉	監資處 特約環境監測技術師	黃健瑋	102	12	20	1	0	0	1	
102.12.09 102.12.13	新加坡	新加坡	監資處 技正	陳妙玲	103	3	12	1	0	0	1	
102.03.10 102.03.16	加拿大	溫哥華	督察總隊 技佐	蔡進偉	102	4	22	4	4	0	0	
102.07.21 102.07.27	日本	仙臺 橫濱	督察總隊 1.專門委員 2.技士 3.技士	1.林茂原 2.林坤樟 3.謝適鴻	102	9	4	4	4	0	0	

**行政院
赴大陸計畫**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赴大陸 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年度 別	工作 計畫	用途別 科目 (二級)	預算 (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 留數)		
102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大陸地區旅費	0	29,594	4	PM2.5污染控制與能源利用研討會 主要係針對PM2.5污染控制技術與能源利用等議題與中國大陸進行學術交流討論，期能藉由此一交流會議，增進兩岸大氣保護污染控制之瞭解，有助於我國未來在PM2.5政策擬定之推動。
102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	大陸地區旅費	0	145,794	4	2013兩岸環保高層專家論壇 進行環保議題主管機關交流，增進兩岸環境保護事務合作，並為未來簽署「兩岸環境保護合作協議」奠定良好基礎，促成兩岸在空氣品質監測、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技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環境教育交流等業務之合作，建立聯繫管道及溝通平臺，逐步強化雙方長期合作機制，共同追求永續發展之目標。
	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成本小計		0	175,388		
102	水質保護	大陸地區旅費	0	73,472	4	2013兩岸環保高層專家論壇 進行環保議題主管機關交流，增進兩岸環境保護事務合作，並為未來簽署「兩岸環境保護合作協議」奠定良好基礎，促成兩岸在空氣品質監測、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技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環境教育交流等業務之合作，建立聯繫管道及溝通平臺，逐步強化雙方長期合作機制，共同追求永續發展之目標。
102	水質保護	大陸地區旅費	0	195,294	1	考察禽畜糞液回收再利用及發酵沼渣沼液處理方式 考察養雞場、豬場、農業綜合廢棄物等廠場禽畜糞液處理，包含收集運送、前處理、調勻、厭氧消化、沼氣純化利用、沼渣沼液處理等程序，並瞭解厭氧消化，沼氣、沼渣及沼液純化處理技術及利用情形。
	水質保護成本小計		0	268,766		
102	廢棄物管理	大陸地區旅費	0	72,322	4	2013兩岸環保高層專家論壇 進行環保議題主管機關交流，增進兩岸環境保護事務合作，並為未來簽署「兩岸環境保護合作協議」奠定良好基礎，促成兩岸在空氣品質監測、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技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環境教育交流等業務之合作，建立聯繫管道及溝通平臺，逐步強化雙方長期合作機制，共同追求永續發展之目標。
102	廢棄物管理	大陸地區旅費	0	50,148	4	第四屆海峽兩岸海洋論壇 針對海洋防災減災、海洋環境及沉積物的監測與評價、海洋生物多樣性監測評價與保護管理、水下文物保護、海洋再生能源及資源廢棄物填海造地等6個不同的主題進行交流討論。
	廢棄物管理成本小計		0	122,470		
102	環境監測資訊	大陸地區旅費	0	73,472	4	2013兩岸環保高層專家論壇 進行環保議題主管機關交流，增進兩岸環境保護事務合作，並為未來簽署「兩岸環境保護合作協議」奠定良好基礎，促成兩岸在空氣品質監測、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回收處理技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環境教育交流等業務之合作，建立聯繫管道及溝通平臺，逐步強化雙方長期合作機制，共同追求永續發展之目標。
	環境監測資訊成本小計		0	73,472		
合計			0	640,096		

環境保護署
執行情形報告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2.04.22 102.04.25	北京市		空保處 副處長	謝炳輝	102	7	5	1	1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4月22日院臺環字第1020022749號函
102.07.29 102.08.03	雲南省	昆明	空保處 1.簡任技正 溫室氣體減量管理辦公室 2.組長	1.莊訓城 2.葉耕誠	102	10	22	1	1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20041245號函核定。
102.07.29 102.08.03	雲南省	昆明	水保處 簡任技正	王嶽斌	102	10	22	1	1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20041245號函核定。
102.09.04 102.09.10	山東省 浙江省 上海市	青島 杭州	水保處 1.處長 2.專門委員 3.技正	1.許永興 2.魏文宜 3.李怡芬	102	12	9	1	0	0	1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8月16日院臺環字第1020049113號函
102.07.29 102.08.03	雲南省	昆明	廢管處 副處長	賴瑩瑩	102	10	22	1	1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20041245號函核定。
102.11.06 102.11.10	福建省	漳州	廢管處 1.處長 2.科長 土污基管會 3.高級環境技術師	1.吳天基 2.李宜樺 3.張志偉	103	1	23	3	3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10月31日院臺環字第1020065252號函
102.07.29 102.08.03	雲南省	昆明	監資處 專門委員	詹志銘	102	10	22	1	1	0	0	本案屬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開會計畫，經行政院102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20041245號函核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 間	金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桃園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桃園縣政府	縣政府於焚化廠開始營運日起依契約規定支付廠商下列費用： 1. 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2. 營運期間焚化廠所需操作處理費。	90年10月至110年10月(營運期間)	6,164,339,000	1. 本案由桃園縣政府於87年12月與欣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執行，並由該公司提供土地、投資興建日處理量1,200公噸之垃圾焚化廠乙座，完工後由縣政府付費委託該焚化廠，處理桃園縣全縣垃圾20年。 2. 依「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規定，建設費應由公民營機構先行籌措，建廠完成營運後，由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分20年攤還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支付營運期間焚化廠之操作處理費，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3. 桃園縣垃圾焚化廠於90年10月完工營運，環境保護署依上開規定補助桃園縣政府本焚化廠20年建設費6,164,339,000元，截至102年度止已編列5,127,774,000元，未來年度尚需編列1,036,565,000元。截至102年底編列預算已全數執行完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 間	金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臺東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臺東縣政府	於101年11月13日奉行政院核定作為區域緊急焚化處理備用設施或天然災害處理備用設施	於 101 年 11 月 13 日 奉 行 政 院 核 定 作 為 區 域 緊 急 焚 化 處 理 備 用 設 施 或 天 然 災 害 處 理 備 用 設 施	2,107,287,000	1. 本案由臺東縣政府於90年 1 月與達和大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執行，並由該公司提供土地、投資興建日處理量 300 公噸之垃圾焚化廠乙座，完工後由縣政府付費委託該焚化廠，處理臺東縣全縣垃圾20年。 2. 依「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規定，建設費應由公民營機構先行籌措，建廠完成營運後，由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分20年攤還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支付營運期間焚化廠之操作處理費，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3. 臺東縣垃圾焚化廠已於101年11月13日奉行政院核定作為區域緊急焚化處理備用設施或天然災害處理備用設施，環境保護署依上開計畫，補助臺東縣政府本焚化廠17年相關經費2,107,287,000元，截至102年度止已編列384,179,000元，未來年度尚需編列1,723,108,000元。截至102年底編列預算已全數執行完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 間	金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雲林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雲林縣政府	縣政府於焚化廠開始營運日起依契約規定支付廠商下列費用： - 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營運期間焚化廠所需操作處理費。	自得標通知日起至營運開始日後20年(興建及營運期間)	3,672,646,000	- 本案由雲林縣政府於91年2月與達榮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執行，並由該公司提供土地、投資興建日處理量600公噸之垃圾焚化廠乙座，完工後由縣政府付費委託該焚化廠，處理雲林縣全縣垃圾20年。 - 依「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規定，建設費應由公民營機構先行籌措，建廠完成營運後，由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分20年攤還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支付營運期間焚化廠之操作處理費，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雲林縣垃圾焚化廠目前處理仲裁判斷結果事宜中，未來完工營運後，環境保護署依上開規定將補助雲林縣政府本焚化廠20年建設費3,672,646,000元，截至102年度尚未編列預算，未來年度尚需編列3,672,646,000元。本廠目前處理仲裁判斷結果中，截至102年底相關預算均未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 間	金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臺中市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臺中市政府	市政府於焚化廠開始營運日起依契約規定支付廠商下列費用： - 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營運期間焚化廠所需操作處理費。	93年9月至113年9月(營運期間)	3,105,438,000	- 本案由臺中市（前臺中縣）政府於89年9月與倫鼎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執行，並由臺中市政府提供土地，倫鼎公司投資興建日處理量600公噸之垃圾焚化廠乙座，完工後由市政府付費委託該焚化廠，處理臺中市垃圾20年。 - 依「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規定，建設費應由公民營機構先行籌措，建廠完成營運後，由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分20年攤還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支付營運期間焚化廠之操作處理費，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臺中市烏日垃圾焚化廠於93年9月完工營運，環境保護署依上開規定補助臺中市政府本焚化廠20年建設費3,105,438,000元，截至102年度止已編列1,987,940,000元，未來年度尚需編列1,117,498,000元，截至102年底編列預算已全數執行完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 間	金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苗栗縣垃圾委託焚化處理契約	苗栗縣政府	縣政府於焚化廠開始營運日起依契約規定支付廠商下列費用： - 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營運期間焚化廠所需操作處理費。	97年2月至117年2月（營運期間）	3,246,301,000	- 本案由苗栗縣政府於92年5月與裕鼎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契約執行，並由苗栗縣政府提供土地，裕鼎公司投資興建日處理量500公噸之垃圾焚化廠乙座，完工後由縣政府付費委託該焚化廠，處理苗栗縣全縣垃圾20年。 - 依「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規定，建設費應由公民營機構先行籌措，建廠完成營運後，由主辦機關依契約規定分20年攤還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及支付營運期間焚化廠之操作處理費，並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縣市政府支付廠商興建焚化廠之建設費。 - 苗栗縣垃圾焚化廠於97年2月完工營運，環境保護署依上開規定補助苗栗縣政府本焚化廠20年建設費3,246,301,000元，截至102年度止已編列1,499,389,000元，未來年度尚需編列1,746,912,000元。截至102年底編列預算已全數執行完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一、通案決議： 立法院朝野對年終慰問金議題達成以下共識：原102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134億7,852萬7,000元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所需年終慰問金額為18億0,668萬2,000元，故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共應刪除116億7,184萬5,000元。 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制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制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二)	中央政府各機關以行政命令方式比照台北市標準，核發各機關學校員工上下班交通費，102 年度共計編列 12 億 8,163 萬 8,000 元。惟該上下班交通補助費非屬員工待遇，亦未有法源依據，且只要上班地點距離住處超過 1 公里，即可支領，形同由全民納稅錢變相為公教人員加薪，對於同樣奔波通勤的勞工情何以堪。在政府財政極度拮据之情況下，此等不符合時宜且未具法源之人事福利，實不應再沿襲，且新北市、台南市亦均因經費不足，不再編列。為符社會公平正義，並撙節開支，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三)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關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	一、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二、依決議事項將「廣告費執行情形表」按月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以供國人檢視，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	布於本署網站，按季函送立法院，並於預算書明確表達。
（四）	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於預算科目下之業務費、委辦費、獎補助費中，編列高額委外研究費，造成公務機關成為研究發包中心，卻不思索研究成果如何應用於公務推動，顯有浪費。故各機關及其所屬單位，102 年度「委託研究費」統刪 5%，剩餘部分由各機關自行調整、運用，以撙節國家財政支出。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五）	針對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水電費 67 億 7,151 萬 1,000 元，較 101 年度 58 億 3,390 萬 4,000 元，預算金額漲幅 16.07%（未計算電價上漲因素）。考量 101 年 6 月 10 日電價上漲因素之後，102 年度估算用電量為 17 億 2,303 萬 0,788 度（3.93 元/度）仍較 101 年度用電度數為 15 億 6,404 萬 9,330 度（3.73 元/度）增加 1 億 5,898 萬 1,458 度，增幅為 10.16%。按行政院核定「四省專案」計畫個別執行單位四省目標：節約用電目標，執行單位每年用電量以較前一年減少 1%，執行單位每年用水量以較前一年減少 2%為原則。即使不強求中央政府各機關達成較前一年度節電 1%目標，僅要求用電零成長，根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價折扣獎勵措施，水電費亦有 5%之折扣，可以撙節政府預算。因此，中央政府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2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電費統刪 3%。	
(六)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 102 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 2,500 元。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七)	中央機關出國計畫金額龐大，102 年度編列 10 億 5,129 萬 6,000 元(尚不包含部分機關編列於所屬非營業基金之國外旅費)，惟實際執行時計畫項數變更或新增甚多，甚至選派人員過多或與業務無關人員，致常遭外界詬病「假考察真觀光」。以 100 年度決算為例，100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預算出國計畫 3,194 項，決算增為 3,245 項，其中計畫變更及新增部分計有 786 項，且多數內容及目的均與原計畫不一致。此外，教育部 100 年 7 月中選派 7 人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說明及宣導」，其中與招生業務無關之會計處處長一同前往；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0 年 9 月初選派 11 人至日本辦理「投資臺灣、全球招商說明會」，首長室秘書 2 人亦隨行；交通部觀光局 100 年 8 月底選派 3 人前往韓國辦理「臺韓觀光合作會議」，其中與推展觀光業務無關之政風室主任也隨同。而 100 年度教育部主管出國計畫預算 40 項、521 萬 2,000 元，實際執行卻增為 50 項、915 萬 9,000 元；文化部及所屬出國計畫預算數 888 萬元，決算數亦增為 984 萬 5,000 元。此等預算執行與所編計畫經費差異過大、選派與業務無關人員出國之情形，不僅有違「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所定出國計畫人數應精簡且選派熟悉業務與具備專長人員之原則，並有逃避立法院監督之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並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嫌。爰此，102 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 10% 外（委員會審查刪減數超過 10% 者，照委員會審查結果），自 102 年度起各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	
(八)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共編列 1 億 4,581 萬 2,000 元，依據行政院「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特別費」之使用範圍主要在於贈禮、獎（犒）賞、招待、餽（捐）贈、慰勞（問）、餐敘…等支出，於此政府財政困窘之際，相關贈禮、餽贈、餐敘…等消費性支出應儘量減少，故 102 年度中央各機關特別費統刪 25%（各委員會審查之「特別費」刪減數超過 25% 者，改列為刪減 25%），以為撙節。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九)	中央政府部分機關編有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 27 條規定，協會經費來源應以會員的入會費及常年會費為主，不應仰賴納稅人繳稅支應之公務預算補助；且全國公務人員協會於總統大選期間，除成立「馬吳競選全國公教暨退休人員後援總會」外，並在該會網站上置放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馬英九之致詞內容，明顯違反行政中立。爰此，中央各機關（包括總統府、考試院銓敘部、監察院、法務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行政院衛生署、臺灣省政府…）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應予刪減 30%。	本署主管無編列該項補助預算。
(十)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均延長 2 年，使用里程數不得低於 12 萬 5,000 公里，經按上開原則通案檢討，合共減列 1 億 2,302 萬 6,000 元，扣除各委員會審查減列 1,402 萬 5,000 元，恢復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免予減列293萬5,000元，尚須再減列1億1,193萬6,000元。	
(十一)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水電費：除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調查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不刪外，其餘統刪3%。 2.委託研究：除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5%。 3.國外旅費：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0%。 4.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減。 5.政策宣導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10%。 6.特別費：統刪25%。 7.補助公務人員協會經費：統刪30%。 8.文康活動費：編列標準由每人每年3,840元調降為2,500元。 9.公務車輛汰購經費：除駐外機構用車滿8年或10萬公里、救護車使用年限滿10年、教育部首長專用車不刪外，其餘統刪大型交通車未滿12年、偵緝車與警用巡邏車未滿7年、首長與副首長專用車及其他公務車輛使用年限未滿10年，或達以上汰換年限，未滿15年且里程數未超過12萬5,000公里所編列之汰購經費。 10.委託辦理：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衛生署	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統刪規定調整修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委託辦理長照整合照顧管理制度計畫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國庫署、賦稅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及所屬、衛生署、國民健康局、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1.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地方行政研習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疾病管制局、中醫藥委員會、食品藥物管理局、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2.	大陸地區旅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及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2%，其中中央警察大學、役政署、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林務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3.	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法務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主計總處、經濟建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審計部、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國防部主管、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4.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公共建設計畫與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房屋建築及設備費、法務部主管、國際貿易局及所屬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漁業署及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等機關（構）合署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8%，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領事事務局、國防部主管、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委員會、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5.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科技發展計畫、立法院主管、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警政署及所屬、兒童局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外交部主管、法務部主管、經濟部捐助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科技專案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國家科學委員會對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職業工會與農漁會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6.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內政部辦理推動我國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兒童局辦理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與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及療育補助、中央健康保險局補助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7.獎勵金：除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10%，其中公共工程委員會、國防部所屬、國庫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8.配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之檢討，減列「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7億4,265萬3,000元與教育部「對特種基金之補助」3億6,429萬元及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對特種基金之補助」6億4,878萬1,000元。	
(十三)	依據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0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共辦理近1,439萬7,719則、實支金額11億9,585萬元（不含製作成本），惟其中未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者，高達1萬7,577則、金額4億0,452萬元。審核報告並指出，行政院主計總處101年6月雖配合訂定「預算法第62條之1執行原則」，但內容卻自行規定若標示廣告後有損及公信力、真實性或廣告內容有攸關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等情形，得在報請主管同意後，排除適用等「豁免條款」；然預算法第62條之1並無排除適用之相關規定，該執行原則明顯牴觸預算法第62條之1，自應無效。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應確實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執行，不得擅自排除適用；並請審計部持續查核各機關辦理情形，若有不符預算法規定者，應予檢討改進。	一、本署主管 102 年度法定預算已依規定調整修編。 二、依決議事項將「廣告費執行情形表」按月公布於本署網站，按季函送立法院，並於預算書明確表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四)	目前各機關公共工程預算之編列，於預算書中僅表達工程經費總額，相關工程管理費皆隱藏於資本支出預算項下，編列透明度明顯不足；而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所訂之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範圍甚廣，如：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均係機關得自行運用且不受國會監督之經費，恐有淪為各機關私房錢之虞。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自103年度起，各機關應於預算書中完整揭露相關工程管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請審計部加強查核中央各機關相關工程管理費支用情形，並將查核情形併予103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揭露。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十五)	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十七)	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係配合政府政策所成立，且為公益性團體，自應兼顧其公益本質。惟目前政府各機關出資成立之財團法人，其各項獎金與福利項目大多逕行援引公務人員待遇或自訂標準，未視其營運結果，不論營運盈虧均如數發放；或執行政府賦予之	本署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有二個，茲說明如下： 一、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 (一)該會於「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人事管理規則」中規定：「基金會每年得視業務狀況與按員工在職月數比例發給年終獎金，最高者以一個半月薪資為限。另每年得視業務狀況就任職滿三個月以上之員工予以考核。年度考核甲等（80 分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公權力事項，非自行拓展業務者，卻比照國營事業機構領取最高4.6個月之獎金，實有未當。爰要求自102年度起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年終獎金（包括工作獎金、考核獎金、考績獎金或績效獎金），應比照公務人員標準考核發放。	上），最高給予以一個半月為限之考績獎金；乙等給予以一個月為限之考績獎金；而丙等（60分以上不滿70分）及丁等者，則不給予考績獎金。 (二)該會規定之年終獎金與立法院通案決議契合。其考績獎金之最高可給予雖為1.5個月，惟為激勵該會人員，以達成其章程所訂業務，並吸引具環境保護經驗之優秀專業人員，訂定考績獎金制度，且其收入接近100%自籌之下，自訂最高不超過1.5個月薪給為上限，屬合理自治之範圍。另其辦理之考核是依其任職滿3個月以上員工工作表現及目標達成狀況，考績丙等及丁等者，不給予考績獎金（其中考列丙等者降薪1級，丁等者不續聘），是以其考績獎金發放確與目標達成度有關聯。此外，並無同時發給如工作獎金、考核獎金或績效獎金等名目之獎金。 二、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該會現行每月人事費支出時皆預留十二分之一，作為年終獎金基本額度（1個月），年終時再視當年度營運狀況及員工工作績效酌予發放。歷年年終獎金總額度約1.5~2個月，並未另發營運獎金。該會之營運經費皆係自籌，未受政府補助，年終結算若略有盈餘亦以作為下年度營運之準備金為主，無能力發放高額年終獎金。惟該會目前發放最高之年終獎金，比公務人員標準略高，該會已於102年10月30日修正其年終工作獎金作業準則，其年終工作獎金比照公務人員標準考核發放。
(十九)	依審計部10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各主管機關捐助之財團法人共計157家、基金總額2,242億2,200餘萬元。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	本署目前無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之財團法人，另於102年7月23日以環署綜字第1020063015號函將已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設置目的、工作計畫、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評估報告送立法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6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	
(二十五)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不休假加班費，鑑於公務人員如確因機關公務需要未能休假，以即時因應處理相關業務，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等相關規定核發未休假加班費，免予刪減。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二十六)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休假補助，鑑於公務人員因公未能休假原得全數發給「不休假加班費」，後為撙節支出及促進國內經濟發展，始改為強制休假並將休假旅遊補助結合國旅卡方式發給，現行制度對促進國內經濟發展甚有助益，免予刪減。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二十七)	10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退休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鑑於政府對於退休人員生活之照顧，且在少子化趨勢及國人生育年齡逐漸遞延之情形下，本項助學措施亦屬政府鼓勵生育之一環，免予刪減。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一)	二、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歲入部分： 根據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環境影響評估歲入與歲出比例為1比3，開發單位繳交審查費，只有政府投入經費一半。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維護環境義務且因開發將獲益的開發單位，竟要全民稅金去補貼環境影響評估的審查費	本署已於 102 年 8 月 19 日修正發布「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收費辦法」，配合歷次環境影響評估個案審查經驗，將收費級距由三級修正為四級，增訂特大型開發行為規模，並調整各開發行為之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審查收費費額，以反映實際審查成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用，相當不合理。從台東美麗灣、六輕4.6期及4.7期、中科四期二林園區、甚至友達、華映對霄里溪的污染問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近半年來所有大爭議新聞事件都與環境影響評估有關，結果相關預算在歲入僅占3.8%，在歲出更僅占千分之5.76，比率嚴重偏低。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開發單位繳交審查費應反映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成本，爰此，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參酌規費法規定，儘速檢討現行「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收費辦法」之合理性。	
(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預算案歲入部分編列「海洋棄置等許可審查費」20萬1,000元，較上年度增列2萬7,000元，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刻正進行廢棄物填海造島（陸）政策環境影響評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俟廢棄物填海造島政策環境影響評估確定，並依個案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結論，始受理廢棄物填海造島之海洋棄置申請。	一、增列之許可審查預算歲入部分，係考量因應業者依規費法及海洋污染防治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申請核准從事油輸送行為，所需繳納之審查費用，且「廢棄物填海造島」屬資源再利用行為，並非海洋污染防治法所稱之海洋棄置。 二、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一)	歲出部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預算「科技發展」項下「環境科學及技術之研究」之環保創新科技研發計畫編列 776 萬 4,000 元，鼓勵國內公民營育成中心與環境保護業者合作，但預算說明簡要，配合何種環境保護法規或政策優先推動之重點，皆未敘明，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供評審名單及研究成果，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2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7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預算數 44 億 9,201 萬元，較 101 年度減少 11 億 4,574 萬元，大幅減少 20.3%。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7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供的資料顯示：102 年度的人事與 101 年都沒變。可以看到 2 個現象：（1）署本部人員的業務量減輕了，（2）環境檢驗所與環保人員訓練所人均預算數只有署本部的 1/3 到 1/2，配置人員有過多之嫌疑。或說沒有積極發揮該有的業務能量。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署本部業務量少 20%，人力大幅閒置。法定人員不能少，約聘僱砍了又說減少就業機會，那至少應該把加班費與輪值費用全數砍掉。因為加班費與輪值費用僅占總人事費的 5.07%，爰凍結加班費 500 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預算「一般行政」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業務費」之通訊及郵資預算編列 65 萬 3,000 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雲林縣政府因六輕看法不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能積極與雲林縣政府溝通，署長於 101 年 11 月 1 日於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答詢時表示「沒有必要打電話給雲林縣長」，又以刊登報紙廣告要求雲林縣政府回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能有效利用預算，解決政府之間爭端，爰凍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通訊、郵資等業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與雲林縣政府就雙方爭議解決進度，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9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綜合策劃環境保護計畫」3,489 萬 6,000 元，其中推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7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動地方永續發展及業務聯繫相關工作業務費 220 萬元。因該預算未載明詳細工作事項，故該預算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供詳細工作計畫，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綜合策劃環境保護計畫」業務費，其中推動地方永續發展業務聯繫預算編列 220 萬元。預算書內並無詳細說明永續發展之工作項目及聯繫工作內容，爰凍結五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0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六)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合企劃」項下「環境管理」預算，編列「辦理環境議題資料蒐集、分析及彙整」500 萬元、「辦理環境調查資料建置、評估模式應用在環境管理之檢討、實務研習、會議等相關活動」309 萬 7,000 元、「辦理環境管理規劃之諮詢、調查、技術輔導及資訊彙整、提供等工作」250 萬元，共 1,059 萬 7,000 元。此三項費用難以分辨差異，卻又分為 3 個計畫委辦，恐有不當，爰凍結前述經費之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說明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0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5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5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管理」3,899 萬 7,000 元，辦理環境議題資料蒐集、分析及彙整業務費 500 萬元，預算書中並未詳載內容，就其所列之項目，資料蒐集可利用網路、國家圖書館等免費或國家已投資之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0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資源，爰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環境議題資料蒐集、分析及彙整報告，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管理」3,899 萬 7,000 元，辦理環境議題資料蒐集、分析及彙整業務費 500 萬元，因該預算未載明詳細工作事項，故該預算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供詳細資料標的、蒐集方式及具體計畫，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0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九)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中，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及專案小組初審會、專家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個案等相關工作業務費編列 880 萬元。 環境影響評估委員之專業與客觀為國家永續發展所繫，然環評委員與其研究團隊，同時承接國家政策研究計畫、開發單位委託之計畫，並又擔任各計畫之顧問、評估、審查委員之情形屢見不鮮。以最近爭議之六輕擴廠環評為例，李姓環評委員，同時承接台塑計畫，雖未參與該案環評審查，但爭議環評案件，如中科三期、彰工電廠等，爭議未決而需表決時，一位健康風險專家參與，仍是案件通過與否的關鍵，不參與審查有變相背書之嫌，不代表該學者利益迴避，爰此凍結相關預算四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定更嚴格之利益迴避作業規範，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中，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相關法規整合研修作業預算180萬元。 台東縣政府之於美麗灣 BOT 開發案，縣府與美麗灣飯店共為開發單位，切割開發案內容規避環評，位於原住民傳統領域，並有高度颱風與海嘯風險，引發學術、藝文、環保、原住民…等社會各界反對聲浪，人民團體提出行政訴訟勝訴定讞。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竟認定僅與美麗灣簽約之觀光旅遊處須利益迴避，台東縣政府無須利益迴避，仍繼續球員兼裁判施作環評，會中環評委員竟說出為開發案背書之語。顯然環境影響評估法規整合工作，並未以環境保護、社會正義為優先考量，爰此凍結相關預算二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中，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相關法規整合研修作業預算 180 萬元。辦理政策環境影響評估研修及政策評估說明書審查相關工作，法規亦是政策之一部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統合研修，以達相輔相成之效，實無須再編列高額經費，爰凍結二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編列2,588萬元。自87至100年中央及地方政府環評案共1,856件，其中第一階段有條件通過者為1,441件，約77.64%，較去年成長0.2%，由此可見，環境影響評估會議決議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10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10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多為有條件通過。然根據99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委託台灣大學葉俊榮教授「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問題之探討」訪談相關學者專家之意見顯示，環境影響評估通過後，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環境影響評估決議事項的後續追蹤並不積極，而且監測追蹤機制有所不足，造成重事前審查，輕事後監督的現象。 再者，於現行制度中，環評如有條件通過，該條件在行政程序上僅為「許可開發處分」之「負擔」，而非處分之「條件」，該環評通過處分並不會因為開發單位沒有達成條件而無效。如此，環評制度往往被譏為「頭過身就過」，開發單位未依照環評結論成就條件，行政機關也僅得處以罰鍰、限期改善，目前較有效機制竟僅有司法機關判決得撤銷開發許可或環評通過之處分。甚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竟希望將環評制度改由各開發單位主管機關舉辦，以政府機關的開發主義思維，恐相當不妥當。 爰此凍結本計畫預算之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 102 年6月前提出環境影響評估制度之檢討與改善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三)	根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環境影響評估歲入與歲出比例為三分之一。開發單位繳交審查費，只有政府投入經費一半。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維護環境義務且因開發將獲益的開發單位，竟要全民稅金去貼補環境影響評估的審查費用，相當不合理。 從台東美麗灣、六輕 4.6期及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7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4.7期、中科四期二林園區、甚至友達、華映對霄里溪的污染問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近半年來所有大爭議新聞事件都與環境影響評估有關，結果相關預算在歲入僅占3.8%，在歲出更僅占千分之5.76，比率嚴重偏低。 目前開發單位繳交各項審查規費依據只是「環境影響評估書見審查收費辦法」，僅為行政命令層級。各項收費均很低廉；最明顯算是審查核電廠與核廢料場設置的環境影響相關書件，審查費也都低於每件20至40萬元。 除增加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費歲入之外，同時凍結「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影響評估」經費2,588萬元之五分之一，以便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修改相關規定，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完成下列事項後，始得動支。 1.公告新版之符合立法院歲入增加決議的環評書類審查收費表。 2.建立環評委外預審制度。 增加的審查費歲入應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委託第三公正專業團體進行環境影響評估預審查，提出預審建議報告，送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做審查參考。	
(十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於「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影響評估」經費2,588萬元。惟查，根據《環境基本法》及《環境影響評估法》，在進行開發行為前，評估對環境的影響，乃是保護環境、採取必要措施的重要過程。然而，現行法規對須經環評案件採正面表列，對其他開發行為卻毫無配套機制，二者差異過大，引誘開發業者以切割申請等方式規避「非都市土地開發10公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10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10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頃以上」、「都市土地開發5公頃以上」或「特定農業區開發1公頃以上」等須環評的規定。台東美麗灣、高雄台糖新園農場等開發案，皆是此類惡例。 以工業開發為例，在工廠設立前，土地、經濟、建築、消防等主管機關，均有權透過不核發開發許可、建照等辦法，否決對土地使用、經濟發展、建築防災不利的開發行為；然而，環保主管機關卻對技術性規避環評的開發單位毫無環境調查、審查的把關空間，更無權否決對環境有害的開發行為，已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預防及減輕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之精神，而無法達到環境保護目的。新園農場開發案中，環境保護機關只能坐視業者將電鍍廢水排入農業灌溉渠道，便是國家環境災害預防機制失靈的實證。 爰此，凍結本經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建立免環境影響評估案件的配套環境審查機制，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影響評估」業務費2,588萬元，主要辦理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及專案小組初審會審查環境影響評估個案等。現行環境影響評估法雖分別針對不同階段，設計不同公共參與程序，希望廣納意見做成整體性的評估。然而施行的細節仍多有疑慮，不僅環境影響評估之相關資訊不夠公開、揭露不足；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報告書的技術性過高，導致資訊公開亦無法使得當地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2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居民充分瞭解開發行為之內容；而中央機關環評與地方發展之間溝通不良、地方政府所辦環境影響評估適用性疑慮、環境影響評估與司法間認知上的落差等，更是屢屢爆發爭議。 而根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提供審查作業流程「環境影響評估專案小組成員包括：本署環境影響評估委員及專家學者8至14人、相關機關列席」，小組成員對於環境影響評估案通過與否具備最高程度的影響力，也因此社會上對專案小組的組成成員背景與屬性也各有看法，宜廣納各方意見重新評估專案小組成員安排。由於環境影響評估牽涉環境保護利益、產業發展利益及投資廠商之信賴保護問題等利益與衝突協調。 爰此，凍結「環境影響評估」2,588 萬元之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十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編列2,588萬元，惟現行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公共參與程序及其配套措施不足，致紛爭頻仍，故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將公共參與程序及其配套措施相關計畫完備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424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編列2,588萬元。根據99年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委託台灣大學葉俊榮教授「環境影響評估制度問題之探討」訪談相關學者專家之意見顯示，環境影響評估通過後，主管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環境影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426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響評估決議事項的後續追蹤並不積極，而且監測追蹤機制有所不足，造成重事前審查，輕事後監督的現象。爰此，凍結本項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環境影響評估制度之檢討與改善方案，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十八)	有鑑於台糖公司釋出高雄市新園農場之農地，供化學及重金屬廠商設立工廠，其中諸多個別業者申請開發之面積皆低於 10 公頃，未達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之規模，惟其毗連開發之總面積高達 60 公頃以上，前開工廠之廢水如排入鄰近河川，可能污染下游 300 公頃特定農業區及 1,200 公頃養殖魚塭，恐對當地環境造成重大衝擊，程序上卻無須進行整體環境影響評估，顯有不當。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已修改相關行政命令，規定將來於台糖土地進行開發之廠商，無論規模大小均須進行環評，惟是類情形並非僅發生在新園農場等台糖土地，亦可能發生在非台糖公司所有之其他土地，顯見當今環評規範仍有缺失。爰凍結「環境影響評估」業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上開問題，全面檢討修正「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27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十九)	鑑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綜合企劃」項下編列「環境影響評估」業務費 2,588 萬元，主要辦理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及專案小組初審會審查環境影響評估個案等。經查，現況上公共參與程序及其配套措施不足，政府機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2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關環境影響評估之相關資訊不夠公開、揭露不足，導致環評爭議迭起；另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決定性太大，環評委員代表性為各領域之專家，若遇不熟悉之領域，卻導致誤差。我國環評審查結論對於開發行為具有否決效力，且涉及環境保護利益、產業發展利益及投資廠商之信賴保護問題，減損審查評估之正當性，此問題時應設法研議改善。爰凍結「綜合企劃業務－環境影響評估－業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上開環評制度進行整體研討，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十)	台灣經濟遠不如總統選舉 633 承諾，乃全球因素與經濟部多年產業無法升級所致，然近日行政單位竟將之歸咎於環評制度。環境影響評估制度行之有年，關鍵問題在於，顧問公司環評資料不實，地方政府環評程序草率，如台東縣政府與美麗灣飯店共為開發單位，卻球員兼裁判，切割開發案規避環評、苗栗縣政府忽略保育類石虎資料…等，環境影響評估委員必須要求一再補件，或公民提起行政訴訟。並非制度本身，然始終得不到有效解決方式。爰此，凍結「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實務研習及提升環境影響評估審查效率、書件品質」業務費之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將地方政府 BOT 案可否送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作環評，作一新的評估，並將其檢討方向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2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預算為 19 億 3,227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萬 6,000 元，其中「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總經費 56 億 9,392 萬元，分 6 年辦理，102 年度預算編列 5 億 7,850 萬元，惟該計畫執行成效不彰，甚至 101 年 10 月發生中油橋頭服務中心將廢油排入後勁溪衍生民怨，故凍結相關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針對社區生活污水處理將詳細資料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預算為 19 億 3,227 萬 6,000 元，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整體預算 43.02%，然自 97 年至今，本項決算賸餘數偏高，97 年度賸餘 1 億 4,008 萬 9,050 元、98 年度賸餘 6 億 4,251 萬 3,196 元、99 年度賸餘 3 億 6,412 萬 5,764 元、100 年度則賸餘 3 億 9,460 元，歲出賸餘數明顯偏高；且至 101 年 9 月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實際執行該項預算數為 14 億 2,333 萬 9,000 元，僅占該項預算 42.54%，執行率顯著偏低，顯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該項預算編列過於寬鬆。爰此，凍結「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預算十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提升行政效能及檢討、改善補助計畫編列與執行流程，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三)	「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計畫」編列 4 億 5,065 萬 6,000 元，係依據行政院 100 年 5 月 18 日核定之「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具體內容多用以打造親水空間，然而水質在未明顯改善之前，這些硬體設施的費用都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沒有用的，以日前報載新北市湳仔溝為例，花了2億5,000萬元做整治，卻沒有明顯改善水質，亦即所有的景觀工程皆白做了。 同時，近年來新聞不時可以看見工業區偷排廢水到河川的情形，在水質沒有改善，而非法污染情形不斷的情況下，本計畫景觀相關工程恐未能達到預期效果。凍結「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項下編列「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4 億 5,065 萬 6,000 元，惟部分縣市執行欠佳，且河川污染情形仍甚嚴重，整治成效未彰顯，顯見中央與地方進行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協調出現問題，故該預算凍結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說明中央及地方針對水污染防治執行及協調情形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五)	行政院 100 年 5 月 18 日核定之「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中，重點河川有淡水河、南崁溪、老街溪、濁水溪、新虎尾溪、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愛河、北港溪、阿公店溪等共 11 條，然而資料顯示，阿公店溪總長 29.7 公里，嚴重汙染河段從 20.2 公里惡化到 28.7 公里，北港溪總長 82 公里，在石榴班橋以下之河段，水質皆遭受嚴重污染，嚴重汙染河段從 30.6 公里惡化到 38.7 公里，亟需改善，且 100 年度全國 50 條重要河川之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7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1,00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1,00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中度污染及嚴重污染河段達 772.5 公里(26.3%)，僅較 90 年度之 837.5 公里(28.6%)略有改善，顯示國內整體河川污染情況僅為勉強控制，並無有效改善。爰凍結「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經費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有效改善之方案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項下「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中編列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共1億4,920萬元。98年發生高雄大寮戴奧辛鴨事件、100年發生台中市清水區國姓社區發現，焚化爐底渣重金屬污染地下水源事件(該區域為農業區，地下水源除作為飲用水外，在枯水期亦作為灌溉用水)顯示爐渣底渣再利用有其危險。研究實驗結果顯示，國內焚化底渣屬高鹼性物質(pH>12, 12.5以上即高腐蝕性危險物)，就長期而言，是否會因應用地點環境變化而劣化等，致重金屬再度溶出或化學藥劑本身即會因遇水溶解而影響土壤及地下水品質，仍須更進一步深入評估，然而政府機關不顧有污染發生之事實，在推動底渣再利用時屢屢留下漏洞，如101年雖規範不得用於「直接農用地」，仍開放「間接農用地」，然而此類重金屬污染是屬於「會擴散」的類型，應採用更嚴格之標準。尚且，本項預算以底渣再利用量為資源回收再利用之衡量標準，是否反而導致「資源回收率愈低，送入焚化爐焚燒製造底渣的量愈多」反而執行成效更高，仍有疑慮。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50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50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1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爰凍結本預算二分之一，並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檢討，不應讓底渣再利用於農地，並訂定更實際之績效衡量指標，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七)	過去政府已經核定「垃圾焚化灰渣再利用推動計畫」，該計畫總經費達 10 億 4,767 萬元分 3 年執行，並於 100 年執行完畢。既然政府已經花了 10 億元做推動的工作，就該讓灰渣的再利用產品回歸市場機制，不該再編列鉅額預算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否則就是承認這些產品在本質上還是廢棄物，無異於花錢請業者去處理這些廢棄物，這是變形的掩埋，卻比掩埋更危險，因為原本只是集中掩埋還易於管制，現在卻在政策下變成分散式掩埋，且毫無管制，有毒害國土之虞。凍結「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預算二分之一，請行政院於 3 個月內儘速將「廢棄物清理法」、「資源回收再利用法」二法合一之提案送立法院審議，如未能於 3 個月內送立法院審議，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二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項下「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辦理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工作編列 1 億 4,920 萬元，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 目前焚化爐底渣再利用方式尚未成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2010 至 2012 年共編列 22 億元預算，補助業者每公噸 1,600 元獎勵焚化爐底渣再利用。 而 2011 年 4 月發生台中清水	一、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559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二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0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農田遭填焚化爐底渣，導致農地重金屬含量大幅上升的狀況，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提出更完善之底渣再利用的規範及新技術，便要推動填海造島計畫，未考慮海洋中重金屬污染較陸地更為嚴重，顯見政策疏失。爰凍結本項預算二分之一，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重新檢討「焚化爐底渣再運用」之補助方式、補助金額、再運用之技術，和填海造島之環境影響評估，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二九)	推動整合性環境保護複式動員系統之目的，在於透過中央與地方之合作、政府與民間之合作、學術與產業之合作、所有資源之整合與投入，希冀將環境保護之觀念與行動，深入村里與民眾。根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目前綠網登錄之部落客身分別統計資料顯示，公私部門之動員呈現公大於私（主要為學校）；又環境保護志（義）工主要為 50 歲以上（占 77.55%），年輕人則較少，顯示並未在地、往下扎根，致效果有限。主要原因有村里長電腦能力不足，綠美化助理員無有效管理，考核方式不明確，縣市環境保護局對於公益團體之督導考核角色並未強烈認同…等，爰此「建立複式動員系統」預算凍結十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有效解決方式，強化環保團體參與機制，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十)	我國西岸海域有多個重要商港及漁港，航運發達，亦為中華白海豚和露脊鼠海豚之棲地，更是重要漁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場所在。科學文獻指出，能量過大的水下噪音如海底鑽探、打樁爆破等工程，不但會衝擊鯨豚，也會影響利用聲音之魚類（如石首魚科），輕者受傷或被迫放棄棲地，重者可能導致死亡。我國四面環海，海洋生物多樣性極為豐富，至今卻仍未有水下噪音標準，顯為環境保護及生物多樣性保育上一大疏漏。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身為噪音管制法規主管機關，應於半年內邀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林務局等相關單位，共同研商並訂定我國水下噪音標準。 爰此，凍結「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之「噪音、振動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經費 100 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將研訂水下噪音標準之規劃期程等，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項下編列「噪音、振動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經費 2,113 萬 6,000 元，有關將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環境建議值」修正為「瞬間暴露參考限制值」，並註明並非安全值，以及新設非游離輻射電力（極低頻）設施之空間距離措施等事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於 9 月 7 日已針對「限制時變電場、磁場及電磁場曝露指引」召開研商公聽會，以及於 9 月 25 日就「敏感地區新設非游離輻射設施長期曝露預防措施作業規範」草案舉行研商會議，然尚未正式公告定案，故為有效持續監督落實改進，凍結「噪音、振動及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經費 100 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完成相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關事項後，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三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水質保護」編列 1 億 4,102 萬 5,000 元，惟科目預算編列有非切合需要或過於浮誇編列情形，且未詳列具體計畫，故該項預算凍結十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7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三)	100 年度 50 條重要河川之中度污染及嚴重污染河段為 772.5 公里（26.3%），僅較 90 年度之 837.5 公里（28.6%）略有改善，惟較 89 年度之 715.7 公里（24.4%）嚴重，顯示重要河川污染情形僅能勉強維持現況，不再繼續擴大，卻無法有效改善，爰將「水質保護」預算 1 億 4,102 萬 5,000 元，凍結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改善方案送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水質保護」預算為 1 億 4,102 萬 5,000 元，長久以來，河川水質污染的情況雖略有改善，然重要河川污染情況仍甚為嚴重。近年來雖針對個別行業之放流水標準逐一修訂，然鑑於我國產業群聚之情況，即使個別事業廢水皆符合放流水標準，仍可能因相同產業集中於特定的河川流域而使整體超標。爰此，為督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積極執法，以利於水污染防治具整體性，凍結「水質保護」預算十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水污染防治法第 9 條總量管制配套規定，並督促縣市政府訂定總量管制之具體作法，經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三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水質保護」項下「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編列 5,066 萬 5,000 元，100 年度部分水庫優養指數偏高，且較 99 年度嚴重，增加者計有 11 座水庫，顯見成效不彰，無法有效保障飲用水品質，經查，水庫優養化問題，可藉由減少肥料配方中硫化物，得到部分解決，爰此凍結相關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邀集相關學者與台肥公司研商，改善肥料配方，並推廣改良之肥料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水質保護」項下「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編列 5,066 萬 5,000 元，其中辦理河川、水庫水體污染整治規劃分析及追蹤，輔導地方政府推動重點河川污染整治，水污染減量規劃等，需經費 471 萬 5,000 元。惟查，100 年度部分水庫優養指數偏高，且較 99 年度嚴重，增加者計有 11 座水庫，各水庫優養指數大於 50，或較 99 年度嚴重者。基於水資源攸關生活品質與產業發展，我國水資源最主要來源為水庫。然因水庫之集水區長期發展歷史，管控困難，使得生產活動產生之污染物質流入水庫，造成水庫優養化，造成水源污染而無法引用為自來飲用水，勢必將嚴重影響產業與民生等各層面之經濟生產活動。爰凍結「水質保護業務－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計畫－業務費」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上開問題，研提有效減緩水庫水質惡化及維護民眾飲水安全之具體改善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措施，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三七)	自古以來，畜禽糞尿是很好的有機肥料，自古至今，畜禽糞尿回歸農地亦舉世皆然。經查除台灣外，舉世並沒有其他國家以法令限制，規定畜糞尿水必須處理至排放標準，然後排放、不得利用，視畜禽糞尿如有害廢棄物，然而偏偏在過去以農立國的台灣，就發生如此不當做法。雖然這惡法已於 2006 年解禁，但是這些寶貴的有機肥水仍然並未利用，時時刻刻在流失！ 復查全台全年以 1990 年豬隻在養頭數 1,000 萬頭估算，經處理後的豬糞尿肥水流失量超過 1 億 0,950 萬公噸，約相當於 1 座鯉魚潭水庫之有效水容量。而豬隻飲水器溢流水流失量約 2,300 萬公噸；相當於白河水庫加上谷關水庫有效水容量之總和。如果豬糞尿肥水加上飲水器溢流水之流失量，1 年約相當於台灣第六大日月潭水庫之有效水容量流失！ 因此，政府部門積極推動養豬廢水回歸農地，好處不只是重獲有機肥價值，更可貴的是可遏止目前因三段式、四段式處理而造成肥水流失、花費、用電之增加及沼氣沒有有效利用衍生之溫室效應氣體之排放等；而再利用回歸農地更可達到有效水資源節約運用。 又根據報載：雲林、彰化地區地層下陷嚴重，危及高鐵行車安全，行政院召開跨部會會議，決定推動 10 年搶救地層下陷行動方案，預計到民國 110 年，將封掉 967 口水井。經濟部水利署統計，封掉這些井之後，10 年共可減抽 2.18 億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噸水，加上湖山水庫供水及各種節水方案實施之後，未封的淺井可以減抽地下水，估計民國110年之後，減抽地下水總量可達4.9億噸，惟搶救地層下陷將花掉500億元。然而根據畜產試驗所退休之洪嘉謨主任計算，雲、彰地區，2010年年底飼養豬隻數合計2,300,111頭，以230萬頭估算，如果養豬農友以三段式處理水沖洗豬舍，以保守每頭30L/天估算，1年沖洗豬舍310天，則可以節省用水量2,139萬噸，10年約達2.139億噸，與封967口水井可減少抽水量相當。只要輔導養豬農友使用三段式處理水不必增加設備，技術面再輔導即可，雲林彰化可率先推動執行。 基此，為減緩雲林彰化地層下陷並積極推動畜產業排放水回歸農地，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取消視畜產業放流水同事業廢水，因為以畜產業放流水施灌農地必須依水污法之規定，符合土壤處理標準，需提出申請獲准才得實施，而申請細節非一般養畜農友能負擔。因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取消視畜產業放流水同事業廢水之限制，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另依程序訂定視畜產業排放水回歸農地之管理辦法同事業廢水。 爰此，凍結「水質保護」項下「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業務費預算 5,056 萬 5,000 元及「事業廢水行政管制及經濟誘因管理」業務費預算 2,622 萬 7,000 元各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完成上述事項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三八)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算第 5 目「水質保護」項下「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編列 5,066 萬 5,000 元，其中編列辦理「全國水污染防治工作，督導、輔導地方政府執行地面水體水質改善工作，推動一縣市一河川整治及辦理河川生態調查，追蹤、評核地方政府地面水體水質改善執行績效等事宜」經費 700 萬 3,000 元。經查該署近年度補助各地方縣市政府執行河川流域污染整治工作，部分地方縣市補助款保留比率偏高，執行效率偏低，足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督導顯有不周之處。爰此，凍結本項預算三分之一，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輔導各地方縣市執行河川流域整治工作提出改善績效方案，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102070445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三九)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算第 5 目「水質保護」項下「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編列 5,066 萬 5,000 元，其中編列辦理「重點河川及一縣市一河川污染整治技術應用與行動整合工作，推動各地區河川整治工作，並辦理各縣市現地處理工程之輔導評核工作」經費 1,850 萬元。經查 100 年度 50 條重要河川之中度污染及嚴重污染河段為 772.5 公里，僅較 90 年度之 837.5 公里略有減少，顯示過去 10 年重要河川污染情形僅能勉強維持現狀，卻無法有效改善。爰此，凍結本項預算三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河川流域整治工作提出具體執行與改善方案，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於水質保護項下編列事業廢水行政管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制及經濟誘因管理經費 2,622 萬 7,000 元。 1. 水污費開徵，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1) 工業廢水立即優先開徵。 (2) 前 3 年水污基金用於改善畜牧廢水，後開徵畜牧廢水。 (3) 修法廢除家戶廢水的收費。 2. 目前農田水利會檢測水質之項目並未含括工業廢水之污染物，其檢測單位亦非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機構。是故一旦環保機關發現工業廢水或河川水質異常，環保機關應通知農田水利會採取暫停供水等應變措施，並協助農田水利會針對異常項目進行灌溉水質檢測。 3. 事業廢水經濟誘因管理占本項科目 50% 的業務權重，開徵水污基金推展無進度。 爰此，預算凍結 300 萬元，除立法院對水污基金歲入另有決議外，俟 102 年度水污染防治基金入庫達到預算數三分之一後，始得動支。	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於水質保護項下編列事業廢水行政管制及經濟誘因管理經費 2,622 萬 7,000 元。惟查，監察院 101 年財正 0038 糾正案（101 年 9 月 18 日）文中指出，我國對於工業放流水管制標準鬆散，僅管制 12 種毒性化學物質，且環境影響評估（下稱環境影響評估）技術規範中，始終未有水質評估技術，致各工業區及科學園區經常發生放流水污染河川，並使農地遭受嚴重毒害。且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桃園縣政府忽視環境影響評估會議審查結論，任友達及華映二事業單位廢水改排而未盡管理監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督之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協調華映、友達二事業，提出建設性水質優化方案，解決爭議問題。 爰凍結本計畫預算 300 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四二)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編列2億3,509萬元。目前民間對於以TCLP溶出試驗結果做為認定有害事業廢棄物的標準有很大的爭議如下： 1.無法保證溶出情形永久符合溶出標準。 2.難保這些有毒廢棄物的存放位置未來不會出現有機溶劑。 3.國外針對底渣/爐渣都有很嚴格的規範，例如易淹水地區不得使用，而水質水量保護區的限制也是後來在環團的要求下才明訂的。 4.再利用的事業廢棄物日後有可能因故被挖除，例如馬路路基，屆時難以追蹤流向。 然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在這些爭議還沒有釐清之前，卻積極地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及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的政策。 爰凍結「廢棄物管理」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民間團體學者專家充分討論，並於102年6月前，將相關會議共識內容及具體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環保署推動填海造島（陸）政策，為釐清海水對填埋物質之影響，建立廢棄資源物料源進場管控標準之相關檢測技術，102 年 11 月 19 日簽約委託研究「溶出試驗檢測技術評析」計畫案，針對國內外最新溶出及檢測技術作全面性瞭解及研析，檢討現行毒性特性溶出程序（TCLP）。 二、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二十分之一，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1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三)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編列2億3,509萬元。被棄置在水岸邊的事業廢棄物如果未及處理，不僅較陸地更容易造成污染範圍擴大，更可能隨時因氣候關	一、永揚環保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掩埋場場址內遭回填堆置之廢棄物已完成清除，臺南市政府環保局將執行場址內遭回填處之土壤檢測工作，並於確認無土壤污染後予以結案。 二、臺南路段台 61 線案，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係被沖散而增加處理的難度，故水岸邊的事業廢棄物有緊急處理的必要性。下列非法棄置場址多含有害事業廢棄物，雖民間團體多次反映，但政府均未能有效處理。 台南東山區嶺南村－永揚垃圾掩埋場（污水處理廠周邊）。 台61濱海公路－台南路段自最南端的曾文溪起往北到將軍溪，共計13公里，台61公路路基全都為有害事業廢棄物所回填。 台南七股的一南2線道：以前為台61濱海公路施作時期的拌合場，大多數為集塵灰及電弧爐爐渣所回填。 台南仁德區大甲里二仁溪河畔－二行娘娘廟旁舊魚塢，共計有3.5個魚塢都為廢鋁渣所回填。 彰化伸港鄉大肚溪畔，範圍為台17到台61公路之間的河畔，包含大量有毒電弧爐爐渣與集塵灰。 爰凍結相關預算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清運報告且經複查後，始得動支。	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以下簡稱南工處）「西濱快速公路WH75-78標路段爐渣廢棄物調查及處理方案規劃委託技術服務工作」已於102年12月完成細部調查工作報告初稿。台61線全線細部調查及廢棄物清理前之相關污染防治工作，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101年2月16日要求南工處須於15處爐渣土壤與水域間設置水泥護坡；南工處已完成13處水泥護坡設置工作，僅賸餘下山溪2處待施作中，係因下山溪2處施工位置涉及下山溪橋施工階段「申請跨河建造物設置注意事項」及「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評估審查」之申請、部分護坡與基礎共構、下山溪基礎為懸臂工法基礎施工較為複雜須於非汛期施工且南北岸橋墩基礎不得同時辦理圍堰，以維橋墩施工安全，截至102年12月，下山溪北岸已開始施作，另南岸則預定於103年12月1日開始施工。 三、臺南市七股區南26縣道（原為提供臺61線施作期間之混凝土拌合廠區），位魚塢旁兩條便道，面積分別為長400m、寬20m及長100m、寬10m，深度約為1m，依臺灣台南地檢署100年9月7日偵查結果，違法行為已逾刑法10年追訴期間，無法再行追訴。臺南市環保局100年12月27日函文公路總局西濱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以下簡稱南工處）需負後續清理事宜，該處101年1月17日提出異議表示該處為私人土地，係地主與承包商租賃行為，臺南市環保局101年3月30日函復南工處係總發包單位，無法提出有利證據以釐清污染行為人，即應負清理責任；南工處101年6月6日再函提出異議，臺南市環保局102年6月17日依廢清法第71條命清理義務人（原承包商）限期清理，清理義務人102年7月5日提訴願，臺南市政府102年8月28日訴願決定駁回，清理義務人不服於102年10月28日提行政訴訟，法院審理中。 四、臺南市仁德區二仁溪畔－二行娘娘廟旁舊魚塢回填廢鋁渣案，面積約0.69公頃，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年代久遠無法清查污染行為人，原臺南縣環保局 99 年 12 月 22 日同意土地所有人提送移除計畫，地主依移除計畫自行清除土壤重金屬超過管制標準區塊（10 公尺×10 公尺）部分（約 400 公噸），100 年 1 月縣市合併後，臺南市環保局 100 年 10 月 31 日函請地主提報全部廢棄物處置計畫，續於 101 年 10 月 9 日函請地主提出陳述意見，地主 101 年 10 月 18 日提陳述意見，臺南市環保局 101 年 10 月 29 日函復地主請提供法院判決及污染行為人佐證資料，臺南市環保局 102 年 3 月 18 日再函地主陳述意見及提供相關資料。臺南市環保局 102 年 8 月 6 日函文土地所有人限期提送廢棄物清理改善計畫，土地所有人 102 年 9 月 10 日提陳述說明土地需進行開挖檢查，俟結果再送廢棄物清理改善計畫。臺南市環保局 102 年 9 月 12 日函復土地所有人，原則同意，請土地所有人開挖前通知該局，目前持續進行開挖檢查作業。 五、彰化伸港鄉大肚溪畔，台 17 到台 61 線西濱快速道路之河畔遭非法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工作部分，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將原堆置於河床地先行移至榮民工程公司彰濱廠之爐渣及造粒集塵灰約 775.3 公噸，於 101 年 3 月 29 日全數完成固化處理，並於 101 年 4 月底完成固化體最終處置。後於 101 年 8 月 9 日辦理「烏溪西濱快速道路橋下約 892 公噸（爐渣及造粒集塵灰）有害廢棄物（清理計畫）」，並於 101 年 9 月 19 日前將包裝爐渣與集塵灰之廢棄物太空袋全數吊離烏溪河口，10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廢棄物清運至甲級廢棄物處理機構，10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廢棄物固化處理。 六、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9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二十分之一，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七、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2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四)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廢棄物管理」編列 2 億 3,509 萬元，其中「事業廢棄物管理」編列 9,969 萬元。近年來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產品非法棄置事件致污染土壤、地下水污染事件頻傳，究其原因則與現行事業廢棄物及資源再利用分流管理缺漏有關。監察院於 101 年 3 月 20 日發表之調查報告，亦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加速完成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之立法作業，以消弭目前廢棄物清理法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因相互扞格衍生之執行疑義，進而遏阻工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制度、因此闕漏而產生之違法情事。」 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廢棄物清理法及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兩法合一多年來仍處於研議階段，形同原地踏步，無法有效發揮積極管理之效。為敦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積極完成「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爰凍結預算二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完成「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於送交立法院審議後，始得動支。	一、本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將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函報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分別於 102 年 2 月 5 日、3 月 26 日、4 月 23 日、5 月 29 日、7 月 9 日召開 5 次審查會議，期間本署依會議結論多次與相關部會說明協調，已於 7 月 9 日審查時獲致原則通過，於 7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討論通過並於 8 月 5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20143157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 二、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6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2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五)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項下「事業廢棄物管理」編列相關經費 1,250 萬元，辦理兩法合一整併之新增子法研訂及研擬新舊法過渡之配套措施。據查，現行環境犯罪案件之執法實務上常	一、本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將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函報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分別於 102 年 2 月 5 日、3 月 26 日、4 月 23 日、5 月 29 日、7 月 9 日召開 5 次審查會議，期間本署依會議結論多次與相關部會說明協調，已於 7 月 9 日審查時獲致原則通過，於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因專業性強、範圍廣大造成蒐證不易，且相關環保法規體系龐雜、疊床架屋，加諸環境犯罪刑度過輕，警惕效果有限，致違法業者屢屢再犯，戕害我國國土環境甚鉅。 爰此，凍結預算二十分之一，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研擬兩法合一時應邀及法務部、具執法實務經驗之司法人員、公民團體、專家學者等共同研商，廣納各方意見，務求跨領域法律（如刑法、刑事訴訟法及相關環境刑責）之整合後，始得動支。	7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討論通過並於 8 月 5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20143157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 二、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6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二十分之一，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2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六)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項下「事業廢棄物管理」編列 2 億 3,509 萬元；惟其項下「健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提升資源循環再利用」之工作內容似與「辦理提升事業廢棄物處理效能工作」及「廢棄物流向追蹤管理」兩項內容有所重疊，均為強化事業廢棄物之流向追蹤及再利用效能，然前者另編業務費 500 萬元，疑有重複編列之嫌，爰凍結預算二十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完成「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於送交立法院審議後，始得動支。	一、另本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將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函報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分別於 102 年 2 月 5 日、3 月 26 日、4 月 23 日、5 月 29 日、7 月 9 日召開 5 次審查會議，期間本署依會議結論多次與相關部會說明協調，已於 7 月 9 日審查時獲致原則通過，於 7 月 25 日行政院院會討論通過並於 8 月 5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20143157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 二、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6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2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七)	有鑑於「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造島（陸）」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職掌之一，然 99 年 4 月台南七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6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股爆發台61線沿線道路遭施工承包業者長期傾倒廢棄爐渣作為路基填充，導致高含量重金屬爐渣恐藉由雨水滲透地下土壤，影響當地魚塢與土質甚鉅。查地方環保團體於101年11月前往台61線鹽埕村、大潭村西邊等地檢測，結果發現重金屬鉛含量最高達20萬ppm（逾土壤管制值10倍）、鋅含量最高達2萬ppm（逾土壤管制值10倍），顯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並未善盡督促地方環保局之責，致使當地環境陷於重金屬污染之高度風險。爰此，凍結「廢棄物管理」項下之「事業廢棄物管理－業務費」預算500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上開問題提出具體可行之解決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八)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項下「資源循環再利用」預算1億1,270萬元。生質能源中心示範驗證廠的推動仍有許多爭議，包含：(1) 蒐集田間農業廢棄物的經費闕如(2) 農業廢棄物經蒐集清運乾燥後，已經變成資源，沒有道理付費給焚化爐去焚燒，發電所得還歸焚化爐營運單位所享(3) 農業廢棄物燃燒後底灰原本為優良無機肥料，如果在一般廢棄物焚化爐與其他垃圾混淆，所有底灰混合成不可當肥料的廢棄物，實屬不當之措施。 綜上，針對生質能源中心示範驗證場計畫，填海造島預算1,050萬元，凍結三分之一，計350萬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嚴謹規劃，邀請環保團體，針對料源控管評析機制，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措施及法規	一、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於 101 年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由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以做為嗣後個案實施時，辦理個案環評之參據，期嚴謹規範後續填海造島（陸）之個案，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及廣徵意見，本署自 101 年起辦理填海造島（陸）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102 年除辦理 3 場公聽會外，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 3 場「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議題。另於 102 年 12 月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第 5R」，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經驗，瞭解日本鳳凰計畫、新加坡實馬高島及香港填海造地等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並廣邀國內相關團體參與討論，作為未來政策推動的參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管制等議題座談溝通，尋求共識，於102年6月30日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三、本署已規劃於 103 年積極就各界關切之議題辦理專家會議，議題包含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他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及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其結果將納入政策環評中論述，以最審慎及務實之方式規劃填海造島(陸)政策。 四、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6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繼續凍結經費三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25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九)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預算案於「廢棄物管理－資源循環再利用」項下編列1億1,270萬元，推動廢棄資源管理及再生資源回收再利用相關規定之檢討、整合等工作，其中亦包含規劃推動廢棄物填海造島(陸)之工作。 查我國近來頻傳事業廢棄物遭非法棄置情事，農田、河口及魚塭無一倖免；放任廠商自行申報廢棄物數量，卻又勾稽不力，無法掌握實際總量；加之此類違法情事極難查緝，或難以成罪、或刑度偏低，造成業者僥倖心態，一犯再犯。種種現行弊端相關單位尚未積極檢討、改進，卻又開始著手規劃海上掩埋，實非應該。 爰此，填海造島預算 1,050 萬元，凍結三分之一，計 350 萬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嚴謹規劃，邀請環保團體，針對料源控管評析機	一、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於 101 年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由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以做為嗣後個案實施時，辦理個案環評之參據，期嚴謹規範後續填海造島(陸)之個案，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及廣徵意見，本署自 101 年起辦理填海造島(陸)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102 年除辦理 3 場公聽會外，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 3 場「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議題。另於 102 年 12 月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第 5R」，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經驗，瞭解日本鳳凰計畫、新加坡實馬高島及香港填海造地等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並廣邀國內相關團體參與討論，作為未來政策推動的參考。 三、本署已規劃於 103 年積極就各界關切之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制，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措施及法規管制等議題座談溝通，尋求共識，於 102 年 6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題辦理專家會議，議題包含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他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及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其結果將納入政策環評中論述，以最審慎及務實之方式規劃填海造島(陸)政策。 四、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28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十)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算第 6 目「廢棄物管理」項下「資源循環再利用」編列 1 億 1,270 萬元，較上年度增列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工作等經費 4,608 萬 2,000 元。經查該署預算第 3 目第 2 節「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項下亦新增辦理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等經費 1 億 9,120 萬元，顯有重複編列之嫌。爰此凍結「資源循環再利用」之「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相關工作」預算 1,050 萬元之三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說明方案，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於 101 年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由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以做為嗣後個案實施時，辦理個案環評之參據，期嚴謹規範後續填海造島(陸)之個案，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及廣徵意見，本署自 101 年起辦理填海造島(陸)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102 年除辦理 3 場公聽會外，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 3 場「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議題。另於 102 年 12 月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第 5R」，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經驗，瞭解日本鳳凰計畫、新加坡實馬高島及香港填海造地等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並廣邀國內相關團體參與討論，作為未來政策推動的參考。 三、本署已規劃於 103 年積極就各界關切之議題辦理專家會議，議題包含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他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及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其結果將納入政策環評中論述，以最審慎及務實之方式規劃填海造島(陸)政策。 四、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02070446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五、繼續凍結經費三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3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一)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項下「資源循環再利用」之「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相關工作」預算 1,050 萬元。 1. 資源循環零廢應該建立在源頭減廢的原則之上，但過去十年來，焚化廠所處理的一般事業廢棄物增加了一倍，如果源頭減廢沒有具體成效，填海造島只是治標不治本。再者，本計畫執行後，反而會降底業者源頭減廢的推力，讓源頭減廢淪為口號。 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取經的新加坡、日本，其天候、海岸性質均與台灣大不相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卻以此為廢棄物填海造島極佳範例，從過去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在廢棄物填海造島政策所做的準備作業，實在找不到可以信賴的立足點。 3. 海岸法尚未完成立法，有關海岸工作事項，在有高度爭議的情況下，不宜推動。 爰凍結本預算三分之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嚴謹規劃於 3 個月內，依行政程序法召開聽證會，另邀請環保團體，針對料源控管評析機制，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措施及法	一、針對立法院審查 102 年度本署預算決議召開填海造島(陸)聽證會，本署除辦理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外，102 年 4 月及 6 月分別於台中、高雄及彰化辦理公聽會廣徵意見，且為釐清各界關切議題，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成立「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於 102 年 7 至 10 月召開 3 場會議，該會決議專家會議討論之議題包括：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它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規劃於 103 年積極辦理各議題之「專家會議」，以釐清爭點及環境影響。 二、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以更嚴謹規範後續個案實施環評時應遵循之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並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三、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559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四、繼續凍結經費三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31 號函復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規管制等議題座談溝通，尋求共識，於102年6月30日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預算案「廢棄物管理－資源循環再利用」項下編列1,050萬元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相關工作。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先檢討現行事業廢棄物管理政策，反而編列經費推動填海造島（陸），形同讓清理價格低廉、環境成本外部化的劣質清理方式，取代對環境較友善但需投入較多成本的清理方式，使業者喪失源頭減量之誘因，對於推行資源循環型社會，實無助益且反為本末倒置。爰此，凍結該項工作預算三分之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嚴謹規劃於3個月內，依行政程序法召開聽證會，另邀請環保團體，針對料源控管評析機制，海洋生態環境保護措施及法規管制等議題座談溝通，尋求共識，於102年6月30日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針對立法院審查 102 年度本署預算決議召開填海造島（陸）聽證會，本署除辦理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外，102 年 4 月及 6 月分別於台中、高雄及彰化辦理公聽會廣徵意見，且為釐清各界關切議題，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成立「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於 102 年 7 至 10 月召開 3 場會議，該會決議專家會議討論之議題包括：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它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規劃於 103 年積極辦理各議題之「專家會議」，以釐清爭點及環境影響。 二、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以更嚴謹規範後續個案實施環評時應遵循之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並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三、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6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四、繼續凍結經費三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3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三)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算第7目「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項下「公共環境衛生管理」編列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6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6,829萬8,000元，其中編列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4,850萬元。經查該署預算第3目第2節「加強基層環保建設」項下亦增列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等經費2億9,474萬5,000元，顯有重複編列之嫌。爰此，凍結本項預算三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說明，並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四)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算「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項下「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體系」編列6億1,421萬3,000元。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都是由毒性化學物質操作廠商所造成。理論上本該由運作人承擔相關災害處理之責任。如需政府整合，也應由相關廠商負擔所有費用，沒有道理用公務預算予以補貼這些大工廠企業。 爰凍結建置7個環境災害應變隊等業務費及添購相關設備費十分之一，計6,142萬1,000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提出包含應變隊公法人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商聯防系統、保險制度、訓練場所建置等政策，提出具體規劃方案，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6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 1,500 萬元，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二、繼續凍結經費 1,500 萬元，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3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五)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單位預算第7目「環境衛生及毒物管理」項下「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體系」編列6億1,421萬3,000元，較上年度增列3億7,799萬3,000元。經查該預算為「強化毒化物安全管理及災害應變計畫（第二期）」本年度續編6億0,600萬元，其中業務費2億0,700萬元、設備費3億9,900萬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6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元。如此高額經費，卻無細目說明，顯有浮濫之嫌。 爰此，凍結本項預算十分之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提出包含應變隊公法人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商聯防系統、保險制度、訓練場所建置等政策，提出具體規劃方案，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五六)	經查飲用水保護區之變更作業爭議仍大，而且目前飲用水保護區面積又遠小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故有關飲用水保護區面積變更規劃應更審慎。再查目前水庫水質及河川水質仍呈持續惡化，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無具體水質改善計畫前，飲用水水質保護更加重要，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於環境資源部成立後，再進行飲用水保護區之變更作業研議。基此，凍結「飲用水管理」有關執行飲用水管理條例相關法規之研修訂作業，召開審查會、研商會、諮詢會、公聽會等事項之業務費及辦理飲用水管理資訊系統及水源水質保護區地理資訊系統擴充維護之業務費50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改善計畫，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367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七)	鑑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業務編列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之業務費4,538萬2,000元，主要辦理環境保護產品驗證作業專案工作計畫。惟查，我國環保標章制度係於81年經行政院正式公告實施，目前已有超過8,061件產品獲頒環保標章，388件產品通過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審查，然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有效數僅3,994件，第二類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368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亦僅為74件，顯示部分環保標章產品續約率不到1/2。究其原因，主要為環保標章產品申請驗證過程冗長，生命週期較短之產品常於產品下市後才獲證，對廠商而言將失去申請標章之誘因；另環保標章因為多重考量，對於環境效益評估，相較於單一訴求之標章，如節能標章、省水標章，常無法表達出顯著之實際效益。爰此，凍結本項預算「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業務－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業務費」四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實施效益提出改善規劃，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五八)	環保標章產品續約率不高，究其原因，主要為環保標章產品申請驗證過程冗長，生命週期較短之產品常於產品下市後才獲證，對廠商而言將失去申請標章之誘因，爰將「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編列4,538萬2,000元，凍結四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改善方案送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369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五九)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案，工作計畫「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項下「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編列4,538萬2,000元，主要辦理環境保護產品驗證作業專案工作計畫，申請案件初審，環保標章產品及其他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應用等。環保標章制度於81年行政院公告實施後，目前已有8,290件產品獲頒第一類環保標章，405件產品通過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審查。然而，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綠色生活資訊網中所提供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470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的資料，目前第一類產品僅有3,895筆為有效的產品，占累積件數46.9%、第二類產品僅110筆為有效商品，占累積件數27.1%，表示環保標章的續約率普遍不高，均不及五成。究其原因可能包含：未充分考慮到產品週期、未表達標章顯著效益、申請續發新證並無誘因等數點。在廠商續約意願不高的情況下，推動環保標章普及將越顯困難，更是難以使民眾認識、了解並選用具環保標章的產品。 爰此，凍結「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預算4,538 萬2,000元之四分之一，並提出對環境保護標章認證之行政流程及改善計畫，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六〇)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案「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項下「公害糾紛處理與鑑定」業務費764萬9,000元，業務內容為落實各級政府公害糾紛處理系統、推動地方政府加強重大公害糾紛調處等。審計部所編印之100年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揭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早於民國87年完成全國「公害陳情受理系統」之整合及標準程序建立，但同一民眾不滿意而反覆陳情（同一陳情人2個月內對同一案件陳情3次）之案件數逐年大量增加。且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頒之「公害陳情案件控管標準作業流程圖」中，規範「同1陳情人1個月內同案件陳情次數達3次」者，應由地方政府環保局局長親自電訪陳情人，但未依規定辦理之比率高達40.14%。顯見該項業務成效不彰。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7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故凍結「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公害糾紛處理與鑑定」之「業務費」100萬元，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改善方案後，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六一)	目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未能整合既有之「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平台」、「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欠缺氣候變遷思維，應即刻規劃整合執行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於102年6月30日前完成。另應針對溫室氣體定義、公告為空氣污染物之緣由、國際作法、研商過程及倘徵收空污費後地方政府分配原則等事項，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一、本署分別於 101 年 11 月 23 日及 12 月 12 日與 102 年 1 月 22 日及 1 月 28 日召開專家諮詢及內部工作協調會議，針對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整合既有之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平台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之整合進行規劃，並依與會學者建議，採「先連結，後整合」方式，配合溫室氣體管制規劃，分階段推動平台整合，並於 102 年 2 月 1 日完成第一階段整合作業。 二、本署已於 102 年 2 月 18 日以環署溫字第 1020013986 號函檢送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整合規劃及溫室氣體公告為空氣污染物等相關管制作為之專案報告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六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確保全民對環境健康風險的知情權，應於6個月內，提出建置有助民眾了解本身居住地，空氣污染暴露的健康風險程度之機制，包括比對管制污染物排放對人口的潛在風險、暴露人口數，亦應與全國各地平均值進行比較。	一、我國針對揮發性有機物、戴奧辛及重金屬等對人體健康的危害性及致癌性較高之物種，優先考量作為國內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規範對象，並已訂定相關管制標準，已列管 222 種有機性有害空氣污染物質及訂有排放標準。 二、我國自 96 年起開徵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防治費（以下簡稱 VOCs 空污費），為避免對產業造成過大衝擊，遂依徵收費率、物種之不同，公告分二期程徵收；第二期程係自 99 年起徵收，並優先納管人體健康有影響之 HAP 個別物種，包含苯、甲苯、二甲苯、乙苯、苯乙烯、二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 二氯乙烷、三氯甲烷（氯仿）、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三氯乙烯及四氯乙烯等 13 個物種。 三、透過許可管理制度列管有害空氣污染物使用及排放對象，藉由排放量申報制度掌握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資料，落實有機性有害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氣污染物之減量工作，降低民眾暴露於 HAP 之風險。
(六三)	監察院 101 年財正字第 0038 糾正案（101 年 9 月 18 日）文中指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於桃園縣政府忽視環境影響評估會議審查結論，任友達、華映二事業單位廢水改排而未盡管理監督之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協調友達、華映二事業，3 個月內提出建設性水質優化方案報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為確保霄裡溪水體用途之水質目標，並遵照監察院請相關單位妥處本案爭議之調查意見，本署已協調華映、友達二事業提出具「建設性」之水質優化方案，朝「全回收、無製程廢水排放」之方向規劃。 二、友達及華映已分別於 101 年 12 月 6 日及 102 年 1 月 4 日將涉及放流水排放許可證水污染防治措施資料之變更文件，報請桃園縣政府審核。該府於 102 年 1 月 2 日及 1 月 14 日分別函復友達及華映同意備查。 三、友達及華映已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將製程廢水全回收之環評書件變更內容對照表，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別轉送至本署及桃園縣政府審查，二案皆已於 102 年 3 月審查通過。 四、桃園縣政府於 102 年 3 月 27 日邀集新竹縣政府、經濟部工業局、內政部營建署、本署及二事業協商「水質優化方案」執行期程，該府業與新竹縣政府取得共識，後續華映及友達二事業之水污染防治排放許可文件變更或展延申請，核可期限均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六四)	經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各項環境衛生改善工作，部分縣市執行情形欠佳，顯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監督控管不周，其中於 102 年度「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項下編列 1 億 5,000 萬元，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加強督導地方執行，落實退場機制，並提出歷年推動成效報告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本署辦理 101 年度「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預算執行率達 94%，符合原訂目標 90% 以上，部分縣市辦理計畫保留原因：環保示範區工程保留主要為土地用地取得須與地主協調等因素，另汰換老舊清溝車係因發包後須 8~10 個月方能驗收交車及撥款，故須辦理保留。 二、本署已建立實際查核輔導機制加強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管控，本計畫執行期程為 98~103 年，持續輔導地方政府強化環境衛生改善業務推動，以逐漸達本計畫之退場機制目標。 三、歷年推動成效報告因尚需彙整 12 月份相關數據資料，俟彙整完成後提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六五)	行政院100年5月18日函訂101至106年之「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102年度續編經費5 億7,850萬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計畫中編列3,844萬2,000元，辦理輔導地方政府推動淡水河、南崁溪、老街溪、濁水溪、新虎尾溪、北港溪、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愛河及阿公店溪等重點河川整治，其整治方法應兼顧生態效益，故推動人工溼地亦係該計畫中重點補助項目。其中重點河川部分或流域在雲林縣者就有濁水溪、新虎尾溪、北港溪。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持續推動人工溼地淨化水質計畫，以確保並持續改善河川水質與兼顧生態效益。	一、我國河川污染排放量有 69%來自生活污水，其根本解決之道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在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未完成前，為削減排入河川的污染量，本署積極推動設置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以加速改善河川水質，地方政府並營造人工溼地豐富多樣的棲地環境，使其成為兼具環保、生態保育及環境教育之場所。 二、本署持續推動人工濕地等水質淨化現地處理設施，在雲林縣部分，101 年度本署補助設置「雲林縣雲林溪自然淨化系統工程（人工濕地）」及「北港溪虎尾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規劃及細部設計」，102 年度亦陸續規劃辦理新虎尾溪崙背排水及北港溪虎尾排水等水質淨化工程，持續改善河川水質。
(六六)	鑑於台灣省灌溉事業管理規則第26條規定，管理機關（農田水利會）應經常檢驗其轄區內之灌溉水質，並予以記錄；及第30條規定，流入灌溉系統及灌區集水區域內之放流水質，管理機關（農田水利會）應經常檢驗，不符合灌溉用水水質標準，應通知排放人限期改善。為維護灌溉用水安全，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協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農田水利會，針對其所管轄灌溉渠道，建立灌溉取水口與事業相對位置之資訊系統提供查詢。該項工作應於半年內達成50%，並於1年內建置完成。	一、本署為維護灌溉用水安全，已積極協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及農田水利會，於 101 年 12 月 22 日發文全國 17 個農田水利會索取及購買灌溉渠道及取水口圖資，目前已整合完成 17 個農田水利會所提供之灌溉取水口與本署之事業相對位置之資訊系統。 二、惟本署於 102 年 5 月 28 日及 7 月 8 日去函農委會確認灌溉渠道及取水口圖資得否上網公開，農委會於 102 年 7 月 18 日以農水字第 1020222506 號函回復，相關圖資僅作農田水利會內部灌溉管理及工程等相關單位業務資料參考用，且各農田水利會原提供本署辦理「水污染地理資訊系統」使用，未便將資訊上網公開予非特定民眾使用。
(六七)	為配合綠色消費導向，讓消費者清楚選擇有利環境之產品實施環保標章制度之經驗，設計環保標章制度，並在81年3月19日評選出我國	一、公平貿易標章係為了援助開發中國家的小規模生產者所建構的公平交易機制而建制此標章認證，標章代表生產者在這件產品的貿易上得到較公平的待遇。經查網站資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環保標章」，象徵「可回收、低污染、省資源」之環保理念。目前世界各國開始發展友善環境之公平貿易標章制度，國內應與時俱進，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參考國際最新情形，將公平貿易標章納入環保標章核發要件，於半年內完成建置，1年內實施。	目前國際公平貿易標籤組織訂有認證標準產品包括咖啡、茶葉、巧克力、可可、糖、各類水果、啤酒、棉花、羊毛、棉製品等項，多為食品及農作物。 二、由於該標章多為食品及農作物，經檢討已納入「餐館業」環保標章規格標準，並於102年5月20日公告實施。
(六八)	為落實政府資訊公開與環境知情權，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討現行「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之揭露項目與內容完整性。空污應包含鉛、砷等有害空氣污染物；水體排放應包含各類水體污染物排放量，而非僅有放流水排放量；並應納入申報者歷來違反環保法規之裁處資訊，並於3個月內提出公開形式計畫於網站公開。	一、本署於 102 年 3 月 6 日以環署資字第 1020018945A 號函檢送「列管污染源資料擴增計畫」予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各委員國會辦公室，102 年 4 月完成相關資料彙整及查詢系統功能增修，於 4 月 30 日上線供公眾查閱。 二、另於 102 年 5 月 7 日以環署資字第 1020037563 號函復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各委員國會辦公室辦理情形，其內容摘述如下： (一)「有害空氣污染物」，依現行空氣污染防治法規定，應定期檢測及申報鉛等重金屬有害空氣污染物之對象及項目，僅有廢棄物焚化處理程序，應定期檢測及申報有害空氣污染物為「鉛」、「鎘」、「汞」之排放濃度檢測結果，上述資料均已納入系統公開；至於「砷」及其他有害空氣污染物之排放量資訊公開，本署將納入後續研議增列公告應定期檢測及申報排放量之空氣污染物種類及對象後，再據以提供。另本署各單位歷年委辦「有害空氣污染物」相關計畫之成果報告，已公開在本署「環保專案登錄系統」，可由本網頁超連結查詢。 (二)「水體污染物排放量」資料已可由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頁面超連結直接查閱。各列管污染源除原公開之「放流水排放量」外，另增加該排放量之檢測報告資料。 (三)「裁處資料」係彙集各級環保機關最近 5 年內針對列管污染源所違反環保法規所執行之裁處相關資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三、本署於 102 年 5 月 31 日以環署資字第 1020045220 號函，再次函復立法院有關林佳龍委員等要求地方環保局應主動於網站上公開列管工廠之有害空氣污染物案辦理情形。另亦通函各地方環保局連結本署「列管污染源資料查詢系統」，公開該轄境內列管污染源相關資料在案。 四、本署定期於每季更新列管污染源申報排放資料，並持續於網站公開相關資料。
(六九)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結論，由開發單位設置之環境影響評估承諾執行情形監督委員會開會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派員列席了解各委員意見並納入該署執行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時參考，以確保委員各項意見及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得以落實。	一、本署於 102 年 1 月 15 日以環署督字第 1020005195 號函請交通部公路總局等 6 個開發單位，請其依該個案環評結論所要求設立之監督委員會（小組）召開會議時副知本署，本署將適時派員列席了解該委員會之委員意見，並納入本署執行環境影響評估後續監督時參考，以確保委員各項意見及環境影響評估承諾事項得以落實。 二、102 年本署審查通過開發案件，依據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結論，所新增之開發單位應設置監督委員會個案，本署亦於該等監督委員會開會時，將適時派員列席。
(七〇)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區域環境管理」－「推動區域環境保護工作」項下編列之「辦理離島地區推動生質能源中心工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計使用中溫熱裂解、高效製肥、厭氧消化（堆肥製造沼氣）等三種技術，除厭氧技術外，其餘技術皆不成熟、且遠高於目前台灣生質能利用技術程度，在國外商轉之公司極少，國內亦未有商轉經驗，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委託地方政府執行前（試驗計畫除外），應完成該計畫之整體詳細規劃、使用技術說明、環境影響評估及監控機制及海岸線、海流影響報告等相關評估及計畫，並於當地舉辦公聽會後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一、已詳細規劃完成最佳技術評估組合建議方案，並於 102 年 6 月 4 日邀集 3 離島（澎湖、金門及連江）召開「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規劃研商會議」，就已完成之生質能源技術調查與評估、最佳處理技術規劃及可行操作營運模式等內容充分討論交換意見。 二、已於 6 月 18 日至 19 日於離島當地（金門縣政府環保局）辦理「離島生質能技術研討會」，邀請國內精於相關處理技術領域的專家學者共同參與，藉由專家專題講習、綜合座談以及現場技術研討等方式，提升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辦理成效，達成環保局間技術互動交流及增長專業知識等目的。 三、有關離島生質能源中心工作，因 102 年度屬於先期規劃階段，本署正積極與離島縣環保局互相研商及討論交換意見，並召開技術研討會研討，為使生質能源示範中心計畫推動順利，研議增加農業及工業有機廢棄物納入整合規劃，同時將分期擴建模式一併納入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析，且應考量其他生質物整合成生質物能源化系統，並考量成本面的效益分析（燃料、設備、自償性、垃圾轉運等），俾利能順利規劃因地制宜之生質能源設施；其中有關於當地舉辦公聽會事宜，因需俟離島生質能源中心完整規劃並有結果後，方適合對外舉辦，故將於規劃完成後，再請地方環保局於當地舉辦公聽會。
(七一)	有鑑於水資源攸關生活品質與產業發展，我國水資源最主要來源為水庫。然因水庫之集水區長期發展歷史，管控困難，使得生產活動產生之污染物質流入水庫，造成水庫優養化，水庫壽命減短，影響水資源利用，甚至造成水源污染而無法引用為自來飲用水，勢將嚴重影響產業與民生等各層面之經濟生產活動。以100年度資料顯示，部分水庫優養指數偏高，且較99年度嚴重，增加者計有11座水庫，有影響民眾飲水安全之虞。爰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除應長期監測水庫水質優養化情形外，並應針對部分水庫水質之優養指數偏高，研提具體改善措施，以有效減緩水庫水質惡化，維護民眾飲水安全。	一、本署每季定期監測水庫水質，追蹤掌握水庫水質變化趨勢。依據本署 102 年第 1~2 季水庫水質監測結果，本島 20 座主要水庫中有明德、澄清湖及鳳山等 3 座優養化水庫，較 90 年的 10 座減少 7 座；20 座主要水庫優養化指數加權平均由 90 年 48.26 降至 102 年第 1~2 季 43.8，長期而言呈穩定改善趨勢。 二、為提升水庫水質、減緩水庫水質優養化，並維護民眾飲水安全，本署 102 年度持續研擬推動具體措施如下： （一）預計完成石門、明德、寶山、鏡面及澄清湖等 5 座優養化水庫水質改善方案，提供各水庫管理相關單位參考執行。 （二）協調農政單位推動集水區作物合理化施肥，編撰集水區暴雨逕流污染最佳管理作業（BMP）技術規範，作為非點源污染處理設施設計參考。 （三）加強水庫集水區及取水口上游污染源稽查工作。 （四）持續推動生活排水截流及水庫水質改善工程。例如本署 101 年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太湖水庫周邊污水收集處理及截流改善工程」及「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本年度持續督導工程執行，期改善金門縣水庫水質。 三、針對國內 20 座主要水庫進行水質監測作業，並就水質異常水庫研擬水庫水質改善方案，適時通知各水庫管理機關及督導地方政府等，依各水庫集水區保育（整治）相關計畫配合執行。
(七二)	有鑑於100年12月爆發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回收蝕刻電子零組件	一、本署已成立「事業廢棄物再利用工作小組」，辦理相關再利用工作及制度之檢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廢液提煉之工業用再生硫酸銅，經販售流入飼料業者作為畜牧業飼料添加物情事，顯示事業廢棄物處理、回收及再利用之追查管理系統未能有效管制事業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流向，尤其事業廢棄物經過資源再利用過程成為產品後，其去向即無法有效掌控，予非法業者可乘之機。爰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討事業廢棄物再利用制度，落實再利用稽查及產品追蹤管控，以健全廢棄物再利用監管體系，防杜不當再利用或非法棄置情事一再發生。	二、本署於 102 年 12 月 5 日修正發布之「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第 24 條規定，「處理機構經核准營運，如有產出資源化產品者，其資源化產品應標示用途範圍」。 三、本署完成編撰「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參考手冊」，已於 102 年 3 月 15 日函送相關單位參考，並優先針對電弧爐煉鋼爐渣（石）與廢酸性蝕刻液等 2 項事業廢棄物種類，逐一說明其再利用廢棄物之來源、用途、運作管理及相關產品標準等。未來將視管理需求，持續針對具運作風險之事業廢棄物種類（如污泥類廢棄物），撰擬其再利用管理參考手冊。 四、為強化事業廢棄物再利用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理，本署於今（102）年規劃建置資源再利用管理資訊系統，整合相關部（會）事業廢棄物再利用資訊，期作為地方政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掌握資源化產品流向之平台。
（七三）	有鑑於100年12月爆發昶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產製工業用再生硫酸銅，經販售流入飼料業者作為畜牧業飼料添加物之情事，已違反硫酸銅不得作為飼料或有機肥料原料等農業用途之規定，惟該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有未依規定上網申報、未將產品銷售流向數量作成營運紀錄、未依規定再利用等違規情事，並利用各主管機關事權分散之管理漏洞，使工業用硫酸銅成為畜牧用飼料之添加物。此事件凸顯現行事業廢棄物處理、回收及再利用之追查管理系統，並未有效管制事業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之流向。 爰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規劃建置「全國廢棄資源再利用管理資訊系統」，並確實監督地方政府進行特殊事業廢棄物回收與再利用之稽查，避免產品及廢棄物因流	為防杜事業以事業廢棄物再利用之名，卻未妥善再利用致環境污染情事發生，地方環保局於 102 年 1 至 6 月執行特定事業廢棄物稽查家數達 200 餘家。另本署於 102 年規劃建置資源再利用管理資訊系統，系統內容包括許可之申請、審查及資源化產品申報等，可作為地方政府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掌握資源化產品流向之平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向不明而衍生稽查疏漏問題。	
(七四)	有鑑於102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費用占該署預算43%，惟據該署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決算數觀之，98至100年度分別為5,422萬元、8,996萬8,000元及1億2,245萬6,000元，有逐年增加之趨勢，顯見補助地方政府經費之執行率不佳。據審計部100年度審核意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政府設置之廚餘堆餘廠間有完工多年，惟因地目變更費時或未合法取得執照，致後續營運受影響；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垃圾轉運設施，部分地方政府因未及早規劃辦理撥用計畫變更，或未依規定進行環境影響評估程序，迭遭民眾提起行政訴訟而停工，影響設施之營運。上述問題顯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於補助控管作業未盡周延。爰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加強審核補助地方經費之案件，以避免經費核撥過於寬鬆，致執行賸餘過多，造成補助經費未能妥適配置與運用。	本署已加強補助款核定及督導，說明如下： 一、補助款核定程序嚴謹：本署訂有補助作業要點，各地方政府於每年6月底提報下年度補助計畫書，經本署初審及估列補助經費。地方政府於同年11月提送修正計畫書，經複審後再予核定。 二、確實督導補助款執行情形：地方政府之補助款，均由地方上網按月提報執行進度，本署定期追蹤補助案件執行情形，以確實掌握地方政府之補助款經費支用情形。
(七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我國環保事務中央主管機關，近來沈世宏署長屢放出「環境影響評估交還主管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退居二線」等議題，以署長之身分，對其所轄之業務有「退縮」之發言內容，將使未來環境影響評估進行遭遇更大阻力。制度之規劃，並非複製「先進國家創立環境影響評估精神」，仍需考量國情差異，近年來已有多起環境影響評估爭議，包括美麗灣、中科四期、國光石化等，造成中央與地方政府對立、走上冗長司法訴訟，不但有損政府威信、更浪費社會、司法資源，建請行政	本署依據102年1月11日行政院「研商環評審查機制檢討會議」結論，於102年4月9日及4月13日向行政院提出「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檢討報告」，未來朝向不修法但加強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環評責任，修訂相關子法或行政規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院研議提升環境影響評估制度之位階，並可思考將環境影響評估改隸直屬行政院之「國家發展委員會」，減少爭議發生，讓環保與發展並重。	
(七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項下編列4,538萬2,000元進行「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計畫內容針對地方政府與全國人民推動綠色生活及消費。惟綠色消費／採購更應由中央政府帶頭做起，上行下效，才能獲致良好效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檢視中央政府各部門之綠色採購成果，並積極影響綠色採購比例偏低之部門，以落實節能減碳之精神。	機關綠色採購已推行 11 年，以 101 年機關綠色採購成果為例，綠色採購總金額為 95.1 億元，因受限採購需求維持 90 億元左右，但已有引領民間企業團體及一般民眾綠色採購，合計達 447.7 億元，較去年成果增加 192.5 億元，顯示政府機關已發揮帶頭作用。至於少數部門綠色採購評核較差者，已要求檢討並督導加強辦理。
(七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案「推動環保標章及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計畫」編列4,538萬2,000元，主要辦理環境保護產品驗證作業專案工作計畫，迄101年8月20日共有8,061件產品通過環保標章審查，並有388件產品通過第二類環境保護產品審查。 惟標章產品審查過後之抽驗密度不足，98至101年7月底，查驗次數分別為36次、98次、20次及45次；抽驗件數為36件、98件、91件及177件，與通過環保標章審查之有效產品4,068件相較，抽驗密度顯然偏低。然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有效數僅3,994件，第二類亦僅為74件，顯示部分環保標章產品續約率不到1/2。究其原因，主要為環保標章產品申請驗證過程冗長，生命週期較短之產品常於產品下市後才獲證，對廠商而言將失去申請標章之誘因。 綜上，環保標章與第二類環境	一、檢討續約率原因，係各產品規格標準，隨著使用狀況及國際趨勢修正，有些無法符合新規定而被註銷，或廠商淘汰舊款而不辦續約。 二、提升廠商誘因上，本署已推動全國政府機關綠色採購，以龐大採購力量，達到環境保護的效益。另藉由公開表揚方式，鼓勵民間企業團體實施綠色採購。 三、改善申請驗證時程上，已於 101 年底委託驗證機構執行。分析新制最短可於 10 天內完成發證，平均可於 1 個月內取得證書，較 101 年度舊制，大幅縮短一半時程，對於產品生命週期短之申請者具相當吸引誘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保護產品大幅增加，惟標章產品抽驗比率偏低，抽樣密度顯然不足，另產品續約率不高，允應考量環保標章產品驗證程序冗長，除檢討並統一既有環保標章規格標準檢測方法外，對於換發新證予以簡化程序，以提升廠商續約意願；並應檢視驗證通過產品品質之符合性，加強市場管理強度及頻率，以確保消費者對環保產品之信心。	
(七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總經費216億9,302萬6,000元，執行期間85至11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截至101年6月底止補助地方政府設置31處，金額約3億9,005萬餘元。其中4處取消補助計畫，另有8處尚未啟用或不再轉運，目前僅19處轉運設施正常營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考量垃圾減量及處理技術之成熟程度，仍逕依地方政府提報計畫內容核定補助，致垃圾轉運設施甫設置即未能達到預計運轉規模，致轉運設施低度利用或閒置。 綜上，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重新檢討該計畫之必要性與實際效益，並對已補助成立之設施提出活化政策。	一、本署辦理「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補助地方政府設置垃圾轉運設施之目的係將轄內之垃圾得以順利轉運至焚化廠妥善處理為目標，轉運作業係以小車換大車方式將收集之垃圾轉運至焚化廠處理，提升垃圾清運效率，減少車輛耗油，降低垃圾清運成本，並降低行車風險，提高焚化爐運轉效率，改善環境衛生，其轉運設施效益，非僅以轉運量評估，至於實際轉運量未能達到預計運轉規模，乃因本署全面推動零廢棄政策後垃圾產量逐年遞減，致垃圾轉運需求不如原先推估轉運規模，惟垃圾轉運設施完成營運後已達成計畫績效指標並節省垃圾清運作業相關人事及車輛油耗等經費；且各地方政府規劃之轉運方式，係利用高低差以傾卸斗直接裝填或以鏟裝車、挖土機或抓斗機間接裝填入轉運車輛，其轉運設施於作業過程並無額定機械動力馬達壓縮或機械綑綁等機械動力設備限制處理容量。 二、補助地方政府設置 31 處垃圾轉運設施現況說明如下： (一) 臺中市潭子區、高雄市旗山區、南投縣埔里鎮福興里及嘉義縣竹崎鄉等 4 處取消補助計畫。 (二) 4 處不再轉運部分說明如下：新北市三芝區推動零廢棄政策，配合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實施垃圾處理費隨袋徵收及臺北縣改制新北市後，調整垃圾收集清運政策自 100 年 10 月起實施垃圾不轉運，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原轉運平台改做資源回收物品細分類使用。臺中市和平區配合垃圾清運作業將垃圾直接送至后里焚化廠，其轉運站轉型為天然災害、農忙期、巨大垃圾及道路不通無法立即送至后里焚化廠焚化時之垃圾貯存轉運設施。南投縣埔里鎮南村里臨時垃圾轉運站道路改善因該區居民抗議致地主遲不敢與公所簽訂租賃續約無法繼續轉運。新竹縣湖口垃圾轉運站遭民眾抗議未依規定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提起行政訴訟，經最高行政法院於 100 年 6 月 9 日判決，因程序瑕疵等發回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審理中；另因新竹縣政府已取得新竹市政府同意代處理轄內垃圾，雙方簽訂垃圾處理區域合作行政契約，處理新竹縣內鄉鎮市垃圾，為妥善運用轉運相關設施，本署將督促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檢討妥適運用，如規劃作為區域性垃圾緊急處理或資源回收場使用。 (三) 臺東縣焚化廠尚未營運，致成功鎮、鹿野鄉及大武鄉等 3 處垃圾轉運站尚未啟用，目前暫作為資源回收物暫存地點及垃圾清運車輛停放用等用途。 (四) 新北市貢寮區及瑞芳區；臺中市大里區、新社區及大雅區；臺南市南區及六甲區；宜蘭縣頭城鎮；桃園縣八德市及復興鄉；苗栗縣苗栗市；南投縣竹山鎮；彰化縣鹿港鎮；雲林縣虎尾鎮；嘉義縣大林鎮及民雄鄉；屏東縣屏北、屏南及琉球鄉；澎湖縣湖西鄉等 20 處垃圾轉運設施正常營運。
(七九)	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就過去5年垃圾清運車輛採購數量，有無公平分配給地方政府，後續汰舊換新的機制，中央與地方有關基金分攤比例等書面資料，提供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	本案已依本決議事項，經彙整本署 96 至 101 年補助各縣市汰換更新垃圾車數量統計表及分配方式說明資料，已於 102 年 8 月 2 日以環署廢字第 1020066517 號函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各委員國會辦公室。
(八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案	一、本署每季定期監測水庫水質，追蹤掌握水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於「水質保護」項下編列辦理河川、水庫水體污染整治規劃分析及追蹤，輔導地方政府推動重點河川污染整治，水污染減量規劃等經費471萬5,000元。惟查100年度部分水庫優養指數偏高，且較99年度嚴重。 水資源攸關生活品質與產業發展，我國水資源最主要來源為水庫。水庫優養化將直接影響民眾健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雖長期監測水庫水質優養化情形，惟部分水庫水質之優養指數偏高。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研提具體改善措施，以有效減緩水庫水質惡化，維護民眾飲水安全。	水質變化趨勢。依據本署 102 年第 1~2 季水庫水質監測結果，本島 20 座主要水庫中有明德、澄清湖及鳳山等 3 座優養化水庫，較 90 年的 10 座減少 7 座；20 座主要水庫優養化指數加權平均由 90 年 48.26 降至 102 年第 1~2 季 43.8，長期而言呈穩定改善趨勢。 二、為提升水庫水質、減緩水庫水質優養化，並維護民眾飲水安全，本署 102 年度持續研擬推動具體措施如下： （一）預計完成石門、明德、寶山、鏡面及澄清湖等 5 座優養化水庫水質改善方案，提供各水庫管理相關單位參考執行。 （二）協調農政單位推動集水區作物合理化施肥，編撰集水區暴雨逕流污染最佳管理作業（BMP）技術規範，作為非點源污染處理設施設計參考。 （三）加強水庫集水區及取水口上游污染源稽查工作。 （四）持續推動生活排水截流及水庫水質改善工程。例如本署 101 年補助金門縣政府辦理「太湖水庫周邊污水收集處理及截流改善工程」及「金門縣水庫遮光控藻試驗計畫」，本年度持續督導工程執行，期改善金門縣水庫水質。 三、針對國內 20 座主要水庫進行水質監測作業，並就水質異常水庫研擬水庫水質改善方案，適時通知各水庫管理機關及督導地方政府等，依各水庫集水區保育（整治）相關計畫配合執行。
（八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解決垃圾處理問題，經於80年及85年間分別報經行政院核定「台灣地區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興建工程計畫」、「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以興建大型焚化廠，同時按每座焚化廠主體工程費5%以內之金額，補助地方政府興建回饋設施。 截至101年6月底止，計核定補助13個地方政府17座焚化廠興建	一、本署配合大型垃圾焚化廠推動及興建工作，共計補助 16 座焚化廠回饋設施興建工作，目前所有設施已全部完工，除后里焚化廠游泳池仍辦理驗收中，所有設施均已啟用並正常使用中。 二、為有效管理各廠回饋設施之使用情形，並使各設施能達最佳使用效能，本署已加強辦理，詳說明如下： （一）自 101 年 8 月起，本署於「垃圾焚化廠管理系統（SWIMS）」中，增設焚化廠回饋設施使用情形填報系統，要求各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回饋設施，補助金額27億4,855萬餘元。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只注重設施有無完工及結案與否，對於已完工設施有無充分利用，卻未加重視，致未能針對設施閒置及低度使用情事及時督促改善。 建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除給予經費補助外，也應對補助成立之回饋設施的使用效益做評估，讓補助經費能實質發揮照顧民眾、回饋民眾的效益。	依限填報並測試系統穩定性；系統上線後，經本署檢閱彙整各廠申報資料，並與系統設計公司研商討論後，預定於103 年度針對該系統功能再次進行修正調整。 (二) 鑑於焚化廠轄區分布全省（共計 16 廠次）且設施項目繁多，本署自 101 年度下半年起，增加業務承辦人員，並劃分責任轄區，每半年親赴現場查核督導，實際瞭解地方管理及使用情形，如有發現設施使用率過低等情事，將要求地方政府及環境保護局進行改善。 (三) 102 年度起，將回饋設施列為焚化廠查核評鑑重點項目之一，全面針對已獲補助廠別之回饋設施進行重點查核評鑑，本年度各廠查核評鑑工作已完成，並針對回饋設施項目彙整相關意見，要求各廠限期改善中。
(八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數為44億9,201萬4,000元，其中編列獎補助費19億5,934萬5,000元，占預算總數43.61%，其中大部分用於補助地方環保建設。惟如此大的補助金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卻未在預算書中提出細目說明，且補助審查機制亦未嚴謹，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亦未加以管控，造成補助浮濫，顯不符預算法「專款專用」之精神。爰此，為符合預算法規定，秉持專款專用精神，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針對所有獎補助費審查機制進行檢討，實際執行各項獎補助費於應用之用途，並於每年做成執行報告，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將於每年做成執行報告，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八三)	廚餘與一般垃圾混雜，於焚化時可能產生戴奧辛，並使垃圾焚化時能源效率變差，因此垃圾分類乃節能減碳與減毒之關鍵環節。而100年度審計部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	一、本署依決議檢討及提出未來推動策略，以102 年 2 月 25 日環署督字第 1020016183 號函送「廚餘分類、貯存、收集改善計畫」予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相關委員國會辦公室在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告亦提出「廚餘減量宣導工作尚乏整體推動方案，且未定績效衡量指標」之審核意見。爰此，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就廚餘分類方式、貯存方式、清潔人員收集方式等進行全盤檢討，擬定改善計畫，並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二、102年度起本署未編列預算補助地方辦理廚餘再利用工作，依地方制度法回歸由地方政府辦理。
(八四)	針對高雄市地勇選礦公司違法於大寮區六處農地置場廢爐渣，其中含多種有毒成分，已對環境造成很大破壞，也影響國人健康至鉅。爰此，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儘速與高雄市政府協調，將上述六處農地之廢爐渣儘速清理完畢，並將處理情形送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一、高雄市政府認定地勇公司堆置之廢爐渣係屬再利用產品，不屬非法棄置案件。 二、有關地勇選礦股份有限公司於農地非法堆置爐渣，經本署持續督導及高雄市政府所屬各局（處）努力與積極作為下，農業區六處爐渣堆置場，其中拷潭場、光明二場及會結一場已移除完畢。尚未完成移除部分，本署續予督導與協調高雄市政府持續辦理。
(八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從91年度開始補助鄉鎮市辦理廚餘堆肥廠，96年度復納入「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持續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廚餘多元再利用工作，其中包括補助興建廚餘再利用廠（場）。然查部分鄉鎮市之廚餘堆肥廠變更日處理量低於設計日處理量甚鉅，甚至有低至80%的（苗栗縣苗栗市）。此等低利用率，殊為可惜。爰此，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加強督促「廚餘再利用廠」合理提高日處理量，並輔導協助廚餘堆肥廠儘速取得肥料登記證。	一、本署業以 102 年 2 月 20 日環署督字第 1020014515 號函將辦理情形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相關委員國會辦公室。 二、以堆肥方式處理家戶廚餘，為一般廢棄物處理設施，與一般公營事業不同。本署補助地方設置之廚餘再利用堆肥場，在本署督導協助下已有 17 廠達 100%操作率。目前已有臺中市餘樂園廚餘堆肥場及臺南市港仔西廚餘堆肥場產品計取得肥料登記證 4 張。利用能源化技術規劃北部地區廚餘厭氧消化試辦計畫，將廚餘與公有污水處理設施之污泥共消化，評估可行性，開發新能源，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八六)	針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查核環境檢驗測定機構，查核結果不合格率除偏高外，亦有逐年攀高之趨勢，此不惟暴露環境檢驗測定服務機構之管理鬆散，亦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形象有損，更可能對民眾權益有所影響。爰此，請行政	本署業於 102 年 5 月 13 日以環署檢字第 1020039328 號函檢送「環境檢驗測定機構檢測及服務品質改善方案」至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院環境保護署就環境檢驗測定服務機構之檢測及服務品質提出具體改善方案，並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八七)	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2年4月底前，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焚化爐底渣及事業廢棄物再利用之管理機制及檢測方式之檢討報告。	一、為達成資源循環零廢棄之終極願景目標，本署循序漸進推動 5R。Reduce 減量、Reuse 再使用、Recycle 再利用、Energy Recovery 能源回收。需最終處置者，經安定化無害化後，供既有港區或濱海工業區填海造島（陸），即 Land Reclamation 國土再造，此係資源循環零廢棄的關鍵。本署除謹慎政策評估外，並將其納入資源循環利用法（草案）。 二、本署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將「環保署推動填海造島（陸）政策說明資料（包括本署歷來辦理情形及檢附相關會議紀錄與規劃資料）」函送立法院社環委員會各委員辦公室及親民黨黨團。 三、有關各界關切議題，本署於 7 月 17 日召開「填海造島（陸）政策相關議題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第 1 次會議，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專家產生方式及專家會議之討論議題。後續將依諮詢會議討論結果，召開「專家會議」釐清爭點、就事實與科學進行溝通共識，以充分討論及共識程序後確立可接受之滲透係數值，維護我國海域環境。 四、現行「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規定，底渣經處理後於再利用前，再利用機構（一級品管）應每 500 公噸進行毒性特性溶出程序檢測，直轄市、縣（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二級品保）亦不定期抽驗檢測，經相關檢測合格後，始得依規定執行再利用；經檢測不合格之再利用產品，則立即採取列管及暫停銷售，並報直轄市及縣（市）環境保護局，該批產品須經靜置熟化或回製程再處理（添加穩定化藥劑）等方式後，再依規定進行再利用產品檢測，經檢測合格後，須經直轄市及縣（市）環境保護局同意，該批產品始得依規定執行再利用，焚化底渣再利用產品品質，已有相當嚴謹監督查核機制及流向管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八八)	為保護環境永續發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換發電動車（含電動機車與電動自行車），經查現今國內對於電動車規格、電池、充電設備尚無統一標準，在自由市場競爭型態下，導致電動車與其設備規格不一，使南車北不能用，民眾會隨著地域與規格的不同產生使用困難。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儘速針對電動車、電池、充電設備規格擬定統一標準，方便電動車使用者使用，在標準尚未擬定公布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暫緩可電池交換式電動車補助，以免更多不知情之民眾購買後產生使用上困難，使立意良善之政策變成擾民之意，俟可交換電池規格統一後，始得補助。	本署已針對電動車、電池、充電設備規格積極研擬共通規格，方便使用者進行電池交換，以解決電動二輪車續航力不足之問題。102 年度經與業者召開 10 次討論會議，已於 102 年 10 月 21 日獲得產業界共識，本署並於 102 年 12 月 9 日依據該產業共識公告「電動二輪車電池交換系統共通規格審驗規範」；另於同日訂定發布「電動二輪車改裝使用共通電池補助辦法」，以鼓勵業者踴躍採用共通規格電池，增加可電池交換車種，提昇民眾電池交換之便利性，以加速電動二輪車及電池交換系統之普及。本案已訂定共通電池規格，將開始進行相關補助作業。
(八九)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預算數為44億9,201萬4,000元，依據預算法第62條規定，總預算內各機關、各政事及計畫或業務科目間之經費，不得互相流用。經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0年度單位決算有流用情形，其流用金額為2億3,521萬1,330元，明顯不符預算法之規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環保之中央主管機關，所屬分配歲出預算理當應照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彙編預算書內容執行，依預算法第63條規定辦理流用，以符合預算法之規定，並每年將執行內容提報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每年將執行內容提報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備查。
(九〇)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0年預算歲入來源預算表第2款第187項第1目「罰金罰鍰及怠金」編列6,209萬元，然而該年度決算數4,648萬9,000元，執行率僅74.87%；101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於同科目項下編列2,608萬5,000元，迄9月底實	本署配合決議事項辦理，未來於預算覈實編列，並於有此類情況時於預決算書中附帶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收 1,536 萬 5,667 元，執行率為 25.27%，101 年度決算之執行率恐難達到法定預算要求，該署復又於 102 年度預算同科目項下編列 6,080 萬元。惟查，該署自 100 年度起對於違反環保法令之案件，均勾稽查證業者不法利得，需較長作業時間並依相關行政程序方可完成裁罰工作，且 100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查獲台塑仁武廠違反水污法乙案中，裁處罰鍰 8,083 萬 568 元移交高雄市政府裁罰，今年查獲不法並移交地方政府裁罰者如恆家企業、中油高雄煉油廠、和平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等案件共計 4 億 8,059 萬 2,046 元，該等罰鍰及歲入均屬地方政府，並非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督察總隊執行不力。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來於預算覈實編列，並於有此類情況時於預決算書中附帶說明。	
(九一)	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98 至 100 年度環保專案分別計有 246 件、219 件、206 件，金額分別高達 13 億 2,541 萬 6,000 元、13 億 0,645 萬 6,000 元、11 億 8,678 萬 8,000 元，幾乎將大多數業務委託辦理，包括政策制定、法案研擬、查驗工作、監測檢驗、計畫執行、民意調查、績效評估、資料庫建置及資訊系統規劃等，均採委託辦理，惟該署卻將大部分委辦費案件所需費用編列於一般事務費，違反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於未來覈實編列。	本署委託辦理案件所需費用將依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覈實編列。
(九二)	值此國家財政惡化之際，政府每項預算均應撙節開支，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2 年度預算較上年度減少 11 億 4,574 萬 4,000 元，然而行政院環	本署已停止刊登是類廣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境保護署卻因六輕VOCs污染排放推估值問題，在媒體大登廣告與地方政府進行論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不思行政溝通解決，卻以訴諸媒體手段方式進行，顯有浪費民脂民膏，基此，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102年11月1日通過臨時提案一項如下：針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近日屢以全幅廣告刊登，造成中央與地方政府對立，有損政府威信，並浪費人民的納稅錢。爰要求自即日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停止再刊登是類廣告。	
(九三)	六輕為全國最大之石化工業區，排放之VOCs、NO _x 、PM ₁₀ 、PM _{2.5} 即使符合國家排放標準，但長期排放累積造成之影響，加上工安事故大量排放污染物，綜合各加害源之積累，長期持續性之排放與短期急性之影響交雜造成之傷害，不易在事發當時之短期監測所涵蓋，且被害人多屬農民、漁民，缺乏專業知識及蒐證之技術、設備，舉證甚為困難。基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定期補助雲林縣政府辦理六輕污染管制及周遭居民健康有關的經費，以及會商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辦理六輕污染及健康衛教事項。	一、有關本署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補助雲林縣政府執行六輕工業區之污染管制相關工作，每年皆予以補助。102 年雲林縣政府向本署申請補助經費 7,170 萬元，101 年本署核定補助該府經費 4,836 萬元。 二、本案現由衛生福利部、雲林縣政府及本署依權責及分工分別執行六輕相關健康風險工作及健康衛教事宜。 三、未來將持續監督台塑公司及雲林縣環保局執行之健康風險評估計畫之執行成果，並以公正立場邀集各方代表及專家學者審查相關計畫內容，倘經確認六輕排放之空氣污染物有健康危害之虞，將要求其進行風險管理及應變措施，以確保當地居民之生活環境及健康受到保障。
(九四)	經查101年1月19日公告之修正「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申報空氣污染防制費之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排放係數及控制效率規定」公告事項一之附表一中，有關各行業之排放係數，燃燒塔之硫氧化物（Sox）之排放係數為0.092嚴重偏低，以此係數，六輕之固定空氣污染源燃燒塔硫化物排放量低估。又查硫氧化物（Sox）為危害人體健康氣體，尤其對肺部傷害大，值台灣罹患肺	一、本署為有效管制公私場所廢氣燃燒塔操作，已於 100 年 2 月 1 日發布修正揮發性空氣污染物管制及排放標準，規範廢氣燃燒塔屬緊急排放污染設施，污染源正常操作期間不得使用。另同標準亦規範廢氣燃燒塔須於 103 年 1 月設置總硫監測設施，以確認硫氧化物排放量。有關燃燒塔之硫氧化物排放係數偏低，本署刻正配合揮發性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管制期程修正燃燒塔排放係數，研擬方向主要係考量燃燒塔之廢氣含硫量，將以回歸質量平衡方式計算硫氧化物之排放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癌人數節節高升之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重新檢討燃燒塔硫氧化物（Sox）排放係數並修正此係數。故為提醒國人重視空氣品質，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進行細懸浮微粒（PM _{2.5} ）的即時預報，並與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合作，於氣象預報時，增加PM _{2.5} 監測結果的相關資訊，以提醒國人。	量，以更合理反映污染排放情形，後續將持續蒐集相關文獻及各界意見。 二、本署網站已提供 PM _{2.5} 即時監測及預報資訊，102 年 2 月並與中央氣象局合作，於該局氣象網站連結本署 PM _{2.5} 網頁，倘遇有大氣擴散條件不佳，致影響空氣品質時，可加速擴大 PM _{2.5} 監測數據之散播，本署亦適時發布新聞，提醒國人關心空氣品質
（九五）	針對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管制，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盡速訂定敏感區（住宅、學校、醫院）之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預防措施，提出輸配電設施與住宅、學校、醫院之距離；其次，並應會商經濟部、交通部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將上述之距離規定增列於電業法及電信法相關法規中，以保障國人遠離暴露於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中。	一、本署業已完成「敏感地區新設非游離輻射設施長期曝露預防措施作業規範」草案，並分別於 102 年 1 月 16 日、3 月 13 日、4 月 18 日、5 月 28 日邀集經濟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等相關主管機關、環保團體及業界召開諮詢及研商會議，經過本署多次折衝協調，雙方意見始逐漸接近，台電公司原則已接受本署所研擬之空間距離草案（69kV—20 公尺、161kV—20 公尺、345kV—30 公尺、地下電纜埋深 1.5 公尺），惟環保團體仍堅持既有設施應納入，並應增加地下電纜埋設深度與距離，但台電公司及經濟部表示有實際執行困難。此外，環保團體考量近期相關環評案件（如澎湖雲林口湖海纜案）爭議事項，若讓案內預防措施通過，將與環團訴求事項相左，導致無法進一步要求台電公司，故針對預防措施空間距離問題，環保團體認為仍須再議，並建議本署先暫緩。爰此，本署刻與相關單位進行溝通協調修正草案內容。 二、由於現行我國電信及電力之主管機關及主管法規分別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電信法）及經濟部（電業法）主政，俟本署完成非屬原子能游離輻射預防措施公告後，將函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及經濟部將相關預防措施納入所管法規中進行管制。
（九六）	六輕四期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所記載之有關設備元件及燃燒塔揮發性有機物（VOCs）之排放係數（環境影響評估係數），可能有嚴重低估空氣污染排放量之情事，基此有	六輕 VOCs 排放總量計算方式，目前由雲林縣政府召開專家會議進行研商，未來將依此核算排放量及空汙費徵收，並做環評排放總量之計算依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關六輕VOCs排放總量，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依據101年10月29日第8屆第2會期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14次全體委員會議臨時提案（二）決議辦理。如經上述決議辦理所核算更貼近實際排放量之排放係數時，環保署應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8條第1項之規定命開發單位提出環境影響調查報告書。經審查如當初所核定之環境影響評估係數確實有低估而對環境有不良之影響時，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8條第3項之規定要求開發單位提出因應對策，重新調整係數或回歸空污係數，並命開發單位切實執行。如超過環境影響評估核可總量，應依環境影響評估法處分。	
(九七)	依「國家節能減碳行動方案」101年度工作計畫（101年4月）公布，經濟部、農業委員會、內政部、教育部、交通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各部會減碳貢獻度與預期效益101年度減碳貢獻度，該署為上開各部會中最低，做為國內環境保護主管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提出具體有效提升方式，爰此，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102度國家節能減碳行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部分貢獻度提升方案。	一、分析國內 2011 年各部門能源使用排放 CO₂ 占比，由部門分攤電力消費加以計算後，工業占 48.0%，運輸占 14.4%，服務業占 13.2%，住宅占 12.9%，能源占 10.5%，農業占 1.0%，各主要排放源部門所屬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即包括：經濟部、交通部、內政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單位，行政院推動「國家節能減碳總計畫」，即為整合各部會氣候變遷因應之實質減量策略，以加速落實各部門節能減碳策略措施並實踐分年目標。已研提 102 年度「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工作計畫，於 102 年 10 月 25 日經行政院正式核定，並分行相關機關積極推動。 二、本署則以研訂溫室氣體減量法規、規範跨部會溫室氣體減量政策機制等溫室氣體減量能力建構為主要工作，規劃採行盤查登錄、自願減量、效能標準及總量管制等分階段減量策略，結合國際最新氣候變遷因應作法及我國國情需求，逐步建構我國完善管理體系，以與國際接軌，協助相關部門能力建構工作，具體落實減碳工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九八)	行政院於98年辦理全國第三次能源會議決議「兩年內建構五十個低碳示範社區，五年內打造四個低碳城市與金門、澎湖兩個低碳島，及十年內形成北、中、南、東四個低碳生活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2年度由空污基金及資源回收基金，編列高額補助各縣市進行低碳工作，惟第三次能源會議已結束近四年，爰此，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依第三次能源會議決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工作成果。	本署推動「低碳家園」相關工作成果書面資料業於 102 年 8 月 20 日以環署空字第 1020072354 號函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九九)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102年度於「檢測業務管理」項下編列「提升全國環境檢測及應變能力」計畫經費共498萬9,000元，然而目前全國各地對設置無線訊號基地台及高壓變電所，民眾擔憂電磁波影響健康之抗爭行動仍不時可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就電磁輻射相關公害檢測業務設置計畫並編列足額預算，以蒐集相關環境資訊。	一、本署環境檢驗所編列經費建立量測方法之增修訂及量測數據品質規範，並配合空保處業務需求，提供檢測技術支援。 二、另於 102 年 7 月底已研擬環境中雷達電磁波量測方法草案「環境中電場與磁場檢測方法」草案及環境中 3G、4G 電磁波之檢測技術草案，後續將持續辦理方法審議事宜，完成後即可辦理電磁波輻射等物理性公害調查計畫之執行。 三、依據行政院針對非游離輻射部會之分工，本署係負責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監測，爰此，本署每年度皆編列施政經費辦理環境中非游離輻射發射源抽測工作，並將檢測結果結合地理資訊系統（GIS）放置於本署網站供民眾查閱。
(一〇〇)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第3目第1節「綜合企劃」項下「環境影響評估」中召開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及專案小組初審會、專家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個案等相關工作，業務費編列880萬元，因六輕等環評個案充滿爭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未採納當地居民與環境團之意見，環評會議幾乎成為該署一言堂，失去原設置之目的。 近日兩起環評個案，第一、六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1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輕擴建工程，因不超過原規模十分之一，因此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僅進行環境差異分析，然六輕原規模龐大，十分之一規模也高於一般工業區開發案，以4.7期多晶硅廠為例，其溫室氣體排放量每年約130萬噸，幾乎相當於進入二階環評後，被認定不宜開發的彰工電廠160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此案在六輕連續氣爆之後，以環境差異分析進行評估，引發地方居民與環保團體強烈不滿。第二，中科四期用水案，開發單位供水工程，若以日平均流量計算，不需環境影響評估，但以開發單位承諾供水6小時之平均流量計算，流量則達應該進行環評標準。 雖然為兩起個案，考驗環境影響評估制度是否以保護環境為優先考量，爰凍結本項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〇一)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保護」編列4億5,065萬6,000元。本計畫係依據「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辦理，具體內容多用以打造親水空間，然而水質在未明善改善之前，這些硬體設施的費用都是沒有用的，以日前報載新北市湳仔溝為例，花了2億5,000萬元做整治，卻沒有明善改善水質，亦即所有的景觀工程皆白做了。 同時，近年來新聞不時可以看見工業區偷排廢水到河川的情形，在水質沒有明善，而非法污染情形不斷的情況下，本計畫景觀相關工程恐未能達到預期效果。爰凍結「水污染防治及流域整體性環境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3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保護」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〇二)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垃圾全分類零廢棄及廢棄物緊急應變計畫」項下之「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編列1億4,920萬元。 過去政府已經核定「垃圾焚化灰渣再利用推動計畫」，該計畫總經費達10億4,767萬元分3年執行，並於去年執行完畢。既然政府已經花了10億元做推動的工作，就該讓灰渣的再利用產品回歸市場機制，不該再編列鉅額預算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否則就是承認這些產品在本質上還是廢棄物，無異於花錢請業者去處理這些廢棄物，這是變形的掩埋，卻比掩埋更危險，因為原本只是集中掩埋還易於管制，現在卻在政策下變成分散式掩埋，且毫無管制，有毒害國土之虞。「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底渣再利用工作」預算，除減列數額外，其餘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查荷蘭、德國、法國、瑞士、日本、美國等國，對於底渣資源化再生粒料之重金屬係以「溶出」為檢測方式，以底渣再生粒料接觸水體環境後，其重金屬長期溶出濃度不得超過環境涵容能力為管制精神。依我國「一般廢棄物-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底渣再生粒料之再利用用途可作為級配粒料、混凝土添加料等使用，其重金屬溶出係以毒性特性溶出程序檢測，本署為避免底渣再利用造成外界疑慮，於 101 年修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將第一、二類型產品重金屬溶出限值加嚴。總鉅限值降為原現值之 1/10。其餘修訂為原限值之 80%，且試辦於道路工程亦有以土壤地下水檢測方式之環境監測，其檢測標準均遠低於法規標準，並無超過法規標準之情事發生。 二、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1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五分之一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五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1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一〇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總經費47億8,800萬元，102年度預算案續編第3年經費3億4,324萬5,000元，經查，部分縣市保留數偏高，執行情形欠佳、廢棄物及環境衛生陳情案件增	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2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加，顯示民眾對於環境整潔加強維護之期望仍高，環境衛生未能注意在地扎根，動員仍以公部門為主，地方辦理環保複式動員系統，執行上仍有諸多困難。 綜上預算編列明顯浮濫，往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執行相關預算應更嚴謹處理。爰除減列數額外，其餘凍結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〇四)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預算2,857萬1,000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近年來雖致力於節能減碳政策之推動，雖二氧化碳排放密集度有略降，然整體成效仍有待檢討。依審計部10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我國每人二氧化碳平均排放量仍超逾全球平均值2倍，相關部會節能減碳措施尚有不足，減碳工作仍待持續加強。」根據該報告顯示，截至101年，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減碳量為127.2百萬噸，目前目標達成率僅59.72%，尚不到6成，成效顯然不彰。爰凍結第4目「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總體檢討與改善方案，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依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統計 101 年度國家節能減碳總行動方案，減碳目標量為 431 萬公噸，年度減碳量為 617 萬公噸，達成率為 143%，實質減量已達到預定的年度目標。 二、另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4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一〇五)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業務費」項下「業務費」編列5,056萬5,000元，為執行「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但目前台灣水庫淤積甚多、優養化嚴重，根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統計資料庫	本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450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最新資料顯示：95至101年第三季台灣主要21座水庫卡爾森優養化指數依舊逐年飆高，尤以南部水庫為甚。綜觀102年度有關水庫之經費，僅編列監測之經費，毫無其他改善計畫，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顯然毫無誠意解決此現況。爰凍結「水質保護－湖泊水庫及河川污染防治」計畫項下該計畫之「業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改善台灣主要水庫優養化之計畫、具體作為及相關預算書面報告，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〇六)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編列2億3,509萬元。目前民間對於以TCLP溶出試驗結果做為認定有害事業廢棄物的標準有很大的爭議如下： 1.無法保證溶出情形永久符合溶出標準。 2.難保這些有毒廢棄物的存放位置未來不會出現有機溶劑。 3.國外針對底渣/爐渣都有很嚴格的規範，例如易淹水地區不得使用，而水質水量保護區的限制也是後來在環團的要求下才明訂的。 4.再利用的事業廢棄物日後有可能因故被挖除，例如馬路路基，屆時難以追縱流向。 然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在這些爭議還沒有釐清之前，卻積極地推動焚化底渣再利用及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的政策。爰凍結「廢棄物管理」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民間團體學者專家充分討論並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檢討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本署對於底渣再利用溶出情形非常關注，因此對於使用地點已有限制在地下水位較高之地區使用，因此本署同意依環團建議於水質水量保護區之使用來修法，本署為免外界質疑底渣所含戴奧辛、重金屬等釋出，本署於道路試辦地區辦理地下水質監測，設置2年以來，檢測之水質均遠低於法規標準。 二、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559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二十分之一，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三、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15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四、環保署推動填海造島（陸）政策，為釐清水對填埋物質之影響，建立廢棄資源物料源進場管控標準之相關檢測技術，102 年 11 月 19 日簽約委託研究「溶出試驗檢測技術評析」計畫案，針對國內外最新溶出及檢測技術作全面性瞭解及研析，檢討現行毒性特性溶出程序（TCLP）。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五、我國「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NIEA R201.14C)」係參考自美國環保署。毒性特性溶出程序之設計，係模擬廢棄物於最終處置設施之狀況，使污染物溶出濃度在容許範圍之內，較自然土壤環境來得嚴苛，且為國際上管制溶出毒性有害事業廢棄物之通用認定基準。查荷蘭、德國、法國、瑞士、日本、美國等國，對於底渣資源化再生粒料之重金屬係以「溶出」為檢測方式，以底渣再生粒料接觸水體環境後，其重金屬長期溶出濃度不得超過環境涵容能力為管制精神。依我國「一般廢棄物-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底渣再生粒料之再利用用途可作為級配粒料、混凝土添加料等使用，其重金屬溶出係以毒性特性溶出程序檢測，本署為避免底渣再利用造成外界疑慮，於 101 年修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再利用管理方式」，將第一、二類型產品重金屬溶出限值加嚴。總鉍限值降為原現值之 1/10。其餘修訂為原限值之 80%，且試辦於道路工程亦有以土壤地下水檢測方式之環境監測，其檢測標準均遠低於法規標準，並無超過法規標準之情事發生。
(一〇七)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編列2億3,509萬元。被棄置在水岸邊的事業廢棄物如果未及處理，不僅較陸地更容易造成污染範圍擴大，更可能隨時因氣候關係被沖散而增加處理的難度，故水岸邊的事業廢棄物有緊急處理的必要性。下列非法棄置場址多含有有害事業廢棄物，雖民間團體多次反映，但政府均未能有效處理。 1.台南東山區嶺南村－永揚垃圾掩埋場（污水處理廠周邊）。 2.台61濱海公路－台南路段自最南端的曾文溪起往北到將軍溪，共計13公里，台61公路路基全都為有害事業廢棄物所回填。	一、永揚環保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掩埋場場址內遭回填堆置之廢棄物已完成清除，臺南市政府環保局將執行場址內遭回填處之土壤檢測工作，並於確認無土壤污染後予以結案。 二、臺南路段台 61 線案，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以下簡稱南工處)「西濱快速公路 WH75-78 標路段爐碴廢棄物調查及處理方案規劃委託技術服務工作」已於 102 年 12 月完成細部調查工作報告初稿。台 61 線全線細部調查及廢棄物清理前之相關污染防治工作，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 101 年 2 月 16 日要求南工處須於 15 處爐碴土壤與水域間設置水泥護坡；南工處已完成 13 處水泥護坡設置工作，僅賸餘下山溪 2 處待施作中，係因下山溪 2 處施工位置涉及下山溪橋施工階段「申請跨河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3.台南七股的一南2線道：以前為台61濱海公路施作時期的拌合場，大多為集塵灰及電弧爐爐渣所回填。 4.台南仁德區大甲里二仁溪河畔一二行娘娘廟旁舊魚塢，共計有3.5個魚塢都為廢鋁渣所回填。 5.彰化伸港鄉大肚溪畔，範圍為台17到台61濱海公路之間的河畔，包含大量有毒電弧爐爐渣與集塵灰。 爰凍結該預算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清運報告後，始得動支。	造物設置注意事項」及「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評估審查」之申請、部分護坡與基礎共構、下山溪基礎為懸臂工法基礎施工較為複雜須於非汛期施工且南北岸橋墩基礎不得同時辦理圍堰，以維橋墩施工安全，截至102年12月，下山溪北岸已開始施作，另南岸則預定於103年12月1日開始施工。 三、臺南市七股區南26縣道(原為提供臺61線施作期間之混凝土拌合廠區)，位魚塢旁兩條便道，面積分別為長400m、寬20m及長100m、寬10m，深度約為1m，依臺灣台南地檢署100年9月7日偵查結果，違法行為已逾刑法10年追訴期間，無法再行追訴。臺南市環保局100年12月27日函文公路總局西濱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以下簡稱南工處)需負後續清理事宜，該處101年1月17日提出異議表示該處為私人土地，係地主與承包商租賃行為，臺南市環保局101年3月30日函復南工處係總發包單位，無法提出有利證據以釐清污染行為人，即應負清理責任；南工處101年6月6日再函提出異議，臺南市環保局102年6月17日依廢清法第71條命清理義務人(原承包商)限期清理，清理義務人102年7月5日提訴願，臺南市政府102年8月28日訴願決定駁回，清理義務人不服於102年10月28日提行政訴訟，法院審理中。 四、臺南市仁德區二仁溪畔一二行娘娘廟旁舊魚塢回填廢鋁渣案，面積約0.69公頃，因年代久遠無法清查污染行為人，原臺南縣環保局99年12月22日同意土地所有人提送移除計畫，地主依移除計畫自行清除土壤重金屬超過管制標準區塊(10公尺x10公尺)部分(約400公噸)，100年1月縣市合併後，臺南市環保局100年10月31日函請地主提報全部廢棄物處置計畫，續於101年10月9日函請地主提出陳述意見，地主101年10月18日提陳述意見，臺南市環保局101年10月29日函復地主請提供法院判決及污染行為人佐證資料，臺南市環保局10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年 3 月 18 日再函地主陳述意見及提供相關資料。臺南市環保局 102 年 8 月 6 日函文土地所有人限期提送廢棄物清理改善計畫，土地所有人 102 年 9 月 10 日提陳述說明土地需進行開挖檢查，俟結果再送廢棄物清理改善計畫。臺南市環保局 102 年 9 月 12 日函復土地所有人，原則同意，請土地所有人開挖前通知該局，目前持續進行開挖檢查作業。 五、彰化伸港鄉大肚溪畔，台 17 到台 61 線西濱快速道路之河畔遭非法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工作部分，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局將原堆置於河床地先行移至榮民工程公司彰濱廠之爐渣及造粒集塵灰約 775.3 公噸，於 101 年 3 月 29 日全數完成固化處理，並於 101 年 4 月底完成固化體最終處置。後於 101 年 8 月 9 日辦理「烏溪西濱快速道路橋下約 892 公噸（爐渣及造粒集塵灰）有害廢棄物（清理計畫）」，並於 101 年 9 月 19 日前將包裝爐渣與集塵灰之廢棄物太空袋全數吊離烏溪河口，101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廢棄物清運至甲級廢棄物處理機構，101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廢棄物固化處理。 六、立法院 102 年 11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5594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繼續凍結二十分之一，其餘同意動支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在案。 七、繼續凍結經費二十分之一，經立法院 103 年 1 月 9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30700016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6 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一〇八)	102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區域環境管理」－「推動區域環保工作」項下「辦理垃圾焚化廠經	本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4373 號函復有關本署 102 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程」計畫共編列業務費774萬元。根據審計部編印之10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揭示：台灣24座正常營運之大型垃圾焚化廠，並未訂定營運成績不良標準，且未公布全部焚化廠之查核評鑑成績、未訂定大型垃圾焚化廠的效能評估準則、未按照規定按季召開查核會議、統計年報內容謬誤等重要錯誤。顯見環境督察總隊未盡職責，爰凍結「辦理垃圾焚化廠經營管理及查核評鑑相關工程」計畫業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後，始得動支。	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一〇九)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區域環境管理」－「執行環保稽查督察管制工作」項下編列國內旅費1,360萬元。據查，北、中、南各區環境督察大隊共212人，已擁有偵查車輛67輛，每年亦已經編列與車輛相關業務費用833萬8,000元。環保稽查監督大隊既已劃分責任區塊，無需跨區執行，且又有多輛配車，顯見未妥善利用該單位之資產、交通費用有浮編之虞。為求撙節政府預算，故凍結設備費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375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一一〇)	102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預算「區域環境管理」－「推動區域環境保護工作」項下編列之「辦理離島地區推動生質能源中心工作」1,200萬元。據查，環保署預計使用中溫熱列解、高效製肥、厭氧消化（堆肥製造沼氣）等3種技術，除厭氧技術外，其餘技術皆不成熟、	本立法院 102 年 10 月 23 日台立院議字第1020704376號函復有關本署102年度預算內應提出報告始得動支之經費，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審查完竣，並提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4次會議報告，同意本署依法動支。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且遠高於目前台灣生質能利用技術程度，在國外商轉之公司極少，國內亦未有商轉經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至今未見該計畫之環境影響評估及監控機制，及海岸線、海流影響報告，故凍結預算1,200萬元之五分之一，俟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一一一)	為建立畜牧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系統，以促進農業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並兼顧環境保護，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就畜牧廢水施灌農作之個案再利用許可案所涉相關環保法規，主動予以檢討，並應積極與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農委會協商，作必要之法規鬆綁或簡化；另請督導縣市政府環保機關積極輔導及協助，以利畜牧資源之回歸大地。	一、本署已於 102 年 3 月 6 日邀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各地方環境保護局召開「討論畜牧廢水施灌農作之個案再利用許可會議」，農委會並於 102 年 3 月 29 日邀請本署及各地方政府召開「加強雞糞管理行政聯繫暨畜牧廢棄物資源化利用研商會議」，會中經研商討論將持續檢討鬆綁現行相關環保法令，並針對簡化網路申報及清運機具納入研析，另本署已協請農委會持續輔導農民申請該項個案再利用，並請各地方政府給予農民行政作業上之協助。 二、另將辦理情形於 102 年 6 月 4 日以環署廢字第 1020046667 號函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及提案委員李桐豪立委國會辦公室。
(一一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98至100年度環保專案（研究報告）分別計有246件、219件、206件，金額分別高達13億2,541萬6,000元、13億0,645萬9,000元、11億8,678萬8,000元，幾乎將大部分業務均委外辦理，其中包括諸多核心業務項目，舉凡政策制訂、法案研擬、查驗工作、監測檢驗、計畫執行、民意調查、績效評估、資料庫建置及資訊系統規劃等，皆委託辦理，其中有關驗證、查核及稽查等，甚至屬於涉及公權力行使之業務。 依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此等業務應為行政機關指示或命令下	一、本署委託辦理案件所需費用將依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覈實編列。 二、另本署針對各委辦事項之簽約進度、期中、期末工作報告期程均設立查核管控點，並每月提報進度報告，以有效管控各委辦事項之執行進度是否符合委辦合約工作項目，以確保如期達施政目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從事協助之工作，且委外對象之資格應符合法規規定，預算之編列亦應以委辦費科目編列。 然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幾將大部分業務委外辦理，其中多具公權力行使項目，然該署除將預算編列於一般事務費外，亦缺乏相關績效評估及監督管考機制，實有待改進。 爰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3年度將所有委外辦理事項預算，重歸委辦費科目編列，並明確訂定期中、期末管考機制，以為評鑑續約依據。	
(一一三)	經濟部101年12月11日舉辦全國產業發展會議，其準備過程中未邀請相關部會就討論事項先行研商，會議中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僅以列席及書面意見表達並無發言表達立場，形同為會議背書，主辦單位預擬「共同意見」欲強勢通過並無視於與會人員所提出之程序問題，顯見會議過程粗糙，會議結論亦無法真正代表與會人員之意見，鑒此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審慎研議除不得同意全國產業發展會議中所做出之決議外，另應就本次全國產業發展會議所做結論中就環境保護署主管事項之部分提出正式回應。	本署業於 102 年 1 月 3 日針對全國產業發展會議中產業界代表提出「環保誤國論」，發布新聞予以澄清。
(一一四)	鑒於立法院於第8屆第2會期通過林世嘉委員等人提案，決議由立法院成立台灣加入「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締約國大會」遊說團，向各會員國進行遊說。氣候變遷對人類生存環境造成重大衝擊，也是國際社會共同關注之議題，台灣卻因非屬聯合國成員，無法參與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U N F C C	一、公約締約國大會」遊說團一案，涉及國會外交事務，屬外交部主政權責，本署就氣候變遷相關專業議題部分將予以協助配合。 二、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第 19 次締約國大會暨京都議定書第 9 次締約國會議（COP18/CMP8），訂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至 11 月 22 日在波蘭華沙（Warsaw, Poland）召開，由本署葉副署長擔任團長率領我國代表前往；本年度會議將延續去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C)，盼能透過結合民間團體、國會與行政部門力量向各成員遊說，努力推動台灣成為締約國。鑑此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自102年度開始，全力協助立法院組成台灣加入「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締約國大會」遊說團，並向立法院報告，台灣加入UNFCCC 推動進程計畫。	卡達多哈會議後之諮商談判工作，期能於2015 年前達到一項普遍性國際氣候協議草案。
(一一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刻正進行事業廢棄物填海造島(陸)政策環境影響評估，此政策影響層面極廣且相當複雜，如成本效益分析、社會經濟衝擊、海岸地形變遷、水質、海域生態、漁業資源、白海豚保育以及如何因應極端氣候情況等等。若僅由顧問公司分析、撰寫報告及召開論壇或公聽會，恐無法完整評估政策全貌，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針對各項重要議題召開「專家會議」，以求全面充分討論，維護我國海域環境。	一、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於101年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由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以做為嗣後個案實施時，辦理個案環評之參據，期嚴謹規範後續填海造島(陸)之個案，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及廣徵意見，本署自101年起辦理填海造島(陸)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102年除辦理3場公聽會外，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3場「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議題。另於102年12月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第5R」，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經驗，瞭解日本鳳凰計畫、新加坡實馬高島及香港填海造地等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並廣邀國內相關團體參與討論，作為未來政策推動的參考。 三、本署已規劃於103年積極就各界關切之議題辦理專家會議，議題包含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他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及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其結果將納入政策環評中論述，以最審慎及務實之方式規劃填海造島(陸)政策。
(一一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1年12月10日公告「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其中第六條「污染土地關係人將土地提供	一、本案於101年12月10日經立法院指示後，本署隨即於同年12月28日邀集相關環保團體代表出席討論修正草案初稿，並完成修正草案預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予承租人或使用人作農、牧使用者，應要求承租人或使用人採取下列管理措施，以防止土地遭受污染」之第二款提及「不得使用事業廢棄物填土。但依規定再利用者，不在此限」。惟依臺灣現況，因管制失效，許多事業廢棄物以再利用之名義四處流竄，進入農林漁牧地，造成如大寮戴奧辛鴨事件，危害我國環境及食物安全。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應檢討現行法律機制，增加稽查強度，並召開各相關機關協調會議，研議修正「污染土地關係人之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認定準則」第六條第二款條文中「但依規定再利用者，不在此限」此文句，以免加劇污染現況，並於3個月內完成公告。	二、惟針對第2款以外之其餘文字規範，於公聽研商會議，及本署相關業務單位內部討論過程，均一併納入檢討，並且涉及各種農、林、漁、牧用地管理之方式，需妥為評估規範方式之期待可能性，爰重行蒐集相關環保團體之意見後修正相關規定，並於102年11月11日完成修正發布。
(一一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針對事業廢棄物填海造島（陸）政策召開公民共識會議，立意良好，但於提供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會議報告中，卻將公民共識會議結論斷章取義，抹煞公民參與精神。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具體回應公民共識結論，提出：1.產業源頭減廢之具體政策；2.加強現行事業廢棄物管理具體措施等報告；3.完成廢棄物清理法與資源回收再利用法二法合一；4.對源頭減廢及陸上掩埋更具體的規劃，且加強事業廢棄物相關法規及管理措施，於4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報告。	一、為審慎評估填海造島（陸）之環境衝擊，本署已於101年提出政策環評報告書送審，重點包括填埋料為安定、無害之廢棄資源物、不得位於環境敏感區位進行、採取適當措施或設施期不影響環境，藉由環境調查監測評估填海造島（陸）對環境之影響，以做為嗣後個案實施時，辦理個案環評之參據，期嚴謹規範後續填海造島（陸）之個案，將其對環境影響減至最低。 二、為加強民意溝通及廣徵意見，本署自101年起辦理填海造島（陸）公民共識會議及政策論壇，102年除辦理3場公聽會外，結合產官學研及民間團體召開3場「專家會議執行及諮詢委員會」討論專家會議辦理方式及議題。另於102年12月辦理「國土新生國際論壇－資源循環零廢棄關鍵第5R」，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分享經驗，瞭解日本鳳凰計畫、新加坡實馬高島及香港填海造地等推動實績與規範及技術，並廣邀國內相關團體參與討論，作為未來政策推動的參考。 三、本署於102年6月13日將「環保署推動填海造島（陸）政策說明資料（包括本署歷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理情形及檢附相關會議紀錄與規劃資料)」函送立法院社環委員會各委員辦公室及親民黨黨團。另於 10 月 18 日提供社環委員本署辦理填海造島（陸）政策說明及相關會議紀錄與規劃資料（含簡報及書面）。 四、本署已規劃於 103 年積極就各界關切之議題辦理專家會議，議題包含料源種類、特性與利用評估、填海造島（陸）選址評估、海洋生態及其他環境影響評估、公眾參與及監督機制及主方案與替代方案成本效益評估等，其結果將納入政策環評中論述，以最審慎及務實之方式規劃填海造島（陸）政策。
(一一八)	鑒於空氣污染防治法已制定第八條總量管制條款，且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2012年3月2日公告「空氣品質標準修正草案」，針對細懸浮微粒（PM2.5）增列標準值，台灣所有污染源應減量五成以上。經病理學研究，污染源所排放及造成的PM2.5對癌症及壽命有重大影響，台中電廠為中部單一最大的硫氧化物與氮氧化物排放源，影響中南部國人健康甚鉅，爰建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儘速指定總量管制區，並按照時程削減污染源，並研議計算PM2.5所造成之社會成本，以及計入空污費之徵收可能，經濟部亦應積極制定台中電廠改以天然氣為燃料之時程，並進行電廠環保設備與燃料更新，以降低二次氣膠之生成，維護中南部環境品質及國人健康。 爰要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會同經濟部儘速指定總量管制區，按照時程削減污染源，並研議計算PM2.5所造成之社會成本，以及計入空污費之徵收可能，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計畫報告。	本署已於 102 年 8 月 26 日以環署空字第 1020073682 號函復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有關總量管制推動說明如下： 一、本署自98年起至今，已完備總量管制法制化作業，包括完成修訂發布「既存固定污染源污染物排放量認可準則」及「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削減量差額認可保留抵換及交易辦法」，並完成修訂高屏地區總量管制計畫初稿及削減量差額管理平台。高雄地區空氣品質已是近20年來最佳情況。 二、依空氣污染防治法規定，總量管制實施需會同經濟部分期分區實施，惟經濟部於多次協調會議中建議不宜冒然推動，本署於101年12月17日陳請行政院協調，行政院已於本（102）年3月28日函復本署請再會商相關機關依法妥處。 三、儘管總量管制尚未能依法全面實施，但本署已於四月下旬與高雄市政府環保局研議取得共識，將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六條三級防制區既存之固定污染源應削減污染物排放量之規定，推動減量工作。此外，本署也將進一步推動公私夥伴關係（PPP），以強化廠商減量之責任，藉此行動以改善高雄地區空氣品質。 四、另與美國環保署合作建立細懸浮微粒及其他空氣污染物減量之模式模擬及成本效益評估工具，並於102年5月29至30日召開研商會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五、本署將持續進行資料收集及研擬增加固定污染源粒狀污染物空污費徵收物種項目及收費費率之可行性，並配合相關空污費法規增修及申報系統開發等配套措施，再據以估算可能增加之空污費收入及減量效益。另將儘速整理研析PM2.5空污費相關資料，並函覆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100 年度中央政府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決算
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無。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一般廢棄物 資源循環推 動計畫－補 助地方政府 購置垃圾車 申請補助計 畫(96-101 年)	4,850,000	3,636,036	80,293	0	80,293	80,293	0	0	80,293
一般廢棄物 資源循環推 動計畫－廚 餘多元再利 用計畫(96- 101年)	1,321,000	1,137,257	20,941	0	20,941	15,476	2,056	325	17,857
一般廢棄物 資源循環推 動計畫－整 合一般廢棄 物資源循環 推動計畫宣 導工作(96- 101年)	750,000	473,659	10,040	0	10,040	9,800	0	240	10,040
垃圾焚化灰 渣再利用推 動計畫(99- 101年)	1,047,670	886,000	40,073	0	40,073	40,073	0	0	40,073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3,503,444	0	132,592	3,636,036	100.00	0.00	0.00	100.00	96.35	0.00	3.65	100.00
1,055,800	2,056	76,317	1,134,173	73.90	9.82	1.55	85.27	92.84	0.18	6.71	99.73
439,255	0	34,404	473,659	97.61	0.00	2.39	100.00	92.74	0.00	7.26	100.00
793,564	0	132,533	926,097	100.00	0.00	0.00	100.00	89.57	0.00	14.96	104.53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嘉義縣大林鎮廚餘堆肥場設置工程案，因申請建照停工，目前趕工中，預定103年1月完工；持續督促地方加速辦理。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96-101年汰換老舊垃圾車核定2,027輛，已達成預定目標。

1. 迄102年10月，全國廚餘平均每日回收再利用量2,201公噸，回收量累計80萬公噸。
2. 督導地方執行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實地督導廚餘堆肥再利用廠累計78廠次，達成61廠次自設目標。

1. 完成補助21縣市辦理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之整合性地方宣導工作，加強宣導民眾進行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以達資源循環零廢棄。
2. 原資源回收率目標由97年27%逐年提昇至101年35%，統計至102年10月底資源回收率已提昇至42.66%，超越101年原訂目標。

1. 累計執行數926,097千元大於已編列預算數886,000千元，不足40,097千元由本署相關經費支應。
2. 101年底渣再利用率達89.5%，超越年度目標。
3. 101年度嘉義縣、嘉義市、高雄市及桃園縣已撥保留數40,073千元，於102年度全數完成支用並撥付廠商。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工作-推動環保再生材料或產品再利用(102-106)	930,000	140,000	0	140,000	140,000	119,170	0	43	119,213
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垃圾零廢棄推動工作計畫(96-101年)	1,591,000	1,386,187	285,444	0	285,444	131,130	32,543	5,791	169,464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119,170	0	43	119,213	85.12	0.00	0.03	85.15	85.12	0.00	0.03	85.15
1,149,000	32,543	88,664	1,270,207	45.94	11.40	2.03	59.37	82.89	2.35	6.40	91.63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本案係補助臺中市、苗栗縣、彰化縣、嘉義縣及宜蘭縣辦理底渣再利用推動計畫，地方均已將底渣交付予再利用機構進行再利用或辦理相關前置作業，惟未能於102年度結束前辦理驗收程序及請款事宜，年度內無法完成，尚需支付數2,078萬7,206元辦理保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本項配合節能低碳政策及院核定計畫，推動北部地區厭氧消化計畫及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一垃圾分選處理工程，因需跨年度執行，致年度執行數未達90%，將保留預算續予103年度執行。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補助12縣市底渣再利用計畫，計有10縣市受本署補助底渣再利用處理費。
102年累計補助底渣再利用量達26.84公噸。

1. 既存部分環保設施因操作營運管理不善，朝減少或封閉環保設施為目標，控留必要且有把握做好營運管理，每縣最多約3至4處；封閉之環保設施進行復育，以達土地資源永續利用，至102年已核定補助案均已完成。
2. 考量已封閉環保設施仍持續垃圾滲出水產出，或缺乏專業人力而未能妥善處理滲出水之環保設施，規劃區域集中處理，符合經濟規模處理滲出水，解決地方專業人力不足問題，並可妥善處理環保設施滲出水問題，維護環境品質，已核定補助案均於101年完成。
3. 推動垃圾委託民間清運，已獲得活化公務人力運用，提升環境品質之效，本計畫將持續推動，達到提昇環境品質的目標，已核定補助案均於101年完成。
4. 改善與設置環保設施之處理能力與週遭環境，以因應焚化廠歲修、天然災害發生及不可燃垃圾、焚化後灰渣處置及再利用，環保設施或替代設施之餘裕量，以備處理需要，以及提供廢棄物調度或跨轄區互助合作處理廢棄物，至102年已核定補助案均已完成。
5. 利用資源回收站(或分類設施)、垃圾轉運設施或焚化廠鄰近地點興建資源物分類回收再利用設施，分選回收紙類、塑膠類、金屬類及玻璃類等資源物及不適燃垃圾，提昇回收再利用比率，建構多元化垃圾處理體系，至102年已核定補助案均已完成。
6. 配合節能低碳政策及院核定計畫，推動北部地區厭氧消化計畫及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一垃圾分選處理工程，屬跨年度執行計畫將辦理預算保留於103年續予執行。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碳資訊揭露 服務計畫 (101-105年)	286,300	73,357	0	30,357	30,357	30,257	0	100	30,357
資源永續循 環利用推動 工作-興建離 島地區生質 能源中心 (102-106)	1,406,500	51,071	0	51,071	51,071	6,488	1,206	9,889	17,583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71,757	0	1,600	73,357	99.67	0.00	0.33	100.00	97.82	0.00	2.18	100.00
6,488	1,206	9,889	17,583	12.70	2.36	19.36	34.43	12.70	2.36	19.36	34.43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本計畫經多次研商分析後，因生質能源中心料源之穩定性為一重要關鍵因素，若僅處理廢棄物，該能源中心不符合經濟效益，未來恐難以順利運轉，故於10月確定離島生質能源計畫調整計畫政策與方向，將農業及工業有機廢棄物納入整合規劃，並採分期擴建模式進行，屬於重大政策之改變，本計畫具整體性及延續性之興建計畫，102年度已針對先期作業完整規劃執行，故本年度尚未執行之預算，將納入以後年度繼續辦理，未影響整體計畫之執行。	3.84	34.43	1.33	34.43	為順利推動及更審慎精確掌握離島生質能各項生質物料源及技術組合，確保方案之推動具經濟效益，於102年3月份完成顧問公司發包後，即進行離島地區生質能源技術調查與評估，並於6~12月份邀集離島縣召開多次規劃研商會議並參訪廈門成功案例等，以尋求最佳可行技術組合方案。經多次研商分析後，因生質能源中心料源之穩定性為一重要關鍵因素，若僅處理廢棄物，該能源中心不符合經濟效益，未來恐難以順利運轉，故於10月確定離島生質能源計畫調整計畫政策與方向，將農業及工業有機廢棄物納入整合規劃，並採分期擴建模式進行，屬於重大政策之改變，本計畫具整體性及延續性之興建計畫，102年度已針對先期作業完整規劃執行，故本年度尚未執行之預算，將納入以後年度繼續辦理，未影響整體計畫之執行。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符合計畫總累計之預定進度，工作無落後情形，已完成102年度產品碳足跡資訊揭露服務專案工作計畫、城市碳盤查暨碳揭露管理專案工作計畫及建置環境資源雲端基礎架構等3項作業。

為妥善規劃離島地區垃圾處理問題，且結合節能減碳趨勢，於102年1月奉行政院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興建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在案。藉由本計畫執行，妥善評估及規劃適合3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的最佳化處理技術組合，以協助離島解決垃圾處理問題，並希望藉由離島示範廠成功經驗，作為未來下一代垃圾處理技術推動之依循。已完成工作項目臚列如下：

- 一、3離島縣(金門縣、連江縣，及澎湖縣)生質廢棄物料源調查(含生質垃圾、回收廚餘、水肥、下水污泥、禽畜糞、動物屍體及殘渣、酒糟、釀酒污泥、農產剩餘資材、漂流木等)。
- 二、蒐集分析國內外厭氧消化、熱裂解及高效製肥等生質能源技術應用背景現況、商轉實績、興建營運成本、產品收益及減碳效益等技術資料。
- 三、完成3離島縣環保設施勘查、能資源化產品潛在利用情形及天然資源調查。
- 四、蒐集整理涉及環境影響評估之相關法令。
- 五、辦理離島生質能中心技術研討會，並參訪廈門市垃圾分選設施。
- 六、完成經濟效益評估、操作營運方式建議及減碳效益評估。
- 七、考量3離島縣不同條件，評估最佳處理技術組合。
- 八、協助3離島縣研擬生質能源中心工程申請計畫書範本及其他配合工作事項。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98-103年)	4,788,000	2,277,453	46,549	325,932	372,481	341,381	6,413	17,780	365,574
「鼓勵公民營機構興建營運垃圾焚化廠推動方案」暨「垃圾全分類零廢棄第一階段執行計畫」	25,823,416	12,640,596	85,937	868,112	954,049	917,109	6,625	3,931	927,665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1,986,861	6,413	277,271	2,270,545	91.65	1.72	4.77	98.15	87.24	0.28	12.17	99.70
12,387,164	6,625	220,422	12,614,211	96.13	0.69	0.41	97.23	98.00	0.05	1.74	99.79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5.00	95.00	99.00	98.00	
	65.00	90.00	65.00	96.00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1. 建構複式動員系統：

補助縣市累計成立清淨家園協巡組織共7,464小隊。

2. 全面提昇城鄉環境衛生：

補助村里合計達成1,177項次環境衛生永續指標；補助22縣市清理355處觀光景點或髒亂點、推動登革熱病媒蚊、小黑蚊、家鼠等環境蟲鼠防治工作，並辦理全國滅鼠週。

3. 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

完成新北市萬里區、桃園縣中壢市、新竹市東區、彰化縣田尾鄉、嘉義縣大林鎮、臺南市南區、臺南市東區計7處優質環保示範區（示範區級）的推動，各區各辦理7項以上環境衛生永續指標推動工作，並完成103年示範區推動單位評選作業，評選出6處示範區級推動單位，分別為新北市三芝區、臺中市清水區、臺南市新營區、臺南市善化區、嘉義縣溪口鄉、花蓮縣鳳林鎮，於103年度建設為營造永續環保之全國示範區。

4.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累計動員環保人員、志義工及公私團體等達16萬人次清理，清理重點海岸線長度達1萬1907公里，清理海灘垃圾5852公噸。

1. 已完成桃園縣、苗栗縣竹南及臺中市烏日等3座民有民營焚化廠興建及營運工作，並持續辦理建設攤提費用之補助工作；另臺東縣焚化廠奉核定作為緊急垃圾調度處理備用設施，本署每年依規定辦理現勘查核及補助工作。

2. 已完成95年度至102年度停建焚化廠縣市垃圾之區域調度及轉運工作。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國家地理資訊系統建置及推動十年計畫-環境品質資料庫工作分組(95-104年)	248,500	136,821	0	29,000	29,000	29,000	0	0	29,000
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巨大廢棄物多元再利用計畫(96-101年)	542,000	475,990	6,602	0	6,602	6,542	0	60	6,602
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計畫(101-105年)	643,000	70,000	0	30,000	30,000	30,000	0	0	30,000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136,821	0	0	136,821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432,907	0	43,083	475,990	99.09	0.00	0.91	100.00	90.95	0.00	9.05	100.00
70,000	0	0	7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100.00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40.00	100.00	47.00	100.00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符合計畫總累計之預定進度，工作無落後情形，已完成精進環境地理資訊服務平台與落實空氣品質類及水質類等2類資料標準系統建置作業，並完成地理資訊系統基礎設施及硬軟體設備102年度資安及系統維護工作。

1. 迄102年10月，全國巨大廢棄物平均每日回收再利用量233公噸，回收量累計8.5萬公噸。
2. 實地督導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廠累計42廠次，達成自設31廠次目標。

1. 完成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作業之「環境資源資料庫」（第一階段）關聯分析與建置，整併98個資料集、18個主題、並以地域為總歸戶的概念，結合88項資料關聯。
2. 維運「環境資源資料交換平台」，強化資料交換功能及訊息內容標準化，並可對資料格式檢查，累計發布170項資料服務；本平台已整合原本由部會各自提供給內政部消防署「防災雲」之氣候、土石流潛勢、河川水位等37項資料，透過本平台集中交換資料，促使資料即時供應與資訊公開的速度更迅速。
3. 完成「環境資源資料開放平台」（<http://opendata.epa.gov.tw/>）建置，於102年10月上線服務，本年度開放65項與環境保護相關之資料集，包括各類環境監測及環境品質相關資料、列管污染源基本資料、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摘要，資料被引用下載累計超過10萬次，實踐資料開放的精神。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強化毒化物 安全管理及 災害應變計 畫（第二 期）（99-102 年）	1,586,100	1,185,214	14,262	574,080	588,342	218,361	0	2,952	221,313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785,749	0	32,436	818,185	37.11	0.00	0.50	37.62	66.30	0.00	2.74	69.03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預定		實際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本計畫編列毒化災專業訓練場工程經費3億9千餘萬元乃委託國防部化兵學校執行，原規劃101完成設計，然因102年立法院統刪資本門預算，及公共工程委員會1月28日回復之審查意見變更設計，調整刪減項目與緩作工程項目重新設計造成招標作業延宕，後又因預算刪減後工程造價偏低於市場行情、油電漲價及工期縮短造成廠商成本增加、造成發包作業流標三次，嚴重影響執行率，本署雖成立小組加強督導，每兩星期由本署簡任人員主持協調會議，及時處理問題及確保執行進度，後續若執行跨部會大型工程，必須提早成立跨部會小組整合工程項目，縮短設計期程，並保留預算彈性，已確保工程案能順利發包執行。	100.00	100.00	90.00	70.00	本計畫編列毒化災專業訓練場工程經費3億9千餘萬元乃委託國防部化兵學校執行，原規劃101完成設計，然因102年立法院統刪資本門預算，及公共工程委員會1月28日回復之審查意見變更設計，調整刪減項目與緩作工程項目重新設計造成招標作業延宕，後又因預算刪減後工程造價偏低於市場行情、油電漲價及工期縮短造成廠商成本增加、造成發包作業流標三次，嚴重影響執行率，本署雖成立小組加強督導，每兩星期由本署簡任人員主持協調會議，及時處理問題及確保執行進度，後續若執行跨部會大型工程，必須提早成立跨部會小組整合工程項目，縮短設計期程，並保留預算彈性，已確保工程案能順利發包執行。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1. 維持毒災應變體系運作，強化毒化物運送管理，規劃毒災防救資訊系統：維持環境毒災監控、諮詢中心及7隊環境災害應變隊全天24小時運作。提供一般諮詢服務及應變處置建議；共計出勤267事件現場應變，協助救災單位處理事故，進行環境偵檢，減少二次污染。建置GPS主動監控與異常管理機制及通報機制，共1,831台車輛完成裝設，納管運送業者共有302家，掌握運輸動線與運送安全。完成毒災防救決策資訊系統，提升資訊系統功能，並發行環境毒災簡訊電子報文宣，宣導防災教育。
2. 強化運作安全管理及預防整備工作，協助縣市政府落實災害預防管理，強化訓練及危害評估：協助地方政府辦理922場次運作工廠臨廠輔導、配合地方機關執行應變演練共150場次。篩選國內運作高風險性毒化物共42種完成運作危害模擬風險評估作業並規劃災害評析及疏散避難等作業輔導參考指引。
3. 輔導毒化物聯防組織，成立全國性聯防組織共87組，684家廠商(如氯氣、氯乙烯等)，涵蓋運送量達90%，每年辦理毒災聯防組織無預警測試及實場演練共78場次，以測試並提升聯防組織應變能量。
4. 建置毒災訓練設施中心，提供政府與業界相關防救災應變人員專業訓練場地：為提升國內災害救援能力，本署與國防部共同著手規劃建置毒化災防救專業訓練場，由本署編列預算，國防部提供場地及興建，期間邀集政府救災、業界、國軍、毒災應變等單位代表參與規劃，建置完成後將提供政府單位、業界聯防組織、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專責人員、地區毒災應變隊、國軍、學術界及其他救災單位訓練使用，由化學兵學校辦理興建，協調國軍、毒災應變隊及業界等防救災單位之需求，召開多場次會議討論，先期規劃計畫於99年底完成，規劃毒化災訓練場2座及室外訓練場一處(含資材調度中心)，101年8月初步完成「基本設計書圖及總工程經費概算」，由本署轉送工程會審核，化校期程預估為101年底發包，預計102年底完工。而工程會於102年1月23日完成審核，並提出包含二樓樓高及辦公室面積須依規定調整等意見，另本署102年預算經立法院審議後遭刪減新台幣3,193.2萬元，凍結5,822.8萬元，為因應預算調整及參採工程會意見，調整修正設計後於8月上網招標，於9月、10月、12月共五次流標。
5. 環境流布背景調查及整合建置常用毒化物及國際關注之污染物流布資料：完成國內33條河川第一階段多氯聯苯、可氯丹、地特靈、滴滴涕、毒殺芬、安特靈、飛佈達、阿特靈、靈丹、六氯苯、總汞、環氧氯丙烷、鄰苯二甲酸酯類物質、有機錫類物質、多溴二苯醚類物質、壬基酚及雙酚A等24種毒性化學物質，樣品數共計8,596個之環境調查，建立毒化物質本土環境流布資料，根據調查結果，反映出在國家積極推動管制策略情形下，環境中有害物質濃度確實有下降趨勢。自100至102年度進行第二階段河川環境調查，針對第一階段中環境測值較高之物質作持續追蹤調查，並加入其他國際關注之有毒污染物，例如甲醛、四氯化碳、三氯甲烷、1,2-二氯乙烯、三價砷、安殺番、六溴環十二烷等之環境調查。整合建置常用毒化物及國際關注之污染物流布資料，包括：建置「戴奧辛整合性資訊管理系統」，修訂我國「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斯德哥爾摩公約國家實施計畫」（簡稱NIP）。
5. 行政院未通過保留5,285千元，於累計賸餘數內表達。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河川及海洋 水質維護改 善計畫（第 二期）（97- 100年）	5,087,000	4,489,548	78,903	0	78,903	64,221	113	14,569	78,903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4,189,812	113	299,623	4,489,548	81.39	0.14	18.46	100.00	93.32	0.00	6.67	100.00

環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一、都會型河川達成情形

（一）本署推動都會型河川整治復育，99年已完成高雄市鳳山溪及屏東縣萬年溪整治工程，受惠人口數為55萬人。100年持續完成新北市中港大排及台中市柳川整治工程，新北市中港大排截流二岸排水約48,000公噸，以截流箱涵(管)排入中港截流站，送至八里污水處理廠處理，並引入五股工業區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再淨化處理，改善新莊地區23萬人生活品質；另台中市柳川於河道二側設置截流側溝，截流收集二側污水至公館截流站，利用現有已完成設置截流站及既有管線將截流污水抽送至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受惠人口數達29萬人。

（二）基隆市田寮河截流管線及站體工程於102年完工，截流田寮河的兩岸污水及排入基隆港域的旭川河污水，進入和平島污水處理廠處理，預計每日截流污水量58,000公噸，受惠人口約30萬人。

二、重要河川污染整治

（一）邀集中央相關部會、地方政府、專家學者及環保團體，共同組成11個河川污染整治小組，建構污染整治推動溝通協調平台，督導地方政府加速河川污染整治工作。100年共召開22場河川污染整治推動小組會議。

（二）100年已稽查14,073家(49,231次)事業，採樣6,116家(15,433次)，處分1,342家(1,825次)事業，查獲不明管線292支。

（三）持續推動全國河川巡守隊成立與運作，全國已成立357隊河川巡守隊，隊員總數已達9,863人；100年完成教育訓練及淨溪(灘)活動，成果包括通報處理髒亂點計1萬2,529件；舉發處理污染案件數150件；辦理淨溪活動計1,146場次。

（四）為削減排入河川的污染量，持續推動建置人工溼地等現地水質淨化處理設施，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完成前之因應措施。截至100年底，已完成106處現地處理設施，總面積達528.9公頃，每日設計處理水量約84萬6,300公噸。

（五）依河川水質監測結果，全國50條主次要河川嚴重污染河段長度由92年15.8%降至100年6.0%，未(稍)受污染河川比例，從92年之59.4%，改善至100年的63.3%。其中淡水河、南崁溪、老街溪、濁水溪、新虎尾溪、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及愛河等9條重點河川嚴重污染長度，從96年之12.8%下降至100年的11.7%；河川不缺氧(溶氧大於2mg/L)之合格率，從96年83.9%提升至100年的86.2%，河川水質已有顯著改善。

三、海洋污染整治

（一）100年1至12月累計稽查船舶污染源計3,282件次，港口污染源計4,436件次。

（二）辦理9場次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推演，並累計完成1,000公里海岸線調查。

（三）建立綠色港口港灣評估指標，已針對10個各類港口進行評估。

四、水質監測成果

（一）100年完成1至12月河川共3792站次，以及4季水庫共492站次、地下水1104站次、海域416站次、海灘534站次，共計6338站次、建立達9.2萬筆經檢核之環境水質採樣檢測數據；累計完成10次海灘監測，並就海灘水質監測結果

（二）100年共計執行496站次採樣現場及103次檢驗室查核作業，確保水質監測數據品質。

行政院環

重大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 總金額	截至本 年度已 編列預 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 年度	本 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水體環境水 質改善及經 營管理計畫 (101-106年)	5,693,920	1,426,453	232,531	552,453	784,984	492,742	242,453	24,334	759,529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

10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945,456	242,453	213,089	1,400,998	62.77	30.89	3.10	96.76	66.28	17.00	14.94	98.22

中華民國

434

境保護署

績效報告表（續）

102 年度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一、都會型河川達成情形

（一）102年完成桃園縣新勢礮間接觸曝氣水質淨化工程，每日截流兩側晴天排水及老街溪河水3萬公噸，淨化水質，受益人口數25萬人。

（二）102年完成基隆市田寮河整治工程，每日截流5萬8,000公噸田寮河兩岸污水及排入基隆港的旭川河污水，受益人口數30萬人。

二、重要河川污染整治

（一）結合中央部會、地方政府、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召開11條重點河川污染整治推動小組，102年共計召開19次會議，追蹤督導整治情形。

（二）102年完成新虎尾溪截流站工程、高雄市愛河上游微笑礮間功能提升及九番埤水質改善工程，持續推動25處水質淨化現地處理工程及12處細部設計規劃。

（三）持續推動全國河川巡守隊成立與運作，至102年底全國成立河川巡守隊356隊9,378人，完成淨溪、親水活動1,132場次。

（四）持續推動建置人工溼地等現地水質淨化處理設施，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完成前之因應措施。截至102年底，已完成110處現地處理設施，總面積達542公頃，每日設計處理水量約88萬7,500公噸。

（五）全國50條河川之嚴重污染長度比率，從92年的15.8%降至102年的4.6%，長期而言呈現穩定改善趨勢。

三、海洋污染整治

（一）102年1至12月累計稽查船舶污染源計4,486件次。

（二）完成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16場次。

四、水質監測成果

（一）完成1至12月河川共3535站次、水庫444站次、海域420站次等環境水質採樣。

（二）完成採樣現場、實驗室查核及數據評核，累計完成6萬筆水質監測數據上網供大眾查詢。

被捐助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 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期末 基金 總額	創立 基金 總額	累計 捐助	原始 捐助	本年度				上年度			
					捐助金額	委辦 金額	合計	占年度 收 入 比 率	捐助金額	委辦 金額	合計	占年度 收 入 比 率
財團法人環境 資源研究發展 基金會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	49,406,128	49,406,128	99.06	0	44,790,966	44,790,966	99.03
財團法人環境 與發展 基金會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509,221	43,380,000	44,889,221	61.38	1,466,287	25,296,438	26,762,725	48.94

境保護署
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期末基金總額比率%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100.00	100.00	49,873,600	50,708,704	-835,104	45,230,629	48,184,959	-2,954,330	該基金會之成立係以協助推動環境資源之有效利用，從事環境管理之研究發展工作，引進科技新知，促進環境資源永續經營為宗旨，其業務執行係從事廢棄物回收再生之研究發展工作，達成促進垃圾減量、資源再利用及環境資源管理與保護。本(102)年度執行結案計畫如下：產品環境友善化及生產者延伸責任、廢棄物越境轉移執行管理因應、環境教育人員及機構認證申請指引暨審查工作坊、永續發展國際論壇及聯合國永續發展大會成果追蹤及因應、永續物料管理制度與相關運作機制規劃及推動等計畫；該基金會執行各項計畫之成果已達捐助之目的。102年度得標計畫投入成本較高，並因研究導向，補充保費增加，導致短絀結果，103年度擬全力積極標案，並嚴格管控成本，以達降低財務短絀，維持營運平衡之目標。
100.00	100.00	73,128,023	68,002,813	5,125,210	54,687,030	53,430,917	1,256,113	環境與發展基金會未接受政府預算補助，經費來源以公、民營機構委託服務計畫為主，計畫性質涵蓋環保、能源、資源等技術領域，包括：環保產品驗證、溫室氣體減量宣導、低碳城市/低碳社區規劃、碳足跡輔導、節水技術服務、綠建材推廣、廢棄物處理與資源化、生質能源技術服務..等。服務品質良好，獲委託業主肯定，符合本會以追求環保促進經濟永續發展之宗旨。營運成效皆於每年二次之董監事會中報告，包括人事、財務、業務執行等狀況皆經董監事會嚴謹監督。該基金會每年委託正風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會計查帳，會計作業正常。營運目標以總營運收入可滿足員工基本人事費(約佔總經費50%)及支付辦公室租金等管理費用為基本要件，收支約可平衡。創立基金500萬元並未動用。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	
			金額	%
資產	9,365,360,431	9,046,239,361	319,121,070	3.53
流動資產	9,305,571,714	8,986,058,304	319,513,410	3.56
現金	8,332,356,056	8,273,307,412	59,048,644	0.71
銀行存款	1,262,856,056	1,897,807,412	-634,951,356	-33.4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92,207,582	551,483,867	-359,276,285	-65.15
廢機動車輛	629,996,433	670,562,600	-40,566,167	-6.05
廢輪胎	41,931,631	77,758,238	-35,826,607	-46.07
廢鉛蓄電池	32,373,616	53,986,157	-21,612,541	-40.03
農藥廢容器	3,941,138	38,182,484	-34,241,346	-89.68
廢電子電器物品	180,258,006	160,805,944	19,452,062	12.10
廢資訊物品	182,147,650	345,028,122	-162,880,472	-47.21
定期存款	7,069,500,000	6,375,500,000	694,000,000	10.89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520,000,000	270,000,000	250,000,000	92.59
廢機動車輛	3,350,000,000	2,650,000,000	700,000,000	26.42
廢輪胎	561,000,000	526,000,000	35,000,000	6.65
廢鉛蓄電池	275,500,000	261,500,000	14,000,000	5.35
農藥廢容器	98,000,000	43,000,000	55,000,000	127.91
廢電子電器物品	524,000,000	1,094,000,000	-570,000,000	-52.10
廢資訊物品	1,741,000,000	1,531,000,000	210,000,000	13.72
應收款項	973,215,658	712,750,892	260,464,766	36.54
應收票據	280,509,641	43,282,430	237,227,211	548.09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269,429,504	29,601,248	239,828,256	810.20
廢機動車輛	2,252,358	10,030,071	-7,777,713	-77.54
廢鉛蓄電池	-	1,137,010	-1,137,010	-100.00
廢電子電器物品	8,763,779	2,514,101	6,249,678	248.59
廢資訊物品	64,000	-	64,000	-
其他應收款	692,706,017	669,468,462	23,237,555	3.4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607,680,472	647,114,047	-39,433,575	-6.09
廢機動車輛	2,476,142	-	2,476,142	-
廢輪胎	263,631	-	263,631	-
廢鉛蓄電池	7,641,816	-	7,641,816	-
農藥廢容器	453,813	-	453,813	-
廢電子電器物品	52,615,968	22,354,415	30,261,553	135.37
廢資訊物品	21,574,175	-	21,574,175	-
其他資產	59,788,717	60,181,057	-392,340	-0.65
什項資產	59,788,717	60,181,057	-392,340	-0.65
催收款項	63,214,296	92,892,542	-29,678,246	-31.9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56,070,921	71,909,056	-15,838,135	-22.03
廢機動車輛	190,231	190,231	-	-
廢輪胎	1,842,652	1,842,652	-	-
廢鉛蓄電池	316,602	629,896	-313,294	-49.74
廢電子電器物品	3,888,000	17,414,817	-13,526,817	-77.67
廢資訊物品	905,890	905,890	-	-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425,579	-32,711,485	29,285,906	-89.5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	
			金額	%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3,425,579	-18,871,374	15,445,795	-81.85
廢鉛蓄電池	-	-313,294	313,294	-100.00
廢電子電器物品	-	-13,526,817	13,526,817	-100.00
資產合計	9,365,360,431	9,046,239,361	319,121,070	3.53
負債	2,507,184	4,442,583	-1,935,399	-43.56
流動負債	2,507,184	4,442,583	-1,935,399	-43.56
應付款項	2,507,184	4,442,583	-1,935,399	-43.56
其他應付款	2,507,184	4,442,583	-1,935,399	-43.5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571,259	2,284,267	-713,008	-31.21
廢機動車輛	31,160	308,797	-277,637	-89.91
廢輪胎	13,031	33,691	-20,660	-61.32
廢鉛蓄電池	193,543	334,438	-140,895	-42.13
農藥廢容器	-	11,951	-11,951	-100.00
廢電子電器物品	142,285	1,023,726	-881,441	-86.10
廢資訊物品	555,906	445,713	110,193	24.72
負債合計	2,507,184	4,442,583	-1,935,399	-43.56
淨值	9,362,853,247	9,041,796,778	321,056,469	3.55
累積餘絀(-)	9,362,853,247	9,041,796,778	321,056,469	3.55
累積賸餘	9,362,853,247	9,041,796,778	321,056,469	3.55
累積賸餘	9,362,853,247	9,041,796,778	321,056,469	3.5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640,391,641	1,548,952,577	91,439,064	5.90
廢機動車輛	3,984,884,004	3,330,474,105	654,409,899	19.65
廢輪胎	605,024,883	605,567,199	-542,316	-0.09
廢鉛蓄電池	315,638,491	316,605,331	-966,840	-0.31
農藥廢容器	102,394,951	81,170,533	21,224,418	26.15
廢電子電器物品	769,383,468	1,282,538,734	-513,155,266	-40.01
廢資訊物品	1,945,135,809	1,876,488,299	68,647,510	3.66
淨值合計	9,362,853,247	9,041,796,778	321,056,469	3.55
負債及淨值合計	9,365,360,431	9,046,239,361	319,121,070	3.5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5,571,804,000	100.00	5,565,281,818	100.00	-6,522,182	-0.12	6,141,221,144	100.00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5,516,281,000	99.00	5,438,777,821	97.73	-77,503,179	-1.40	5,667,727,834	92.29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860,364,000	33.39	2,233,044,156	40.12	372,680,156	20.03	2,125,730,670	34.61
廢機動車輛	1,392,200,000	24.99	1,320,252,430	23.72	-71,947,570	-5.17	1,417,272,947	23.08
廢輪胎	345,600,000	6.20	341,283,225	6.13	-4,316,775	-1.25	337,428,298	5.49
廢鉛蓄電池	107,608,000	1.93	95,295,609	1.71	-12,312,391	-11.44	90,460,887	1.47
農藥廢容器	30,159,000	0.54	36,869,358	0.66	6,710,358	22.25	36,471,793	0.59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81,792,000	19.42	771,456,539	13.86	-310,335,461	-28.69	959,523,223	15.62
廢資訊物品	698,558,000	12.54	640,576,504	11.51	-57,981,496	-8.30	700,840,016	11.41
利息收入	55,523,000	1.00	65,506,441	1.18	9,983,441	17.98	59,134,063	0.96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4,168,000	0.07	8,045,574	0.14	3,877,574	93.03	5,870,339	0.10
廢機動車輛	19,755,000	0.35	24,922,074	0.45	5,167,074	26.16	21,949,020	0.36
廢輪胎	4,593,000	0.08	4,363,870	0.08	-229,130	-4.99	4,704,464	0.08
廢鉛蓄電池	2,393,000	0.04	2,420,035	0.04	27,035	1.13	2,519,075	0.04
農藥廢容器	341,000	0.01	389,343	0.01	48,343	14.18	456,006	0.01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900,000	0.20	11,392,913	0.20	492,913	4.52	10,594,104	0.17
廢資訊物品	13,373,000	0.24	13,972,632	0.25	599,632	4.48	13,041,055	0.21
雜項收入	-	-	60,997,556	1.10	60,997,556	-	414,359,247	6.7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	-	-	-	-	-	412,095,554	6.71
廢機動車輛	-	-	1,524,443	0.03	1,524,443	-	-	-
廢輪胎	-	-	261,519	-	261,519	-	-	-
廢鉛蓄電池	-	-	7,665,735	0.14	7,665,735	-	2,263,693	0.04
農藥廢容器	-	-	453,813	0.01	453,813	-	-	-
廢電子電器物品	-	-	29,930,982	0.54	29,930,982	-	-	-
廢資訊物品	-	-	21,161,064	0.38	21,161,064	-	-	-
總支出	4,706,118,000	84.46	5,244,225,349	94.23	538,107,349	11.43	5,198,300,488	84.65
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	4,706,118,000	84.46	5,205,578,222	93.54	499,460,222	10.61	5,152,379,956	83.90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1,791,019,000	32.14	2,111,355,779	37.94	320,336,779	17.89	2,233,159,342	36.36
廢機動車輛	683,698,000	12.27	692,289,048	12.44	8,591,048	1.26	639,598,476	10.4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信託基金部分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廢輪胎	339,750,000	6.10	346,450,930	6.23	6,700,930	1.97	351,092,628	5.72
廢鉛蓄電池	110,000,000	1.97	106,348,219	1.91	-3,651,781	-3.32	96,484,991	1.57
農藥廢容器	24,472,000	0.44	16,488,096	0.30	-7,983,904	-32.62	4,887,638	0.08
廢電子電器物品	1,059,237,000	19.01	1,325,583,460	23.82	266,346,460	25.15	1,242,343,068	20.23
廢資訊物品	697,942,000	12.53	607,062,690	10.91	-90,879,310	-13.02	584,813,813	9.52
其他支出	-	-	38,647,127	0.69	38,647,127	-	45,920,532	0.7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	-	38,294,887	0.69	38,294,887	-	25,226,376	0.41
廢鉛蓄電池	-	-	-	-	-	-	313,294	0.01
廢電子電器物品	-	-	352,240	0.01	352,240	-	20,380,862	0.33
本期賸餘(短絀一)	865,686,000	15.54	321,056,469	5.77	-544,629,531	-62.91	942,920,656	15.35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73,513,000	1.32	91,439,064	1.64	17,926,064	24.38	285,310,845	4.65
廢機動車輛	728,257,000	13.07	654,409,899	11.76	-73,847,101	-10.14	799,623,491	13.02
廢輪胎	10,443,000	0.19	-542,316	-0.01	-10,985,316	-105.19	-8,959,866	-0.15
廢鉛蓄電池	1,000	-	-966,840	-0.02	-967,840	-96,784.00	-1,554,630	-0.03
農藥廢容器	6,028,000	0.11	21,224,418	0.38	15,196,418	252.10	32,040,161	0.52
廢電子電器物品	33,455,000	0.60	-513,155,266	-9.22	-546,610,266	-1,633.87	-292,606,603	-4.76
廢資訊物品	13,989,000	0.25	68,647,510	1.23	54,658,510	390.72	129,067,258	2.10

本基金依費率審議委員會之決議，分年攤提廢鉛蓄電池類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故應撥入非營業基金按20%帳列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 「廢鉛蓄電池」193,368 元。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 較 增 減 (-)	
			金額	%
資產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流動資產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現金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銀行存款	4,239,044	2,386,628	1,852,416	77.62
定期存款	180,500,000	184,500,000	-4,000,000	-2.17
預付款項	-	-	-	-
預付費用	-	-	-	-
資產合計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負債	-	-	-	-
其他負債	-	-	-	-
什項負債	-	-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	-	-	-
負債合計	-	-	-	-
淨值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累積餘絀(-)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累積賸餘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累積賸餘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淨值合計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負債及淨值合計	184,739,044	186,886,628	-2,147,584	-1.15

清潔人員執行職務死亡濟助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10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總收入	1,500,000	100.00	1,932,416	100.00	432,416	28.83	1,846,583	100.00
濟助收入	-	-	-	-	-	-	485	0.03
利息收入	1,500,000	100.00	1,932,416	100.00	432,416	28.83	1,846,098	99.97
總支出	10,200,000	680.00	4,080,000	211.13	-6,120,000	-60.00	6,000,000	324.92
濟助支出	10,200,000	680.00	4,080,000	211.13	-6,120,000	-60.00	6,000,000	324.92
本期賸餘(短絀一)	-8,700,000	-580.00	-2,147,584	-111.13	6,552,416	-75.32	-4,153,417	-224.92

主 辦 會 計 人 員：駱 慧 菁

機 關 長 官：魏 國 彥

